

圖片索引

由圖片搜尋

安全及防盜

請務必閱讀此內容
(主題：兒童椅、防盜系統)

1

車輛狀態資訊及指示燈

閱讀行駛相關資訊
(主題：儀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2

行車前

開啟及關閉車門及車窗、行車前調整等
(主題：鑰匙、車門、座椅、電動窗)

3

行駛時

行車時必要的操作及建議
(主題：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加油)

4

內部裝備

使用內部功能等
(主題：空調、儲藏位置)

5

保養與照料

照料您的車輛及保養程序
(主題：內裝與外觀、燈泡)

6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發生故障及緊急情況要怎麼辦
(主題：12 V 電瓶沒電、輪胎洩氣)

7

車輛規格

車輛規格、可個人化的功能
(主題：燃油、機油、胎壓)

8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2 目錄

重要參考資訊	6
使用本手冊	9
如何搜尋	10
圖片索引	12

1 安全及防盜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4
安全行駛	25
安全帶	26
SRS 氣囊	30
廢氣注意事項	37
1-2. 兒童安全	
兒童乘車時	39
兒童安全座椅	39
1-3.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功能	52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注意事項	55
1-4. 防盜系統	
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	60
雙重鎖定系統	61
警報	62

2 車輛狀態資訊及指示燈

2-1.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68
量表及儀表	72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75
能源監視器 / 耗油量畫面	79

3 行車前

3-1. 鑰匙資訊	
鑰匙	84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車門	88
尾門	92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105
3-3. 調整座椅	
前座座椅	111
後座座椅	112
頭枕	113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116
車內後視鏡	117
車外後視鏡	119
3-5. 開啟、關閉車窗	
電動窗	121

4 行駛時

4-1. 行車前	
駕駛車輛	126
貨物及行李	131

4-2. 駕駛程序	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 207	
POWER (點火) 開關..... 133	行車輔助系統 209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 137	4-6. 駕駛技巧	
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 139	油電複合動力車輛駕駛技巧 214	1
方向燈控制桿 142	冬季行車要領 215	
駐車煞車 143	多用途休旅車注意事項 ... 218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146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5 內部裝備	
頭燈開關 148	5-1.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 控介面	2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 統 151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 介面 222	3
霧燈開關 154	5-2. 智慧型空調管家	4
擋風玻璃雨刷和噴水器 ... 155	智慧型空調管家 225	5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59	5-3.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6
4-4. 加油	自動空調系統 226	7
開啟油箱蓋 161	座椅加熱器 23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5-4. 使用室內燈	8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163	內部燈光明細 236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 自動煞車輔助 167	5-5. 使用儲藏功能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174	儲藏位置明細 239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 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183	行李廂功能 242	
停車支援警示系統 192	5-6. 使用其他內部設備	
停車輔助系統 193	其他內部裝備 248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 201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 205		

4 目錄

6 保養與照料

6-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258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261

6-2. 保養

保養須知 264

定期保養 266

6-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271

引擎蓋 272

放置千斤頂 273

引擎室 275

12V 電瓶 281

輪胎 284

輪胎胎壓 292

輪圈 293

空調濾芯 294

清潔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通風口和濾網 295

智慧型鑰匙電池 299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301

燈泡 304

7 緊急狀況處理

7-1. 基本資訊

緊急警示燈 308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 308

如果車輛泡水或路面淹水
升高 309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11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315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蜂鳴器
響起 316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325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緊急
補胎工具包的車輛) 329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備胎
車型) 342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低壓
續跑胎車型) 349

如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
啟動 350

如果遺失鑰匙 351

如果加油蓋無法開啟時 ... 352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
作用 352

如果 12 V 電瓶沒電 355

如果車輛過熱 359

如果車輛陷住 362

8 車輛規格

8-1. 規格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366

燃油資訊 374

8-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375

8-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 386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388

1

2

3

4

5

6

7

8

重要參考資訊

警告

■ 行車時一般注意事項

請勿在以下情況駕駛：絕不可在酒精和藥物影響下駕駛車輛，這樣會降低您操控車輛的能力。酒精和某些藥物會使反應遲緩、判斷能力減弱及協調能力降低，因而非常容易導致意外，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謹慎駕駛：開車時永遠要謹慎小心。請提防其他駕駛人或行人的失誤，以避免意外事故的發生。

專心駕駛：開車時請務必全神貫注。任何使駕駛者分心的事，如調整某項控制鍵、使用行動電話或閱讀等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您及車內乘客或其他人死亡或嚴重傷害。

■ 關於兒童安全的一般注意事項

絕不可將兒童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留置於車內，且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排檔桿移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車窗、電動天窗（附防夾裝置）或其他機件而受傷。此外，兒童也可能會因為玩弄電動窗、電動天窗或其他車輛功能而使自己受傷。

車主使用手冊

本手冊適用全球所有車型及解說所有配備，包括選擇配備在內。因此，您可能會發現某些有說明的配備並未安裝在您的愛車上。

本手冊所列規格以付印時資料為準。然而因 Lexus 有不斷改進產品的政策，因此本公司將保留隨時變更的權利並將不定期於官網公布變更後資料而不另行通知。

由於規格的差異，圖示車輛的裝備可能與您的愛車不同。

配件、零件及改裝您的 Lexus

目前市場上有許多非 Lexus 正廠的零件及配件。如果使用這些非正廠 Lexus 零件和配備，可能會影響車輛的安全，即使這些零件獲得國家正式的品質認證。對於這些非正廠的零件和配件，豐田汽車不接受對這些零配件的任何保證或免費服務，也不會提供更換或安裝這些零件的服務。

本車不應使用任何非正廠產品進行改裝。使用非正廠產品改裝可能會影響性能、安全或耐用性，甚至違反政府法令。此外，因改裝所造成的損壞或性能問題也將無法列入保固範圍。

此外，像這樣的改裝也會影響到先進安全配備，例如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且會有無法正常作動的危險性或者在非預期情況下作動的危險。

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

在車上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可能會影響下列電子系統：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多點式燃油噴射系統 / 序列式多點燃油噴射系統
-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 定速系統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 SRS 氣囊系統
- 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系統

請您於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前先與 Lexus 保養廠洽詢有關事宜或裝置時應特別注意的事項。

有關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的頻寬、功率等級、天線位置和安裝規定等更進一步的資訊，在 Lexus 保養廠皆可諮詢。

儘管油電複合動力車輛的高壓電組件和電纜線都裝有電磁遮罩，發出的電磁波與一般汽油動力車輛或家用電器幾乎不相上下。

在無線射頻 (雙向無線電) 的接收上可能會產生不必要的雜訊。

車輛資料紀錄器

本車配備若干精密電腦，能夠記錄您操作車輛的各項資料，例如：

- 引擎轉速 / 電動馬達轉速 (牽引馬達轉速)

- 油門狀態
- 煞車狀態
- 車速
- 行車輔助系統的作動狀態
- 攝影機影像

您的愛車配備了攝影機。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了解記錄用攝影機的位置。

所記錄的資料會隨車輛等級、配備和市場而有所不同。

這些電腦不會記錄交談或聲音，並且只有在某些情況下才會記錄車外影像。

● 資料使用

Lexus 可能會使用此電腦記錄的資料來進行故障診斷、產品研發及品質改善。

Lexus 不會把記錄資料揭露給第三方，除非：

- 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 (車輛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Lexus 在法律訴訟中的使用
- 資訊研究的目的並非僅針對某特定車輛或車主
- Lexus 保養廠可刪除記錄的影像資訊。

影像記錄功能可停用。然而，若停用此功能，就無法提供系統作動時的資料。

事件資料記錄器

本車配備事件資料記錄器(EDR)。EDR 的主要目的為記錄在某些撞擊或近似撞擊時的情況資料，(例如：氣囊充氣或撞擊障礙物)，資料將協助了解車輛的系統運作。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短時間內車輛動態和安全系統的相關數據，一般為 30 秒或以下。然而，根據不同撞擊類型及撞擊嚴重地程度，資料可能不被記錄。

本車的 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下列資料：

- 您愛車的各個系統如何運作；
- 駕駛人踩下油門踏板和 / 或煞車踏板的程度 (若有踩下)；與
- 車輛行駛速度多快。

這些資料可以協助更加了解在何種情況下發生撞擊和傷害。

註：EDR 僅在車輛發生撞擊事故時才會記錄資料，在正常行駛過程中 EDR 不會記錄任何資料，此外也不會記錄個人資料 (例如姓名、身分、年紀及撞擊位置)。但是，其他單位 (例如：執法機關等) 在撞擊事故調查期間，可以定期請求獲得 EDR 資料結合個人身份識別的資料。

要讀取 EDR 的記錄資料，需要特殊的設備，且需要連接車輛或 EDR。除了車輛製造商外，其他

單位 (例如：執法機關等) 也需要有特殊的設備並且需要連接到車輛或 EDR 才能讀取資料。

● EDR 資料的揭露

Lexus 不會把 EDR 的記錄資料揭露給第三方，下列狀況除外：

- 獲得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 (車輛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Lexus 在法律訴訟中的使用

然而，如果有必要 Lexus 可能會：

- 使用資料來研究車輛安全性能
- 在不揭露特定車輛資料或車主資料下，將資料揭露給以研究為目的的第三公正單位。

車輛報廢注意事項

您車上的 SRS 氣囊及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含有爆炸性化學品。車輛報廢時，若 SRS 氣囊及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沒有妥善處理，則可能引發如火災等意外。請務必於車輛報廢前，交由合格的保養廠或 Lexus 保養廠拆除 SRS 氣囊及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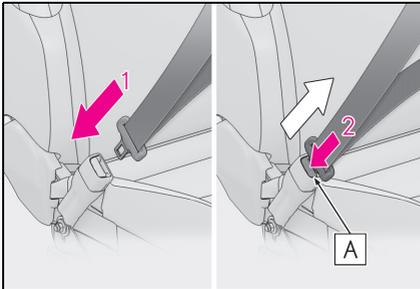
使用本手冊

說明本手冊使用的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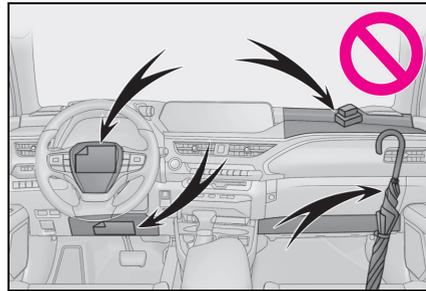
本手冊中的符號

符號	意義
	警告： 如果忽略此警告時，可能會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如果忽略此注意時，可能會造成車輛或配備損壞。
	在指示操作或工作程序時，請依號碼順序執行。

圖中符號



符號	意義
	指示該動作 (按下、轉動等) 於操作開關和其他裝置。
	指示操作的結果 (如蓋子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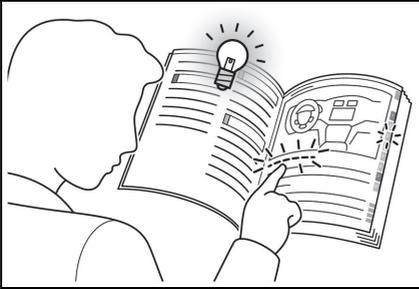


符號	意義
	指示說明的組件或位置。
	表示「不可」、「不可做」或「不可讓此情況發生」。

如何搜尋

■ 依安裝位置搜尋

- 圖片索引：→P.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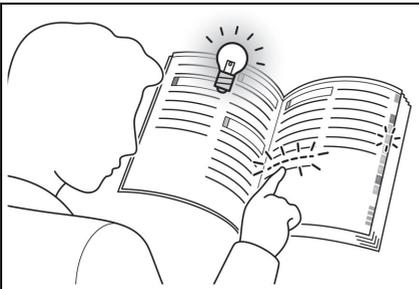
■ 依徵狀或聲音搜尋

-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P.388



■ 依標題搜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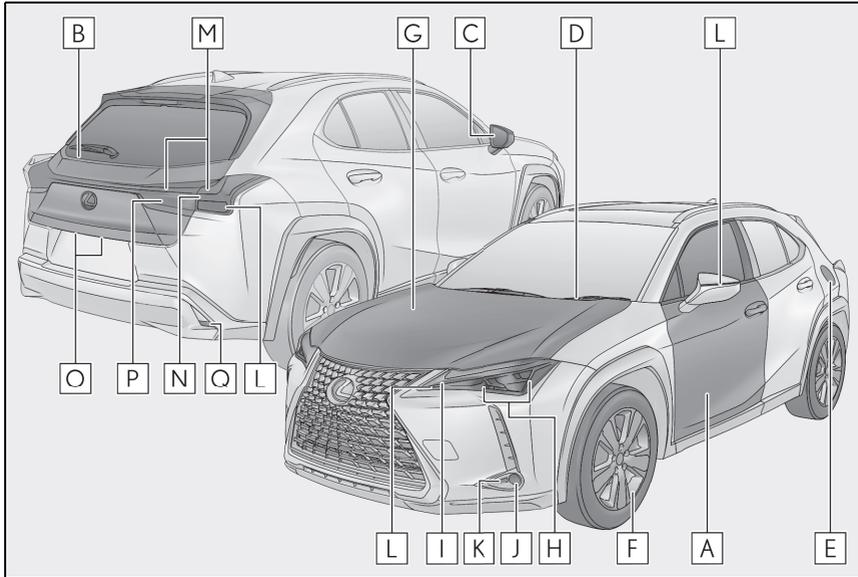
- 目錄：→P.2





圖片索引

■ 外部



依據車型等級，頭燈的形狀可能會有所不同。

A	車門	P.88
	上鎖 / 開鎖	P.88
	開啟 / 關閉側窗	P.121
	使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 開鎖	P.353
	警示訊息	P.325
B	尾門	P.92
	上鎖 / 開鎖	P.94
	開啟 / 關閉尾門	P.94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	P.95
	警示訊息	P.325
C	車外後視鏡	P.119
	調整鏡面角度	P.119
	收摺後視鏡	P.120

鏡面除霧	P.227
D 前擋風玻璃雨刷	P.159
冬季注意事項	P.215
避免結凍 (前擋風玻璃雨刷除冰器) *	P.227
洗車注意事項 (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 *	P.259
E 加油蓋	P.161
加油方法	P.161
燃油種類 / 油箱容量	P.367
F 輪胎	P.284
輪胎尺寸 / 胎壓	P.371
冬季輪胎 / 雪鏈	P.215
檢查 / 調胎 /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P.284
輪胎洩氣的處理	P.329, 342, 349
G 引擎蓋	P.272
開啟	P.272
引擎機油	P.368
引擎過熱的處理	P.359
警示訊息	P.325

外部燈光的燈泡

(更換方法 : P.304 , 瓦特數 : P.3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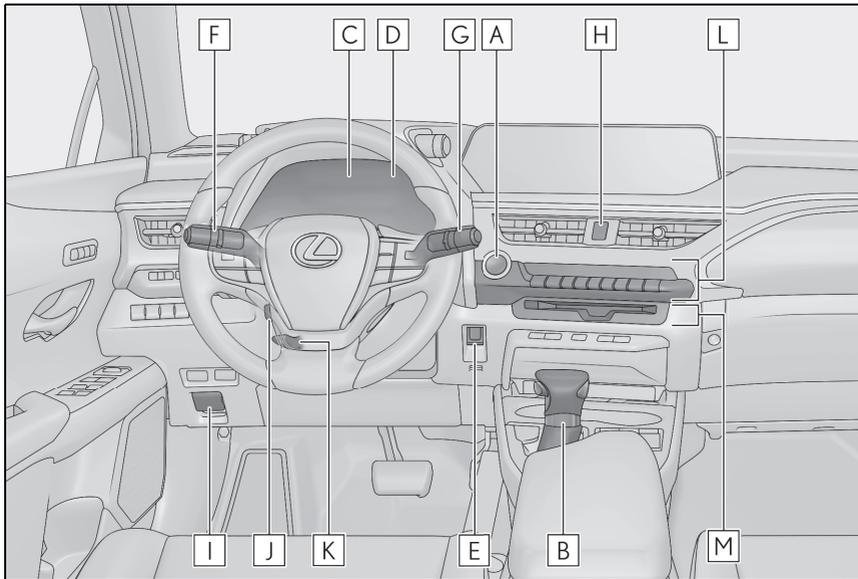
H 頭燈	P.148
I 前位置燈 / LED 日間行車燈	P.148
J 前霧燈 *	P.154
K 轉向輔助燈 *	P.150
L 方向燈	P.142

14 圖片索引

M	尾燈	P.148
N	煞車燈	
	緊急煞車信號	P.210
O	牌照燈	P.148
P	後霧燈	P.154
Q	倒車燈	
	排檔桿排至 R 檔位	P.139

*: 若有此配備

■ 儀表板



A	POWER 開關	P.133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切換模式	P.133
	緊急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P.308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啟動	P.350
	警示訊息	P.325
B	排檔桿	P.139
	變換檔位	P.140
	拖吊注意事項	P.311
	排檔桿無法移動時	P.140
C	儀表	P.72
	讀取儀表 / 調整儀表板亮度	P.72, 74
	警示燈 / 指示燈	P.68
	警示燈亮起時	P.316

16 圖片索引

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P.75
	顯示幕	P.75
	能源監視器	P.80
	顯示警示訊息時	P.325
E	駐車煞車開關	P.143
	使用 / 釋放	P.143
	冬季注意事項	P.216
	警示蜂鳴器 / 訊息	P.319, 325
F	方向燈控制桿	P.142
	頭燈開關	P.148
	頭燈 / 前位置燈 / 尾燈 / 牌照燈 / LED 日間行車燈	P.148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1	P.151
	前霧燈 *1 / 後霧燈	P.154
G	前擋風玻璃雨刷及儲液筒開關	P.155
	後前擋風玻璃雨刷及儲液筒開關	P.159
	使用方式	P.155, 159
	添加清洗液	P.279
	頭燈清洗器 *1	P.155
	警示訊息	P.325
H	緊急警示燈開關	P.308
I	引擎蓋鎖定釋放桿	P.272
J	未配備	
K	傾斜及伸縮方向盤鎖定釋放桿 *1	P.116
	調整	P.116

L	空調系統	P.226
	使用方式	P.226
	後擋除霧器	P.2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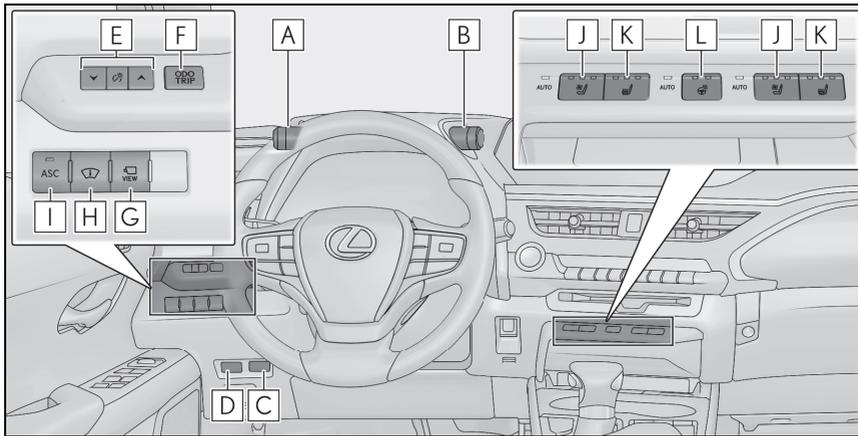
M 音響系統 *2

*1:若有此配備

*2:請參閱 「衛星導航及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18 圖片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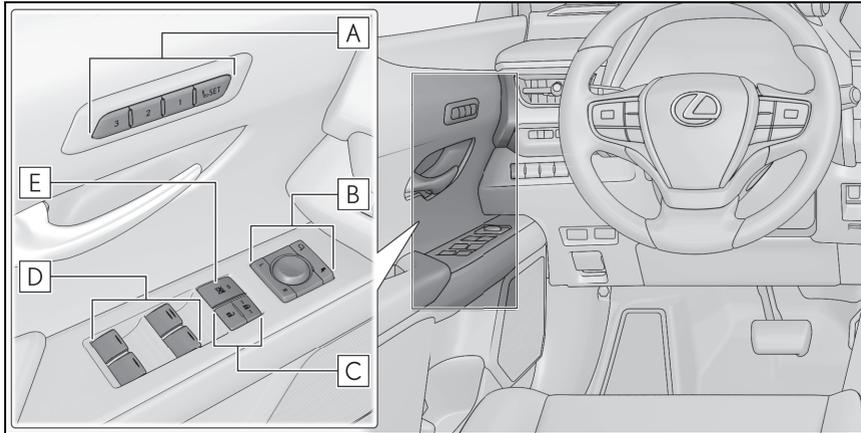
■ 開關



A	VSC OFF 開關	P.210
B	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	P.207
C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開關 *1	P.95
D	加油蓋開啟裝置開關	P.162
E	儀表板燈光控制開關	P.74
F	里程表 / 計程表及計程表歸零按鈕	P.74
G	未配備	
H	未配備	
I	未配備	
J	未配備	
K	座椅加熱器開關 *1	P.234
L	未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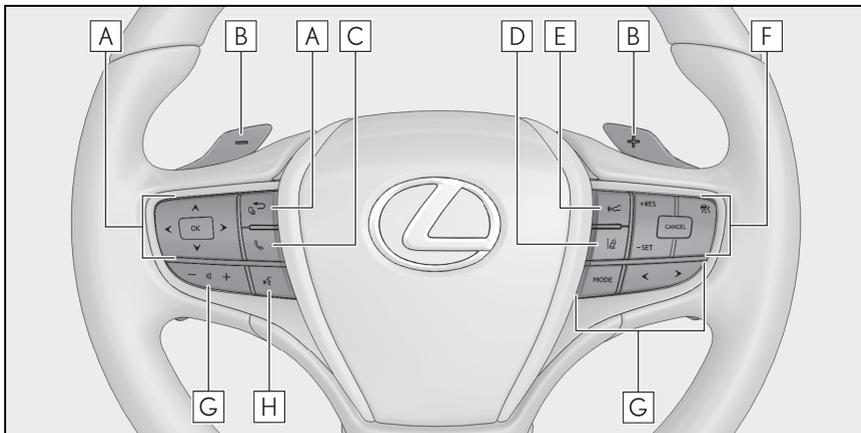
*1: 若有此配備

*2: 請參閱「衛星導航及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 A** 未配備
- B** 車外後視鏡開關P.119
- C** 車門鎖開關P.91
- D** 電動窗開關P.121
- E** 電動窗鎖定開關P.123

*: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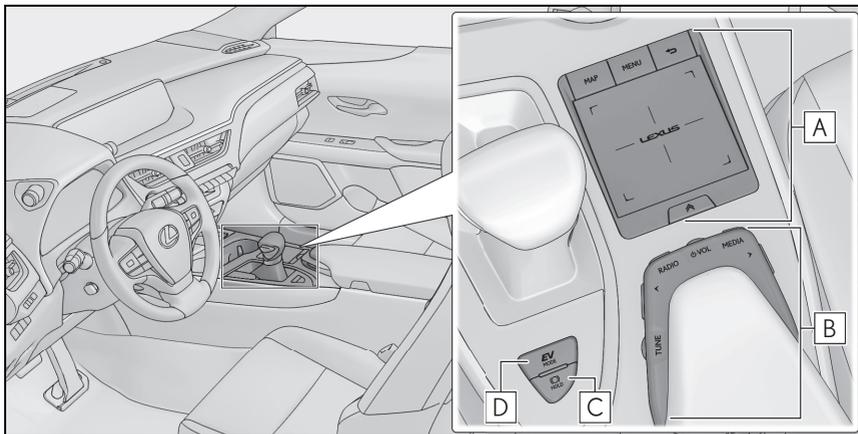
- A** 儀表控制開關P.75

20 圖片索引

- B** 未配備
- C** TEL 按鍵 *2
- D**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開關 *1P.174
- E** 兩車間距開關 *1P.188
- F** 定速系統開關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1P.183
- G** 音響遙控開關 *2
- H** 語音控制鍵 *2

*1: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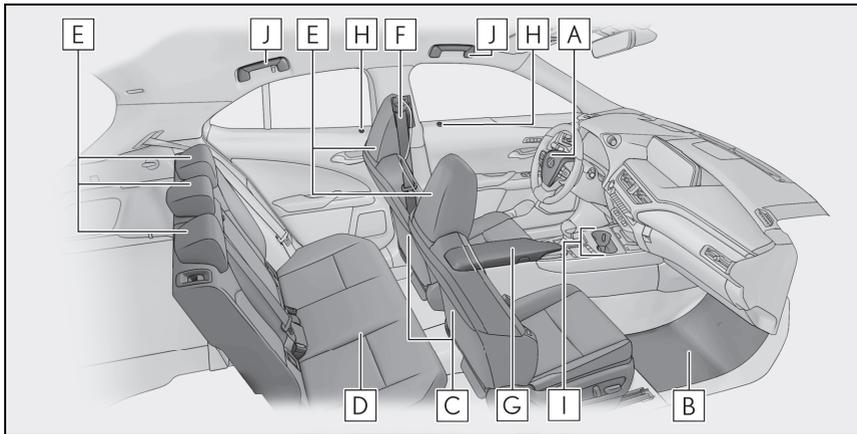
*2: 請參閱「衛星導航及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 A**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P.222
- B** 音響控制開關 *
- C**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開關P.146
- D**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開關P.137

*: 請參閱「衛星導航及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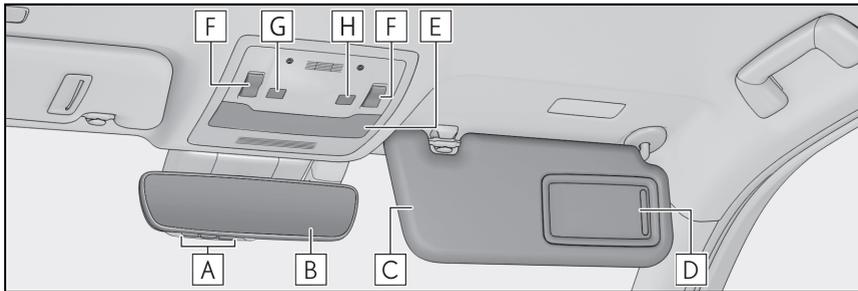
■ 內部



A	SRS 氣囊	P.30
B	腳踏墊	P.24
C	前座座椅	P.111
D	後座座椅	P.112
E	頭枕	P.113
F	安全帶	P.26
G	中央置物盒	P.240
H	車內門鎖壓桿	P.91
I	置杯架	P.240
J	輔助握把	P.255

22 圖片索引

■ 車頂



- A** 未配備
- B** 車內後視鏡P.117
- C** 遮陽板 *2P.248
- D** 化妝鏡P.248
- E** 室內燈 *3P.237
 閱讀燈P.238
- F** 未配備
- G** 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取消開關P.63
- H** 車門連動車內燈開關P.237

*1: 若有此配備

*2: 依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除了前乘客座椅以外，絕對不可將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使用在前方有主動式氣囊提供保護的座位上，否則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P.41)



*3: 本圖顯示為前座，但後座也有配備。

安全及防盜

1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4
安全行駛	25
安全帶	26
SRS 氣囊	30
廢氣注意事項	37

1-2. 兒童安全

兒童乘車時	39
兒童安全座椅	39

1-3.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功能 ...	52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注意事項	55

1-4. 防盜系統

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 ...	60
雙重鎖定系統	61
警報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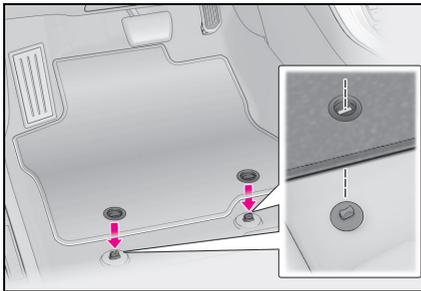
行車前

發動車輛前請遵守以下事項，確保行車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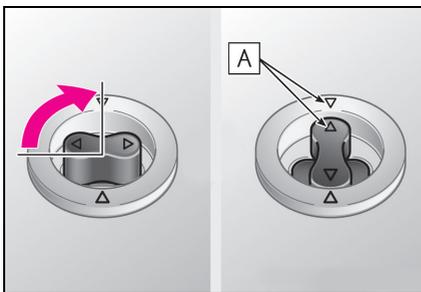
安裝腳踏墊

僅可使用相同車型與年份的專用腳踏墊，並將腳踏墊確實固定在地毯上。

- 1 插入固定鉤（扣）至腳踏墊的固定孔中。



- 2 旋轉每個固定鉤（扣）的上半部來固定腳踏墊的位置。



務必對正 △ 記號 **A**。

固定鉤（扣）形狀可能與圖示的有所不同。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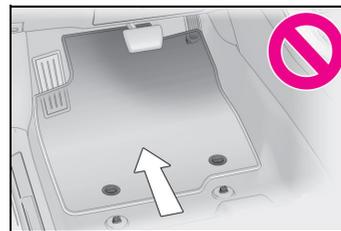
未確實固定會導致駕駛座腳踏墊滑動，在車輛行駛中會阻礙踏板，造成非預期的加速或難以煞車，進而發生意外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駕駛座的腳踏墊時

- 不可使用其他車型或不同年式的腳踏墊，即使是 Lexus 正廠腳踏墊也不可以。
- 僅可使用駕駛座專用的腳踏墊。
- 請務必使用提供的固定鉤（扣）確實安裝腳踏墊。
- 不可使用雙層以上的腳踏墊。
- 不可將腳踏墊上下顛倒放置。

■ 行車前

- 檢查是否使用所有固定鉤（扣）將腳踏墊固定在正確位置。尤其在清潔地板之後，應特別仔細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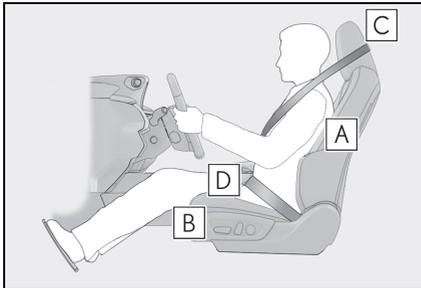


-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且排檔桿在 P 檔位時，請將每個踏板踩到底確定不會受到腳踏墊的干涉。

安全行駛

為了安全行駛，行車前請調整座椅及後視鏡至適當位置。

正確的駕駛姿勢



- A** 調整椅背角度使您坐直且不需往前傾即可轉動方向盤。
(→P.111)
- B** 調整座椅讓您在手臂微彎握住方向盤時可以完全踩下踏板。
(→P.111)
- C** 將頭枕鎖定至定位，讓頭枕的中心與您耳朵的上緣切齊。
(→P.113)
- D** 正確地繫妥安全帶。(→P.27)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駕駛座椅的位置。
否則，可能會造成駕駛失控。

- 不可在駕駛人或乘客與椅背之間放置靠墊。
靠墊可能會妨礙正確的坐姿並降低安全帶及頭枕的防護效果。
- 不可在前座座椅下放置任何東西。
放在座椅底下的東西可能會卡住座椅滑軌並使座椅無法鎖定到定位，如此可能會造成意外且調整機構也可能損壞。
- 行駛於公路時，務必遵守道路速限。
- 當長途駕駛時，在您感到疲倦前應定時休息。
此外，若您在駕駛時感到疲倦或昏昏欲睡時，不可勉強繼續駕駛並應立即休息。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行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P.27)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緊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P.39)

調整鏡面

調整車內及車外後視鏡至適當位置，以確保您可清楚地看見車輛後方。(→P.117, 119)

安全帶

行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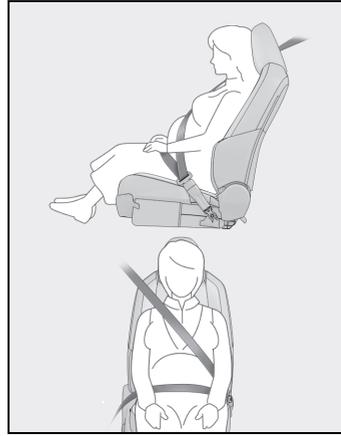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在緊急煞車、突然轉向或遭遇意外事件時受傷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繫妥安全帶

- 請確定所有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 請隨時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 每條安全帶只限一個人使用。不可一條安全帶同時多人使用，包括兒童在內。
- 依法規規定兒童必須乘坐於後座，並使用安全帶和 / 或適當的兒童安全座椅。
- 為使乘坐的位置正確，不可過度傾斜座椅。端正坐直並向後坐貼緊椅背，可使安全帶發揮最大功效。
- 不可將肩部安全帶穿過腋下。
- 隨時保持安全帶放低且服貼地橫跨臀部。

■ 懷孕婦女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P.27)

孕婦如同其他乘客一樣要將腰部安全帶橫跨臀部且越低越好，拉伸肩部安全帶使其完全跨過肩膀，避免安全帶跨過突出的腹部。

如果未正確繫妥安全帶，在緊急煞車或發生碰撞時，不僅是孕婦本人包括胎兒都可能死亡或受到嚴重傷害。

■ 病患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P.27)

■ 車內有孩童時

→P.48

■ 安全帶損壞或磨損

- 不可讓安全帶、帶扣或接片被車門夾住而造成損壞。

警告

- 定期檢查安全帶系統。檢查是否有割傷、磨損和零件鬆脫。損壞的安全帶在未更換前不可使用。損壞的安全帶將無法保護乘客免於嚴重傷害或死亡。
- 確定安全帶及接片是鎖住的，且安全帶也未扭曲。
如果安全帶無法正常作用，請立即聯絡 Lexus 保養廠。
- 如果您的愛車遭受嚴重的意外事故，即使沒有明顯損壞也應更換包括安全帶在內的座椅總成。
- 不可試圖自行安裝、拆除、改裝、拆解或棄置安全帶，請由 Lexus 保養廠進行所有必要的維修，處理不當可能會導致不正確的作動。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五款規定：「駕駛人、前座及小型車後座乘客均應繫妥安全帶」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 將肩部安全帶拉出並完全跨過肩膀，但不可與頸部接觸或滑落肩膀。
- 腰部安全帶的位置應儘量放低跨過臀部。
- 調整椅背位置。
端正坐直並儘量貼住椅背乘坐。



- 不可扭曲安全帶。

兒童安全帶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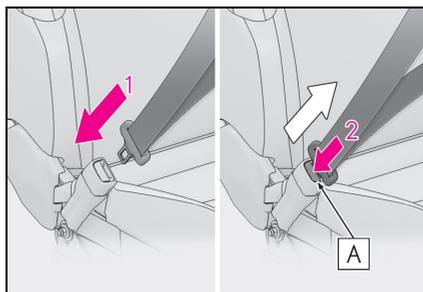
車內配備的安全帶主要是為成人的體型所設計。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P.39)
- 當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內安全帶時，請依說明使用安全帶。(→P.26)

安全帶的規定

如果您居住的國家有安全帶的規定，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有關安全帶更換或安裝的相關規定。

繫上及解開安全帶



- 1 要繫上安全帶，請將接片推入安全帶扣內，直到聽到卡嗒聲。

- 2 要解開安全帶，請按下安全帶釋放按鈕 **A** 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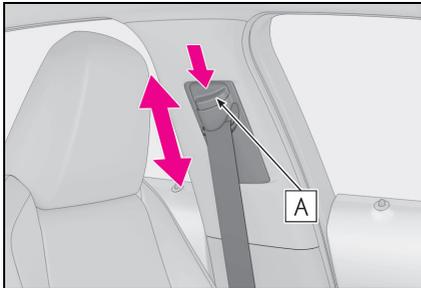
■ 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 (ELR)

緊急煞車或遭遇撞擊時，回縮器會鎖住安全帶。若您突然向前傾安全帶也可能會鎖住。在緩慢輕放的動作下，安全帶不會被鎖定，您也可以完全自由地移動。

■ 調整肩部安全帶固定座高度 (前座椅)

按住釋放按鈕 **A**，再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上、下推。

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依所需高度上下移動，直到聽到卡嗒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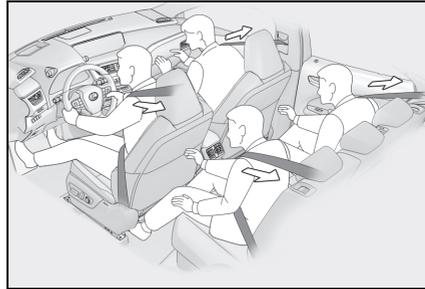


⚠ 警告

■ 可調整式肩部安全帶固定座

務必隨時保持肩部安全帶跨過肩膀的中央位置。肩部安全帶應遠離頸部，但不可滑落肩膀。否則，可能會降低在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緊急停止、急轉彎或意外事故時保護能力。

■ 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 (前座及後座外側座椅)



當車輛遭受到某些正面或側面的嚴重撞擊時，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會快速束緊安全帶以拉住乘客。

當車輛遭受到輕微正面碰撞、側面撞擊及後方追撞或車輛翻滾時，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不會作動。

■ 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作動後，請立即更換安全帶

若車輛遭受多次撞擊，束力限制安全帶僅能在第一次撞擊時作用，而無法在第二次或後續的撞擊時繼續作用。

■ PCS 連動式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控制 (配備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車型)

如果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判斷極可能發生碰撞，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會做好作動準備。

 **警告**

■ **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

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作用後，SRS 警示燈會亮起。在此狀況下，安全帶無法再使用，請至 Lexus 保養廠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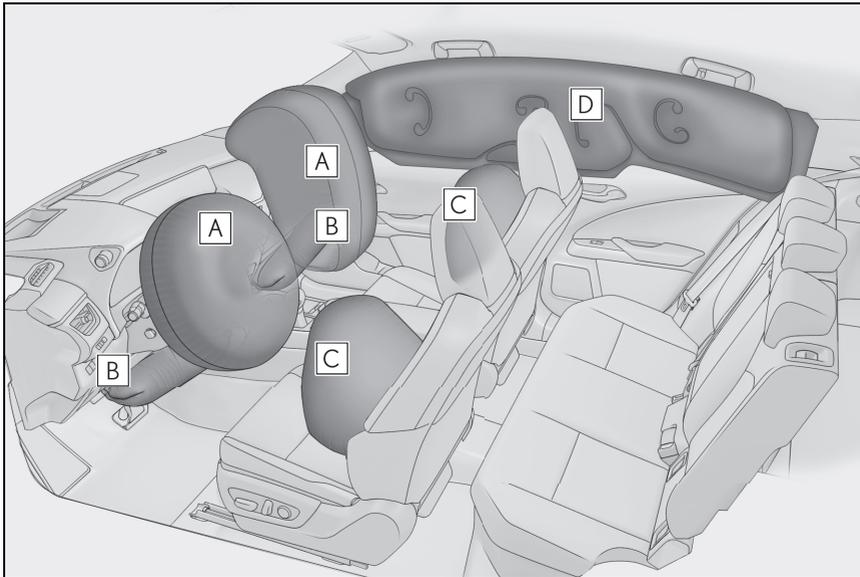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SRS 氣囊

車輛遭受某些可能會造成乘客傷害的嚴重撞擊時，**SRS 氣囊**便會充氣。它需搭配安全帶一起使用，以協助降低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SRS 氣囊系統

■ SRS 氣囊的位置



▶ SRS 前座氣囊

A SRS 駕駛座氣囊 / 前乘客座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及前座乘客的頭部及胸部免於撞車內的組件

B SRS 膝部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及前座的乘客

▶ SRS 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及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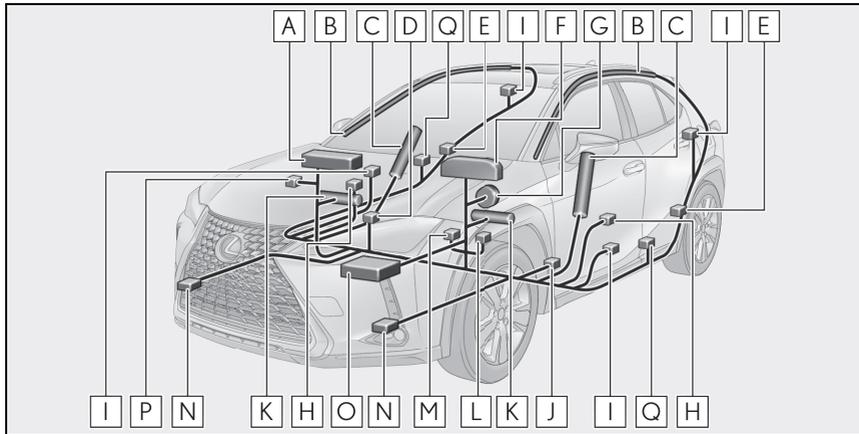
C 雙前座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前座乘客的軀幹部位

D 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

主要是協助保護外側座位乘客的頭部

■ SRS 氣囊系統組件



- A** 前乘客座氣囊
- B** 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
- C** SRS 側氣囊
- D** 未配備
- E** 側撞擊感知器 (後)
- F** SRS 警示燈
- G** SRS 駕駛座氣囊
- H** 側撞擊感知器 (前車門)
- I** 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
- J** 駕駛座椅位置感知器
- K** SRS 前座膝部氣囊
- L** 駕駛座安全帶扣開關
- M** 前乘客座安全帶扣開關
- N** 前撞擊感知器
- O** 氣囊感知器總成
- P** 未配備

32 1-1. 安全使用

Q 側撞擊感知器 (前)

SRS 氣囊系統主要的組件如上圖所示。SRS 氣囊系統由氣囊感知器總成所控制，氣囊充氣時，充氣裝置內的化學反應會迅速將無毒的氣體注入氣囊，以協助限制乘客的移動。

■ 如果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 與觸發 (充氣中) 的氣囊接觸可能會造成瘀傷或輕微擦傷。
- 會發出巨響並散發出白色粉末。
- 部份氣囊組件 (方向盤護蓋、氣囊護蓋和充氣裝置) 與前座座椅、部份的前 / 後門柱及車頂側邊條可能會變燙數分鐘。氣囊本身也可能發燙。
- 擋風玻璃可能會破裂。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會停止，引擎的燃油供應會停止。(→P.58)
- 所有車門皆會解鎖。(→P.89)
- 配備二次撞擊煞車車型：煞車和煞車燈為自動控制。(→P.209)
- 室內燈會自動開啟。(→P.237)
- 緊急警示燈會自動開啟。(→P.308)

■ SRS 氣囊觸發條件 (SRS 前座氣囊)

- 当前方撞擊的強度超過設計限度時 (此限度值大約是車輛以 20 - 30 km/h 的車速正面撞擊不會變形或移動的固定物)，SRS 前氣囊即會觸發。但是，在下列狀況，此車速門檻將會提高許多：
 - 如果車輛撞擊到會移動或變形的物體，如停著的車輛或號誌桿。
 - 如果車輛遭遇潛入式撞擊，如：車輛的前端穿過或鑽進卡車下方。
- 依據撞擊的類型，有可能僅預縮式

束力限制安全帶觸發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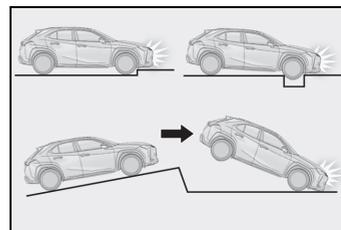
■ SRS 氣囊觸發條件 (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及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

- 當側面撞擊的強度超過設計限度時 (此力量大小相當於約被 1500 kg 的車輛以大約 20 - 30 km/h 的速度垂直撞擊車廂側面所產生的力量)，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和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即會觸發充氣。
- 在嚴重的側面撞擊事故中，兩顆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皆可能會觸發。
- 在嚴重的前方撞擊事件中，兩顆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也可能會觸發。

■ 除了碰撞外，其他可能會導致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的情況

SRS 前氣囊和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在車輛底部受到強烈撞擊時，也可能會觸發。下列圖示為某些可能會發生的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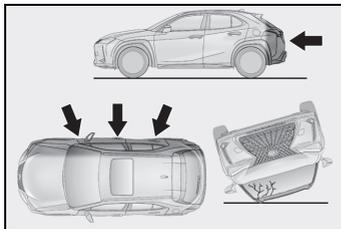
- 碰撞馬路邊欄、人行道邊緣及堅硬的東西
- 掉進或越過很深的坑洞
- 重重地落地或跌落低處



■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的撞擊類型 (SRS 前氣囊)**

SRS 前氣囊的設計並不是在車輛遭受側面撞擊或後方追撞、翻滾、或低速下的正面撞擊時充氣。但是任何一種撞擊只要產生足夠的向前減速度，SRS 前氣囊就有可能會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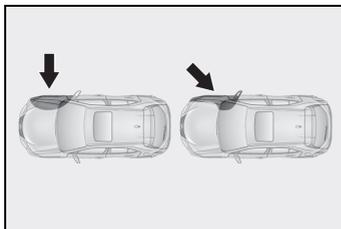
- 側面撞擊
- 後方追撞
- 車輛翻滾



■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的撞擊類型 (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及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

如果車輛遭受側面特定角度撞擊、或是遭到撞擊的部位除了乘客艙以外的其他側邊部位時，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及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就有可能不會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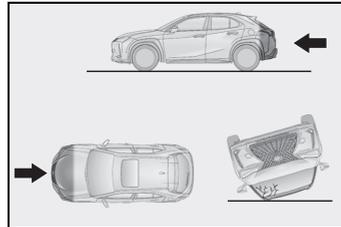
- 側面撞擊乘客艙以外的車身部位
- 由側面斜角撞擊車身



前座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的設計並不是在車輛遭受前方或後方撞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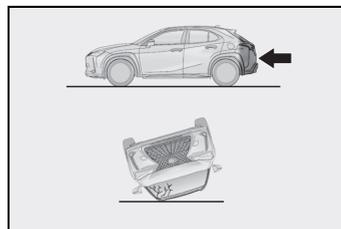
翻滾、或低速的側面撞擊時觸發充氣。

- 前方撞擊
- 後方追撞
- 車輛翻滾



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的設計並不是在車輛遭受後方追撞、翻滾或低速的側面或正面撞擊時觸發充氣。

- 後方追撞
- 車輛翻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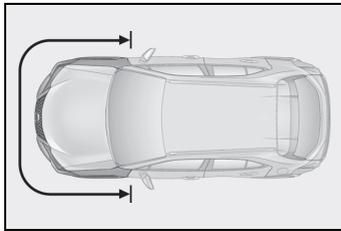


■ **何時該聯絡 Lexus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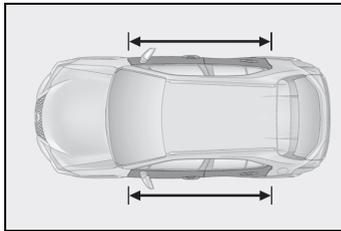
發生下列情況時，表示車輛需要修理及 / 或檢查。請儘速聯絡 Lexus 保養廠。

- 任何一個 SRS 氣囊充氣。
- 車輛的前方損壞、變形或是所遭遇的意外事故還未嚴重到使 SRS 前座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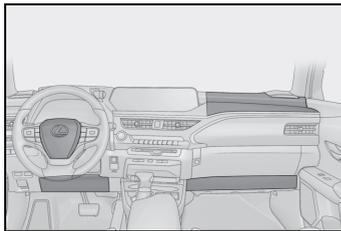
34 1-1. 安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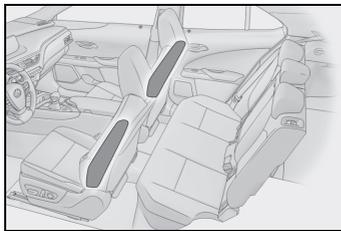
- 車門及其周圍區域的部分損壞、變形、有挖洞或所遭遇的意外事故還沒有嚴重到使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及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充氣。



- 方向盤的護蓋部位、前乘客座氣囊週邊或前儀表板下半部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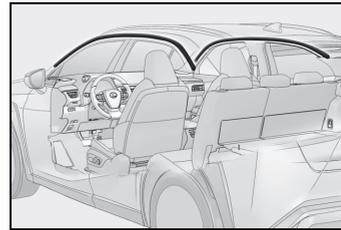


- 配備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的座椅表面有刮傷、裂痕或有其他損壞。



- 前門柱、後門柱或車頂邊緣裝有雙

車側簾式 SRS 氣囊 (填充部份) 的內側有刮傷、裂痕或有其他損壞。



警告

■ SRS 氣囊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 SRS 氣囊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內的駕駛人及所有乘客都必須正確繫妥安全帶。
SRS 氣囊為必須配合安全帶使用的輔助裝置。

警告

- SRS 駕駛座氣囊會以相當強的力量充氣，如果駕駛人太接近氣囊，充氣的力量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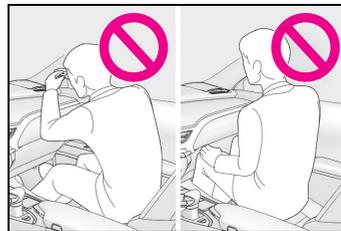
駕駛座氣囊的危險範圍是充氣處的前方 50-75 mm，因此請與氣囊保持 250 mm 以上的安全距離。這個距離大約是從方向盤的中央到胸骨的距離。如果您的距離少於 250 mm，請依照下列幾種方式調整駕駛位置：

- 將座椅在仍可輕鬆地踩到踏板的範圍內盡量往後移。
- 將椅背略為往後傾。雖然車輛設計各自不同，但多數駕駛人都可以達到 250 mm 的距離，即使座椅是在最前面的位置，只需將椅背略為往後傾即可。如果椅背後傾會造成視線不良，請使用較硬且不會滑動的椅墊將自己墊高或將座椅調高（若有此配備）。
- 如果方向盤是可以調整的，請將它向下調整。這樣可以使氣囊朝向胸部展開而非頭部及頸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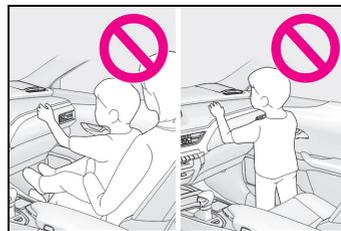
座椅需依上述建議調整，但先決條件是仍能保持對腳踏板、方向盤的控制，以及保持儀表板各項控制有良好的視線。

- SRS 前乘客座氣囊也會以相當大的力量充氣，如果前座乘客太靠近氣囊也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的傷害。前乘客座椅也應儘可能遠離氣囊，椅背則應調整到乘客端坐的姿勢。

- 未能正確乘坐或防護的嬰兒和孩童，可能會因充氣中的氣囊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嬰兒或孩童太小以致無法使用安全帶時，應該正確地使用兒童安全座椅。Lexus 強烈建議所有的嬰兒和兒童應該乘坐在後座並加以正確防護，後座對嬰兒和孩童來說是最安全的地方。（→P.39）
- 不可乘坐在座椅的邊緣或倚靠在儀表板。



- 不可讓孩童站立在 SRS 前乘客氣囊組件的前面或坐在前座乘客的腿上。
- 不可讓前座乘客在腿上放置東西。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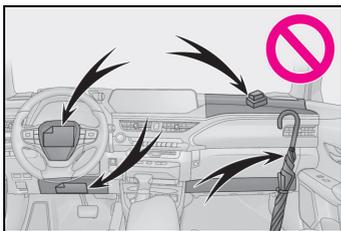
- 不可倚靠在車門、車頂篷的邊條或前、側和後門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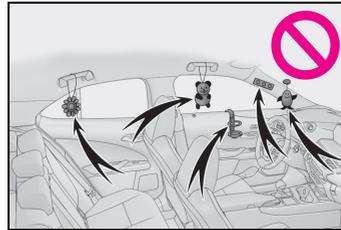
- 不可讓任何乘員面朝車門跪坐在乘客座椅上或將頭手伸出車外。



- 不可將任何東西附著或靠在儀表板、方向盤護蓋、儀表板下方的部位。
這些物品在 SRS 駕駛座氣囊、前乘客座和膝部氣囊充氣時，都會變成投射物。



- 不可黏貼任何物品於車門、擋風玻璃、車窗玻璃、側車窗、前或後門柱、頂篷側邊和輔助握把上。
(速限標籤除外 →P.332)



- 不可將衣架或其他堅硬物品吊掛在衣物掛鉤上。這些物品在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充氣時全部都會變成投射物，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如果有膠膜覆蓋於 SRS 前座膝部氣囊充氣的區域，請務必將其拆除。
- 不可使用任何會遮掩住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充氣部分的座椅附件，它們可能會干擾到氣囊的充氣。這些物品可能會妨礙側氣囊的正確動作、使系統無法作用或導致側氣囊意外觸發，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敲擊或施加過大的力量於 SRS 氣囊組件或前門的位置。否則，可能會造成 SRS 氣囊故障。
- 在 SRS 氣囊觸發充氣後，不可立即觸摸氣囊的任何組件，因為它們可能很燙。

警告

- 在 SRS 氣囊觸發充氣後如果呼吸困難，請開啟車門或車窗讓新鮮空氣進入車內，或在安全許可的情況下離開車內。儘速清洗掉任何的殘餘物以免造成皮膚過敏。
- 如果安裝 SRS 氣囊的部位如方向盤護蓋及前 / 後柱飾板損壞或裂開，請至 Lexus 保養廠更換。
- **改裝或棄置 SRS 氣囊系統組件**
不可在沒有諮詢 Lexus 保養廠的情況下棄置車輛或作下列任何改裝。SRS 氣囊可能故障或意外觸發 (充氣) 造成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 安裝、移除、分解和維修 SRS 氣囊。
- 修理、改裝、移除或更換方向盤、儀表板、座椅或座椅裝璜、前 / 側和後門柱、頂蓬側邊條、前車門板、前車門飾板或前車門揚聲器。
- 改裝前車門板 (例如穿孔)
- 修理或改裝前葉子板、前保險桿或車廂的側面。
- 安裝水箱罩保護裝置 (防撞桿、護桿等)、雪鏟或絞盤。
- 修改車輛的懸吊系統。
- 安裝電子裝置，如雙向無線電及 CD 播放機

廢氣注意事項

如果吸入廢氣，氣體內含的有毒物質對人體有害。

警告

廢氣包含無色無味有害的一氧化碳 (CO)。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使廢氣進入車內，並可能引起頭暈而造成意外，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行車時

- 保持尾門在關閉狀態。
- 當尾門關閉時，如果您在車內聞到廢氣，請打開車窗並將車輛儘速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 停車時

- 如果車輛停在通風不良或密閉區域，請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不可在離開車輛的狀況下讓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持續作用。如果此狀況無法避免，請將車輛停放於開放的空間並確保廢氣不會進入車內。
- 不可在積雪地區或下雪時運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在油電複合動力運轉時，若積雪囤積在車輛周圍，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

 警告

■ 排氣管

排氣系統需定期檢查。如果是因鏽蝕而有小孔或裂縫、接頭損壞或排氣聲異常，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和維修。

兒童乘車時

兒童在車內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在幼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內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建議兒童乘坐在後座以避免意外接觸排檔桿、雨刷開關等。
- 使用後車門兒童防護鎖或電動窗鎖定開關避免行車時兒童開啟車門或意外操作電動窗。(→P.91, 123)
- 不可讓兒童操作設備如電動窗、引擎蓋、尾門、座椅等，如此可能會撞到或夾住身體部位。

警告

■ 車內有孩童時

絕不可將兒童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留置於車內，且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排檔桿移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電動窗或其他機件而受傷。此外，兒童也可能會因為玩弄電動窗、電動天窗或其他車輛功能而使自己受傷。

兒童安全座椅

在車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前，有些必須遵守的注意事項、各種兒童安全座椅類型以及其安裝方式等，在本手冊中都有詳細說明。

不適合使用安全帶的兒童乘車時，必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基於兒童安全考量，請務必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後座。請務必遵守兒童安全座椅使用手冊中所列的安裝方式。

目錄

請記住下列要點：P.39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P.41

兒童安全座椅適合座位：P.41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P.47

- 使用安全帶固定：P.47
- 使用 ISOFIX 下固定器固定：P.49
-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器：P.50

請記住下列要點

- 如果居住的國家有兒童安全座椅規定，有關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選擇適合您愛車與兒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
- 請注意，並非所有兒童安全座椅均可用於所有車輛。
使用或購買兒童安全座椅前，請檢查兒童安全座椅與座椅位置的相容性。

警告

■ 兒童乘車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為在車禍意外或緊急煞車時提供有效保護，孩童必須正確地使用安全帶或兒童防護系統。相關安裝細節，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之使用手冊說明。本手冊僅提供一般的安裝說明。
- Lexus 強烈建議您使用正確且適合兒童體重和身材尺寸並安裝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根據意外事故的統計資料，兒童正確地安置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中比在前座安全。
- 不可將幼童抱在手上來取代兒童安全座椅。意外發生時，幼童可能直接撞擊到擋風玻璃或被壓擠在您和車輛內裝之間。
- 絕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上。意外發生時，前座乘客氣囊瞬間充氣的力量可能導致坐在前乘客座的兒童安全座椅的孩童死亡或受到嚴重傷害。

■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未能正確安裝到定位，發生緊急煞車、急轉彎或意外事故時，可能導致兒童或其他乘客死亡或嚴重傷害。

- 若車輛因為意外事故等原因而遭受強烈撞擊，兒童安全座椅有可能會發生肉眼無法看出的損傷。此時請勿繼續使用安全座椅。
- 視兒童安全座椅而定，有可能難以安裝或完全無法安裝。此時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是否適合安裝於您的愛車上。(→ P.42) 在您詳閱本手冊和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之說明手冊中，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固定方式後，請務必遵守其安裝和使用規定。
- 即使未使用也應將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地固定在座椅上。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未經固定就放置於車廂內。
- 如有需要，可解開兒童安全座椅，將其拆下或將其固定在行李廂內。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四款規定：「兒童須乘座於小客車之後座」。故所有兒童安全座椅請安裝於後座椅來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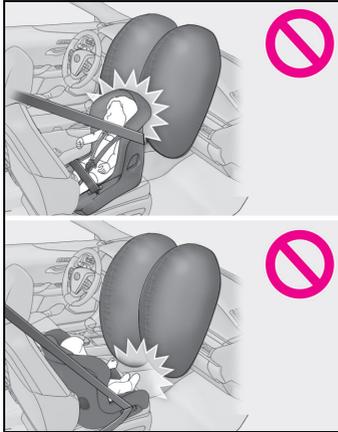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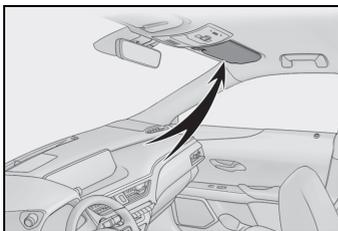
■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絕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椅上。
SRS 前乘客座氣囊急遽充氣的力
量，可能導致兒童在意外事故中
死亡或造成嚴重傷害。



- 乘客側遮陽板有指示禁止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椅的標籤。
乘客側遮陽板標籤內容如下圖所
示。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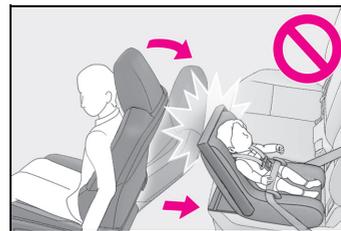
警告

● 即使兒童已乘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中，仍不可讓兒童的頭部或身體任何部位斜倚在車門上或座椅、前 / 後門柱或車頂蓬邊條上的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或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部位。如果雙椅側內置式 SRS 氣囊和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充氣展開將會非常危險，衝擊力可能會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孩童椅(加高椅)時，隨時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要保持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落肩膀。

- 使用適合幼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並且安裝於後座。
- 如果駕駛座椅干擾到兒童防護系統正確地安裝，將兒童防護系統安裝到後座椅的右側。



- 調整前乘客座椅使兒童安全座椅不會受到干涉。

適合兒童安全座椅安裝的座位

- 適合兒童安全座椅安裝的座位
兒童安全座椅適合座位 (→P.44)
以符號顯示可使用及可能安裝座位的兒童安全座椅類型。

此外也建議選擇適合您孩童使用的兒童兒全座椅。或者，確認「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與適用表」了解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P.46)

同時參考以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適合座位前」檢查所選的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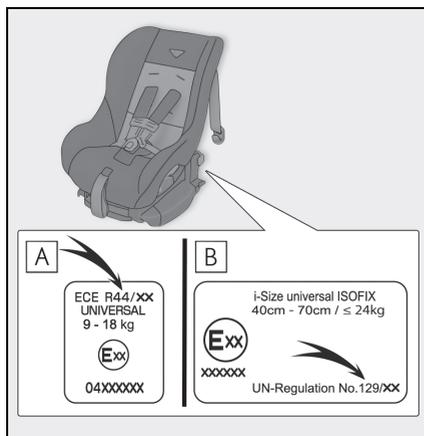
■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適合座位前

1 檢查兒童安全座椅標準。

使用符合 UN(ECE) R44*1 或 UN(ECE) R129 的兒童安全座椅*1, 2。

以下許可標誌標示於符合規範的兒童安全座椅上。

檢查兒童安全座椅的許可標誌。



認證編號顯示範例

A UN(ECE) R44 許可標誌*3

適合 UN(ECE) R44 許可標誌上所列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B UN(ECE) R129 許可標誌*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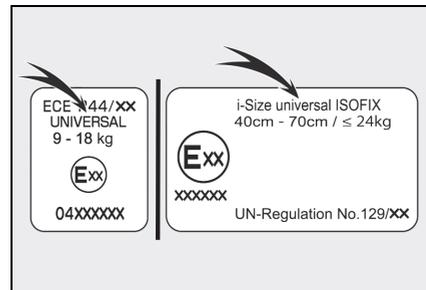
適合 UN(ECE) R129 許可標誌上所列身高及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2 檢查兒童安全座椅類別。

檢查兒童安全座椅的許可標誌，瞭解兒童安全座椅屬於以下哪個類別。

此外，如有任何不確定之處，請查看兒童安全座椅隨附的使用指南或聯絡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

- 「universal」(通用型)
- 「semi-universal」(半通用型)
- 「restricted」(限定條件)
- 「vehicle specific」(特定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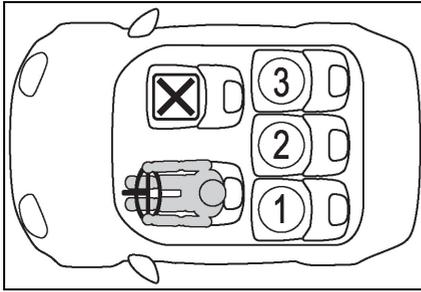
*1: UN(ECE) R44 及 UN(ECE) R129 為聯合國針對兒童安全座椅所制定的規範。

*2: 表中所提到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無法用於 EU(歐盟) 以外的區域。

*3: 視個別產品而定，顯示標誌可能不盡相同。

44 1-1. 安全使用

■ 兒童安全座椅適合座位



① *	   
② *	
③ *	   

U 適合使用安全帶固定的「通用型」兒童安全座椅。

L 適合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與適用表中所提供的兒童安全座椅 (→P.46)。

 適合 i-Size 及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包括上固定帶固定點。

X 不適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 如果頭枕會妨礙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且頭枕為可拆式，請拆下頭枕。

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詳細資訊

座椅位置			
座椅位置編號	①	②	③
適合使用安全帶固定的通用型座椅位置 (是 / 否)	是	是	是
i-Size 座椅位置 (是 / 否)	是	否	是
適合橫向固定裝置的座椅位置 (L1/L2/ 否)	否	否	否
適合面朝後固定裝置 (R1/R2X/R2/R3/ 否)	R1、R2X、R2、R3	否	R1、R2X、R2、R3
適合面朝前固定裝置 (F2X/F2/F3/ 否)	F2X、F2、F3	否	F2X、F2、F3
適合孩童椅固定裝置 (B2/B3/ 否)	B2, B3	否	B2, B3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分成不同的「固定裝置」。兒童安全座椅可用於具有上表所述「固定裝置」的座椅位置。關於「固定裝置」的種類，請參考下表。

若您的兒童安全座椅無「固定裝置」(若無法在下表中找到資訊)，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車輛清單」查看相容性資訊，或洽詢兒童座椅的零售商。

固定裝置	說明
F3	完整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X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R3	完整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X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1	面朝後的嬰兒椅
L1	面朝左的 (臥式兒童座椅) 嬰兒椅
L2	面朝右的 (臥式兒童座椅) 嬰兒椅

46 1-1. 安全使用

固定裝置	說明
B2	孩童椅
B3	孩童椅

■ 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與適用表

重量群組	建議的兒童安全座椅	座椅位置		
		①	②	③
II, III 15 至 36 公斤	孩童椅 2 (是 / 否)	是	否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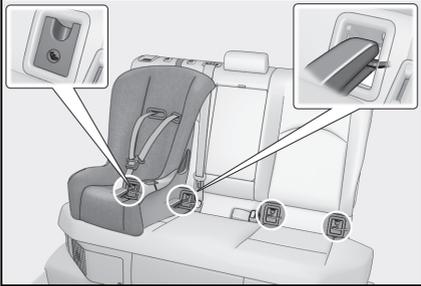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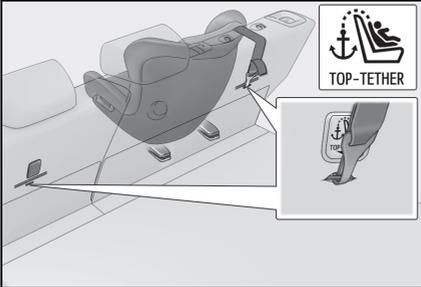
表中所提到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無法用於台灣以外的區域。

將某些類型的兒童安全座椅固定在後座座椅時，若要正常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旁座位的安全帶，則會對此兒童安全座椅造成干擾，或影響安全帶的防護效果。請務必保持安全帶橫跨肩膀，且放低、服貼地橫跨臀部。若未這樣做，或干擾兒童安全座椅，請移至不同的位置。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於後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請調整前乘客座椅使其不會干擾到兒童安全座椅。
- 使用支撐底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如果將兒童安全座椅扣入支撐底座時和椅背產生干涉，請將椅背向後調整直到不再有干涉情形。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隨附說明手冊內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法。

	安裝方法	頁次
安全帶固定		P.47
ISOFIX 下固定裝置		P.49
上固定帶固定裝置		P.50

使用安全帶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

- 使用安全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手邊的兒童安全座椅不屬於「通用型」類別 (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提供的「車輛清單」以瞭解可能的安裝位置，或在詢問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後查看相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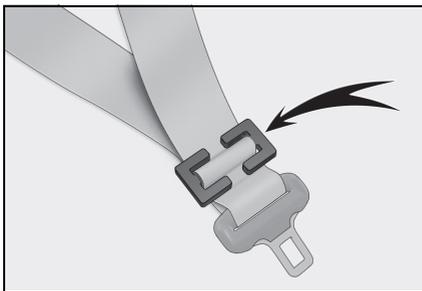
48 1-1. 安全使用

性。(→ P.42)

- 1 假如頭枕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P.113)
- 2 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後再將接片插入安全帶扣，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曲。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將安全帶固定至兒童安全座椅。



- 3 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配備鎖定功能 (安全帶鎖定功能)，則使用固定夾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 4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P.48)

■ 拆下使用安全帶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

按下安全帶扣釋放鈕，讓安全帶完全縮回。

釋放帶扣時，兒童安全座椅有可能會因為椅墊回彈而跳起。釋放帶扣時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往下壓住。

安全帶會自動收回，因此請讓安全帶緩緩收回存放位置。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您可能會需要一個鎖定固定夾來安裝兒童安全座椅。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未提供鎖定固定夾，可向 Lexus 保養廠訂購。兒童安全座椅固定夾

(零件號碼：73119-22010)

⚠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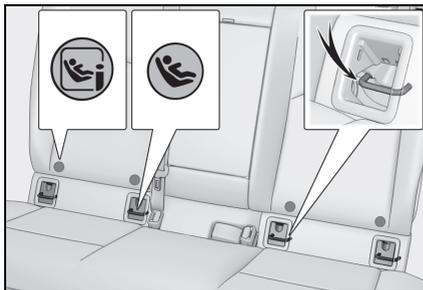
- 不可讓兒童玩弄安全帶。如果安全帶不慎纏繞到兒童的頸部，則可能造成窒息或其他嚴重傷害，甚至導致死亡。若發生此狀況且無法解開安全帶扣，應使用剪刀剪斷安全帶。
- 確定安全帶和接片有穩固地鎖住且安全帶也未扭曲。
- 以左右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的方式來確定兒童安全座椅已安裝牢固。

警告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安裝孩童椅(加高椅)時，隨時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要保持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落肩膀。
- 請遵循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 ISOFIX 下固定器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ISOFIX 下固定器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後座外側座椅有提供下固定器。
(有標誌顯示固定扣安裝在座椅上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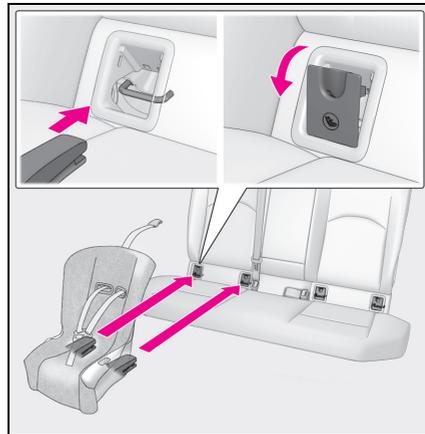
**■ 使用 ISOFIX 下固定器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手邊的兒童安全座椅不屬於「通用型」類別(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提供的「車輛清單」以瞭解

可能的安裝位置，或在詢問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後查看相容性。(→ P.42)

- 1 假如頭枕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P.113)
- 2 拆下固定器外蓋，將兒童安全座椅裝至座位上。

固定桿安裝在固定器外蓋後方。



- 3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P.48)

警告**■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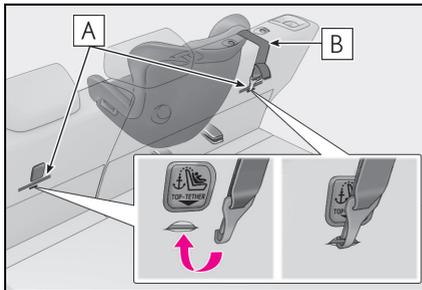
- 使用下固定器時，確保固定器四周無任何異物，同時安全帶也未夾在兒童安全座椅的後面。
- 請遵循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器

■ 上固定帶固定器

後座外側座椅有提供上固定帶固定器。

固定上固定帶時，請使用上固定帶固定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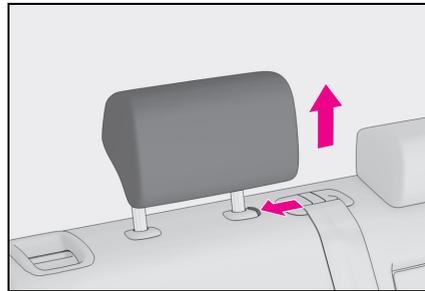
A 上固定帶固定器

B 上固定帶

■ 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帶固定器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 1 假如頭枕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P.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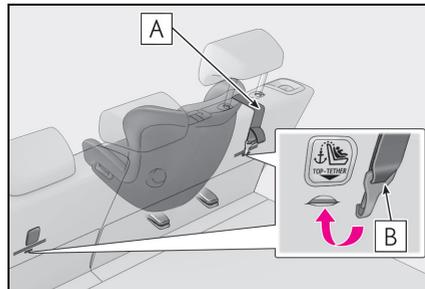


- 2 將固定鉤扣在上固定帶固定器上，再拉緊上固定帶。

確定上固定帶已牢固地扣住。

(→P.48)

在頭枕拉起的狀況下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務必將上固定帶穿過頭枕下方。



A 上固定帶

B 固定鉤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上固定帶有確實扣住，且固定帶也未扭曲。
- 請勿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帶固定器以外的地方。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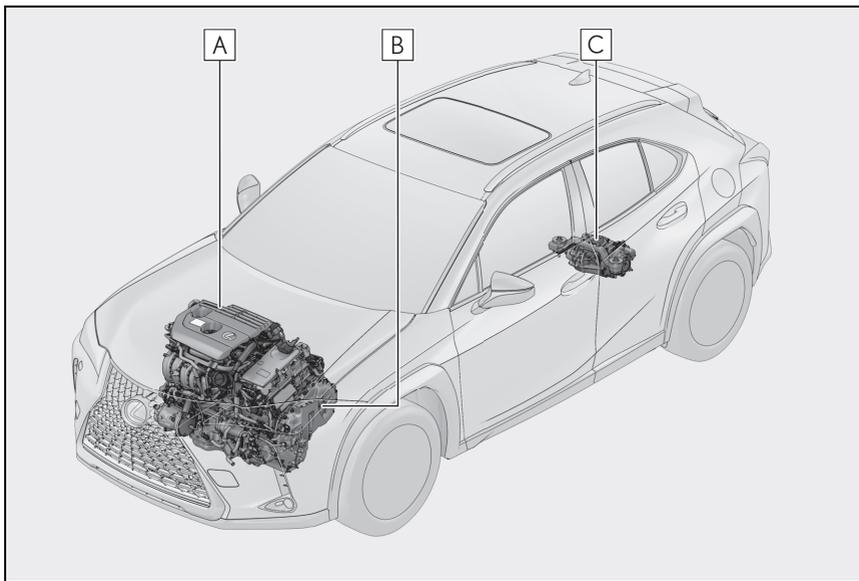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請遵循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 於頭枕往上升起狀態下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在頭枕升起且上固定帶固定器確實固定後，請勿再將頭枕降下。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功能

您的愛車為油電複合動力車，它的特性將有別於傳統車輛。您必須十分熟悉您愛車的特性並小心的操作。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會根據行車狀況結合汽油引擎及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改善油耗並減少廢氣的排放。

系統組件



上圖所示內容僅用於方便說明使用，與實際車輛配置可能有所差異。

- A** 汽油引擎
- B** 前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 C** 後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 僅限 AWD 車型

■ 停止 / 起步時

當車輛停止時，汽油引擎即停止運轉*。起步時，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驅動車輛。在低速或是行

駛於緩降坡時，引擎會熄火* 並使用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驅動車輛。

如果排檔桿排入 N 檔位，則油電

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將無法充電。

*: 當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需充電或引擎正在暖機等時, 汽油引擎可能不會自動停止。
(→P.53)

■ 一般行駛期間

主要使用汽油引擎。必要時, 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會對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進行充電。

■ 急加速時

當重踩油門踏板時,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會輸出電力到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以增加汽油引擎的動力。

■ 煞車時 (再生煞車)

車輪會帶動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使其變成發電機, 並對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進行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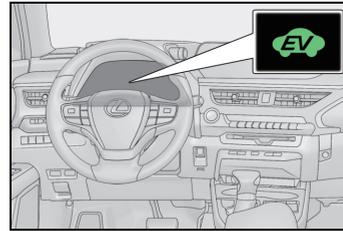
■ 再生煞車

在下列狀況, 車輛的動能被轉換成電能且伴隨著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電力回充可獲得減速力。

- 行駛時將排檔桿排入 D 或 S 檔位且釋放油門踏板時。
- 行駛時將排檔桿排入 D 或 S 檔位且踩下煞車踏板時。

■ EV 指示燈

車輛僅使用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驅動時或汽油引擎關閉時, EV 指示燈會亮起。



■ 在下列狀況時, 汽油引擎可能不會停止

汽油引擎會自動啟動和停止運轉, 然而, 在下列情況中, 汽油引擎可能不會自動熄火*:

- 在汽油引擎暖車時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充電期間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溫度高或低時
- 開啟暖氣時

*: 根據狀況, 汽油引擎在其他其況下也可能不會自動停止。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充電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是由汽油引擎充電, 因此電池無須外接電源充電。然而, 若是車輛長時間停放,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電力將會逐漸降低。因此, 車子每幾個月最少行駛一次, 且每次最少 30 分鐘或 16 公里。若油電複合動力電池完全沒電且無法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54 1-2.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為 12V 電池充電

→P.357

■ 在 12V 電瓶沒電、或者於更換電瓶的拆裝過程中拆開樁頭。

即使車輛是以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來行駛, 汽油引擎也有可能不會停止運轉。若此情形持續幾天, 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油電複合動力車輛的特定聲響和振動

當「READY」指示燈亮起, 即使車輛已經可以行駛了, 可能仍沒有引擎聲響或振動。為了安全, 駐車時請使用駐車煞車並務必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作動時可能會聽見下列聲響, 但並不表示有故障:

- 可能聽到引擎室有馬達聲。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或停止時, 可能聽到後座椅後方的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聲響。
-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或停止時, 後座椅後方將會發出來自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繼電器作動的聲響。
- 尾門開啟時可能會聽到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的聲響。
- 當行駛於低速或怠速期間, 汽油引擎啟動或停止時可能會聽到來自於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的聲響。
- 急加速時可能會聽到引擎聲響。
- 當踩下煞車踏板或放開油門踏板時, 可能會聽到再生煞車的聲響。
- 當汽油引擎啟動或停止時可能會感

覺到振動。

- 可能會聽到來自於後座椅右側下方通風口處傳來的冷卻風扇聲響。

■ 定期保養、修理、回收和報廢

有關定期保養、修理、回收和報廢, 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不可自行棄置車輛。

■ 個人化

可以變更設定 (如「EV」指示燈開啟 / 關閉)。(個人化功能: →P.376)

車輛聲響警報系統 (若有此配備)

當汽油引擎在行駛時關閉, 會發出聲響警告行人、騎士或周圍其他人們及車輛, 有車輛正在接近。車內可能會聽到此聲響。聲響音高會根據車速而改變, 車速約 25 km/h 以上時, 會關閉通知聲響。

■ 車輛聲響警報系統

在下列情況中, 車輛聲響警報系統可能難以讓周圍人員聽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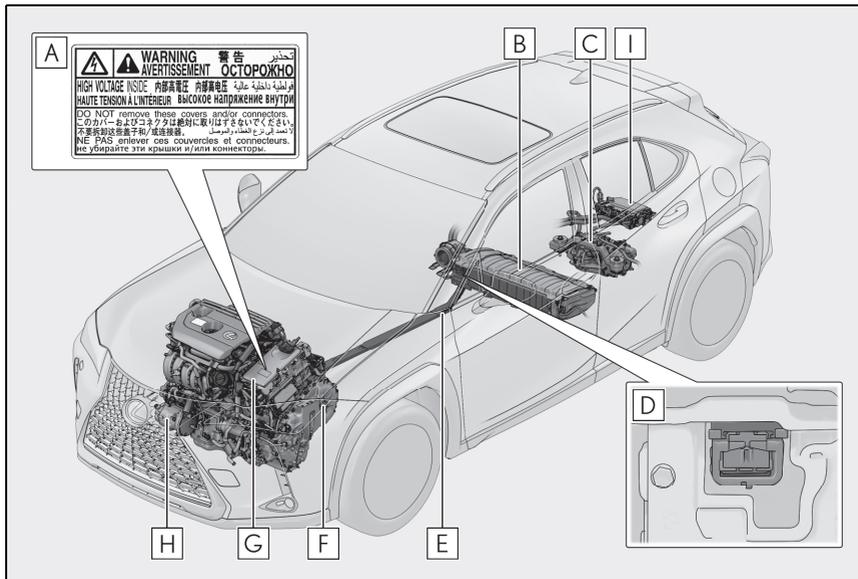
- 極為吵鬧的區域
- 風或雨中

同樣的, 因車輛聲響警報系統安裝在車輛前方, 車輛後方會比前方更難以聽到聲響。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注意事項

操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請特別小心，因內含高壓電系統（最高約 650V）而且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作動時其零件會變得很燙，請遵守貼在車上警告標籤的指示。

系統組件



上圖所示內容僅用於方便說明使用，與實際車輛配置可能有所差異。

- A** 警告標籤
- B**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 C** 後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 D** 維修接頭
- E** 高壓電纜線 (橘色)
- F** 前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 G** 動力控制單元
- H** 冷氣壓縮機

56 1-2.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I 後動力控制單元 *

*: 僅限 AWD 車型

■ 燃油用盡

當車輛燃油用完且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不能啟動時，最少將汽油加到使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P.320) 熄滅的油量。如果只添加少量的汽油，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會無法啟動。(車輛停放在平坦地面時，使低燃油油位警示燈熄滅的燃油添加量至少約需 7.5 公升。)

■ 電磁波

- 油電複合動力車輛的高壓電組件和電纜線均包含了電磁遮罩，因此電磁波的排放量與一般傳統汽油動力車輛或家用電器幾乎是相同的。
- 車上可能會對某些第三者生產的無線電組件造成聲音干擾。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有一定的壽命。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使用壽命會隨著駕駛習慣和行駛方式而改變。

■ 合格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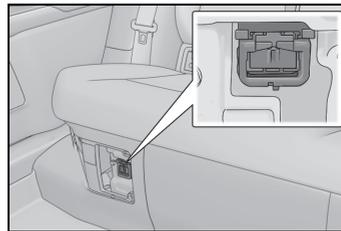
本型式電池氫氣排放量符合 ECE100 的規範 (電池電動車安全性)。

⚠ 警告

■ 高壓電注意事項

本車有高壓的直流電、交流電系統以及 12 V 的系統。高壓的直流和交流電非常危險，可能造成嚴重的灼傷和電擊，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絕不可觸摸、拆解、拆卸或更換高壓電組件、電纜線和它們的接頭。
- 在啟動和系統使用過高壓電以後，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會變熱。請小心高壓電和高溫，並務必遵守黏貼於車上警告標籤的指示。
- 絕不可嘗試拆開位於後座座椅下方的維修接頭拆卸孔。維修接頭為高壓電的一部分，它僅用於車輛維修。



■ 道路意外事故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減少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 將車輛停靠路邊，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使用駐車煞車，並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不可觸碰高壓電組件、電纜線或接頭。

警告

- 如果車內或車外有裸露電線，則可能會造成電擊。絕不可碰觸裸露的電纜線。
- 如果有液體洩漏不可觸摸，因為這些液體有可能是從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漏出的強鹼電解液。如果不慎沾到皮膚或眼睛，請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可能的話也可使用硼酸水溶液沖洗並立即就醫。
- 如果油電複合動力車輛起火，請儘速離開車輛。絕不可使用非電器用的滅火器，即使使用少量的水也將會十分危險。
-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請以前輪離地 (2WD 車型) 或四輪離地 (AWD 車型) 的方式拖吊。拖吊時，如果連接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的車輪著地，則馬達會持續發電，如此有可能會引起火災。
(→P.311)
- 請仔細檢查車輛底下之地面。如果您發現有液體洩漏於地面上，則可能是燃油系統損壞，請儘速離開車輛。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 絕不可轉售、送出或改裝油電複合動力電池。為避免意外發生，廢棄車輛的油電複合動力電池應交由 Lexus 保養廠回收，不可自行處置電池。

除非電池妥善的回收，否則可能發生下述事項，而導致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可能因非法處理或棄置而危害環境或使人可能觸碰到高壓組件而導致電擊。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是設計專用在您的油電複合動力車輛上，若油電複合動力電池使用於您愛車以外或以任何方式改裝，則可能會發生電擊、熱與煙的產生、爆炸及電解液洩漏。

在轉售或是處置您愛車時，意外發生的可能性會因下個車主可能未注意到這些危險而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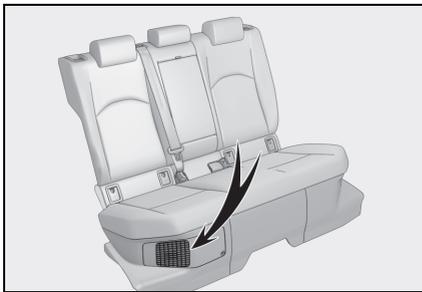
- 若您棄置車輛而未先把油電複合動力電池拆下，則可能會因觸碰到高壓組件、電纜線及接頭而導致嚴重的電擊。若需要棄置車輛，油電複合動力電池須先由您的 Lexus 保養廠或合格的維修廠進行處理。若油電複合動力電池並未處置妥當，則可能會發生電擊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不可攜帶大量的水進入車內，如大桶瓶裝水。若水噴濺在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上，則電池可能會損壞。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通風口



後座椅右側下方有一個通風口，其功能為冷卻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如果通風口阻塞，則油電複合動力電池的輸入及輸出電力會受限，並導致其 (EV 動力電池) 輸出電力降低。

 注意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通風口

- 確定沒有任何物品阻塞通風口，例如座椅套、行李或地毯。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可能過熱，導致燃油經濟性不良。
- 請定期清理通風口，避免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過熱。

- 不可讓水或異物進入通風口，因為此舉會導致短路及損壞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 通風口設有濾網。當濾網在清潔通風口後仍舊明顯髒污時，建議清潔或更換濾網。清潔或更換濾網時，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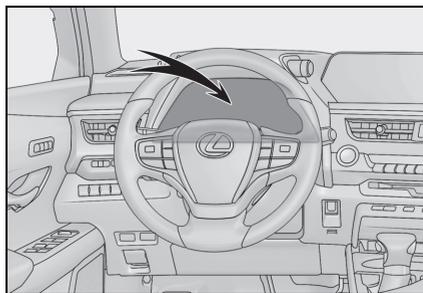
請參考 P.295 如何清潔濾網之詳情。

緊急關閉系統

當撞擊感知器偵測到相當程度的撞擊時，緊急關閉系統會切斷高壓電流並停止燃油泵作動，以降低電擊和燃油洩漏的危險。若緊急關閉系統作動，車輛將無法啟動。如果要再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油電複合動力警示訊息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發生故障或操作不當時，警示訊息會自動顯示。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相關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顯示警示訊息，
或 12 V 電池被拆開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會無法啟動。
此時，請試著再次啟動系統，如果
「READY」指示燈仍未亮起，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

車輛的鑰匙中有內建的收發晶片，如果鑰匙未在車上電腦完成登錄，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將無法啟動。

在您離開車輛時，絕不可將鑰匙留置在車內。

本系統是設計用來嚇阻或防止車輛被竊，但並無法保證車輛絕對安全。

- 鑰匙相當接近或接觸到在另一車輛防盜系統登錄過的鑰匙（內建收發晶片）時。

⚠ 注意

■ 為了確保系統正常作用

不可修改或拆開此系統。如果修改或拆開，則無法保證系統可正常的作用。

操作系統



POWER 開關關閉後，防盜指示燈會閃爍以指示系統作用中。

在 POWER 開關切換至「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後，指示燈會停止閃爍以指示系統已經解除。

■ 系統保養

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是免保養的。

■ 下列狀況可能會造成系統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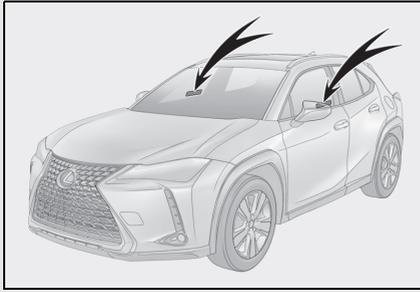
- 若鑰匙握把的部份與金屬物體接觸。

雙重鎖定系統*

*: 若有此配備

從車內及車外同時停用車門開鎖功能，防止未經許可進入車輛。

搭載此系統的車輛於兩個前車門的車窗上皆有黏貼標籤。



設定 / 取消雙重鎖定系統

■ 設定

將 POWER 開關關閉、讓所有乘客離開車輛，並確定關上所有車門。

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在 5 秒內碰觸車門外把手外側的感知器區域兩次。

使用遙控器：

在 5 秒內按下  兩次。

■ 取消

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握住車門外把手。

使用遙控器：按下  。

⚠ 警告

■ 雙重鎖定系統注意事項

有人在車內時，切勿啟用雙重鎖定系統，這時將無法從車內開啟任何車門。

警報

偵測到入侵時，即會使用燈光和聲響來發出警報。

設定警報後，會在下列狀況觸發：

- 上鎖的車門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若有此配備)、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以外的其他方式開鎖或開啟時。(所有車門將再次自動上鎖。)
- 打開引擎蓋時。
- 侵入感知器偵測到車內有東西移動。(侵入者進入車內)(若有此配備)
- 傾斜感知器偵測車輛傾斜度改變。(若有此配備)
- 任何車窗破裂。(若有此配備)

設定 / 取消 / 停止警報系統

■ 車輛上鎖前必須檢查的項目

為了預防意外觸發警報及車輛被偷，請確認下列事項：

- 無人在車內。
- 設定警報前，所有車窗 皆已關妥。
- 無貴重物品或其他個人物品留置於車內。

■ 設定

關閉所有車門及引擎蓋、並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功能 (若有此配備) 或遙控器上鎖所有車門。系統在 30 秒後將自動設定。

警報也可使用機械式鑰匙設定。

系統設定後，防盜指示燈會從亮起變為閃爍。



■ 取消或停止

執行下列任一步驟，可以解除或停止警報：

- 車門開鎖
- 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或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數秒鐘後，警報將被解除或停止。)

■ 系統保養

本車的警報系統是免保養的。

■ 觸發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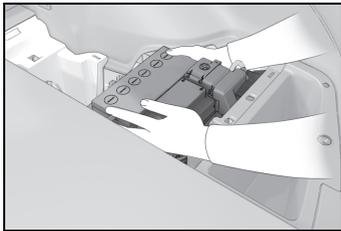
警報在下列狀況可能會被觸發：
(要停止警報，請解除警報系統。)

- 有人由車內開啟車門、引擎蓋或使

用車內門鎖旋鈕開鎖。



- 車輛上鎖時，更換 12V 電瓶或充電。
(→P.357)



■ 警報連動上鎖

發生下列情況時，視情況而定，車門可能會自動上鎖，以免不當進入車內：

- 當車內乘客將車輛解鎖且警報作動。
- 當警報作動時，車內乘客將車輛解鎖。
- 當 12 V 電瓶充電或更換時。



注意

■ 為了確保系統正常作用

不可修改或拆開此系統。如果修改或拆開，則無法保證系統可正常的作用。

侵入感知器 (若有此配備) 及傾斜感知器 (若有此配備)

■ 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的偵測

- 侵入感知器偵測闖入者或車內東西的移動。

- 傾斜感知器偵測車輛傾斜度的改變，例如：當車輛被拖吊時。

本系統是設計用來嚇阻或防止車輛被竊，但並無法保證車輛絕對安全。

- 設定侵入感知器及傾斜感知器
當警報設定後，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將會自動設定。(→P.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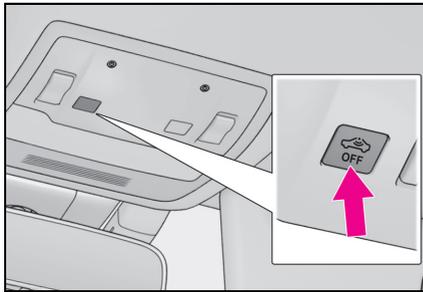
■ 取消侵入感知器及傾斜感知器

若您將寵物或其他會移動的物體留置於車內，設定警報前務必取消侵入感知器及傾斜感知器，因為它會對車內的移動有所反應。

- 1 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 2 按下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的取消開關。

再按一下開關即可恢復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的功能。

每次取消 / 設定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時，儀表板上的多功能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 侵入感知器及傾斜感知器的取消和自動回復 (若有此配備)

- 即使取消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警報功能仍會設定。
- 在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被取消之後，按下 POWER 開關或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系統 (若有此配備) 或遙控器將車門開鎖，將可使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再度恢復功能。
- 當警報系統再次作動時，侵入感知器和傾斜感知器將自動恢復。

■ 侵入感知器偵測注意事項

感知器在下列狀況可能會被觸發：

- 有人或寵物在車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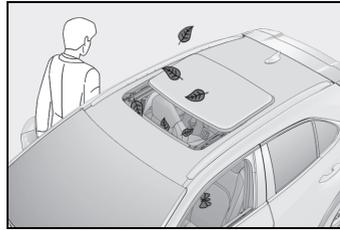


- 車窗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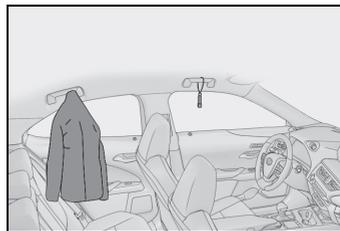
在下列狀況，感知器可能會偵測到：

- 風或物體的移動，如：在車內的樹葉或昆蟲
- 從他車車內侵入感知器發射的超音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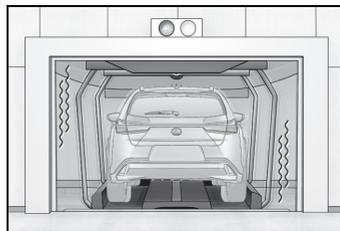
● 車外人員的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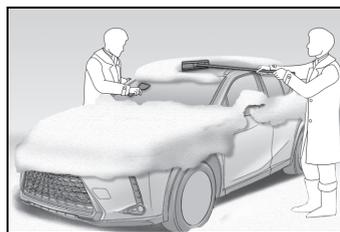
- 不穩定的東西，如：吊飾或掛於衣物掛鉤或車內之衣物。



- 車輛停放在激烈震動或噪音產生的地方，例如停車場的車位。



- 在車上除冰或除雪時，會使車輛接收到重複的撞擊和振動。



- 當車輛在自動或高壓洗車機內。
- 車輛遭受衝擊，例如冰雹、電擊和其他形式的重複撞擊或振動。

■ 傾斜感知器偵測注意事項

感知器在下列狀況可能會被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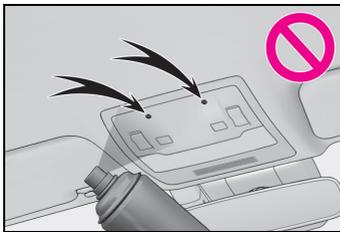
- 車輛以輪船、拖吊車、火車等運送時。
- 車輛停在車庫時。
- 車輛在隧道式洗車機中移動時。
- 任一輪胎胎壓不足時。
- 車輛被頂高時。
- 發生地震或道路場陷。
- 貨物自車頂置物架裝載或卸載。

- 安裝 Lexus 正廠以外的用品或留置物品於駕駛座或前乘客座椅上，可能會降低感知器的偵測性能。
- 當智慧型鑰匙靠近車輛時，侵入感知器的功能可能會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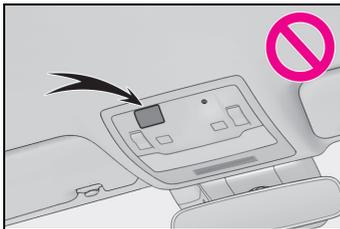
⚠ 注意

■ 為確保侵入感知器功能正常

- 不可對感知器孔直接噴空氣清新劑或其他產品。



- 為確保感知器作動正常，不可觸摸或將它遮住。



車輛狀態資訊及指示燈

2

2-1.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68
量表及儀表	72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75
能源監視器 / 耗油量畫面.	79

68 2-1.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儀表板上的警示燈、指示燈及中央面板上的資訊能提供駕駛人有關車輛的各項資訊。

儀表板上顯示的警示燈及指示燈

為了說明，下圖顯示所有的警示燈及指示燈。

▶ F SPORT 車型除外



警示燈及指示燈的位置根據車輛的預定用途而有不同。

警示燈

警示燈可通知駕駛人車輛的系統發生故障。

-  煞車系統警示燈 *1
(→P.316)
(紅色)
-  充電系統警示燈 *2
(→P.316)
-  引擎機油壓力過低警示燈 *2
(→P.316)
-  故障警示燈 *1 (→P.317)

-  冷卻液溫度過高警示燈 *2
(→P.317)
-  胎壓偵測警示燈 *1
(→P.317)
-  煞車系統警示燈 *1
(黃色) (→P.318)
-  SRS 警示燈 *1 (→P.318)
-  ABS 警示燈 *1 (→P.318)
-  EPS 電子動力方向盤系統
警示燈 *1 (→P.318)
(紅色)

-  EPS 電子動力方向盤系統
警示燈 *1 (→P.318)
(黃色)
-  打滑指示燈 *1 (→P.319)
-  駐車煞車指示燈 (→P.319)
(閃爍)
-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作動指示燈 *1 (→P.319)
(閃爍)
-  停車輔助系統 OFF 指示燈 *1
(若有此配備)(→P.319)
(閃爍)
-  PKSB OFF 指示燈 *1
(若有此配備)(→P.320)
(閃爍)
-  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P.320)
-  駕駛座和前座乘客座安全
帶提示燈 (→P.320)
-  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2
(→P.321)
-  煞車優先系統警示燈 / 檔
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警示
燈 / PKSB 警示燈 *2
(→P.321)
-  LTA 指示燈 *2
(若有此配備)(→P.321)
(橘色)
-  PCS 警示燈 *1
(閃爍或
亮起) (若有此配備)(→P.322)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過熱警
示燈 *2(→P.322)
-  EV 動力電池低電量警示燈 *2
(→P.322)
(橘色)

*1:當 POWER 開關切換到「點火開
關開啟模式」時，這些燈會亮起以

表示正在執行系統檢查。油電複合
動力系統啟動或數秒後，這些燈即
會熄滅。如果有指示燈未亮起或未
熄滅，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
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
修。

*2: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
起。

警告

■如果某一安全系統警示燈未亮起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這些
安全系統警示燈(例如:ABS 及
SRS 氣囊警示燈)未亮起，即表示
這些系統將無法在發生意外事故時
保護您的安全，進而可能導致死亡
或嚴重傷害。若發生此情形，請立
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指示內容

指示燈能提供駕駛人有關車輛各
項系統的運作資訊。

-  方向燈指示燈 (→P.142)
-  尾燈指示燈 (→P.148)
-  頭燈遠光指示燈 (→P.150)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
換系統指示燈 *1 (若有此
配備)(→P.151)
-  前霧燈指示燈 (若有此配
備)(→P.154)
-  後霧燈指示燈 (→P.154)

	PCS 警示燈 *1, 2 (若有此配備) (→P.167)
	定速系統指示燈 *3 (若有此配備) (→P.183)
	DRCC 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指示燈 *3 (若有此配備) (→P.183)
	定速系統「SET」指示燈 *3 (若有此配備) (→P.183)
	LTA 指示燈 *3, 4 (若有此配備) (白色) (→P.179)
	LTA 指示燈 *3, 4 (若有此配備) (綠色) (→P.179)
	LTA 指示燈 *3, 4, 5 (若有此配備) (橘色) (→P.179)
	停車輔助系統 OFF 指示燈 *1, 2 (若有此配備) (→P.194)
	PKSB OFF 指示燈 *1, 2 (若有此配備) (→P.202)
	打滑指示燈 *1, 5 (→P.210)
	VSC OFF 指示燈 *1, 2 (→P.210)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指示燈 *3 (→P.133)
	「READY」指示燈 (→P.133)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指示燈 (→P.137)
	駐車煞車指示燈 (→P.143)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待命指示燈 *1 (→P.146)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指示燈 *1 (→P.146)
	EV 指示燈 *7 (→P.53)
	車外溫度低指示燈 *3, 8 (→P.72)
	防盜指示燈 *9 (→P.60, 62)

● 駕駛模式指示燈

▶ 除了 F SPORT 車型

	CUSTOM 模式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207)
	ECO 駕駛模式指示燈 (→P.207)
	SPORT 模式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207)
	SPORT S 模式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207)

*1: 當 POWER 開關切換到「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這些燈會亮起以表示正在執行系統檢查。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或數秒後，這些燈即會熄滅。如果有指示燈未亮起或未熄滅，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2: 此指示燈亮起表示系統關閉。

*3: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4: 視情況而定，指示燈的顏色和亮起 / 閃爍狀態會不一樣。

*5: 指示燈閃爍表示系統作動中。

*6: 此指示燈位於車外後視鏡上。

*7: 除了 F SPORT 車型：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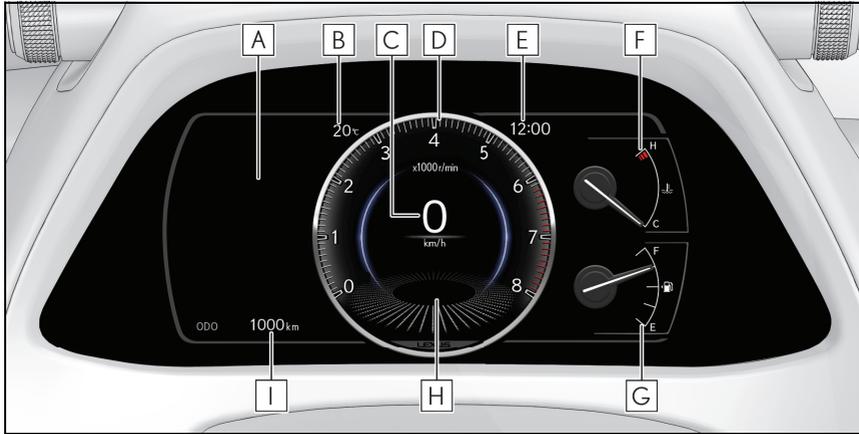
*8: 當車外溫度在約 3 ° C 以下時, 指示燈將會閃爍約 10 秒後維持恆亮。

*9: 此燈會在中央面板亮起。

量表及儀表

儀表顯示

■ 量表及儀表的位置



某些顯示項目的位置及測量單位根據車輛的預定用途而有不同。

A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提供駕駛者車輛的各種資訊 (→P.75)

顯示故障發生時的警示訊息 (→P.325)

B 車外溫度

在 -40°C 到 50°C 範圍內顯示車外溫度

當車外溫度在 3°C 以下時，車外低溫指示燈即會亮起

C 速率表

D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指示器 / 轉速表

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或能源回充的情形 (→P.73)

此顯示幕會依駕駛模式變更為轉速表，也可在設定顯示幕上設定在任何駕駛模式中顯示轉速表。(→P.77, 207)

E 時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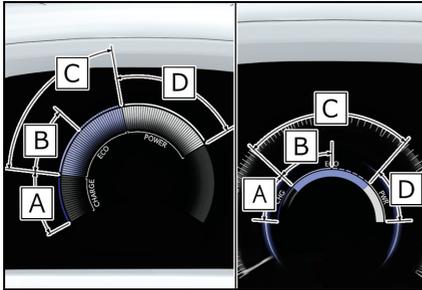
顯示的時間會連結至中央面板的類比時鐘。(→P.248)

F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

顯示引擎冷卻液溫度

G 燃油表

顯示油箱內剩餘的燃油量

H 排檔桿位置 / 檔數 (→P.139)**I** 里程表和計程表顯示 (→P.74)**■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指示器****A** 充電區

顯示再生* 狀態。

再生的能源將被用於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充電。

B 油電複合動力 ECO 節能區

表示引擎動力並未頻繁使用。

依照各種狀況汽油引擎將會自動啟動和停止。

C ECO 節能區

表示車輛目前以節能的方式行駛。

藉由保持條型顯示在 ECO 節能區內，即可達到 ECO 節能行駛。

D 動力區

表示超過節能行駛範圍 (於全動力行駛期間等)

*: 本手冊所提到的「再生」是指將車輛移動產生的能量轉換成電能。

■ 引擎轉速

在油電複合動力車輛上，引擎轉速會精準地控制，以使燃油效率提升及減少廢氣排放等。

因此，縱使車輛運轉及行駛情況相同時，有些時候引擎轉速也會不同。

■ 油電複合動力指示器的顯示時機

油電複合動力指示器會在下列情況下顯示：

- 排檔桿排入 D 或 S 檔位。
- 駕駛模式設為 SPORT 模式以外的模式。

■ 車外溫度顯示

● 在下列狀況，車外溫度可能不會正確顯示或可能需要較久的時間才會改變顯示：

- 車輛停止或低速行駛 (低於 20 km/h) 時
- 當車外溫度突然改變 (進出車庫或隧道等) 時

● 顯示「-」或「E」時，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 液晶顯示幕

→P.75

■ 個人化

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上可以個人化設定量表及儀表。(→P.376)

警告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在低溫時

請在車內溫度暖和後，再使用液晶資訊顯示幕。溫度過低時，資訊顯示幕可能會反應遲緩，且可能無法即時顯示資訊的改變。

例如駕駛人操作排檔桿時，其所選擇的檔數將無法立即顯示在畫面上。此延遲可能誤導駕駛人再次降檔，造成急遽且過大的引擎煞車，而發生意外事故並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為了避免引擎及其組件損壞

- 不可讓轉速表進入引擎最高轉速的紅色區域位置。
- 如果引擎冷卻液溫度表在紅色區域 (H) 表示引擎可能過熱。在此情況下，請立即將車輛停至安全的地方，並在引擎完全冷卻後加以檢查。(→P.359)

里程表和計程表顯示

■ 顯示項目

● 里程表

顯示車輛所行駛的總里程。

● 計程表 A/ 計程表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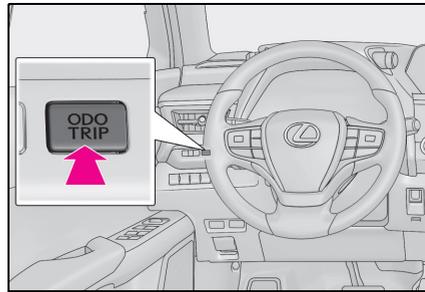
顯示車輛在前次重設後所行駛的里程。計程表 A 和 B 可各自紀錄並顯示不同的距離。

● 下次引擎機油更換前的距離

顯示需要更換機油前可以行駛的距離。

■ 切換顯示

每次按下「ODO TRIP」開關，將會切換顯示的項目。顯示計程表時，按住此開關即可將計程表歸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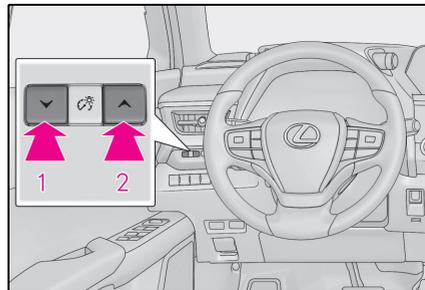


■ 彈出式顯示

當顯示應盡快或需要執行機油保養的警示訊息時，將會顯示下次更換引擎機油前的距離。

變更儀表板燈亮度

儀表板的照明亮度可以調整。



1 調暗

2 調亮

■ 調整儀表板照明

當周圍環境明亮(如日間)和黑暗(如夜間)時，可個別調整儀表板亮度。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顯示幕及選單圖示

■ 顯示幕

選擇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選單圖示，各項行駛相關資料會隨即顯示。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亦可用於變更顯示幕設定及其他車輛設定。

警示或建議彈出式顯示也會在特定情況下顯示。



■ 選單圖示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或  可顯示選單圖示 (→P.75)。



行駛資訊顯示 (→P.76)



衛星導航系統連動顯示
(若有此配備) (→P.77)



音響系統連動顯示
(→P.77)



行車輔助系統資訊顯示
(→P.77)



警示訊息顯示 (→P.325)



設定顯示 (→P.77)

■ 開機畫面顯示

當 POWER 開關切換至「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開機畫面。

顯示開機畫面時，即使行車模式已變更也無法改變儀表顯示。當開機畫面結束時，會顯示目前選擇的儀表顯示模式。

■ 液晶顯示幕

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暗點或亮點。此種現象係為液晶顯示幕的特性，繼續使用顯示幕不會發生問題。



警告

■ 行車時使用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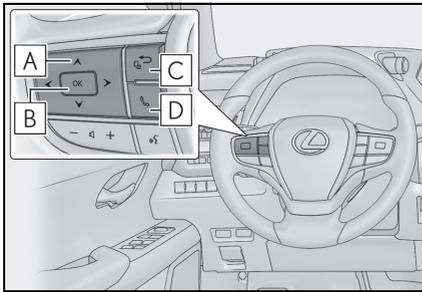
- 若行車過程中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請特別注意車輛周圍區域的安全。
- 不可行車過程中一直注視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因為這樣可能會看不到車輛前方道路的行人、物體等。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在低溫時

→P.74

切換里程表顯示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來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A < / > : 選擇選單圖示

▲ / ▼ : 變更顯示的內容、向上 / 下捲動畫面或上 / 下移動游標

B 按下 : 進入 / 設定
按住 : 重新設定

C 返回前一畫面

D 撥打 / 接聽及顯示紀錄

與免持系統連動時，會顯示撥打或接聽電話。如需關於免持系統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衛星導航與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駕駛信息

■ 顯示項目 (除了 F SPORT 車型)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 或 > 並選擇 ⓘ。然後按下 ▲ 或 ▼ 顯示下列項目：

- 駕駛信息 1
- 駕駛信息 2
- 能源監視器 (→P.79)
- 輪胎胎壓
- 顯示 OFF

■ 駕駛信息 1 / 駕駛信息 2

每個畫面皆可顯示 2 個下列的駕駛信息。

顯示的項目可以在 ⚙️ 上變更。
(→P.75)

顯示數值僅供參考。

● 目前耗油量

顯示目前的瞬間油耗

● 平均油耗

重設後：顯示自顯示重設後的平均油耗。^{*1}

啟動後：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的平均油耗

加油後：顯示自加油後的平均油耗

● 平均車速

重設後：顯示自顯示重設後的平均車速。^{*1}

啟動後：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的平均車速

● 行駛距離

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的行駛距離

● 經過時間

重設後：顯示自顯示重設後的經過時間。^{*1}

啟動後：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的時間

● 續航里程

顯示剩餘燃油的續航里程。^{*2, 3}

● 其他

無項目

*1: 欲重新設定, 請顯示需要的項目並按住儀表控制開關的「OK」。

*2: 此距離是以您的平均油耗計算。因此, 實際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3: 只添加少量燃油至油箱內時, 此顯示可能不會馬上更新。

加油時, 請關閉 POWER 開關。如果車輛加油時未關閉 POWER 開關, 顯示可能不會更新。

■ 輪胎胎壓

→P.286

■ 顯示 OFF

顯示空白畫面。

衛星導航系統連動顯示 (若有此配備)

選擇來顯示下列各種衛星導航系統連結資訊。

- 目的地的路徑引導
- 羅盤顯示

音響系統連動顯示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來選擇儀表上的音源或歌曲。

行車輔助系統資訊顯示

選擇顯示以下系統的作動狀態：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若有此配備) (→P.174)

-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P.183)

警示訊息顯示

選擇來顯示偵測到故障時的警示訊息及措施。(→P.325)

設定顯示

■ 儀表顯示設定可以變更

- 語言

選擇可變更顯示的語言。

- 單位

選擇可變更顯示的測量單位。

- 速率表顯示 (除了 F SPORT 車型)

選擇來將速率表的顯示設定為數位 / 類比。

- 駕駛信息 1 / 駕駛信息 2

最多可選擇 2 個分別顯示在各駕駛信息畫面 (駕駛信息 1 畫面及駕駛信息 2 畫面) 上的項目 (→P.76)。

- 時鐘

選擇可切換 12 小時制或 24 小時制顯示。

- 彈出式顯示

選擇可啟用 / 停用各相關系統的某些彈出式顯示。

- 色彩

點選來改變畫面色彩, 如指標顏色。

78 2-1. 儀表板

● 轉速表設定

選擇以針對各駕駛模式設定油電複合動力指示器或轉速表的顯示。

● EV 指示燈

選擇可啟用 / 停用 EV 指示燈。

● 原廠設定

選擇可重設儀表顯示設定為預設設定。

■ 設定顯示畫面會中止

- 某些設定無法在行駛時變更。變更設定時，請將車停放於安全地點。
- 如果顯示警示訊息，將會暫停設定畫面的操作。

警告

■ 設定顯示期間的注意事項

設定顯示時，需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所以請先確定車輛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密閉區域（例如車庫），廢氣含有害的一氧化碳（CO）可能會聚集及進入車內，這樣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注意

■ 設定顯示時

為防止 12 V 電瓶過度放電，確定設定顯示功能時，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已啟動。

便利服務

在下列情況下顯示提供給駕駛的建議。若要選擇顯示建議的回應，

請使用儀表控制開關。

■ 啟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建議（若有此配備）

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停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P.75）且儀表板上的電動尾門開關作動，將會顯示詢問您是否要啟用電動尾門系統的建議訊息。若要啟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系統，請選「是」。

啟用電動尾門系統後，再次按下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開關可開啟或關閉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 開啟頭燈建議

當環境亮度變暗時，如果頭燈開關不在或 AUTO 位置，且車速為 5 km/h 或以上一段時間，就會顯示建議訊息。

■ 關閉頭燈建議

在 POWER 開關關閉後，如果頭燈開關在或 AUTO 位置且頭燈保持開啟一段時間，將會顯示建議訊息，詢問您是否要關閉頭燈。

若要關閉頭燈，請選擇「是」。

如果在 POWER 開關關閉後開啟前車門，此建議訊息將不會顯示。

■ 關閉電動窗建議（連結至擋風玻璃雨刷作動）

如果擋風玻璃雨刷在電動窗開啟時作動，將會顯示詢問您是否要

關閉電動窗的建議訊息。

若要關閉所有電動窗，請選擇「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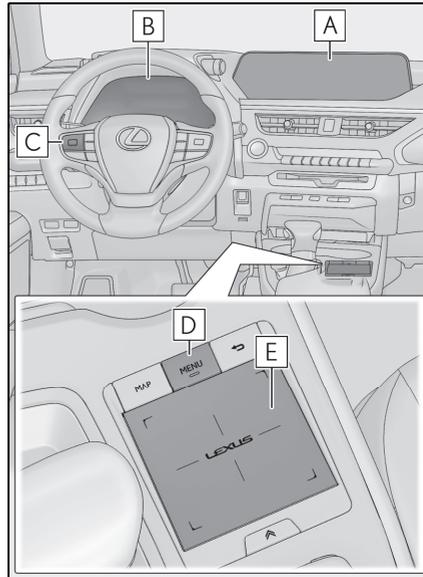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P.376)

能源監視器 / 耗油量畫面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和中央顯示幕可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的狀態及耗油量資訊。

系統組件



- A** 中央顯示幕
- B**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C** 儀表控制開關
- D** 「MENU」按鈕
- E** 觸控板

能源監視器

能源監視器可用來檢查車輛行駛狀態、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作動狀態和能源再生狀態。

■ 顯示程序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 或 **>**，點選 **i**，然後再按下 **▲** 或 **▼**，點選能源顯示器畫面。

▶ 中央顯示幕

按下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上的「MENU」按鈕，然後選擇選單畫面上的 **i**。

若要顯示「行程資訊」或「歷程紀錄」畫面，請點選「能源」。

■ 讀取顯示內容

箭頭會依據能源流動而顯示，沒有能源流動時，就不會顯示箭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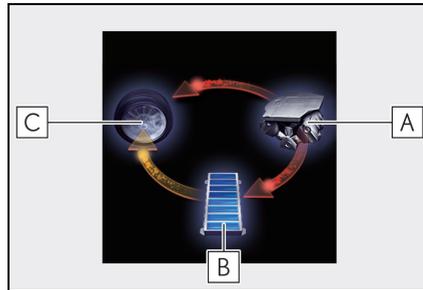
箭頭顏色會如下變化

藍色：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再生或充電時。

黃色：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使用中。

紅色：汽油引擎使用中。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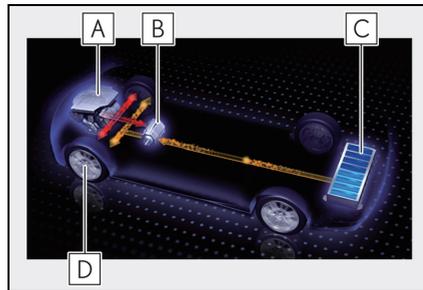
此影像顯示出所有箭頭作為範例。實際顯示內容會依情況而不同。

A 汽油引擎

B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C 輪胎

▶ 中央螢幕 (主螢幕)



此影像顯示出所有箭頭作為範例。實際顯示內容會依情況而不同。

A 汽油引擎

B 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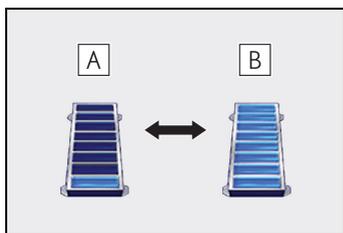
C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D 前輪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狀態

顯示內容會依據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剩餘電量以 8 個等級來變化。

- 此圖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為範例來說明。
- 圖像只是一些範例，與實際情形會有些差異。



A 過低

B 過高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剩餘電量警示

- 當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在排檔桿排至 N 檔時仍未充電，或者剩餘電量降至特定程度以下，蜂鳴器就會間歇響起。若剩餘電量進一步降低，蜂鳴器就會連續響起。
-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且蜂鳴器響起，請遵循畫面中顯示的說明執行故障排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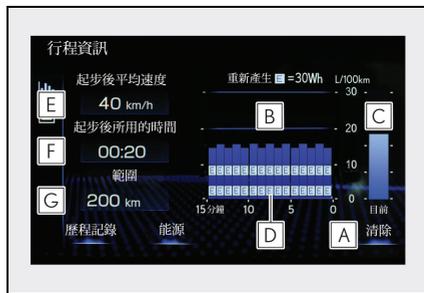
油耗

按下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上的「MENU」按鈕，然

後選擇選單畫面上的 。

■ 行程資訊

如果不是顯示「行程資訊」，請點選「行程資訊」。



A 重設油耗記錄

B 過去 15 分鐘的耗油量

C 目前耗油量

D 過去 15 分鐘的再生能源

單一符號表示 30 Wh。最高會有 5 個符號顯示。

E 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的平均車速。

F 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所經過的時間。

G 可巡航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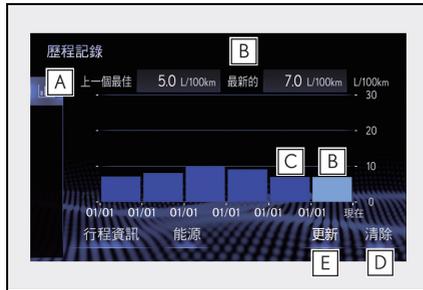
過去 15 分鐘平均油耗以顏色區分過去平均及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以來所取得的平均油耗，顯示的平均油耗僅供參考。圖像只是一些範例，與實際情形會有些差異。

■ 歷程記錄

如果顯示「歷程記錄」以外的畫

82 2-1. 儀表板

面，請選擇「歷程記錄」。



A 最佳油耗記錄

B 最近油耗

C 先前的油耗記錄

D 清除歷史資料

E 更新最近油耗資料

最新的油耗紀錄，以顏色區分成過去的平均油耗，以及最後一次更新後的平均油耗。顯示的平均油耗僅供參考。

圖像只是一些範例，與實際情形會有些差異。

■ 更新記錄資料

點選「更新」來更新最新油耗，以再次計算目前油耗。

■ 重設資料

可點選「清除」來刪除油耗資料。

■ 可巡航距離

顯示剩餘燃油量可行駛的最遠距離。

此距離是以您的平均油耗計算。因此，實際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行車前

3

3-1. 鑰匙資訊

鑰匙 84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車門 88

尾門 92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
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105

3-3. 調整座椅

前座座椅 111

後座座椅 112

頭枕 113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116

車內後視鏡 117

車外後視鏡 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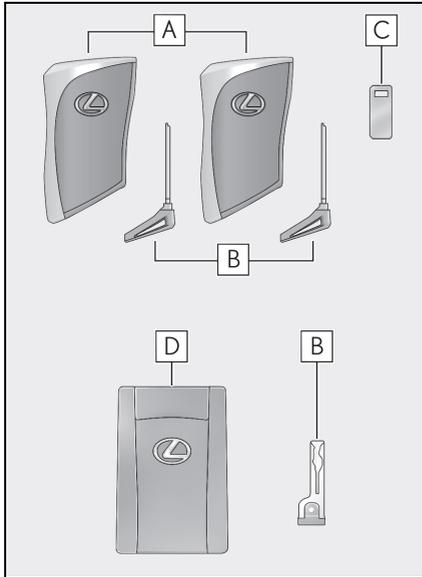
3-5. 開啟、關閉車窗

電動窗 121

鑰匙

鑰匙類型

本車配備有下列鑰匙：



A 智慧型鑰匙

- 操作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P.105)
- 操作遙控器功能

B 機械式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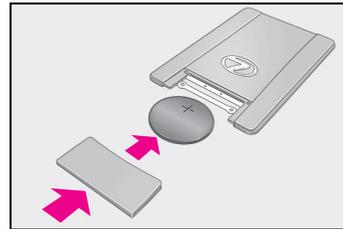
C 鑰匙號碼牌

D 卡片式鑰匙 (智慧型鑰匙) (若有此配備)

操作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P.105)

■ 卡片式鑰匙 (若有此配備)

- 機械式鑰匙是收藏在卡片式鑰匙內，僅在問題發生時使用 (例如：卡片式鑰匙無法正常操作時)。
- 如果電池外蓋未安裝而使電池掉出來或因為卡片潮濕而取出電池時，請將電池正極端朝向 Lexus 標誌裝入。



- 卡片式鑰匙無防水功能。

■ 搭乘飛機時

攜帶智慧型鑰匙搭乘飛機時，在座艙內務必確保不會觸按到任何智慧型鑰匙的按鈕。若將智慧型鑰匙放在您的包包內等時，請確保不會因意外而觸按到按鈕。觸按到智慧型鑰匙按鈕會發送無線電波，可能會影響到飛機的操作。

■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 標準電池壽命是 1 至 2 年。(卡片式鑰匙電池的壽命約為一年至一年半。)
- 如果電池的電力變低，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車內會響起警報聲。
- 長時間不使用智慧型鑰匙時，為減少發生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的情形，請將智慧型鑰匙設為省電模式。(→P.107)

- 因為智慧型鑰匙隨時接收無線電波，即使智慧型鑰匙未使用，電池也會消耗電力。下列現象表示智慧型鑰匙電池電力可能耗竭，必要時請更換電池。(→P.299)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或遙控器無作用。
- 偵測區域變小。
- 鑰匙表面之 LED 指示燈無法亮起。

您可以自行更換電池 (→P.299)。但是，因為智慧型鑰匙有損壞的風險，所以建議由 Lexus 保養廠更換。

- 為避免電力嚴重的耗損，請勿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下列會產生磁場的電器用品 1m 的範圍內：

- 電視機
- 個人電腦
- 行動電話、無線電話和電池充電器
- 充電中的行動電話或無線電話
- 檯燈
- 電磁爐

■ 更換電池

→P.299

■ 確認登錄鑰匙數量

車輛已登錄的鑰匙數量可被確認，詳情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新鑰匙已登錄 詳情請聯絡經銷商」

新的智慧型鑰匙登錄後大約 10 天時間，若從車外將車門開鎖，每次開啟駕駛側車門時都會顯示此訊息。如果顯示此訊息，但您並未登錄新的智慧型鑰匙，請向 Lexus 保養廠詢問是否

登錄了未知的智慧型鑰匙 (非您持有的智慧型鑰匙)。

⚠ 注意

■ 避免鑰匙損壞

- 不可讓鑰匙掉落、受到強烈撞擊或彎曲。
- 不可將鑰匙長時間曝露於高溫下。
- 不可弄濕鑰匙或以超音波清洗器等清洗。
- 不可在鑰匙上黏貼金屬或有磁性的物質或將鑰匙放在這類物品附近。
- 不可拆解智慧型鑰匙。
- 不可黏貼貼紙或其他任何東西於智慧型鑰匙表面。
- 不可將鑰匙放在會產生磁場的物品附近 (例如：電視機、音響系統、電磁爐或低頻率醫療電子設備)。

■ 攜帶智慧型鑰匙在您身上

保持智慧型鑰匙遠離開啟的電器設備 10 cm 以上。智慧型鑰匙在電器設備 10 cm 以內，從電氣設備發出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干擾鑰匙，導致鑰匙功能不正常。

- 如遇到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故障或鑰匙相關問題

→P.352

 注意

■ 遺失一把智慧型鑰匙

→P.351

■ 卡片式鑰匙的操作 (若有此配備)

- 如果電池或卡片式鑰匙電極端子潮濕，電池可能會鏽蝕且卡片式鑰匙可能會停止作用。

如果鑰匙掉到水裡或被飲料等淋濕，請立即將電池外蓋拆開並擦乾電池和電極端子。(取出電池外蓋時，輕輕抓牢並拉出。)如果電池已腐蝕，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更換新電池。

- 不可壓壞電池外蓋或使用螺絲起子拆卸電池外蓋。強行拆下電池外蓋可能會彎曲或損壞鑰匙。

- 如果經常拆卸電池外蓋，則電池外蓋可能會變得鬆動。

- 當安裝電池時，務必檢查電池的安裝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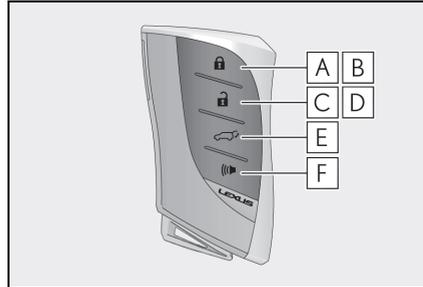
電池安裝的方向錯誤會讓電池電力快速耗竭。

- 下列情況下，可能會損壞卡片式鑰匙的表面或使其表面塗層剝落：

- 卡片式鑰匙與硬物 (例如：錢幣及鑰匙) 一起攜帶。
- 卡片式鑰匙被尖銳物品 (例如：自動鉛筆的尖端) 刮到。
- 卡片式鑰匙被含有溶劑或苯類化學藥劑擦拭過。

遙控器

智慧型鑰匙配備以下遙控功能：



A 所有車門上鎖 (→P.88)

B 關閉車窗 *1, 2 (→P.88)

C 所有車門開鎖 (→P.88)

D 開啟車窗 *1, 2 (→P.88)

E 開啟及關閉電動開關附自動吸
附式尾門 *1 (→P.95)

F 發出警報 *1 (→P.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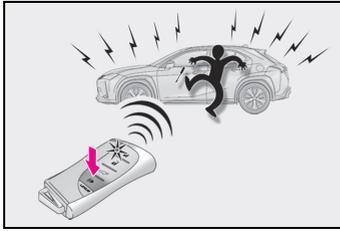
*1: 若有此配備

*2: 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Lexus 保養廠實施。

■ 防盜嚇阻模式 (若有此配備)

按下  1 秒以上時，警報聲會間歇響起，車燈也會閃爍來嚇阻任何試圖進入或破壞車輛的人。

要停止警報，按下智慧型鑰匙的任何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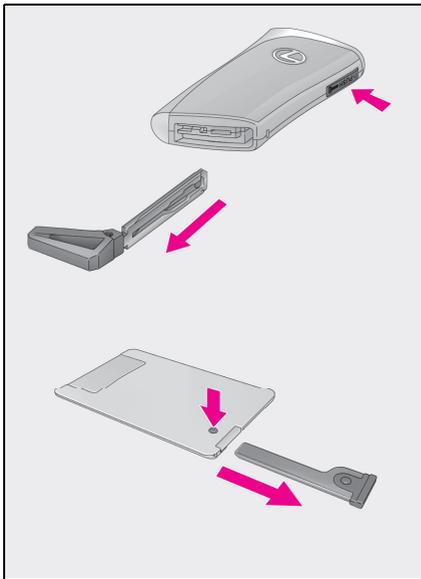


使用機械式鑰匙

要取出機械式鑰匙，請按下釋放按鈕再取出鑰匙。

機械式鑰匙只有一側有溝槽，故僅能以單一方向插入。若鑰匙無法插入鑰匙筒中，則將其翻面並重新插入即可。

機械式鑰匙使用後請收藏於智慧型鑰匙內。請將機械式鑰匙和智慧型鑰匙一起攜帶。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或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功能無法正常操作時，即需要機械式鑰匙。(→P.352)



■ 需要將車輛鑰匙交給泊車人員時

視狀況將手套箱上鎖。(→P.240)
取出機械式鑰匙放在身上，只讓泊車人員使用智慧型鑰匙。

■ 如果遺失機械式鑰匙

→P.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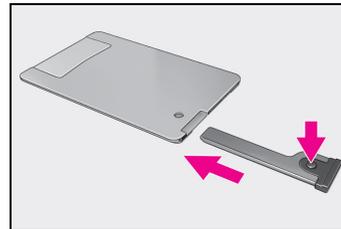
■ 如果使用錯誤鑰匙

鑰匙筒空轉以隔離內部機構。

■ 卡片式鑰匙 (若有此配備)

● 如果機械式鑰匙難以取出時，則可用筆尖等物品將釋放鈕壓下。如果仍然難以取出時，則可使用硬幣等物品協助。

● 欲收藏機械式鑰匙於卡片式鑰匙內時，請於壓下釋放鈕時將機械式鑰匙插入即可。



⚠ 注意

■ 卡片式鑰匙的操作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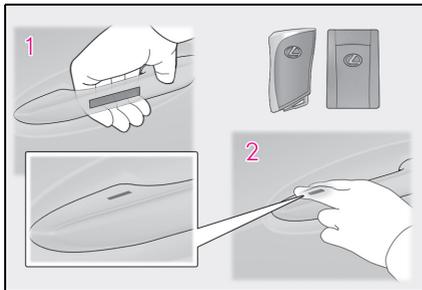
要將機械式鑰匙插入卡片式鑰匙時不可太用力，這樣可能會損壞卡片式鑰匙。

車門

從車外上鎖及開鎖車門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若有此配備)

攜帶智慧型鑰匙即可使用此功能。



▶ MZAH10L-AWXBBV 車型除外*1

1 握住前門把手即可使所有車門開鎖。*2

▶ MZAH10L-AWXBBV 車型*1

1 握住駕駛座門把即可使車門開鎖。握住駕駛座車門把手約 2 秒可使所有車門開鎖。握住前乘客座門把以將所有車門開鎖。*2

確定有碰觸到車門外把手內側的感知器。

車門剛上鎖的 3 秒鐘內無法再開鎖。

*1: 車型代碼標示在製造廠商的標籤上。(→P.3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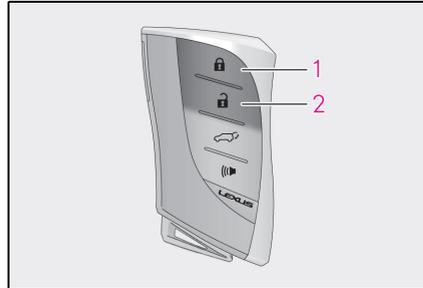
*2: 車門開鎖設定可以變更。

2 觸按上鎖感知器 (前車門外把

手上半部凹陷處) 即可使所有車門上鎖。

確認車門已經穩固地鎖上。

■ 遙控器



1 所有車門上鎖

確認車門已確實上鎖。

按住來關閉車窗及電動天窗 (附防夾裝置)。*1, 2

2 所有車門開鎖

MZAH10L-AWXBBV 車型*3:

按下按鈕將駕駛側車門開鎖。3 秒內再按一下按鈕, 可將其他車門開鎖。按住來開啟車窗及電動天窗 (附防夾裝置)。*1, 2

*1: 若有此配備

*2: 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Lexus 保養廠實施。

*3: 車型代碼標示在製造廠商的標籤上。(→P.366)

■ 切換車門開鎖功能 (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車型)

使用遙控器設定哪些車門可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開鎖。

- 1 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 2 取消警報系統的侵入感知器及傾斜感知器，以防止在設定變更時誤觸警報。(若有此配備)(→P.63)
- 3 當智慧型鑰匙上的 LED 指示燈未亮時，按住 、 或  約 5 秒 (同時按住 )。

每操作一次，設定就會如下圖所示改變。(要持續改變設定時，請放開按鈕，等待至少 5 秒後再重覆步驟 3。)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蜂鳴器	開鎖功能
 車外：嗶三聲 車內：嗶一聲	握住駕駛座車門外把手，只會將駕駛座的車門開鎖。 握住前乘客座門把即可使所有車門開鎖。
 車外：嗶二聲 車內：嗶一聲	握住任何一個前門把手，將所有車門開鎖。

防止意外觸發警報：設定變更後使用遙控器將車門開鎖並開啟及關閉車門一次。(在按下  30 秒後如果車門未被開啟，車門將自動再上鎖，警報也會自動設定。)

若觸發警報，請立刻停止警報。(→P.62)

■ 不用鑰匙從車外將前車門上鎖

- 1 按下車內門鎖壓桿。(→P.91)
- 2 拉起車門外把手的同時關閉車門。

如果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或是智慧型鑰匙被留在車內時，車門將無法上鎖。無法正常偵測到鑰匙時，車門可能會上鎖。

■ 撞擊偵測車門開鎖系統

在車輛遭遇嚴重撞擊時，所有車門均會開鎖。依照撞擊的力量或意外的類型而定，系統也有可能不會作用。

■ 操作信號

緊急警示燈閃爍以指示車門已經上鎖或開鎖。(上鎖：一次；開鎖：兩次)

有些車型：蜂鳴器會響起以指示車門已經上鎖或開鎖。(上鎖：一次，開鎖：兩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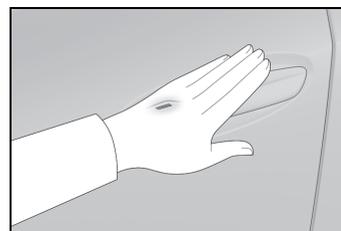
蜂鳴器會響起以指示車窗正在作動。

■ 防盜功能

若車門在開鎖後 30 秒內沒有開啟，則防盜功能會自動將車門再度上鎖。

■ 車門無法藉由車門把手上半部凹陷處的上鎖感知器上鎖時 (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車型)

即使以手指碰觸車門外把手上半部的上鎖感知器也無法將車門上鎖時，請以手掌碰觸上鎖感知器。若戴著手套，請脫下手套。



■ 車門開啟警示蜂鳴器

若在車門未完全關閉時上鎖車門，蜂鳴器會持續響起 5 秒鐘。要停止蜂鳴聲，請先將車門完全關閉，然後再上鎖一次。

■ 設定警報

上鎖車門將會設定警報系統。
(→P.62)

■ 影響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或遙控器操作的情況

→P.107

■ 若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或遙控器無作用時

- 使用機械式鑰匙上鎖及開鎖車門。
(→P.353)
- 如果電池沒電，請更新電池。
(→P.299)

■ 如果 12 V 電瓶沒電

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或遙控器無法將車門上鎖或解鎖。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上鎖及開鎖。(→P.353)

■ 後座提醒功能

- 若要提醒您不要忘記後座上的行李等物，當在符合下列任何條件時關閉 POWER 開關，蜂鳴器將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大約 6 秒。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在開啟及關閉後車門後大約 10 分鐘內啟動。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開啟及關

閉後車門。

不過，如果後車門在大約 2 秒內打開後關上，後座提醒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 後座提醒功能會根據後車門開啟及關閉來判斷後座椅上是否放置行李等物。因此，根據實際情況，後座提醒功能有可能不會作動，您還是有可能遺忘後座椅上的行李等物，或可能無謂地作動。
- 後座提醒功能可啟用 / 停用。
(→P.376)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使用鑰匙開鎖功能)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378)

⚠ 警告

■ 避免發生意外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車門突然開啟而使乘員跌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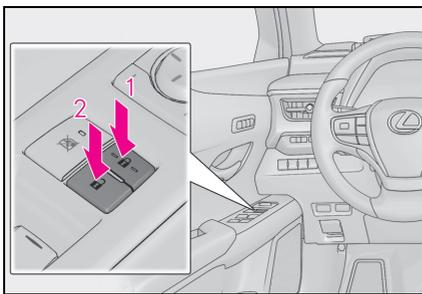
- 確定所有車門均已關妥及上鎖。
- 行車時請勿拉動車門內把手。特別小心前車門，因為即使車內門鎖壓桿是在上鎖位置，此車門仍然可以開啟。
- 當有兒童坐在後座時，務必設定後車門兒童防護鎖在上鎖位置。

警告**■ 當開啟或關閉車門時**

檢查車輛所在的環境，例如：車輛是否停在斜坡上、是否有足夠的空間開啟車門及是否有強風吹襲。當開啟或關閉車門時，請緊握車門把手以防範任何不預期的移動。

■ 使用遙控器操作車窗時（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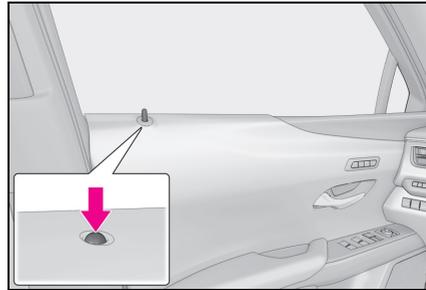
操作車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此外，絕不可讓兒童持有並使用遙控器，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車窗夾到。

■ 依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十二條第一項第十五款規定：「停車向外開啟車門時，應注意行人、車輛，並讓其先行」。**從車內上鎖及開鎖車門****■ 車門鎖開關（上鎖 / 開鎖）**

- 1 所有車門上鎖
- 2 所有車門開鎖

■ 車內門鎖壓桿（上鎖）

壓下車內門鎖壓桿即可使車門上鎖。

**■ 車門內把手（開鎖）**

從前門：拉起把手即可開鎖及開啟車門。

車門開鎖時，車內門鎖壓桿會彈起來。

從後門：拉起把手即可使車門開鎖。再次拉起把手即可開啟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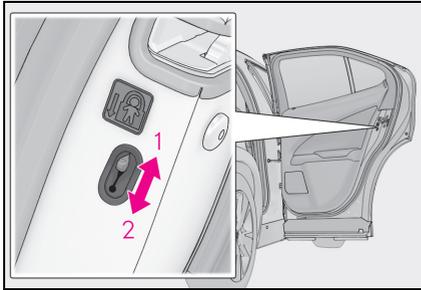
車門開鎖時，車內門鎖壓桿會彈起來。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出現符號指示一扇或更多扇車門開啟

引擎蓋或是一扇或更多扇車門未完全關妥。系統會同時顯示未關妥的車門。如果車速達到 5 km/h，警示蜂鳴器會鳴響，表示有車門尚未關妥。確認引擎蓋和所有車門皆已關妥。

後車門兒童防護鎖

後車門兒童防護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啟。



- 1 開鎖
- 2 上鎖

設定此鎖可以防止兒童開啟後車門。將每一個後車門的開關往下撥，即可設定該車門兒童防護鎖到上鎖位置。

自動車門上鎖及開鎖系統

可以設定或取消下列功能：
有關個人化的說明，請參閱 P.378。

功能	操作
車速連動車門上鎖功能	當車速約為 20 km/h 以上時，所有車門會自動上鎖。
排檔桿位置連動車門上鎖功能	排檔桿排出 P 檔位時，所有車門自動上鎖。
排檔桿位置連動車門開鎖功能	排檔桿排入 P 檔位時，所有車門便自動開鎖。
駕駛座車門連動車門開鎖功能	當 POWER 開關切換至「OFF」位置後，約 45 秒鐘內開啟駕駛側車門，所有車門會自動解鎖。

尾門

尾門可藉由下列程序來上鎖/開鎖及開啟/關閉。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造成身體部分被夾住而造成嚴重傷害。

■ 行車前

車輛行駛前，務必確認尾門已經完全關閉。若尾門未完全關閉，行駛中可能會突然開啟而造成意外。

■ 行車時注意事項

- 行駛中請保持尾門關閉。
若放任尾門開啟，在行駛中可能會撞擊到周圍的物體，或行李也可能會被甩出車外而造成意外。此外，廢氣可能會進入車內造成死亡或嚴重危害健康。車輛行駛前務必關閉尾門。
- 絕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行李廂內。在緊急煞車、閃避或撞擊時，他們可能會死亡或受到嚴重傷害。

■ 車內有孩童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讓兒童進入行李廂內。
如果兒童意外鎖在行李廂內，可能會過熱或窒息。

警告

- 不可讓兒童開啟或關閉尾門。否則，可能會導致尾門不預期地移動或導致兒童的手部、頭部或頸部被關閉中的尾門夾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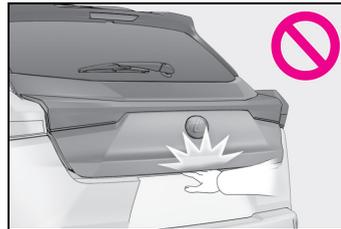
操作尾門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造成身體部分被夾住而造成嚴重傷害。

- 在開啟尾門前，清除尾門上所有重物（例如：雪和冰）。否則，可能會造成尾門開啟後再度落下關閉。
- 當開啟或關閉尾門時，徹底檢查周圍區域以確保安全。
- 如果有任何人在車輛附近，請確保其安全並讓他們知道尾門要開啟或關閉。
- 在風大的天候下開啟或關閉尾門時，請小心！因強風可能會突然將尾門關閉。
- 未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尾門未完全開啟，則可能會落下。在傾斜地面尾門會比在水平地面還難開啟或關閉，所以要知道尾門本身可能會突然地開啟或關閉。在使用行李廂之前，確認尾門有完全打開。



- 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當車輛停在陡坡上時，如果尾門未完全開啟，則可能會突然落下關閉。在使用行李廂之前，確認尾門位於固定位置。
- 關閉尾門時，請特別小心以免手指等被夾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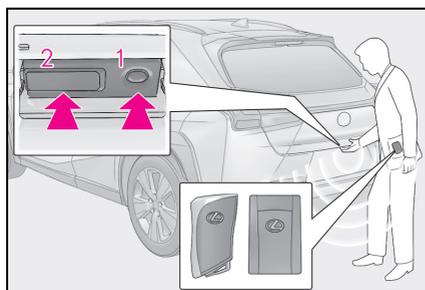
- 關閉尾門時，務必輕壓尾門外部表面。如果使用尾門把手將尾門完全關閉，可能會造成手或手臂被夾傷。
- 不可拉手動尾門緩衝支撐桿（未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P.95）或電動尾門緩衝支撐桿（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P.102）關閉尾門，且不可在手動尾門緩衝支撐桿（未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或電動尾門緩衝支撐桿（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上掛東西。否則，可能會造成手被夾傷或是手動尾門緩衝支撐桿（未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或電動尾門緩衝支撐桿（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損壞而造成意外。

警告

- 如果腳踏車固定架或類似的重物安裝在尾門，尾門可能會在開啟後突然落下關閉，造成頭部、手臂、手部或頸部被夾住或受傷。若要加裝配件至尾門時，建議使用 Lexus 正廠配件。

從車外開鎖及上鎖尾門**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若有此配備)**

攜帶智慧型鑰匙即可使用此功能。

**1 所有車門上鎖**

確認車門已經穩固地鎖上。

2 所有車門開鎖

車門剛上鎖的 3 秒鐘內無法再開鎖。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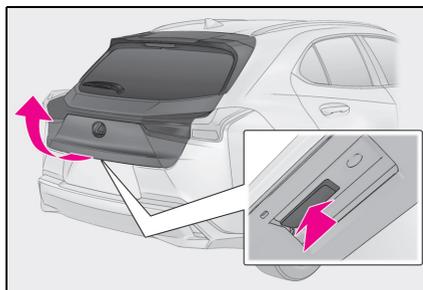
→P.86

從車內開鎖及上鎖尾門**車門鎖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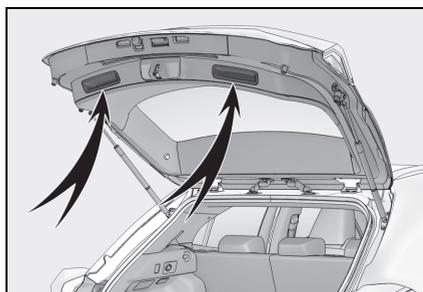
→P.95

開啟 / 關閉尾門 (未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開啟**

按下尾門開啟器開關的同時將尾門拉起。

**關閉**

使用尾門把手拉下尾門，且務必從外側壓下尾門來關閉尾門。

**行李廂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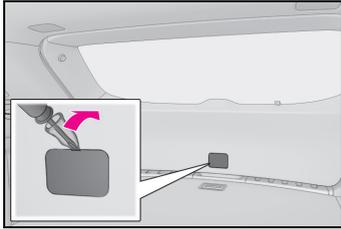
- 尾門開啟時，行李廂燈會亮起。
- 如果行李廂燈在 POWER 開關關閉時仍持續亮著，會在 20 分鐘後自動熄滅。

若尾門開啟器不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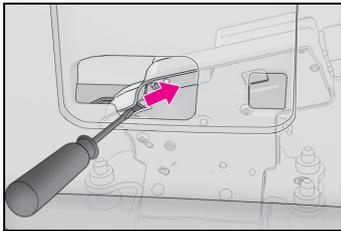
尾門可從車輛內側開啟。

- 1 拆下飾蓋。

為保護飾蓋，請將碎布放在平口螺絲起子與飾蓋之間，如圖所示。



2 移動控制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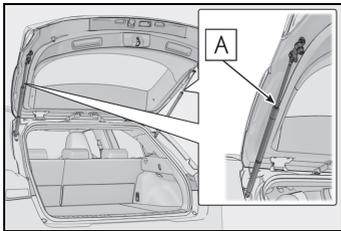
⚠ 注意

■ 尾門緩衝支撐桿

尾門配備有用於支撐尾門到定位的尾門支撐桿 **A**。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尾門支撐桿 **A** 損壞而造成故障。



● 不可黏貼任何外來物，如貼紙、塑膠膜或黏膠於尾門緩衝支撐桿上。

● 不可用手套或其他布料製成的東西接觸緩衝支撐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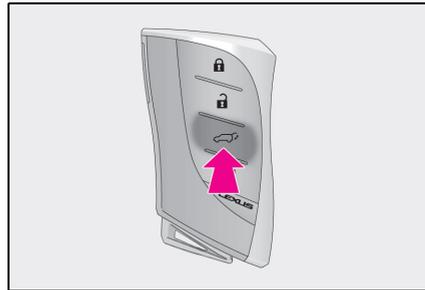
- 不可加裝任何非正廠 Lexus 的配件到尾門上。
- 不可將手放在緩衝支撐桿上或對其施加橫向力。

開啟 / 關閉尾門 (配備電動開關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

■ 使用遙控器開啟 / 關閉尾門

按下開關 1 秒鐘。

如果尾門上鎖，請先將其開鎖，再操作電動開關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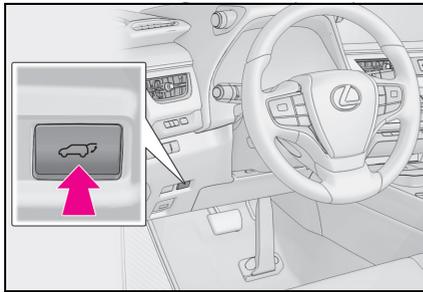
■ 從車內開啟 / 關閉尾門

按下開關 1 秒鐘。

蜂鳴器會響起，且尾門會自動開啟及關閉。

於尾門開啟 / 關閉時按下開關，就會停止作動。

當在暫停操作時再次按下開關 1 秒，尾門會反向作動。



■ 從車外開啟 / 關閉尾門

● 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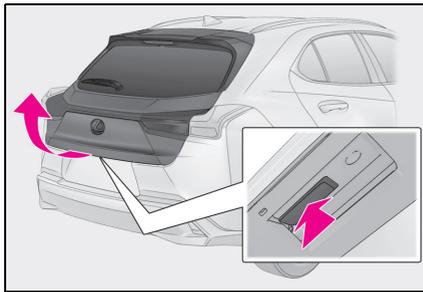
尾門開鎖時：

按下尾門開啟器開關。

尾門上鎖時：

攜帶智慧型鑰匙時，按下尾門開啟器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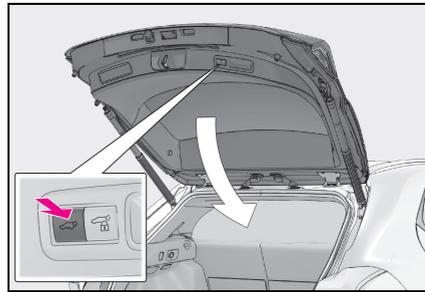
蜂鳴器會響起，且尾門會自動開啟。於尾門開啟時按下開關，就會停止作動。



● 關閉

按下開關。

蜂鳴器會響起，且尾門會自動關閉。當尾門關閉時按下開關會停止作動。再次按下開關會自動開啟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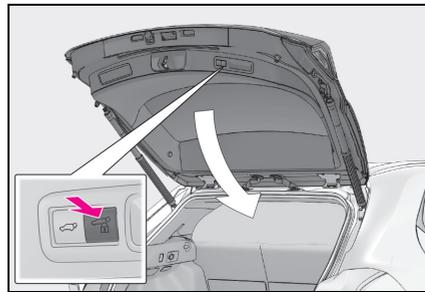
● 關好尾門後再上鎖所有車門
(關閉及鎖定功能)

按下開關。

與平常不同的蜂鳴器會響起，且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會開始自動關閉。當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關閉時，所有車門會同時鎖上，且操作信號會表示所有車門皆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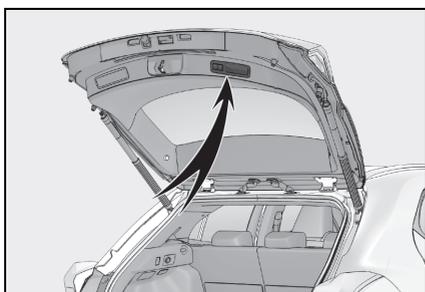
如果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正在關閉時按下開關，操作會立即停止。

再次按下開關會自動關閉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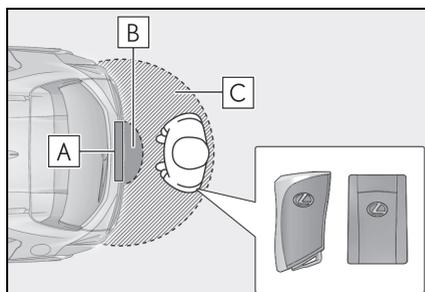
■ 使用尾門把手關閉尾門

使用尾門把手降下尾門，蜂鳴器會響起，且尾門會自動關閉。



■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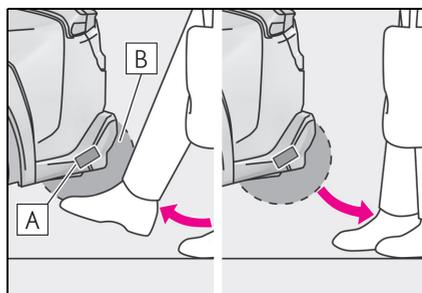
- 1 攜帶智慧型鑰匙時，請站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的作動範圍內，距離後保險桿大約 50 至 70 cm。



- A** 踢腳感知器
- B**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作動偵測區域
- C**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的作動偵測區域 (→P.106)

- 2 將腳移動至距離後保險桿不到 10 cm 處執行踢腳動作，接著將腳縮回。

- 在 1 秒鐘內執行整個踢腳動作。
- 只偵測到後保險桿下方有腳出現時，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不會開始作動。
- 請以腳不會接觸到後保險桿的方式操作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 如果座艙內或行李廂內有另一把智慧型鑰匙，開始作動的時間可能較正常時間略長。



- A** 踢腳感知器
 - B**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作動偵測區域
- 3 當感應式電動行李廂蓋感知器偵測到你的腳縮回時，蜂鳴器將會響起且尾門將會自動完全開啟 / 關閉。

如果腳在尾門正在開啟時移動至後保險桿下方，尾門將會停止移動。

■ 行李廂燈

- 尾門開啟時，行李廂燈會亮起。
- 如果行李廂燈在 POWER 開關關閉時仍持續亮著，會在 20 分鐘後自動熄滅。

98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作動條件

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操作設定為 ON 的情況下，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可在以下條件中自動開啟及關閉：

- 當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已上鎖時。不過在以下情況下，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將會在上鎖時作動：
 - 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並且按下尾門開啟器開關
 - 以個人化設定允許使用遙控器開啟上鎖的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時。
- POWER 開關在 ON 時，除了上述的開啟條件外，尾門可在下列任何條件中作動：
 - 駐車煞車作動時
 - 踩下煞車踏板時
 - 排檔桿位於 P 檔時

■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作動條件

-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作動設定開啟時
- 在作動範圍內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時

■ 電動尾門閉合器

若尾門些微開啟，電動尾門閉合器會自動將它關閉至全關位置。無論 POWER 開關狀態為何，電動尾門閉合器皆會作動。

■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的作動方式

- 蜂鳴器會響起，且緊急警示燈會閃

爍兩次以指示尾門正在開啟 / 關閉。

- 當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作動為 OFF，電動尾門不會作動，但可以手動開啟及關閉。
-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自動開啟時，如果偵測到因人為或物體造成的異常，操作會立即停止。

■ 開啟電動尾門保持車門鎖定功能

此功能可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開啟時，使所有車門保持上鎖。

當執行下列程序時，除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以外的所有車門都會保持上鎖，而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也會在關閉時上鎖。

- 1 除電動尾門外，將所有車門關閉（不上鎖）。
- 2 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正在關閉時，以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P.94) 或遙控器將車門上鎖。(→P.86)

蜂鳴器會響起和緊急警示燈會閃爍以指示所有車門關閉及上鎖。

離開車輛前，務必確認所有車門已經關閉並上鎖。車門可能因為防夾保護功能或車門上鎖防止功能而無法上鎖。

■ 關閉及鎖定功能

當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開啟時，此功能可關閉電動尾門，並同時將所有車門上鎖。

當執行以下程序且車內沒有該車輛的智慧型鑰匙時，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完全關閉時所有車門皆會上鎖。

- 1 除了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外，關閉所有車門。
- 2 攜帶智慧型鑰匙時，按下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P.96) 下方的  開關。

與平常不同的蜂鳴器會響起，且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會開始自動關閉。當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關閉時，所有車門會同時鎖上，且操作信號會表示所有車門皆上鎖。

配備雙重鎖定系統車型：雙重鎖定系統這時不會作動。

■關閉及上鎖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狀況

在以下情況中，關閉及鎖定功能可能不會正確運作：

- 如果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P.96) 下方的  開關由拿著智慧型鑰匙的手按住時
- 如果在智慧型鑰匙放在包包內等處且放置於地上時按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P.96) 下方的  開關
- 如果在智慧型鑰匙不在車輛附近時按下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P.96) 下方的  開關時。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下述情況中，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腳部停留在後保險桿下方時
- 如果後保險桿被腳大力踢中或曾被碰觸一段時間

如果後保險桿曾被碰觸一段時間，請等待一下子，再試圖操作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 在有人太靠近後保險桿時操作
- 車輛與智慧型鑰匙之間的通訊受到外部無線電波來源干擾時 (→P.107)
- 車輛停放於會影響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的電子雜訊來源或金屬物體 (如付費停車場、加油站、電加熱道路、日光燈或鐵板) 附近時
- 當車輛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廣播電台、大型銀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大量的水碰到後保險桿時，如洗車或大雨時
- 後保險桿出現泥濘、積雪或結冰等情況
- 車輛已停放在靠近可能會移動且碰觸後保險桿的物體 (如草地) 附近一段時間時
- 配件安裝於後保險桿時
若有安裝配件，請將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的作動設定關閉。
- 防止無意間操作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當智慧型鑰匙位在操作範圍內時，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可能會在無意間作動，所以請留意下列情況。
- 大量的水碰到後保險桿時，如洗車或大雨時

100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 擦去後保險桿的灰塵時
- 小型動物或小型物體 (如球類) 在後保險桿下方移動時
- 物體從後保險桿下方移動時
- 如果有人坐在後保險桿上擺動雙腿
- 如果有人經過車輛時，雙腿或身體的其他部位碰觸到後保險桿
- 車輛停放於會影響感應式電動開關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的電子雜訊來源 (如付費停車場、加油站、電加熱道路或日光燈) 附近時
- 當車輛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廣播電台、大型銀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車輛停放於物體 (如植物) 會靠近後保險桿的場所時
- 如果行李等物體放置於後保險桿附近
- 如果在後保險桿附近安裝 / 拆卸配件或車罩
- 當拖吊車輛時

若要避免其無意間作動，請將感應式電動開關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的作動設定關閉。

■ 裝回 12 V 電池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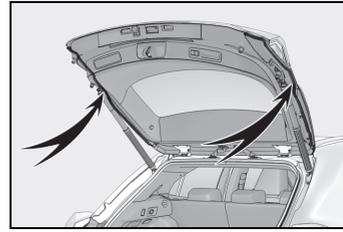
為使電動開關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正常運作，請手動關閉尾門。

■ 防夾保護功能

感知器安裝於電動開關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的左右兩側。當車門自動關閉且因物體被夾住等原因導致感知器受推壓時，防夾保護功能會作動。

車門會從該位置自動往相反方向微幅

移動，而此功能會隨即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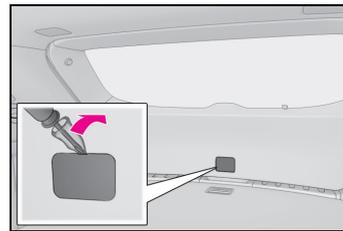


■ 若尾門開啟器不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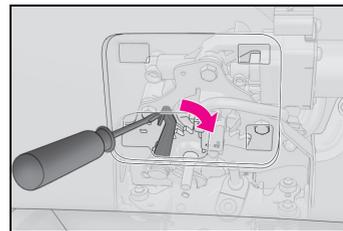
尾門可從車輛內側開啟。

1 拆下飾蓋。

為保護飾蓋，請將碎布放在平口螺絲起子與飾蓋之間，如圖所示。



2 移動控制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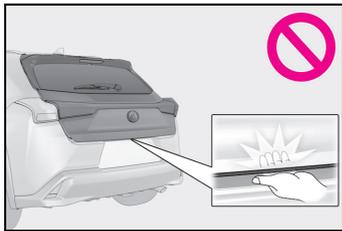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個人化功能：→P.380)

警告

■ 電動尾門閉合器

- 若尾門些微開啟，電動尾門閉合器會自動將它關閉至全關位置。在電動尾門閉合器開始作動前需花費幾秒鐘的時間。請小心不要被尾門夾到手指或任何部位，因為可能會造成骨折或其他嚴重的傷害。



- 使用電動尾門閉合器時需留意勿夾到手指或任何物體，因為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系統取消時，它仍會作動。

■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當操作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檢查周遭區域的安全，確保沒有任何阻礙或任何可能導致您的任何隨身物品被夾到。
- 如果有任何人在車輛附近，請確保其安全並讓他們知道尾門要開啟或關閉。

- 如果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自動操作時關閉電動尾門，自動操作將會停止。此時尾門必須以手動方式操作。此情況需特別注意，因為尾門可能會突然開啟或關閉。
- 若不再符合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P.98) 的作動條件時，蜂鳴器可能會響起而尾門會停止開啟或關閉。此時尾門必須以手動方式操作。在斜坡時要特別注意，因為尾門可能會突然開啟或關閉。
- 在斜坡上，尾門可能會在開啟後突然落下關閉。請確定尾門已完全開啟並確實固定。
- 在下列狀況，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可能會偵測到異常而自動操作可能會被停止。在此狀況下，尾門必須以手動方式操作。此情況需特別注意，因為尾門可能會突然開啟或關閉。
 - 尾門觸及障礙物時。
 - 當 12 V 電瓶電壓突然下降時，例如：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或在自動操作期間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如果尾門附掛自行車拖架或類似重物時，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可能無法作用而造成故障，或尾門剛開啟後又突然關閉，而造成人員的手、手臂、頭或頸部被夾傷。若要加裝配件至尾門時，建議使用 Lexus 正廠配件。

102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警告

■ 防夾保護功能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絕不可故意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體在尾門即將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注意不可夾到手指或任何物體。
- 依據夾到物體的形狀，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動。請注意不可夾到手指或任何物體。

■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檢查周遭區域的安全，確保沒有任何阻礙或任何可能導致您的任何隨身物品被夾到。
- 排放之廢氣會使排氣管溫度極高。操作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時，請小心不要碰觸排氣管。
- 如果後保險桿下只有一點空間，請勿操作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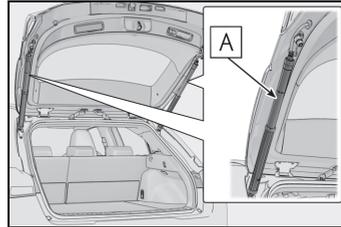
注意

■ 尾門緩衝支撐桿

尾門配備有用於支撐尾門到定位的尾門緩衝支撐桿 **A**。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尾門緩衝支撐桿

A 損壞而造成故障。



- 不可黏貼任何外來物，如貼紙、塑膠膜或黏膠於尾門緩衝支撐桿上。
- 不可用手套或其他布料製成的東西接觸尾門緩衝支撐桿。
- 不可加裝任何非正廠 Lexus 的配件到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上。
- 不可將手放在尾門軸上或對其施加橫向力。

■ 為防止尾門閉合器故障

不可在尾門閉合器正在操作時，在尾門上施加額外的力量。施加過大力量可能導致尾門閉合器故障。

■ 為防止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損壞

- 確定尾門和門框之間沒有會妨礙尾門移動的結冰。尾門存在過大負荷時操作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可能會造成尾門故障。

⚠ 注意

- 不可在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正在作動時施加過大的力量。
- 小心不可使用小刀或其他尖銳的東西損傷感知器 (安裝於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左右側邊緣) (→P.102)。如果感知器未連接，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將不會自動關閉。

■ 關閉及鎖定功能

使用關閉及鎖定功能關閉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時，與平常不同的蜂鳴器會在運作開始前響起。

若要確認運作是否正確啟動，請確認與平常不同的蜂鳴器是否響起。

此外，當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完全關閉且鎖上時，操作信號會表示所有車門皆上鎖。

離開車輛前，請確定操作信號已作動，且所有車門皆已上鎖。

■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確保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正常運作：

- 不可將具有雨水清除 (親水) 效果的塗層或其他塗層，塗至後保險桿下方中間部位。

- 不可使後保險桿遭受強烈的撞擊。

如果後保險桿遭受強烈的撞擊，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可能無法正確作動。如果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在下列情況中無法作動，請將愛車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感應式電動行李廂蓋感知器或其周圍區域曾受到強烈撞擊。
- 後保險桿下方中間部位有刮傷或損壞。
- 不可拆解後保險桿。
- 不可將貼紙黏貼在後保險桿上。
- 不可在後保險桿上烤漆。

3

行冊前

取消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系統 (配備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車型)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系統可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加以啟動 / 解除。(→P.75)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並選擇 .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車輛設定值」，接著按下「OK」。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或 ，選擇 ，接著按下「OK」。

104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 4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或 ，接著選擇「機能設定」。
- 5 按下「OK」後就會切換 ON 及 OFF。

如果已關閉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除非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啟用，否則會保持停用狀態。(即使關閉 POWER 開關後再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亦不會啟用。)

取消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配備感應式電動行李廂蓋感知器車型)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感應式電動行李廂蓋感知器) 可以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加以啟用 / 停用。(→P.75)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並選擇 。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車輛設定值」，接著按下「OK」。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 ，接著按下「OK」。
- 4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或 ，接著選擇「踢腳感知器」。
- 5 按下「OK」後就會切換 ON 及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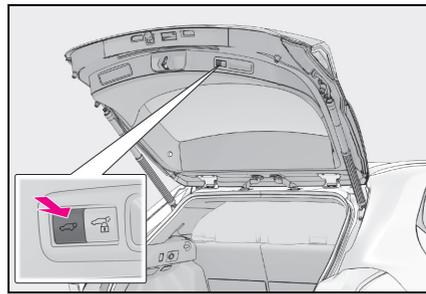
如果已停用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

附式尾門，除非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啟用，否則會保持停用狀態。(即使關閉 POWER 開關後再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亦不會啟用。)

調整尾門的開啟位置 (配備感應式電動行李廂蓋感知器車型)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的開啟位置可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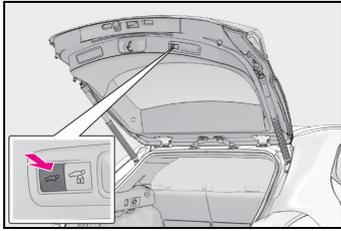
- 1 在想要的位置停止尾門作動。(→P.95)
- 2 按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上的開關 2 秒鐘。
 - 設定完成時，蜂鳴器會響 4 聲。
 - 下次開啟尾門時，尾門會停在設定位置。



■ 將尾門自動停止位置恢復至初始設定

按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上的開關 7 秒鐘。

蜂鳴器響 4 聲後，會再響兩聲。當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下次開啟時，會停在初始設定位置。



■ 個人化

可使用衛星導航系統或多媒體系統設定開啟位置。(→P.380)

停止位置的優先操作為最近一次由  開關、衛星導航系統或多媒體系統所設定的位置。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
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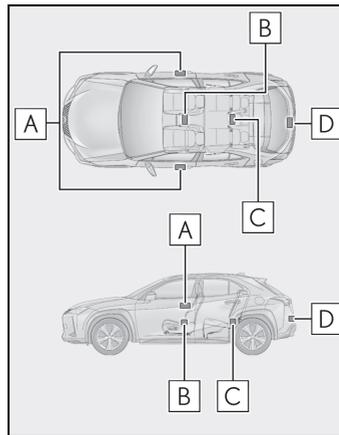
只要攜帶智慧型鑰匙(含卡片式鑰匙) 例如：放在口袋中，即可執行下列各項功能。駕駛者須隨時攜帶智慧型鑰匙。

- 車門上鎖及開鎖 (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車型) (→P.88)
- 尾門上鎖及開鎖 (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車型) (→P.94)
-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P.133)

3

行冊

■ 天線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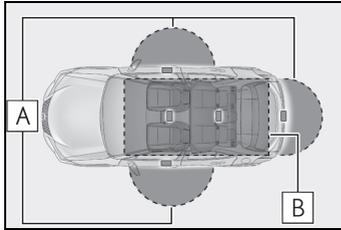


A 車廂外的天線 (車輛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系統)

B 車廂內的天線

106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 C** 行李廂內的天線
- D** 行李廂外的天線 (車輛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系統)
- 有效範圍 (智慧型鑰匙可以被偵測到的區域)



- A** 車門上鎖或開鎖時 (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系統車型)
智慧型鑰匙在距離前車門外把手 70 cm 以內時，系統即可作用。(只有偵測到鑰匙的車門可以作用。)
- B** 當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或切換 POWER 開關模式時

當智慧型鑰匙在車內時，系統即可作用。

■ 如果警報響起或顯示警示訊息

警報聲及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訊息可用來防止意外或錯誤操作造成的車輛失竊。當顯示警示訊息，依據訊息採取適當的措施。

當僅有警報聲，其狀況及修正程序如下：

- 車外警報聲響了 5 秒鐘 (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車型)

狀況	修正程序
當有一個車門開啟時，即試圖將車門上鎖。	請關妥所有車門後再上鎖車門一次。

- 車內警報聲持續響起時

狀況	修正程序
在駕駛座車門開啟時，POWER 開關切換至「配件模式」(或當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時，開啟駕駛座車門)。	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位置，並關上駕駛座車門。
在駕駛座車門開啟時，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關妥駕駛座車門。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車內偵測到 鑰匙」

當智慧型鑰匙仍留在車內時，即試圖以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將車門上鎖。請自車內取出智慧型鑰匙後再鎖上車門。

- 省電功能 (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車型)

省電功能將啟動以防止智慧型鑰匙電池及 12 V 電瓶於車輛長時間未使用時沒電。

- 在下列情況，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可能需花一些時間來將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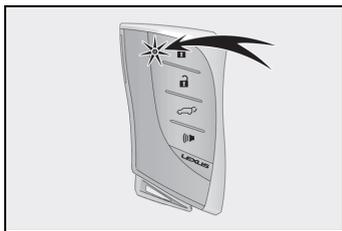
- 智慧型鑰匙在車外約 2 m 的區域 10 分鐘以上。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5 天以上未使用。
- 如果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14 天以上未使用，除了駕駛座車門以外，其他車門將無法使車門開鎖。在此情況，握住駕駛座車門外把手或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將車門開鎖。

■ 開啟智慧型鑰匙的省電模式

- 設定省電模式時，藉由停止接收無線電波來使電池損耗最小化。

按下  兩次 (在按住  的同時)。

確認智慧型鑰匙指示燈閃爍 4 次。當設定省電模式，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將無法使用。要取消此功能，按下任一智慧型鑰匙按鈕即可。



- 若是會長時間不使用智慧型鑰匙，可預先設定電池省電模式。

■ 影響操作的情況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

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使用微弱的無線電波。下列情況，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可能會被影響，且會阻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遙控器和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的正常作用。

(處理方法：→P.352)

- 當智慧型鑰匙沒電時。
- 當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廣播電台、大型銀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器材時。
- 當智慧型鑰匙與下列金屬物接觸或被覆蓋時。
 - 卡片上有鋁箔貼附時
 - 香煙盒中有鋁箔時
 - 金屬材質的皮包或背包
 - 硬幣
 - 用金屬製成的隨身懷爐
 - CD 和 DVD 等媒體
- 當附近有無線鑰匙 (有發送無線電波者) 正在使用時。
- 當智慧型鑰匙和下列會發射無線電波的裝置一起攜帶時：
 - 另一部車的智慧型鑰匙或會發射無線電波的遙控鑰匙
 - 個人電腦或 PDA
 - 數位音響播放機
 - 攜帶式遊樂器
- 如果車窗染色含有金屬成分或金屬物質黏貼在後擋時。
- 智慧型鑰匙放在靠近電池充電器或

108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電子裝置附近

- 車輛停放於會發射無線電波的付費停車場時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功能的注意事項

- 即使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偵測區域), 此系統在下列情況可能仍然無法正常作用：
 - 當車門上鎖或開鎖時, 智慧型鑰匙太接近車窗或車門外把手、地面附近或在高處。
 -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或 POWER 開關模式切換時, 智慧型鑰匙在儀表板上、行李廂、地板、車門置物袋內或手套箱內。
- 當離開車輛時不可將智慧型鑰匙放在儀表板上或靠近車門置物袋。依據電波接收情況, 可能會被車外天線偵測到而車門將變成可以從車外上鎖, 使鑰匙反鎖在車內。
- 只要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任何人均可以將車門上鎖或開鎖。但是只有偵測到智慧型鑰匙的車門可以用來開鎖。
- 甚至於智慧型鑰匙不在車內, 只要它在車窗附近也可能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當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如果大量的水沖到車門外把手 (如, 下雨或洗車時) 車門可能會開鎖。(如果車門沒有開啟及關閉, 大約 30 秒後車門會自動再上鎖。)
- 智慧型鑰匙在車輛附近時, 如果使用遙控器來上鎖車門, 則車門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

啟閉控制系統來開鎖。(使用遙控器將車門開鎖。)

- 穿戴手套觸按車門上鎖感知器可能會延遲或妨礙上鎖操作。請脫掉手套並再次觸按上鎖感知器。
- MZAH10L-AWXBBW 及 MZAH15L-AWXBBW 車型除外*：當使用上鎖感知器執行上鎖時, 確認信號將會連續顯示兩次。在此之後, 將不會再顯示確認信號。

*：車型代碼標示在製造廠商的標籤上。(→P.366)

- 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若車門把手潮濕, 車門可能會重複上鎖及開鎖。在此情況, 請依下列正確程序來清洗車輛：
 - 將智慧型鑰匙置於離車輛 2 m 以上的位置。(小心鑰匙不要被偷)
 - 設定智慧型鑰匙至省電模式來解除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P.107)
- 洗車期間若智慧鑰匙在車內而車門外把手潮濕, 車外蜂鳴器可能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可能會顯示「車內偵測到鑰匙」。要關閉警報聲, 請將所有車門上鎖。
- 上鎖感知器若接觸到冰、雪或泥濘等可能無法正常作用。請清理乾淨並試著再操作一次。
- 突然接近有效範圍或車門外把手時, 可能會無法開鎖。在此狀況下, 可將車門外把手恢復到原來位置並於再次拉起車門外把手前檢查車門是否已經開鎖。

- 若有另一把智慧型鑰匙在偵測區域內，在拉起車門外把手後可能需要花稍微久一點的時間才能將車門開鎖。

■ 車輛長期未行駛時

- 配備Smart Access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車型：避免車輛遭竊，絕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距離車輛2m的範圍內。

- Smart Access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可以事先解除。

- 電池省電模式可使智慧型鑰匙降低耗電量。(→P.107)

■ 請正確地操作系統

操作系統時，務必攜帶智慧型鑰匙。當從車外操作系統時，請不要將智慧型鑰匙拿得太靠近車輛。

依照智慧型鑰匙的位置及握持的方式，鑰匙可能無法被正確地偵測而系統也可能無法正常作用。(可能會意外觸發警報，或車門上鎖防止的功能可能無法作用。)

■ 若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引擎觸控啟動開關無法正常操作

- 若車門無法上鎖或解鎖，請執行以下操作。
- 將智慧型鑰匙靠近車門把手然後執行上鎖或解鎖操作。
- 使用無線遙控。

若無法利用上述操作將車門上鎖或解鎖，請使用機械式鑰匙。(→P.353)

然而若再有設定警報系統的情況下使

用機械式鑰匙，就會發出警報。(→P.62)

- 若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啟動，請參閱 P.354。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379)

如果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已在個人化設定中關閉，請參閱以下操作說明。

- 車門上鎖及開鎖：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P.88, 353)
- 當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或切換POWER 開關模式時：→P.354
- 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P.135

 **警告****■ 電子設備干擾警告**

- 裝有心律調節器或心臟除顫器的人，需要和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天線保持適當的距離。(→P.105)

無線電波可能會影響上述裝置。如果需要，可以解除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有關無線電波的頻率以及發射時機的詳細情形，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必要時，請詢問您的醫生是否應該取消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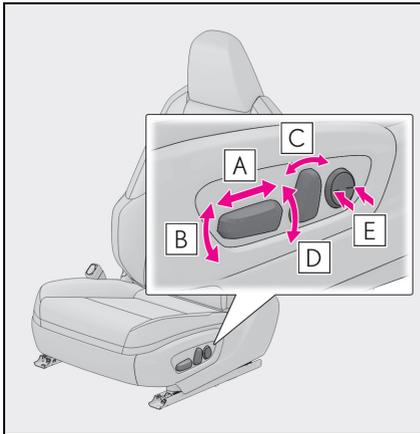
- 若有使用心律調整器、心臟同步治療調整器或心臟除顫器以外的任何電子醫療裝置，應該洽詢裝置製造商，查詢該項裝置在無線電波影響下的運作相關資訊。無線電波可能會對這些醫療裝置的運作產生無法預期的影響。

有關取消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之詳情，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前座座椅

座椅可調整 (高度、垂直度等)。調整座椅以確保正確的駕駛姿勢。

調整程序



- A** 座椅位置調整開關
- B** 椅墊 (前) 角度調整開關
- C** 椅背角度調整開關
- D** 垂直高度調整開關
- E** 腰部支撐調整開關 (僅駕駛側)

■ 當調整座椅時

- 確認四周乘客或物體不會碰到座椅。
- 調整座椅時要小心不要讓頭枕接觸到車頂。

⚠ 警告

■ 當調整座椅位置時

- 調整座椅的過程中請注意其他乘客是否會被移動的座椅夾傷。
- 不可將手放在座椅下面或靠近移動的部位以免受傷。手或手指有可能會卡在座椅的機構中。
- 請預留足夠的空間給腿部，不至於卡住而進出困難。

■ 座椅調整

- 為了降低碰撞時滑出腰部安全帶的危險，不可過度傾斜座椅。如果座椅過度傾斜，您的腰部安全帶可能會越過臀部而直接施力到腹部，或造成頸部直接接觸肩部安全帶，而增加意外發生時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行車中不可調整，否則座椅可能會意外滑動及導致駕駛人對車子失去控制。
- 手動座椅：座椅調整後，務必確認座椅已鎖定至定位。

112 3-3. 調整座椅

後座座椅

後座椅背可以向下折疊。

摺疊後座椅背

■ 摺疊後座椅背

1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

實地作動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P.143)

2 調整前座的位置及椅背的角度。(→P.111)

視前座位置而定，如果椅背向後摺疊，可能會影響後座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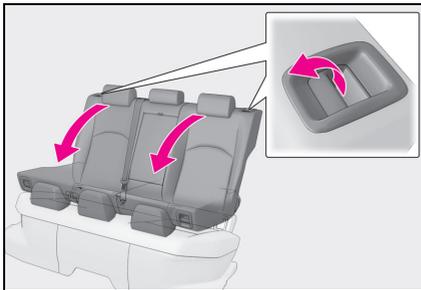
3 降低後座座椅頭枕。(→P.113)

4 如果後座扶手已拉出，請將其收起。(→P.255)

僅操作左側座椅時，無需此步驟。

■ 摺疊後座椅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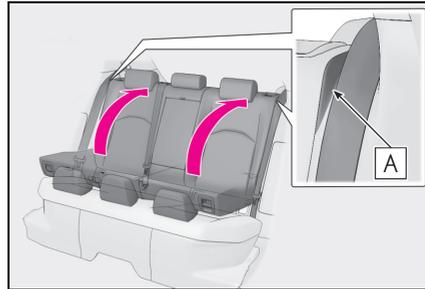
拉起椅背鎖定釋放鈕的同時將椅背摺疊。



■ 恢復後座椅背

為了避免安全帶陷入座椅及車身之間，將安全帶穿過導片 **A** 然

後拉起椅背直到扣住鎖定位置為止。



⚠ 警告

■ 摺疊後座椅背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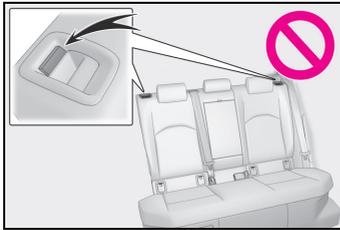
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行車時不可嘗試將椅背折下。
- 將車輛停放在水平地面，確實地作動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行駛中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折疊的椅背上或行李廂內。
- 不可讓兒童進入行李廂。
- 如果有乘客，不可操作後座座椅。
- 操作時，請留意勿使手、腳被活動件或接頭卡住。
- 不可讓兒童操作座椅。

警告**■ 回復後座椅背到直立位置後**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務必藉由前後推動來確認椅背已確實地鎖定。如果椅背未被確實鎖住，則椅背鎖定釋放桿上的紅色記號會被看到。請確認紅色標記未出現。



- 檢查安全帶未扭曲或被椅背夾到。

頭枕

所有座椅都有提供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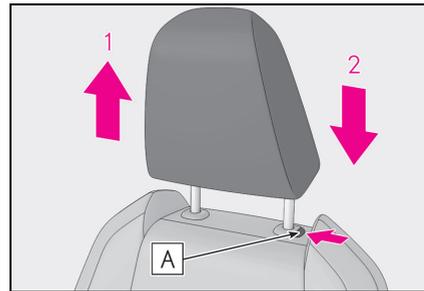
警告**■ 頭枕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頭枕的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專為每個座椅所設計的頭枕。
- 隨時將頭枕調整到正確的位置。
- 頭枕調整後，將頭枕往下壓以確認已經鎖定到定位。
- 不可在未安裝頭枕的情況下行駛車輛。

3

行冊前

垂直調整**■ 前座座椅****1 向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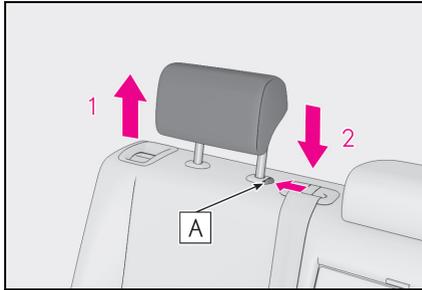
將頭枕向上拉。

2 向下

按住鎖定解除按鈕 **A** 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114 3-3. 調整座椅

■ 後座座椅



1 向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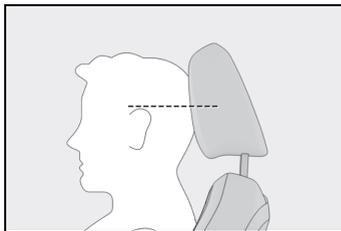
將頭枕向上拉。

2 向下

按住鎖定解除按鈕 **A** 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 調整頭枕高度 (前座座椅)

務必調整頭枕中心點接近您耳朵的上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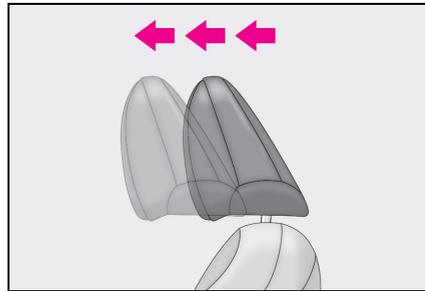
■ 調整後座頭枕

當使用頭枕時，務必將頭枕自收藏位置調高一段。

■ 水平調整 (若有此配備)

前座頭枕的位置可 4 段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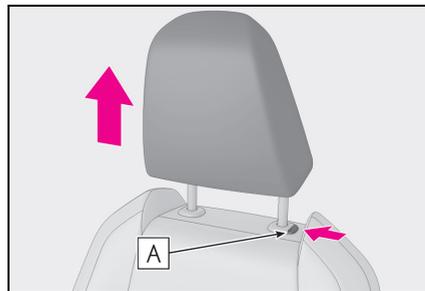
如果頭枕由最前面的位置向前拉，則將回復至最後面的位置。



■ 拆下頭枕

按住鎖定解除按鈕 **A** 的同時，將頭枕向上拉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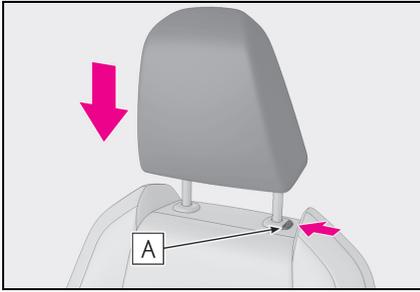
如果頭枕接觸到車頂導致無法拆下，請調整座椅的高度或角度。(→P.111, 112)



■ 安裝頭枕

將頭枕對正安裝孔並壓下至鎖定位置。

當要降低頭枕時，按住鎖定解除按鈕 **A**。



3

行車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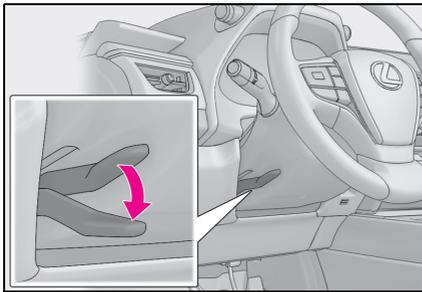
116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調整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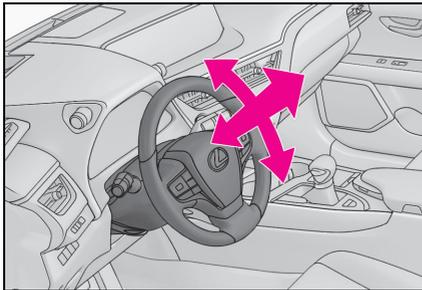
▶ 手動型

- 1 握住方向盤並將鎖定桿向下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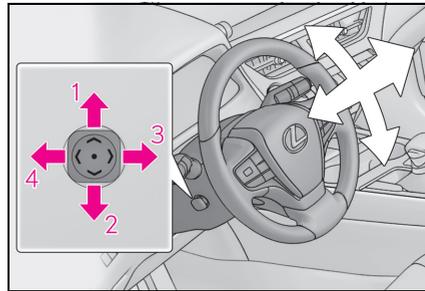
- 2 將方向盤以水平和垂直方式調整到理想的位置。

調整後，將鎖定桿向上拉以固定方向盤。



▶ 電動型

操作開關即可以下列方向調整方向盤：



- 1 向上
- 2 向下
- 3 靠近駕駛者
- 4 遠離駕駛者

■ 方向盤在下列狀況時可以被調整 (僅限電動型)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 如果駕駛座安全帶已繫上，無論 POWER 開關模式為何，方向盤皆可調整。

■ 調整方向盤後 (僅限手動型)

請確定方向盤已確實地鎖定。若方向盤沒有確實地鎖定，喇叭可能不會響。

⚠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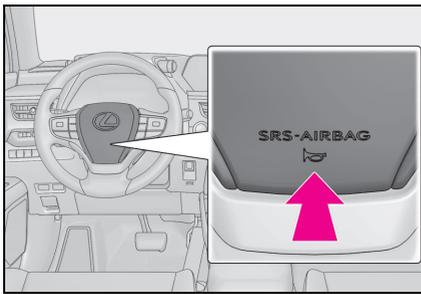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方向盤。這樣做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進而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警告

■ 調整方向盤後 (手動型)

請確定方向盤已確實地鎖定。
否則，方向盤可能會突然的移動，
而導致發生意外，進而造成傷亡甚
至死亡。

鳴響喇叭



按下  符號或附近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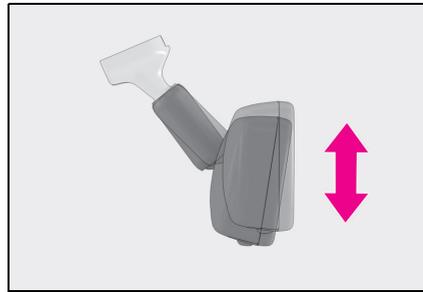
車內後視鏡

後視鏡的位置可以調整，使能
充分掌握後方視線。

調整後視鏡高度

後視鏡的高度可以調整以符合您的
駕駛姿勢。

向上或向下移動來調整後視鏡。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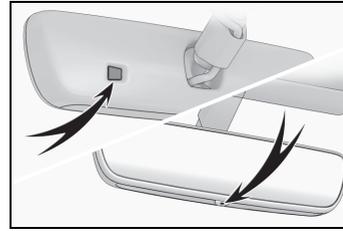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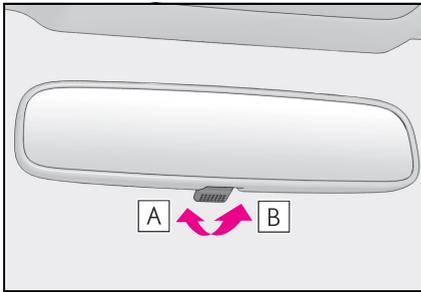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
這樣做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而發生
意外，進而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防眩功能

▶ 手動防眩車內後視鏡

藉由操作扳桿來減少後方車輛頭
燈所產生的眩光。

118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A 平常位置

B 防眩位置

► 自動防眩車內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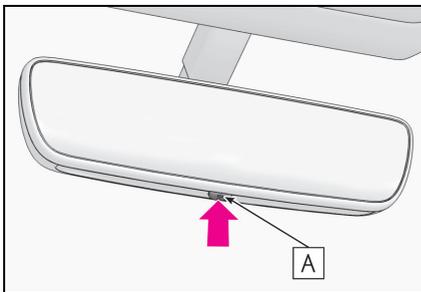
依照後方車輛頭燈的亮度等級，自動降低反射的眩光。

開啟 / 關閉自動防眩功能的模式

自動防眩功能在開啟模式時，指示燈

A 會亮起。每次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本功能將設定至開啟模式。

按下按鈕即可切換到關閉模式。(指示燈 **A** 也會熄滅。)



■ 避免感知器誤判 (配備自動防眩車內後視鏡)

為確保感知器作動正常，不可觸摸或將它遮住。

車外後視鏡

後視鏡的位置可以調整，使能充分掌握後方視線。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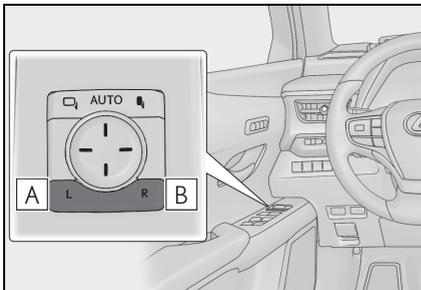
■ 行車時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
- 不可在後視鏡收摺的情況下駕駛車輛。
- 行車前，駕駛側和乘客側的後視鏡都應該完全展開並正確地調整。

調整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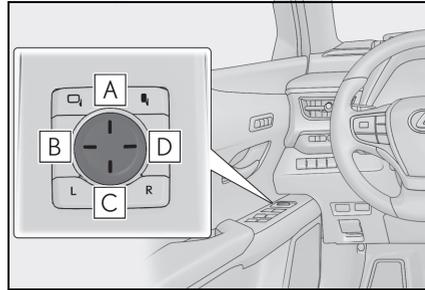
- 1 按下開關選擇要調整的後視鏡。



A 左

B 右

- 2 按下開關來調整後視鏡。



A 上

B 左

C 下

D 右

■ 鏡面角度只可在下列情況調整：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 鏡面除霧

車外後視鏡可使用除霧器除霧。開啟後窗除霧器時，車外後視鏡除霧器也會同時開啟。

(→P.227)

■ 自動防眩功能 (若有此配備)

防眩車內後視鏡被設定為自動模式時，駕駛座車外後視鏡會隨著防眩車內後視鏡一起作動以降低眩光。

(→P.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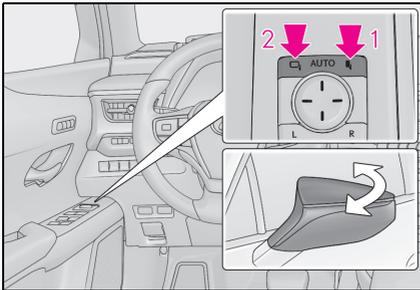
120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警告**■ 後視鏡除霧器作用時 (若有此配備)**

不可觸摸車外後視鏡鏡面，因為鏡面會變燙可能造成燙傷。

警告**■ 後視鏡移動時**

為了避免人員受傷和後視鏡故障，請小心不要被移動中的後視鏡夾到手。

收摺和展開後視鏡

1 收摺

2 展開

配備自動模式車型：將車外後視鏡收摺開關切換至中間位置，即可將後視鏡設定在自動模式。自動模式允許後視鏡收摺及展開連結至車門上鎖 / 開鎖。

■ 在寒冷天氣下使用自動模式 (若有此配備)

當在寒冷天氣使用自動模式，車外後視鏡可能結冰且自動收摺及展開可能無法作動。在此情況，移除車外後視鏡上的冰及雪後，使用手動模式操作後視鏡或用手移動後視鏡。

■ 個人化

自動後視鏡收摺及展開作動可被改變。(個人化功能：→P.380)

倒檔連動車外後視鏡功能 (配備駕駛位置記憶車型)

當後視鏡選擇開關在「L」或「R」位置，在車輛倒車時，車外後視鏡將自動向下調整角度以提供較佳的地面視野。

要取消此功能，請將後視鏡選擇開關移動至中間位置 (「L」和「R」之間)。

■ 調整倒車時的鏡面角度

於排檔桿排入 R 檔時，將後視鏡調整至理想位置。

調整位置將會記憶，並且在下次排檔桿排入 R 檔時，鏡面就會自動傾斜至記憶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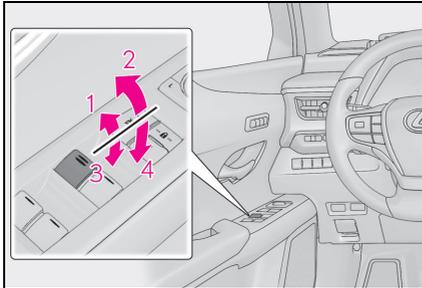
由於記憶的鏡面向下傾斜位置是與正常位置連結 (排檔桿在 R 檔以外檔位時調整的角度)。因此，若正常位置在調整後有所變動，傾斜位置也會改變。

若有變更正常位置角度，請重新調整倒車時的鏡面角度。

電動窗

開啟及關閉電動窗

電動窗可以使用下列開關來開啟和關閉。



- 1 關閉
- 2 單觸關閉*
- 3 開啟
- 4 單觸開啟*

*: 將開關反方向按下，即可停止車窗移動。

■ 電動窗只可在下列情況作動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後操作電動窗

即使在 POWER 開關已經切換到配件或 OFF 模式，電動窗仍可作動約 45 秒鐘，但是當有前門被開啟時，電動窗即無法再操作。

■ 防夾保護功能

如果有物體在電動窗及窗框之間，電動窗即會停止作動並會略微開啟。

■ 防卡保護功能

當車窗開啟中若有物體卡在車門和車窗之間，車窗的移動將會停止。

■ 車窗無法開啟或關閉時

如果防夾保護功能或防卡保護功能異常作動時，側車窗無法開啟或關閉，請利用該車門的電動窗開關執行以下操作。

- 停止車輛。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在防夾保護功能或防卡保護功能作動的 4 秒內，持續往單觸關閉方向或單觸開啟方向按住，即可開啟或關閉側車窗。
- 如果執行上述操作仍無法開啟或關閉側車窗，請執行以下程序以初始化側車窗功能。

- 1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 2 以單觸關閉位置拉住電動窗開關，將側車窗完全關閉。
- 3 放開電動窗開關一下，再將電動窗開關拉住單觸關閉位置，並保持 6 秒以上。
- 4 將電動窗開關按住在單觸開啟位置，在側車窗完全開啟後繼續按住開關 1 秒以上。
- 5 放開電動窗開關一下，再將電動窗開關按住在單觸開啟位置，並保持 4 秒以上。
- 6 拉住電動窗開關在單觸開啟方向，在側車窗完全關閉後持續按住 1 秒以上。

如果在電動窗動作時放開開關，請重新開始。

如果正確執行上述程序後，電動窗仍關

122 3-5. 開啟、關閉車窗

閉又稍微開啟，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車門鎖連動電動窗操作

- 電動窗可以使用機械式鑰匙來開啟和關閉。*(→P.353)
- 電動窗可以使用遙控器開啟和關閉。*(→P.88)

*: 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Lexus 保養廠實施。

■ 電動窗開啟警示蜂鳴器

當 POWER 開關關閉且駕駛座車門開啟時，如果電動窗仍開啟，則蜂鳴器會響起且儀表板上的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車窗開啟」。

■ 個人化

設定(例如，車門鎖連結操作)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380)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關閉電動窗

- 駕駛人必須對全車電動窗的運作負責，包括乘客的操作行為。為了避免意外作動，尤其是兒童，請勿讓兒童操作電動窗。兒童和其他乘客的身體部位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此外當兒童搭乘時，建議使用電動窗鎖定開關。(→P.123)

- 務必確定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

- 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再操作電動窗。同時也避免讓兒童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窗。這可能導致兒童或其他乘客被車窗或天窗夾傷。

- 離開車輛時，請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並將鑰匙與孩童一併帶離開車內；否則，若車輛遇到意外操作像是孩童於車內玩耍觸動相關開關，將有可能造成意外發生。

■ 防夾保護功能

- 絕不可故意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體在車窗即將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可使身體任何部位夾進車窗。

■ 防卡保護功能

- 絕不可故意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卡保護功能。
- 車窗完全開啟前，若有物體被卡住，防卡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可用身體任何部位測試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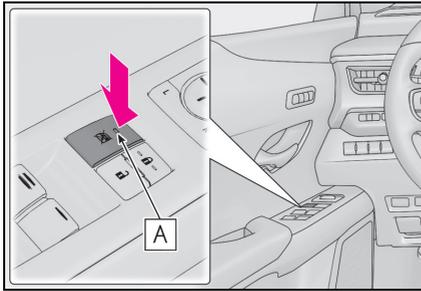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三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乘車時頭手不得伸出車外」。

避免意外作動 (車窗鎖定開關)

此功能可用於防止兒童在無意間開啟或關閉乘客側電動窗。

按下開關。

指示燈 **A** 會亮起，且乘客側車窗會上鎖。



■ 電動窗只可在下列情況作動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

■ 12 V 電瓶被拆開時

電動窗鎖定功能將解除。必要時，在連接 12V 電瓶後按下電動窗鎖定開關。

124 3-5. 開啟、關閉車窗

行駛時

4

- 4-1. 行車前**
- 駕駛車輛 126
 - 貨物及行李 131
- 4-2. 駕駛程序**
- POWER (點火) 開關 ... 133
 -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 137
 - 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 139
 - 方向燈控制桿 142
 - 駐車煞車 143
 -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 146
-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 頭燈開關 148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
系統 151
 - 霧燈開關 154
 - 擋風玻璃雨刷和噴水器 . 155
 -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 159
- 4-4. 加油**
- 開啟油箱蓋 161
-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163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
煞車輔助 167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174
 -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
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183
 - 停車支援警示系統 192
 - 停車輔助系統 193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 . 201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 205
 - 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
..... 207
 - 行車輔助系統 209
- 4-6. 駕駛技巧**
- 油電複合動力車輛駕駛技巧
..... 214
 - 冬季行車要領 215
 - 多用途休旅車注意事項 . 218

126 4-1. 行車前

駕駛車輛

請務必遵守規定程序，以確保安全行車：

行駛程序

■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P.133

■ 行駛時

- 1 踩住煞車踏板，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P.140)
- 2 如果駐車煞車在手動模式，則釋放駐車煞車。(→P.143)
- 3 慢慢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

■ 停止車輛

- 1 排檔桿位於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必要時，使用駐車煞車。(→P.143)

如果車輛要停一段時間，請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P.140)

■ 停車車輛

- 1 排檔桿位於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如果駐車煞車在手動模式，則設定駐車煞車(→P.143)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P.140)。

- 3 按下 POWER 開關以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4 將車門上鎖並確定智慧型鑰匙已隨身攜帶。

車輛停放於斜坡時，若有需要，請放置止擋塊擋住車輪。

■ 上坡起步

- 1 在煞車踏板踩住時，確認駐車煞車已設定，然後將排檔桿變換至 D 檔位。
- 2 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
- 3 釋放駐車煞車。

■ 當上坡起步時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會作動。(→P.209)

■ 關於省油駕駛

請記住油電複合動力車輛與傳統車輛相似，必須避免急加速等操作。(→P.214)

■ 雨中行駛

- 下雨時需小心駕駛車輛，因為能見度會降低、玻璃可能起霧，而且路面會變的濕滑。
- 開始下雨時，因為路面會變得特別濕滑，請小心駕駛車輛。
- 雨中行駛在高速公路時，要節制行駛的速度，因為在輪胎及路面之間的水會無法排出，而產生輪胎飄浮現象，如此會妨礙轉向及煞車的正常作用。

■ 限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的輸出 (煞車優先系統)

- 同時踩下油門和煞車踏板時，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的輸出會受限制。
- 系統運作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警示訊息。(→P.321)

■ 限制突然起步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 執行以下異常操作時，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可能受限制。
- 在踩下油門踏板的情況下，將排檔桿從 R 排入 D、從 D 排入 R、從 N 排入 R、從 P 排入 D 或從 P 排入 R (D 檔包含 S 檔) 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告訊息。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相關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於車輛往後退時踩下油門踏板。
- 當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啟用時，您的車輛可能會難以駛離泥濘或初雪。在此情況下，請關閉 TRC (→P.210) 以取消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如此車輛便可順利駛離泥濘或初雪。

■ 新車磨合

為增加車輛使用壽命，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最初 300 km：
避免突然停止。
- 最初 2000 km：
● 不可以極速行駛。
● 避免突然加速。
● 不可以低速檔持續行駛。
● 不可長時間以固定速度行駛。

■ 車輛在國外使用時

請遵守當地有關的車輛監理法規並確認有可用之燃油。(→P.374)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啟動車輛時

在「READY」指示燈亮起時，請持續踩住煞車踏板，以避免車輛滑移。

■ 行車時

- 若不熟悉煞車及油門踏板的位置，不可駕駛車輛以避免踩錯踏板。
- 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不是煞車踏板，將導致突然加速，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 倒車時，您可能會因為轉身而造成較難操作踏板，請務必確認您可以正確地操作踏板。
- 務必保持正確的駕駛姿勢，即使只是稍微移動一下車輛。這樣可讓您正確地操作煞車或油門踏板。
- 使用右腳踩放煞車踏板。在緊急情況下若使用左腳踩下煞車踏板可能會反應延遲而導致意外事故。

警告

- 未配備車輛警響警報系統車型：駕駛須特別注意行人。因為沒有引擎聲音，行人可能會誤判車輛的移動意圖。
配備車輛警響警報系統車型：駕駛須特別注意行人。因為沒有引擎聲音，行人可能會誤判車輛的移動意圖，即使配備車輛警響警報系統也必須小心駕駛，因為若周圍區域吵雜旁邊的行人仍然無法察覺車輛。
- 不可將車輛駛過或停放在易燃物品旁。
排氣系統和廢氣的溫度可能極高。這些高溫的零件可能會造成附近任何易燃物著火。
- 正常行駛期間，不可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行駛時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不會導致轉向或煞車失控，但電動輔助的轉向系統會失效。如此將會使轉向更加困難，所以應該握住方向盤並在安全的狀況下儘速靠邊停車。
在緊急事故中，如果無法使用正常方式停止車輛：→P.308
- 在下坡路段使用引擎煞車（低速檔），以維持安全車速。
連續使用煞車可能會因過熱而降低煞車效能。（→P.142）
- 不可在行車中調整方向盤、座椅或內外後視鏡的位置。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
- 隨時檢查所有乘客的頭、手或身體的其他部位不可伸出車外。

● AWD 車型：請勿越野行駛車輛。本車輛並非設計用於越野行駛的 AWD 車型。如遇不得不越野行駛的情況下，應當多加留意。

● 請勿穿過河流或其他水流行駛。這可能導致電器 / 電氣組件短路、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損壞或造成其他嚴重車輛損壞。

■ 行駛在濕滑路面時

● 突然的煞車、加速和轉向可能會導致輪胎打滑和車輛失控。

● 突然加速，因換檔造成的引擎煞車或引擎轉速改變可能導致車輛打滑，而造成意外事故。

● 行經水坑後，請輕踩煞車踏板以確認煞車功能是正常的。煞車塊潮濕會妨礙煞車之正常功能。若煞車僅有單側潮濕及功能不正常，轉向控制可能會受到影響。

■ 操作排檔桿時

● 不可在前進檔位時，讓車輛向後滑動；或在 R 檔位時，讓車輛向前滑動。
否則，可能會造成意外事故的發生或損壞車輛。

● 車輛在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否則，會損壞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向前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R 檔位。
否則，會損壞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警告

- 車輛倒車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否則，會損壞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當車輛移動時，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的動力會被切斷。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的動力被切斷時，引擎煞車將不會作動。
- 請小心不可在踩油門踏板時，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
此種行為會造成突然急遽加速，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嚴重傷害甚至死亡。
- 如果聽到尖銳磨擦聲 (煞車塊磨耗指示器)

請前往 Lexus 保養廠檢查及更換煞車塊。
如未及時更換煞車塊，將造成煞車圓盤損壞。
駕駛煞車塊及 / 或煞車圓盤磨耗至極限的車輛會非常危險。

車輛停止時

- 不可踩下油門踏板。
如果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突然急遽且不預期的加速而導致意外事故。
- 為了防止因車輛移動所造成的意外，請在「READY」指示燈亮起且車輛停止時，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時作動駐車煞車。

- 如果車輛停在陡坡，為避免因車輛向前或向後滑動所造成的意外，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時設定駐車煞車。
- 避免引擎空轉或急遽加速。
在車輛停止時讓引擎高速運轉，可能會導致排氣系統過熱，此時，如果附近有可燃物質，則可能會導致火災。

車輛駐車時

- 不可將眼鏡、打火機、噴霧罐或飲料罐放在車內任由陽光曝曬。
否則，可能導致下列結果：
 - 瓦斯氣體可能自打火機或噴霧罐漏出，而導致火災。
 - 車內高溫可能會使眼鏡的塑膠鏡片及鏡架變形或裂開。
 - 飲料罐可能會破裂而使所裝液體噴灑至車內，這可能會造成車輛電子零組件短路。
- 不可將打火機留置於車內。如果打火機放在手套箱或地板上，當放置行李或調整座椅時，可能會意外地引起火花造成火災。
- 不可在擋風玻璃或車窗上安裝吸盤。不可放置如空氣芳香劑的罐子在儀表板上。吸盤或罐子猶如透鏡，會造成車輛火災。
- 不可讓車門或車窗打開。如果彎曲的玻璃上鍍上如銀色的金屬薄膜，反射的陽光會使玻璃如同透鏡，造成火災。

130 4-1. 行車前

警告

- 隨時使用駐車煞車、排檔桿排於 P 檔位、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並上鎖車輛。
當「READY」指示燈亮起時，車輛不可無人看管。
如果車輛使用 P 檔位停車未施加駐車煞車，車輛可能會開始移動，可能導致意外發生。
- 「READY」指示燈亮起或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剛關閉時，不可觸摸排氣管；
否則，可能會造成燙傷。

■ 在車內休息時

務必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否則可能會在無意間觸動排檔桿或踩到油門踏板而導致意外或因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過熱而引發火災。此外，如果車輛停放在通風不良的場所，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煞車時

- 當煞車潮濕的時候，必須更小心駕駛。
當煞車潮濕時，煞車距離會增加，且車輛兩側的煞車力也可能不同，而且駐車煞車可能也無法煞住車輛。

- 若 ECB 電子式煞車控制系統無法作用，行駛時不要尾隨其他車輛太近並應避開需要使用煞車的下坡路段或急轉彎。
在此種情況下，煞車仍可作用，但踩煞車踏板會比平常吃力。同時煞車停止距離也會增加。請立即檢修煞車。
- 煞車系統由 2 個或以上獨立的液壓系統組成，如果其中一個故障，其他的仍可作用。在此種狀況下，踩煞車踏板會比較吃力，而且煞車距離也會增加。請立即檢修煞車。

■ 如果車輛受困 (AWD 車型)

當任何一輪懸空、陷入沙坑及泥濘等處時，不可過度空轉車輪或前後移動車輛，這樣可能會損壞動力系統組件或造成意外事故。

注意

■ 行車時

- 行駛中不可同時踩油門與煞車踏板，因為這樣可能會限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
- 在斜坡上時，不可以用踩油門踏板，或同時踩下油門及煞車踏板的方式來穩住車輛。

■ 避免損壞車輛零件

- 不可長時間將方向盤打到底。
否則，可能會使電動輔助轉向馬達損壞。
- 行經顛簸路段時應減速慢行，以避免車輪、車底等部位損壞。

注意

■ 若行駛中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或損壞可能導致以下狀況：此時請緊握方向盤並慢慢踩下煞車踏板以降低車速。

- 車輛可能難以控制。
- 車輛會發出異常聲音或震動。
- 車輛異常傾斜。

詳情請參閱「如果輪胎洩氣時，怎麼辦」的資訊 (→P.329, 342, 349)

■ 遇到淹水道路

不可駛過豪雨過後之淹水道路，如此可能會導致車輛受到下列嚴重損壞：

- 引擎熄火
- 電子組件短路
- 引擎進水而導致損壞

如果駛過淹水道路及車輛泡水時，務必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下列項目：

- 煞車功能
- 引擎、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等的油量和油質
- 軸承和懸吊接頭(可能入水處)的潤滑狀況及所有接頭和軸承等的功能

■ 停駐車輛時

務必施加駐車煞車和排入 P 檔位，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滑動，或誤踩油門踏板而發生車輛突然加速的意外。

貨物及行李

請注意下列有關貨物裝載、容量及荷重的資訊：

警告

■ 不可放置在行李廂內的物品

行李廂內放置下列物品可能會造成火災：

- 儲存汽油的容器
- 噴霧罐

■ 存放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妨礙正確地踩下踏板而阻擋駕駛的視野或導致物品擊中駕駛或乘客，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 盡可能將物品及行李放置在行李廂內。
- 放置的貨物及行李，其堆放後的高度不要超過椅背。
- 當折疊後座椅時，長形的物品不可直接放在前座椅的後面。
- 絕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行李廂內。行李廂不是設計用來乘坐乘客。他們應坐在座椅上並繫妥安全帶。

132 4-1. 行車前**▲ 警告**

- 不可將貨物或行李放置在下列位置：
 - 在駕駛人腳邊
 - 放在前後乘客座位上 (疊放物品)
 - 行李廂遮罩
 - 儀表板上
 - 中央面板上
 - 在中央顯示幕前
- 固定所有在乘客車廂內的物品。

■ 裝載及配置

- 車輛不可超載。
- 不可使負載不平均。

不適當的裝載可能會造成轉向或煞車控制性能變差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車頂置物架 (配備車頂架車型)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放置貨物要使重量平均分配於前、後軸之間。
- 裝載貨物不可超過車輛的全寬或全長。(→P.366)
- 行駛前，確認貨物已穩當的固定在車頂置物架上。
- 在車頂置物架裝載貨物會使車輛重心變高。應避免高速、急加速、急轉彎、緊急煞車或莽撞的操控，否則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或翻覆，造成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 如果長途行駛、於高低不平路面或高速行駛時，在旅途中應經常停車檢查行李依然固定牢固。
- 在車頂置物架上裝載貨物的重量不可超過 80 kg。

POWER (點火) 開關

攜帶智慧型鑰匙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或變更 POWER 開關模式時，請執行下列操作：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1 按下駐車煞車開關，以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P.143)

駐車煞車指示燈會亮起。

- 2 檢查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 3 踩住煞車踏板。

 及訊息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如果未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將無法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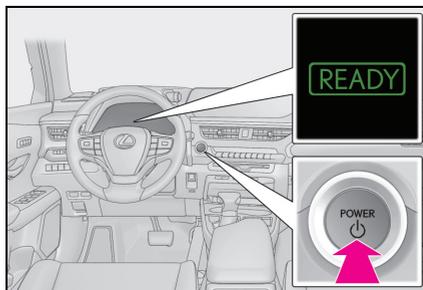
- 4 短暫且確實地按下 POWER 開關。

操作 POWER 開關時，請以快按方式操作，不需要一直按住開關。

若「READY」指示燈亮起，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將會正常運作。

繼續踩住煞車踏板，直到「READY」指示燈亮起。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在任何 POWER 開關模式下啟動。



- 5 確認「READY」指示燈亮起。當「READY」指示燈 OFF 則車輛將無法移動。

■ POWER 開關照明

視情況而定，POWER 開關照明會依照下列方式亮起。

- 前車門開啟時，或是 POWER 開關模式從「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改變成 OFF 時，POWER 開關照明會緩慢閃爍。
- 身上攜帶智慧型鑰匙踩下煞車踏板時，POWER 開關照明會快速閃爍。
-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POWER 開關照明會亮起。

■ 如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啟動

- 可能是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尚未解除。(→P.60)
請洽 Lexus 保養廠。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啟動相關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可能無法正確作動。(→P.354)

134 4-2. 駕駛程序

- 若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上鎖，就無法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請參閱 P.354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然而若將智慧型鑰匙隨身攜入車內並且將車門上鎖 (→P.91)，就可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外在環境溫度低時，例如冬天的行駛條件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READY」指示燈的閃爍時間可能較長。請讓車輛維持現狀直到「READY」指示燈維持亮起，代表車輛隨時可準備起步。

- 油電複合動力車輛的特定聲響和振動

→P.54

-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P.84

- 影響操作的情況

→P.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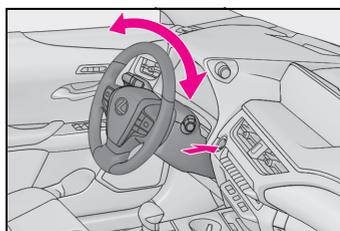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功能的注意事項**

→P.108

- 方向盤鎖功能

- 在關閉 POWER 開關及開啟並關閉車門後，由於方向盤鎖功能，方向盤將鎖住。再次開啟 POWER 開關將自動取消方向盤鎖。

- 方向盤鎖無法解除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會顯示「請左右轉動方向盤 並押下電源開關」。左右轉動方向盤時，按下 POWER 開關。



- 為避免方向盤鎖馬達過熱，如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在短時間內重複啟動及關閉，馬達可能會暫停作動。在此情況，請不要操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約 10 秒後，方向盤鎖馬達將恢復功能。

- 如果「READY」指示燈未亮起

若在執行車輛啟動的適當程序後「READY」指示燈仍未亮起，請立即洽詢 Lexus 保養廠。

- 如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故障時

→P.58

- 智慧型鑰匙電池

→P.299

- 操作 POWER 開關

- 如果 POWER 開關未被確實觸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不會啟動或 POWER 開關模式可能不會改變。

- 如果試圖在 POWER 開關關閉後，立即重新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有時候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不會啟動。在 POWER 開關關閉後，請等待數秒後重新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個人化

如果於個人化設定停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請參閱 P.352。

警告**■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

務必坐在駕駛座上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無論如何都不可踩下油門踏板。否則可能會造成意外事故，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時注意事項

如果車輛行駛時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發生故障，不可上鎖或開啟車門直到車輛到達安全地方並完全停止。方向盤鎖功能將會作動，這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

如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變得難以啟動，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POWER 開關故障的症狀

如果 POWER 開關操作與平時稍有不同 (例如開關卡住)，這可能表示有故障，請立即洽詢 Lexus 保養廠。

停止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1 車輛完全停止。
- 2 設定駐車煞車 (→P.143) 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P.139)。
- 3 短暫且確實地按下 POWER 開關。

- 4 釋放煞車踏板並確認「配件」或「點火開關開啟」未顯示於儀表板上。

警告**■ 在緊急狀況停止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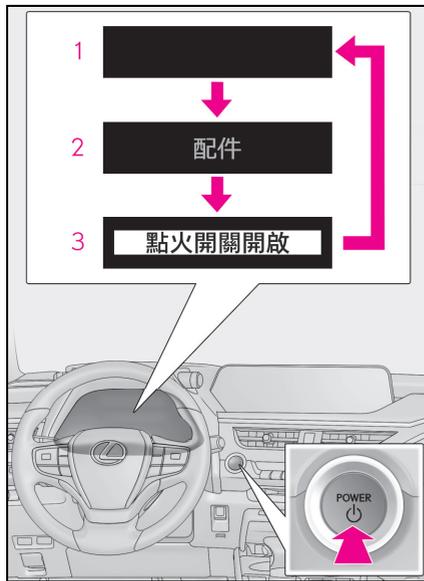
- 當車輛行駛時，如果要在緊急狀況下停止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運轉，按住 POWER 開關 2 秒以上或連續快按 3 次以上。(→P.308)

然而，除非緊急狀況，否則行車時不可碰觸 POWER 開關。行駛時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不會導致轉向或煞車失控，但電動輔助的轉向系統會失效。如此將會使轉向困難，所以應該握住方向盤並在安全的狀況下儘速靠邊停車。

- 若在車輛行駛時操作 POWER 開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警示訊息且蜂鳴器響起。
- 在緊急關閉後重新啟動引擎時，短暫確實地按下 POWER 開關。

切換 POWER 開關模式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 POWER 開關即可切換電源模式。(每按一次開關，模式即會切換一次。)



1 OFF*

可以使用緊急警示燈

2 配件模式

可以使用，如：音響系統等部分電器組件。

「配件」會顯示在儀表上。

3 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所有電器組件皆可使用。

「點火開關開啟」會顯示在儀表上。

*: 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如果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POWER 開關將會被切換到「配件模式」而不是 OFF。

■自動電源關閉功能

如果車輛處於「配件模式」20 分鐘以上，或處於「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未運轉）1 小時以上且排檔桿在 P 檔位，POWER 開關將自動關閉。然而，此功能無法完全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未開啟時，不可長時間讓車輛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下。

⚠ 注意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 不可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未運轉時，長時間讓 POWER 開關處於「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 如果「配件」或「點火開關開啟」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未運轉時，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表示 POWER 開關不在 OFF。請關閉 POWER 開關後再離開車輛。
- 當排檔桿在 P 檔位以外位置時，不可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如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在其他檔位關閉時，POWER 開關將不會關閉而是切換至配件模式。如果車輛留在配件模式，可能會發生 12 V 電瓶沒電。

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

如果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將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POWER 開關將不會關閉，而是切換至配件模式。執行下列程序來關閉開關：

- 1 檢查駐車煞車已經設定。
-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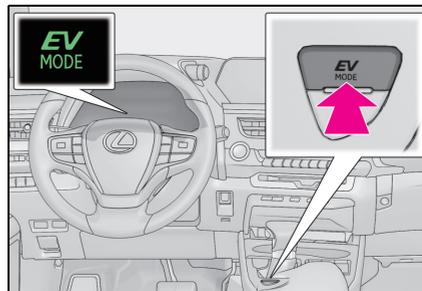
- 3 確認「關閉電源」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然後用力按一下 POWER 開關。
- 4 確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關閉電源」已熄滅。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

於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下，電力是透過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提供，並僅靠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來驅動車輛。此模式適合在住宅區的清晨、半夜或封閉式停車場等場合行駛，而不用擔心噪音和廢氣。

配備車輛聲響警報系統車型：車輛聲響警報系統作用時，車輛可能會發出聲響。

操作說明



開啟 / 關閉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

當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開啟時，EV 純電動行駛模式指示燈將亮起。以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行駛時按下開關，將會回到一般行駛模式 (使用汽油引擎和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無法作用的狀況

在下列情況中，EV 純電動行駛模式會無法作用。如果無法作用，蜂鳴器將會鳴響且訊息也將顯示在多功能資

138 4-2. 駕駛程序

訊顯示幕上。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溫度太高。
車輛停在太陽下太久、行駛於陡坡和高速行駛等。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溫度太低。
車輛長時間停放在溫度低於 0° C 的環境等。
- 汽油引擎正在暖車。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電量低。
「能源監視器」上的電池電量低。
(→P.80)
- 車速過高
- 重踩油門踏板或車輛正在上坡等。
- 使用擋風玻璃除霧器時。

■ 在冷引擎時切換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

在冷引擎時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引擎為了暖車會自動啟動一小段時間，在此情況下，您可能無法切換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已啟動且「READY」指示燈亮起後，於汽油引擎發動前即可按下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開關來將其切換至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

■ 自動取消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

在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作用時，汽油引擎會在下列情況中重新啟動引擎。當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取消時，蜂鳴器會鳴響、EV 純電動行駛模式指示燈會閃爍然後熄滅，且訊息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電量低。

「能源監視器」上的電池電量低。
(→P.80)

- 車速過高
- 重踩油門踏板或車輛正在上坡等。
-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可行駛的距離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可行駛的距離從數百公尺至約 1 km，然而，須視車輛狀況而定來決定是否可以進入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可行駛的距離會因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電量及行駛條件而有所不同。)

■ 燃油經濟性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的設計在正常行駛時，可達到最佳燃油經濟性 (使用汽油引擎和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頻繁使用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可能會使燃油經濟性較差。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出現「現在無法切換至 EV 模式」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無法使用。EV 純電動行駛模式無法使用的原因 (車輛怠速、電池電力不足、車速超過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範圍或油門踏板被踩下太多) 可能會顯示。當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可使用時，再使用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出現「EV 狀態已被解除」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已自動取消。EV 純電動行駛模式無法使用的原因 (電池電力不足、車速超過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範圍或油門踏板被踩下太多) 可能會顯示。嘗試再次開啟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前，先使車輛行駛一段時間。

警告**■ 行車時注意事項**

未配備車輛聲響警報系統車型：當使用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時，請特別小心周遭的車輛。因為沒有引擎聲音，會使行人、騎士或其他人們及其他車輛可能不會注意到您的車輛起步或是正在接近他們，所以要特別小心行駛。

配備車輛聲響警報系統車型：當使用 EV 純電動行駛模式時，請特別小心周遭的車輛。因為沒有引擎聲音，會使行人、騎士或其他人們及其他車輛可能不會注意到您的車輛起步或是正在接近他們，所以要特別小心行駛。因此，即使車輛聲響警報系統已啟用也請小心駕駛。

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

根據您的用途與狀況選擇檔位。

檔位用途與功能

檔位	目的或功能
P	駐車 /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R	倒車
N	空檔 (切斷動力傳輸的情況)
D	一般行駛 ^{*1}
S	S 模式行駛 ^{*2} (→P.141)

*1: 為改善油耗及降低噪音，一般行駛時，排檔桿應設定在 D 檔位。

*2: 使用 S 模式選擇換檔範圍，您可以控制加速力及引擎煞車力。

4

行駛

■ 倒車警示蜂鳴器

排入 R 檔位時，蜂鳴器將會發出聲響以告知駕駛人排檔桿是在 R 檔位。

■ 當以定速系統行駛時，DRCC 全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會作動

即使執行下列操作想獲得引擎煞車力，因為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未被取消，所以引擎煞車力不會作用。

- 在 D 檔位或 S 模式行駛時，降檔至 5 或 4 時。
- D 檔位行駛時，將行駛模式切換到 Sport 模式。(→P.207)

140 4-2. 駕駛程序

■ 限制突然起步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P.127

⚠ 警告

■ 行駛在濕滑路面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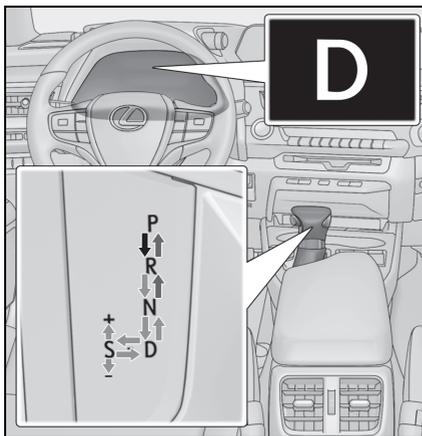
請小心，突然的降檔和加速可能會導致車輛側滑或打滑。

⚠ 注意

■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充電

如果排檔桿在 N 檔位，即使引擎發動時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也無法充電。因此，若排檔桿在 N 檔位過久，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會沒電，將導致車輛無法啟動。

使用排檔桿變換檔位



←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

關開啟模式」時踩下煞車踏板*，

按下排檔頭上的排檔釋放按鈕的同時移動排檔桿。



按住排檔頭排檔釋放按

鈕的同時移動排檔桿。



正常移動排檔桿。

排檔桿在 P 與 D 檔位之間切換時，請務必確認車輛已完全停止且已踩下煞車踏板。

*: 若要使車輛可以從 P 排檔，在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前必須先踩下煞車踏板。如果先按下排檔釋放按鈕，排檔鎖將不會釋放。

■ 排檔桿鎖系統

排檔桿鎖系統是防止車輛啟動時意外操作排檔桿的安全系統。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並踩下煞車踏板及按下排檔釋放按鈕，才能將排檔桿排離 P 檔。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出 P 檔位

首先，檢查煞車踏板是否踩下。

如果排檔桿無法在踩下煞車踏板且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後移動，排檔桿鎖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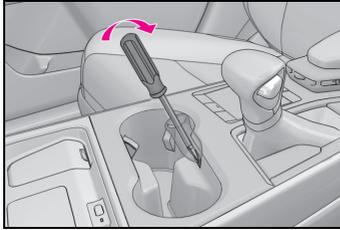
下列步驟可作為操作排檔桿的緊急措施：

解除排檔桿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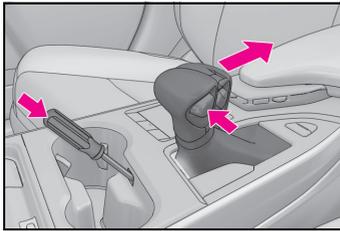
- 1 按下駐車煞車開關，以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P.143)

- 2 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 3 踩下煞車踏板。
- 4 用平口起子或類似工具撬開飾蓋。

為了防止損傷到飾蓋，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末端用布包住。



- 5 壓下排檔桿鎖解除按鈕。
- 排檔桿可在按鈕被按下時移動。



警告

■ 為避免解除排檔桿鎖時發生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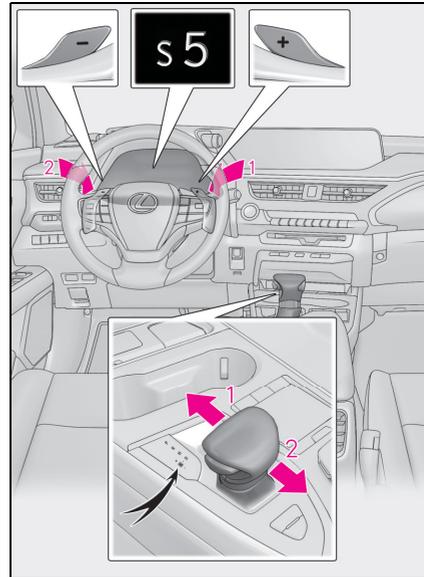
在壓下排檔桿鎖解除按鈕前，務必先作動駐車煞車並踩下煞車踏板。當壓下排檔桿鎖解除按鈕並將排檔桿排離 P 檔時，如果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不是煞車踏板，車輛可能突然啟動，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選擇駕駛模式

→P.207

在 S 模式選擇檔位

若要進入 S 模式，將排檔桿排入 S 檔位，可使用排檔桿或換檔撥片（若有此配備）來選擇換檔範圍。



- 1 升檔
- 2 降檔

選擇的換檔範圍，從 S1 至 S6，會顯示在儀表上。

S 模式的初始換檔範圍設定在 4。

■ 換檔範圍及其功能

- 您可選擇 6 段的加速力及引擎煞車力。
- 較低的檔位會比較高的檔位提供較大的加速力及引擎煞車力，且引擎轉速也會較高。

142 4-2. 駕駛程序

■ S 模式

- 當檔位範圍在 4 或以下時，握住排檔桿朝「+」方向將檔位範圍設定至 6。
- 自動選擇更高的檔位範圍，以避免引擎轉速過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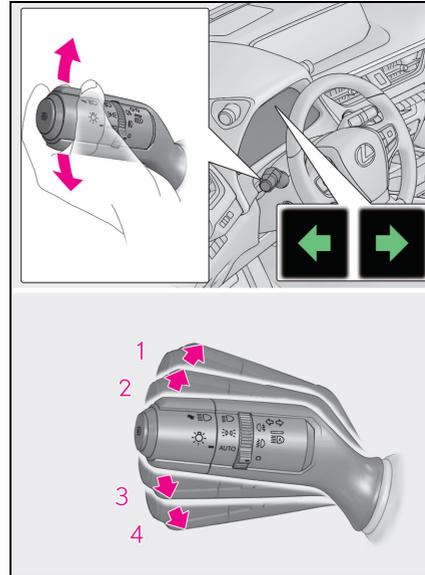
■ 降檔限制警示蜂鳴器

為協助確保安全及行駛性能，降檔操作有時會受到限制。在某些狀況下，即使是操作換檔撥片開關也無法降檔。(蜂鳴器會響兩聲)

方向燈控制桿

操作說明

方向燈控制桿可用來表示駕駛者的意圖。



- 1 右轉
- 2 向右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撥動並放開)
右側方向燈將會閃爍三次。
- 3 向左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撥動並放開)
左側方向燈將會閃爍三次。
- 4 左轉

■ 方向燈只可以在下列狀況作用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

■ 若指示燈閃爍得比平常快

請檢查前、後方向燈泡是否燒毀。

■ 如果方向燈在車道變換完成前停止閃爍

請再次操作控制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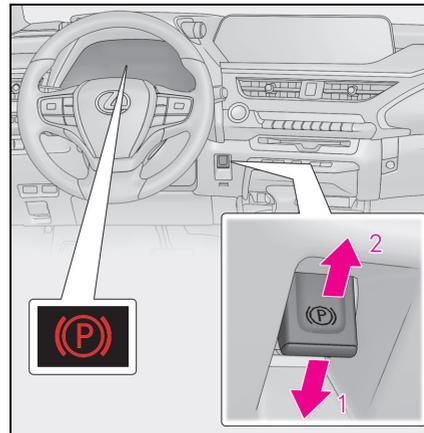
駐車煞車

駐車煞車可以自動或手動啟用或解除。

在自動模式中，駐車煞車會依照排檔桿的操作自動啟用或解除。此外，即使位於自動模式，也可以手動啟用或解除駐車煞車。

操作說明**■ 使用手動模式**

駐車煞車可以手動啟用及解除。

**1 按下開關來啟用駐車煞車**

駐車煞車指示燈會點亮。

行駛時如果出現緊急狀況且需要作動駐車煞車時，請按住駐車煞車開關。

2 拉起開關來解除駐車煞車

- 踩住煞車踏板時操作駐車煞車開關，
- 使用駐車煞車自動解除功能，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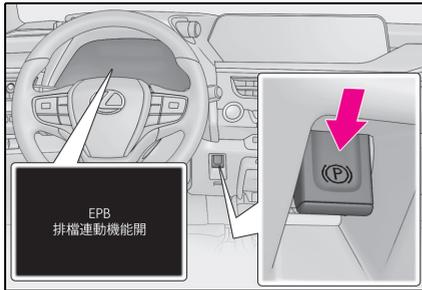
144 4-2. 駕駛程序

油門踏板即可解除駐車煞車。使用此功能時，請慢慢踩下油門踏板。

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已經熄滅。

■ 開啟自動模式

車輛停止時，按住駐車煞車開關直到訊息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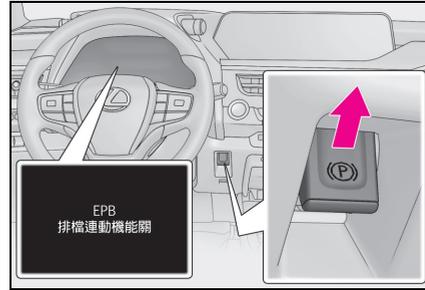
開啟自動模式時，駐車煞車會以下列方式作動。

- 排檔桿排出 P 檔位時，駐車煞車將會解除，駐車煞車指示燈會熄滅。
- 排檔桿排至 P 檔位時，駐車煞車將會啟用，駐車煞車指示燈會亮起。

請在車輛停止且踩住煞車踏板時再操作排檔桿。

■ 關閉自動模式

車輛停止時，拉住駐車煞車開關直到訊息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操作駐車煞車

- POWER 開關不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駐車煞車無法使用駐車煞車開關釋放。
- POWER 開關不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自動模式 (自動煞車設定及釋放) 無法作動。

■ 駐車煞車自動釋放功能

- 排檔桿排出 P 時，駐車煞車將在自動模式下釋放。
- 在手動模式中，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踩下油門可以釋放駐車煞車。
 - 駕駛座車門關閉
 - 駕駛人繫上安全帶。
 - 排檔桿在 D、S 或 R

■ 如果「由於EPB連續操作 請稍待片刻」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如果駐車煞車在短時間內重複操作，系統可能會限制操作以避免過熱。如果發生此情況，請避免操作駐車煞車。約 1 分鐘後即會恢復正常操作。

■ 如果「EPB 作動中途停止」或「EPB 現在無法使用」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操作駐車煞車開關。如果操作開關多次後沒有顯示訊息，表示系統可能發

生故障。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操作駐車煞車的聲音

操作駐車煞車時，可能會聽到馬達聲（呼呼聲），這並非表示故障。

■ 駐車煞車指示燈

● 依據 POWER 開關模式，駐車煞車指示燈將如下所述亮起並持續亮著：

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保持亮起直到駐車煞車釋放。

不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亮起約 15 秒。

● 當 POWER 開關切換至「OFF」位置且設定駐車煞車時，EPB 電子式駐車煞車指示燈會亮起約 15 秒鐘。這並非表示故障。

■ 當駐車煞車開關故障時

自動模式（自動啟用和釋放煞車）將自動開啟。

■ 停駐車輛

→P.126

■ 駐車煞車作動警示蜂鳴器

車輛行駛時如果駐車煞車仍作動，蜂鳴器將會響起。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EPB 未解除」（車速達到 5 km/h）。

■ 如果煞車系統警示燈亮時

→P.316

■ 冬季使用時

→P.215

警告

■ 停駐車輛時

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駐車煞車可能會意外釋放，並且可能會造成車輛突然移動，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注意

■ 停駐車輛時

在您離開車輛之前，請先將排檔桿置於「P」檔位置、設定駐車煞車並確認車輛沒有移動。

■ 系統故障時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方並確認警示訊息。

■ 駐車煞車因故障無法釋放時

若在駐車煞車未釋放的情況下行駛車輛，將會導致煞車組件過熱進而影響煞車性能並增加煞車磨損。若發生此情形，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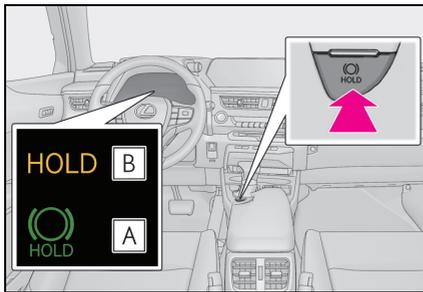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在系統開啟的情況下將排檔桿排入 **D**、**S** 或 **N** 檔並踩下煞車踏板時，**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會保持煞車作動以停止車輛。在排檔桿排入 **D** 或 **S** 檔的情況下踩下油門踏板時，系統會解除煞車，使車輛平順起步。

啟用系統

開啟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待命指示燈 **A** 將會亮起。當系統鎖定煞車時，**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作動指示燈 **B** 會亮起。



■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作動條件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無法在以下情況下開啟：

- 駕駛座車門未關閉。
- 駕駛未繫上安全帶。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EPB 作動中途停止」或「EPB 故障 請至經銷商檢查」。

如果在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啟用時偵測到以上任何情況，系統將會關閉且煞車鎖定待命指示燈會熄滅。此外，如果在系統鎖定煞車時偵測到任何情況，警示蜂鳴器將會響起並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訊息。接著將會自動啟用駐車煞車。

■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功能

- 在系統開始鎖定煞車後，如果放開煞車踏板約 3 分鐘，駐車煞車將會自動啟用。這時警示蜂鳴器會響起，並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訊息。
- 若要在系統鎖定煞車時關閉系統，請踩住煞車踏板並重新按下按鈕。
- 車輛位於陡坡上時，**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功能可能無法煞住車輛。在此情況下，可能需要駕駛人踩煞車。警示蜂鳴器將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會告知駕駛人此情況。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相關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系統鎖定煞車期間駐車煞車自動啟用時

執行下列任何一項操作以釋放駐車煞車。

- 踩下油門踏板。(如果安全帶未繫上，駐車煞車不會自動釋放。)
- 踩住煞車踏板時操作駐車煞車開關。

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有熄滅。

(→P.143)

■ 需要前往 Lexus 保養廠檢查時

在符合煞車鎖定系統作動條件下按下煞車鎖定開關，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待命指示燈（綠色）仍未亮起，表示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如果「Brake Hold 故障 請踩煞車解除 並至經銷商檢查」或「Brake Hold 故障 請至經銷商檢查」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有關的注意事項。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相關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如果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指示燈閃爍

→P.319

⚠ 注意

■ 停駐車輛時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並非為長時間停駐車輛而設計。在系統鎖定煞車時關閉 POWER 開關可能釋放煞車，而導致車輛移動。操作 POWER 開關時，請踩下煞車踏板、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並作動駐車煞車。

⚠ 警告

■ 車輛位於陡坡上時

在陡坡上使用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時，務必小心。這時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功能可能無法煞住車輛。

■ 停在濕滑路面上時

超過輪胎抓地力性能時，系統無法停止車輛。停在濕滑路面上時，請勿使用此系統。

148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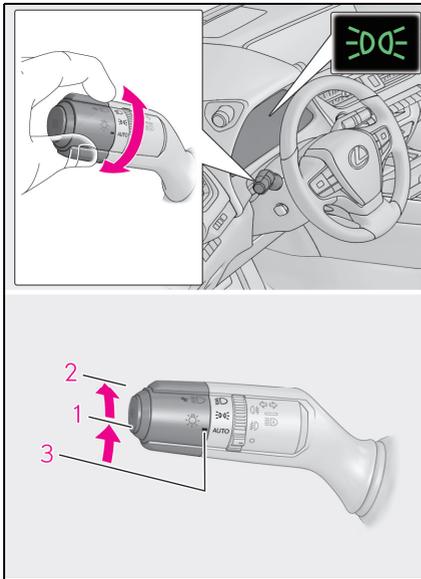
頭燈開關

頭燈可以手動或自動方式操作。

開啟頭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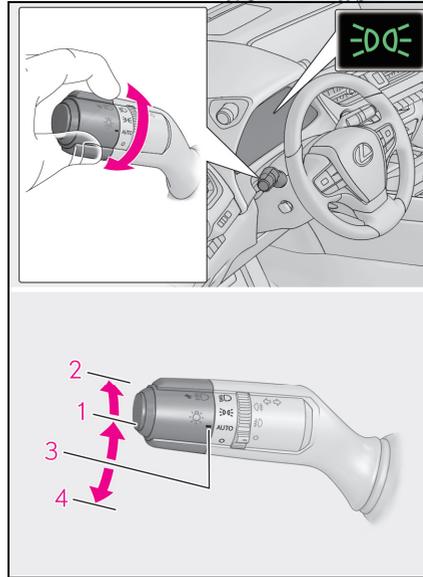
以  開關開啟車燈的方法如下所列：

▶ 型式 A



- 1  前位置燈、尾燈、牌照燈和儀表板燈亮起。
- 2  頭燈及上述所有燈光亮起。
- 3 AUTO 頭燈、LED 日間行車燈 (→P.148) 及上述各燈自動開啟和熄滅。

▶ 型式 B



- 1  前位置燈、尾燈、牌照燈和儀表板燈亮起。
- 2  頭燈及上述所有燈光亮起。
- 3 AUTO 頭燈、LED 日間行車燈 (→P.148) 及上述各燈自動開啟和熄滅。
- 4  開啟 LED 日間行車燈。(→P.148)

■ AUTO 模式可在下列狀況下使用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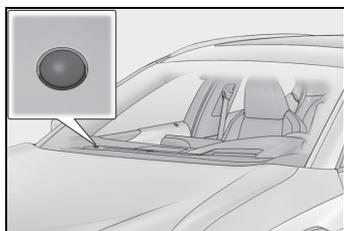
■ 日間行車燈功能

為了讓您的車輛在日間行駛期間更容易被其他駕駛人看見，日間行車燈會在頭燈關閉或位於 AUTO 位置的狀態

下，於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且釋放駐車煞車時自動開啟。(比前位置燈更亮) LED 日間行車燈並非為夜間使用而設計。

■ 頭燈控制感知器

如果有異物附著在感知器上或感知器被前擋風玻璃上附著的東西遮蓋時，感知器可能無法正常作用。這樣會使感知器在偵測車外燈光的亮度時受到干擾，並可能造成自動頭燈系統功能不正常。



■ 自動燈光關閉系統

▶ 型式 A

- 燈光控制開關在 D 或 E 時：如果 POWER 開關切換至「配件模式」或 OFF 時，頭燈及前霧燈(若有此配備)會自動關閉。
- 當燈光開關在 AUTO 位置時：如果 POWER 開關切換至「配件模式」或 OFF 時，頭燈及所有車燈會自動關閉。

要再次開啟燈光，請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或把燈光控制開關切換到 AUTO 位置一次後再切換到 D 或 E 。

▶ 型式 B

如果您關閉 POWER 開關且開啟駕駛座車門，所有燈光將關閉。若要再次開啟上述燈光，請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或關閉燈光開關一次後再切換回 D 或 E 。

■ 自動頭燈水平調整系統

頭燈照射角度水平會根據車輛的搭乘人數和負載情形來自動調整，以確保頭燈不會影響其他用路人。

■ 12 V 電池省電功能

型式 A：為了避免車輛 12 V 電池電力耗盡，當 POWER 開關關閉時若燈光開關位於 E 或 AUTO 位置，12 V 電池省電功能就會運作，並於大約 20 分鐘後自動關閉所有車燈。

型式 B：為了避免 12 V 電瓶電力耗竭，當 POWER 開關關閉時若頭燈和 / 或尾燈開啟，12 V 電瓶省電功能將作動，所有燈光於 20 分鐘後將自動熄滅。

當下列狀況發生時，12 V 電瓶省電功能將被取消一次然後再次作動。當 12 V 電瓶省電功能已經再次作動時，所有燈光於 20 分鐘後將自動熄滅。

- 當頭燈開關作用時。
- 當其中一個車門打開或關閉時。

■ 迎賓燈照明控制

如果燈光開關在 AUTO 位置，在夜間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或遙控器將車門開鎖時，前位置燈將會自動亮起。

150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燈光感知器靈敏度)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3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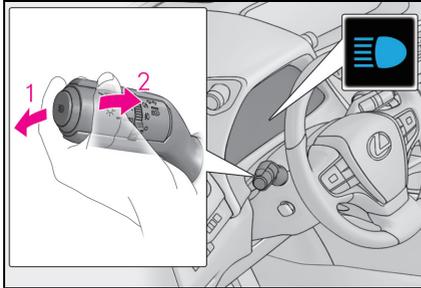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未運作的情況下，非必要不可讓燈光長時間開啟。

開啟遠光燈



1 頭燈亮起時，將控制桿推離自己即可開啟遠光燈。

將控制桿拉向自己到中央位置即可關閉遠光燈。

2 將控制桿拉向自己並放開即可閃亮遠光燈一次。

不論頭燈亮起或熄滅，均可閃亮遠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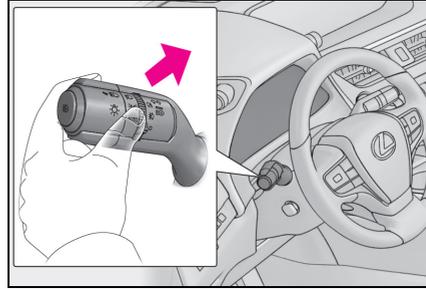
延遲頭燈照明系統

本系統可在 POWER 開關關閉時，讓頭燈和前位置燈繼續亮起 30 秒鐘。

關閉 POWER 開關後，燈光控制

開關位在 AUTO 或 \circ 時將控制桿拉向自己並放開。

再次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然後放開就能關閉照明。



轉向輔助燈 (若有此配備)

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時，當頭燈 (近光燈) 開啟，轉向輔助燈也會同時亮起來照明車輛行進方向。如此可確保交叉路口或夜間停車時的絕佳能見度。

- 轉動方向盤
- 作動方向燈控制桿
- 排檔桿位在 R (左側和右側轉向輔助燈都是)

■ 轉向輔助燈控制

- 車速約在 30 km/h 或以下時，此車燈會點亮。然而，當車速增加至大約 35 km/h 或以上時，此車燈會關閉。
- 當此車燈亮起 30 分鐘後，會自動關閉。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若有此配備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使用前擋風玻璃上半部後方的前識別攝影機來評估車輛前方燈光、路燈等的亮度，並可視需要自動開啟或關閉遠光燈。

警告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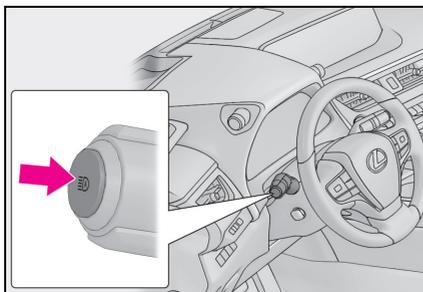
請勿過度依賴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請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若有需要時，請手動開啟或關閉遠光燈。

■ 避免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不正確作動

車輛不可超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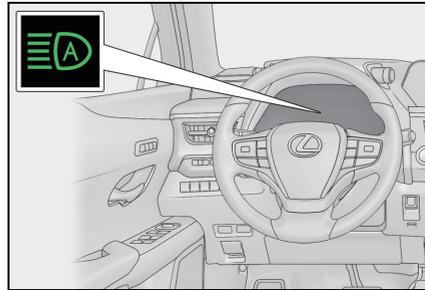
作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1 按下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 2 將頭燈開關切換至  或 AUTO 位置。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會在系統作動時亮起。



■ 自動開啟 / 關閉遠光燈的狀況

- 下列所有狀況都符合時，遠光燈將自動開啟 (約 1 秒鐘後)：
 - 車速約在 30 km/h 或以上。
 - 車前區域昏暗。
 - 前車未開啟頭燈或尾燈。
 - 前方的道路上只有少許的路燈。
- 符合下列任一狀況時，遠光燈將自動關閉：
 - 車速低於約 25 km/h。
 - 車前區域不昏暗。
 - 有前方車輛開啟頭燈或尾燈時。
 - 前方的道路上有許多的路燈。

■ 前識別攝影機偵測資訊

- 在下列情況，遠光燈可能不會自動關閉：
 - 車輛突然從彎道出現時
 - 另一輛車切入前方時
 - 前方車輛因連續彎道、分隔島或路樹而無法偵測時
 - 前方車輛從寬敞道路的最遠車道出現時

152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 前方車輛的燈光未開啟時
- 如果偵測到前方車輛使用霧燈而未使用頭燈，遠光燈可能會關閉。
- 房屋照明、路燈、交通信號、廣告或標誌照明以及其他反射物體，可能會導致遠光燈變更為近光燈，或導致近光燈保持開啟。
- 下列因素可能影響開啟或關閉遠光燈的時間：
 - 前方車輛的頭燈、霧燈及尾燈亮度
 - 前車的移動與方向
 - 前車僅作動單側燈光時
 - 前車為兩輪車時
 - 路況 (坡度、彎道、路面狀況等)
 - 車輛的乘客數及行李數量
- 遠光燈可能突然開啟或關閉。
- 腳踏車或類似車輛可能不會偵測到。
- 在以下情況，系統可能不能夠正確偵測到周遭亮度。此可能導致近光燈仍然亮起，或遠光燈造成行人或前車強光閃眼或目眩。在此情況下，必須手動切換遠光燈與近光燈。
- 當在惡劣天候行車時 (大雨、下雪、起霧及沙塵暴等)
- 前擋風玻璃被霧、煙、冰及污垢等遮蔽時
- 前擋風玻璃破裂或損壞時
- 前識別攝影機變形或髒污時
- 前識別攝影機的溫度過高時
- 環境亮度和頭燈、尾燈或霧燈相同時
- 前車的頭燈或尾燈關閉、有髒污、改變燈色或校準不正確時
- 當車輛被前車的水、雪、灰塵等打到時
- 當車輛行經斷斷續續改變亮暗的區域
- 當頻繁且重複的行經上升 / 下降道路，或道路路面粗糙，巔簸或不平坦 (像是鋪石子路、碎石路等等)
- 當經常且重複的經過彎道或行駛在彎曲的路上
- 車子前方有高反射物體，像是標誌或鏡子時
- 前車的背面有高反射物體時 (例如卡車上的容器)
- 車輛的頭燈受損或髒污，或未確實對準時
- 車輛因輪胎漏氣，拖車拖吊等而傾斜時
- 頭燈在遠光燈和近光燈之間異常重複切換時
- 駕駛人認為遠光燈可能造成行人或其他駕駛人強光閃眼或目眩時
- 將車輛使用在規定車輛靠相反側行駛的國家時，例如將靠右行駛的車輛用在靠左行駛的地區，反之亦然

手動開啟 / 關閉遠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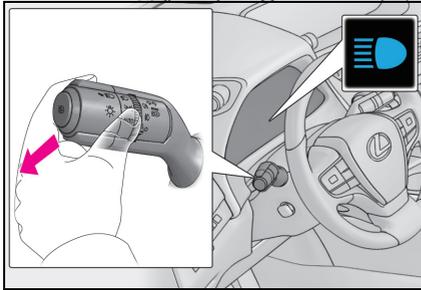
■ 切換到遠光燈

將控制桿推離自己。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將會熄滅且遠光指示燈會亮起。

將控制桿拉回原來位置以再次作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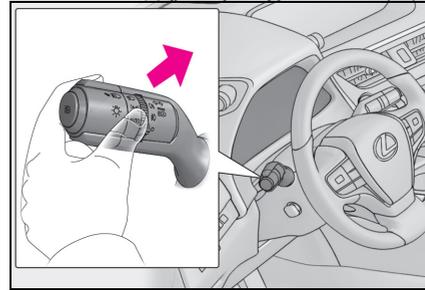


■ 切換到近光燈

按下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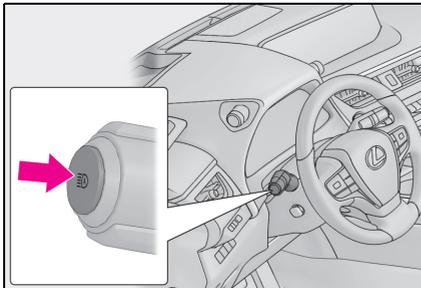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將會熄滅。

按下開關以再次作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暫時切換至近光燈

當遠光燈可能造成其他用路人或行人困擾時，建議切換至近光燈。



■ 暫時切換至近光燈

將控制桿拉向自身方向後將其返回至原來位置。

將控制桿拉向自己時遠光燈會開啟。但是當控制桿回到原位後，近光燈會維持開啟一段特定時間。隨後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會再次作動。

154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霧燈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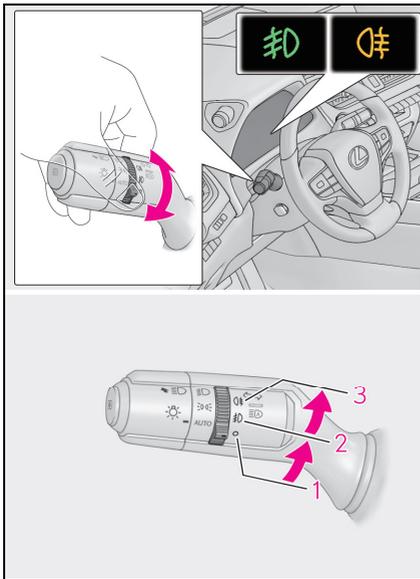
在不佳的行車條件（如下雨及起霧）下行駛時，請開啟霧燈以確保良好的能見度，並開啟後霧燈以便後車留意前車狀況。

⚠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不可長時間使用燈光。

開啟霧燈



1 ○ 關閉前和後霧燈

2 霧 開啟前霧燈

3 霧 開啟前及後霧燈

放開開關轉環會回到 霧。

再次操作轉環，僅會關閉後霧燈。

■ 霧燈只能在下列狀況使用：

前霧燈：前位置燈開啟時。

後霧燈：前霧燈開啟時。

擋風玻璃雨刷和噴水器

控制桿可將雨刷的作動切換至自動 / 手動, 或是噴出雨刷清洗液。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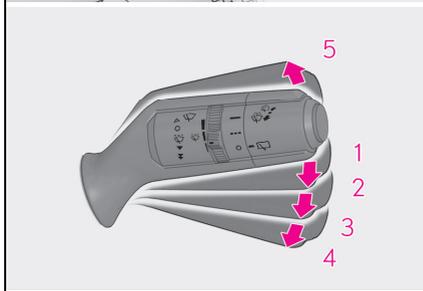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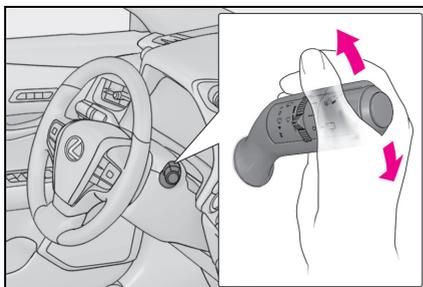
■ 擋風玻璃乾燥時

不可使用雨刷, 以免刮傷擋風玻璃。

操作雨刷控制桿

以  控制桿操作雨刷或噴水器的方法如下所列：

- ▶ 擋風玻璃間歇式雨刷附間隔時間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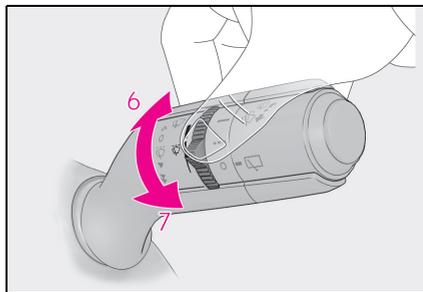


- 1 ○ OFF
- 2  間歇作動
- 3 ▼ 低速作動

- 4 ▼ 高速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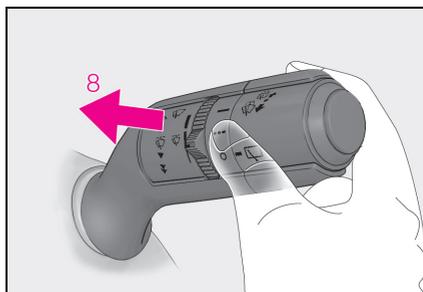
- 5 ▲ 單掃作動

選擇間歇作動時, 可以調整雨刷作動間隔。



- 6 增加間歇雨刷作動頻率

- 7 減少間歇雨刷作動頻率



- 8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拉控制桿可操作雨刷和儲液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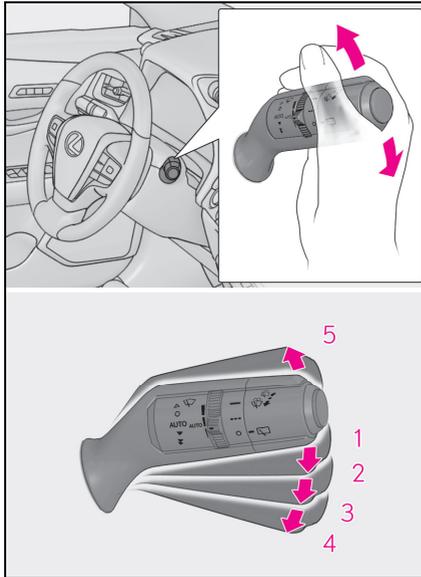
配備頭燈清洗器車型：當 POWER 開關位於「點火開關開啟」模式且頭燈亮起, 如果拉動控制桿, 頭燈清洗器就會作動一次。之後, 每拉動五次雨刷控制桿時, 頭燈清洗器將會作動。

- ▶ 雨滴感應式前擋風玻璃雨刷

選擇 AUTO 時, 感知器偵測到下雨, 雨刷將會自動作動。系統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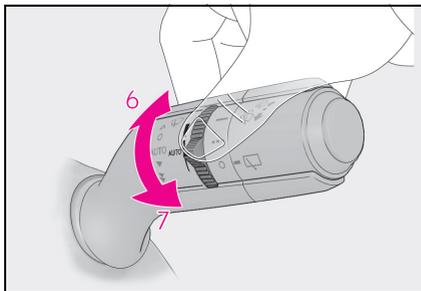
156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根據雨量及車速自動調整雨刷作動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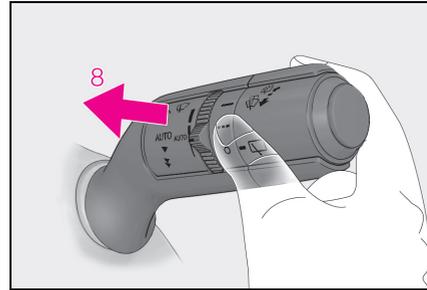
- 1 ○ OFF
- 2 AUTO 雨滴感應式作動
- 3 ▼ 低速作動
- 4 ▼▼ 高速作動
- 5 ▲ 單掃作動

選擇 AUTO 時可藉由轉動開關轉環來調整感知器的敏感度。



- 6 提高敏感度

7 降低敏感度



8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拉控制桿可操作雨刷和儲液筒。噴水後雨刷將會作動一小段時間。(在作動若干次後，雨刷會暫停一下，然後再作動一次以防止垂流。然而，車輛移動時，防止垂流功能不會作動。)

配備頭燈清洗器車型：當 POWER 開關位於「點火開關開啟」模式且頭燈亮起，如果拉動控制桿，頭燈清洗器就會作動一次。之後，每拉動五次雨刷控制桿時，頭燈清洗器將會作動。

■ 前擋風玻璃雨刷及儲液筒只能在下列情況作動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

■ 車速對雨刷作動的影響 (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車型)

車速影響間歇雨刷間隔時間。

■ 雨滴感知器 (配備雨滴感應式擋風玻璃雨刷車型)

- 雨滴感知器能偵測雨滴數量。採用光學的感知器。當太陽剛升起或落下，陽光間歇地照射在擋風玻

璃上，或昆蟲等停在擋風玻璃上時，雨滴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的作動。



-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若雨刷開關切換到 AUTO 位置，雨刷會作動一次以表示 AUTO 模式已啟動。
- 如果雨滴感知器的溫度高於 90° C 或低於 -15° C，則可能無法正常自動作動。此時，應以 AUTO 模式以外的模式作動雨刷。
- 如果擋風玻璃未噴灑雨刷清洗液時
如果雨刷清洗液儲液筒內仍有清洗液，請檢查儲液筒噴嘴是否堵塞。

⚠ 警告

■ 前擋風玻璃雨刷使用 AUTO 模式時的注意事項 (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車型)

如果感知器被觸碰或擋風玻璃在 AUTO 模式下受到震動時，前擋風玻璃雨刷可能會不預期作動。請小心手指或其他物品，以免被前擋風玻璃雨刷夾住。

■ 雨刷清洗液使用注意事項

天氣嚴寒時，擋風玻璃變暖前不可使用雨刷清洗液。清洗液可能在擋風玻璃上凍結導致能見度降低。這樣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 雨刷清洗液儲液筒無清洗液時

不可持續按住開關，否則雨刷清洗液泵浦會過熱損壞。

■ 噴嘴阻塞時

在此情況，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不可嘗試用大頭針或其他東西清潔噴嘴，否則，噴嘴會損壞。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不可長時間使用雨刷。

變更擋風玻璃雨刷靜止位置 / 拉起擋風玻璃雨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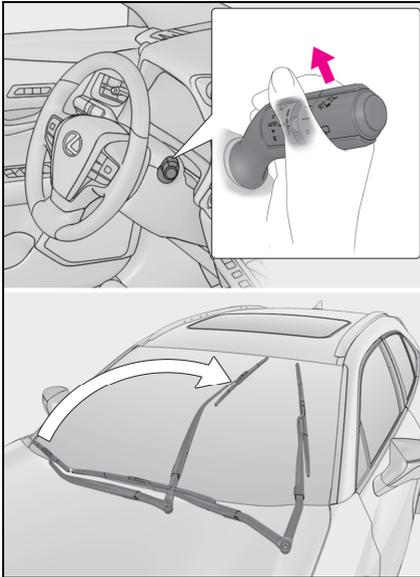
前擋風玻璃雨刷沒有使用時，會收入引擎蓋下方。當在溫度極低的狀況下停車或更換前擋風玻璃雨刷膠條時，若要拉起前擋風玻璃雨刷，請使用雨刷控制桿將前擋風玻璃雨刷從靜止位置變更至維修位置。

■ 將雨刷舉至維修位置

關閉 POWER 開關約 45 秒內，將雨刷控制桿移至 **△** 位置，並保持約 2 秒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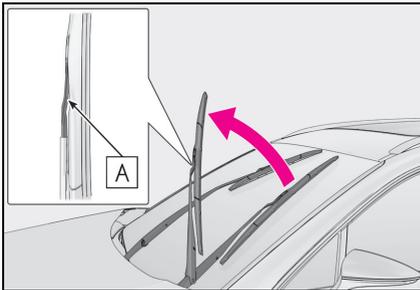
158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雨刷將會移至維修位置。



■ 拉起前擋風玻璃雨刷

握住雨刷臂的固定鉤部位 **A** 時，從擋風玻璃拉起雨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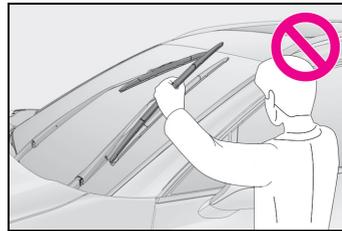
■ 前擋風玻璃雨刷降到縮回位置

前擋風玻璃雨刷放在擋風玻璃上時，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然後將雨刷控制桿撥至作動位置。當雨刷開關關閉時，前擋風玻璃雨刷將會停在縮回位置。即使 POWER 開關在 OFF 時雨刷會偏離位置，雨刷仍會回到正常位置。

⚠ 注意

■ 拉起前擋風玻璃雨刷時

- 當前擋風玻璃雨刷位於引擎蓋下方的縮回位置時，不可拉起前擋風玻璃雨刷。否則可能接觸引擎蓋，而損壞前擋風玻璃雨刷及 / 或引擎蓋。
- 不可從雨刷片拉起前擋風玻璃雨刷，否則雨刷片可能變形。



- 前擋風玻璃雨刷拉起時，不可操作雨刷控制桿。否則前擋風玻璃雨刷可能接觸引擎蓋，而損壞前擋風玻璃雨刷及 / 或引擎蓋。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操作控制桿可使用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儲液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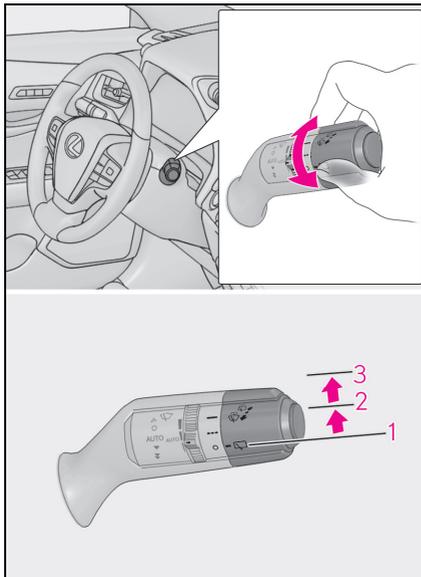
 注意

■ 後擋風玻璃乾燥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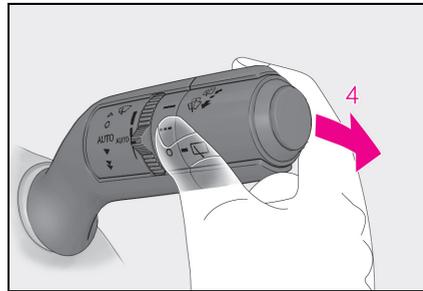
不可使用雨刷，以免刮傷後擋風玻璃。

操作雨刷控制桿

以  開關操作後雨刷的方法如下所列：



- 1 ○ OFF
- 2 --- 間歇作動
- 3 — 一般作動



4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推控制桿可操作雨刷和儲液筒。
在儲液筒噴水後雨刷會自動作動一段時間。

■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儲液筒可在下列情況作動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

■ 如果擋風玻璃未噴灑雨刷清洗液時
如果雨刷清洗液儲液筒內仍有清洗液，請檢查儲液筒噴嘴是否堵塞。

■ 倒檔連動後擋風玻璃雨刷功能
當排檔桿在前雨刷作動時排入 R 檔位時，後擋風玻璃雨刷會刷一下。

■ 尾門開啟連動後前擋風玻璃雨刷停止功能

當後擋風玻璃雨刷作動時，如果在停車時開啟尾門，後擋風玻璃雨刷的作動會停止，以免雨刷水噴濺到車輛附近的人。當尾門關上時，則會恢復雨刷作動。*

* 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Lexus 保養廠實施。

■ 個人化

倒檔連動功能的設定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382)

160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注意

■ 雨刷清洗液儲液筒無清洗液時

不可持續按住開關，否則雨刷清洗液泵浦會過熱損壞。

■ 噴嘴阻塞時

在此情況，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不可嘗試用大頭針或其他東西清潔噴嘴，否則，噴嘴會損壞。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不可長時間使用雨刷。

開啟油箱蓋

車輛加油前

- 將POWER開關轉至「OFF」位置並確定所有的車門和車窗皆已關妥。
- 確認燃油種類。

■ 燃油種類

→P.374

■ 無鉛汽油的油箱口

為避免加入不正確的汽油，您的愛車之加油口僅允許無鉛汽油的特殊油槍插入。

警告

■ 車輛加油時

車輛加油時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走出車內要開啟加油蓋前，請先觸摸未噴漆的金屬表面以釋放任何靜電。加油前釋放靜電是很重要的，因為靜電引起的火花會引燃加油時產生的油氣。
- 務必握住油箱蓋再慢慢轉開。當油箱蓋旋鬆時，可能會聽到嘶嘶聲。等到沒有聲音時，再完全轉開油箱蓋。天氣炎熱時，加壓的燃油可能會自加油口噴出而造成傷害。

- 不可讓任何未釋放身上靜電的人接近開啟的油箱。
- 不可吸入油氣。若吸入油氣，燃油所含物質可能會造成傷害。
- 加油時不可吸煙。否則可能會引燃燃油而釀成火災。
- 不可回到車上或碰觸任何可能附著靜電的人或物。否則可能會使靜電累積而造成引燃的危險。

■ 加油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防止燃油從油箱溢出：

- 務必確實將加油槍置入加油口內。
- 在油槍自動跳停後停止加油。
- 不可再多加油至油箱。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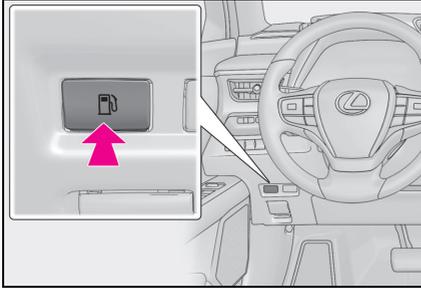
■ 加油

- 加油時不可讓燃油溢出。此種行為可能造成車輛損壞，例如廢氣控制系統無法正常運作、燃油系統零組件損壞或車輛漆面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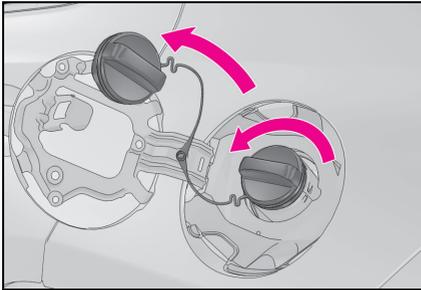
162 4-4. 加油

開啟油箱蓋

- 1 按下開啟裝置開關。



- 2 慢慢的轉開油箱蓋，接著將其掛放在加油蓋的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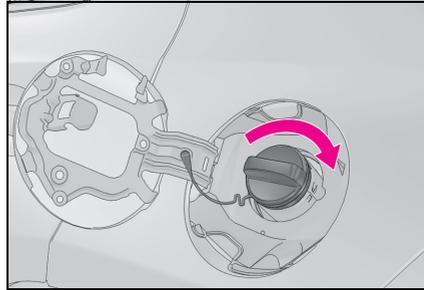


■ 加油蓋無法開啟時

→P.352

關閉油箱蓋

加油後以順時鐘方向轉動油箱蓋直到聽到卡嗒聲為止。放開油箱蓋後，可能會往反方向略為轉動。



⚠ 警告

■ 更換油箱蓋時

務必使用專為本車設計的 Lexus 正廠油箱蓋，否則可能會造成火災或其他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 若有此配備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包含以下行車輔助系統，致力於提供安全且舒適的行車體驗：

行車輔助系統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

→P.167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P.174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P.151

■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P.183

*: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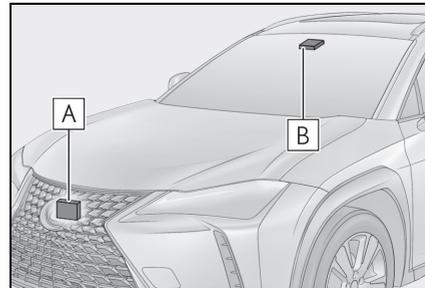
警告

■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假定駕駛人將安全地行駛，有助於在撞擊時減少乘客與車輛所受到的撞擊，或在正常行駛狀況下提供駕駛協助。由於此系統能提供的辨識準確性及操控性能仍有其極限，因此請勿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人務必負責注意車輛周圍狀況及安全駕駛。

感知器

兩種類型的感知器位於水箱護罩廠徽與前擋風玻璃後方，會偵測操作行車輔助系統所需的資訊。



A 雷達感知器

B 前識別攝影機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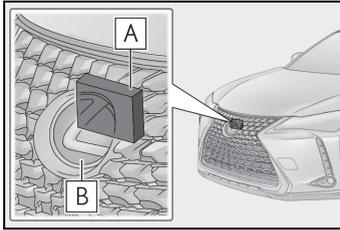
■ **為避免雷達感知器故障**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雷達感知器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16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警告

- 隨時保持雷達感知器及水箱護罩廠徽的清潔。

**A** 雷達感知器**B** 水箱護罩廠徽

若雷達感知器的正面或水箱護罩廠徽正面或背面髒污，或有一層水滴、雪，請清潔雷達感知器。

請以軟布清潔雷達感知器和水箱護罩廠徽，以免使其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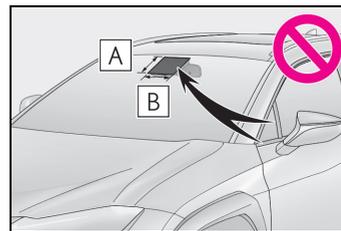
- 不可安裝配件、貼紙 (包括透明貼紙) 或其他物品於雷達感知器、水箱護罩廠徽或周遭區域。
- 不要使雷達感知器或其周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如果雷達感知器、前方護罩或前保險桿受到強烈的撞擊，請將愛車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不可分解雷達感知器。
- 不可修改或將雷達感知器或水箱護罩廠徽烤漆。
- 在下列情況中，雷達感知器必須重新校準。詳情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曾拆卸、安裝或更換雷達感知器或水箱護罩廠徽時。
 - 更換前保險桿時

為避免前識別攝影機故障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前識別攝影機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隨時保持前擋風玻璃清潔。
 - 若前擋風玻璃髒污，或有一層油膜、水滴、雪，請清潔擋風玻璃。
 - 若前擋風玻璃有使用玻璃鍍膜，需要使用雨刷將前識別攝影機前方擋風玻璃區域的水滴去除。
 - 若安裝前識別攝影機的前擋風玻璃內側髒污，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不可安裝任何物品例如貼紙 (包括透明貼紙) 等物品於前識別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 (圖中的陰影區域)。



A 自前擋風玻璃上緣至前識別攝影機下緣約 1 公分處。

B 約 20 公分 (自前識別感知器中央算起左右約 10 公分)

- 如果前識別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部分起霧，或凝結水氣或冰霜，請使用擋風玻璃除霧器清除起霧、凝結水氣或冰霜。(→P.227)

警告

- 若無法使用前擋風玻璃雨刷，從前識別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正確清除水滴，請更換雨刷膠條或雨刷片。
- 不可黏貼有色隔熱紙至前擋風玻璃。
- 請更換破裂或損壞的前擋風玻璃。
更換擋風玻璃後，務必重新校準前識別攝影機。詳情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不可使液體接觸到前識別攝影機。
- 不可使強烈光源射入前識別攝影機。
- 不可使前識別攝影機髒汙或受損。
清潔前擋風玻璃內側時，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接觸到前識別攝影機的鏡頭。而且也不可碰觸鏡頭。若鏡頭髒汙或受損，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不可使前識別攝影機或其周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 不可拆除或變更前識別攝影機的安裝位置或方向。
- 不可分解前識別攝影機。
- 請勿改裝前識別攝影機（車內後視鏡等）或車頂飾板周圍的任何車輛組件。

- 請勿將任何可能會擋住前識別攝影機的配件安裝於引擎蓋、前方護罩或前保險桿。詳情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若衝浪板或其他長形物體將安裝於車頂上，請確定不會擋住前識別攝影機。
- 不可改裝頭燈或其他車燈。

認證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166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系統可能暫時無法使用，或系統可能故障。

- 在下列狀況下，請執行表格內規定的措施。偵測到一般操作情況時，訊息會消失，系統會恢復正常作動。

如果訊息沒有消失，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狀況	措施
攝影機周圍區域覆蓋著髒污、濕氣 (起霧、凝結水氣等) 或其他異物	使用雨刷和 A/C 功能，清除髒汙和其他附著異物。(→P.227)
當前識別攝影機感知器附近的溫度超出作動範圍時，例如車輛在陽光曝曬下或是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中時	如果前識別攝影機的溫度非常高，例如車輛停放在陽光曝曬下之後，請使用空調系統降低前識別攝影機附近的溫度。 停放車輛時如果有使用遮陽簾，視其類型而定，從遮陽簾表面反射的陽光可能會使前識別攝影機的溫度變的過高。
	如果前識別攝影機感知器的溫度非常低，例如車輛停放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之後，請使用空調系統增加前識別攝影機附近的溫度。
前識別攝影機前方的區域被阻擋時，例如引擎蓋開啟或是前識別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部位黏貼著貼紙時。	請關閉引擎蓋、移除貼紙等，以清除阻礙物。
顯示「碰撞預防安全 無法使用」時。	檢查是否有異物附著於雷達感知器和雷達感知器外蓋，若有，請將其清除。

- 在下列狀況下，如果狀況已經改變 (或是車輛已行駛了一段時間)，且偵測到正常的作動狀況，訊息會消失，系統會恢復正常作動。

如果訊息沒有消失，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當雷達感知器附近的溫度超出作動範圍時，例如車輛在陽光曝曬下或是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中時
- 當前識別攝影機無法偵測到車輛前方的物體時，例如在黑暗中、下雪、起霧、或是在強光照射前識別攝影機等情況中行駛時
- 視車輛附近的情況而定，雷達可能會判定周圍環境無法正確辨識。此時，會顯示「碰撞預防安全 無法使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

*: 若有此配備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使用雷達感知器與前識別攝影機偵測車輛前方的物體 (→P.167)。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物體時，便會發出警示敦促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並增加可能的煞車壓力，以協助駕駛人避開撞擊。如果系統判定極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物體時，便會自動煞車，以協助避開撞擊，或減少撞擊力道。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可加以啟動 / 解除，並可變更警示時機。(→P.169)

可偵測的物體

可偵測的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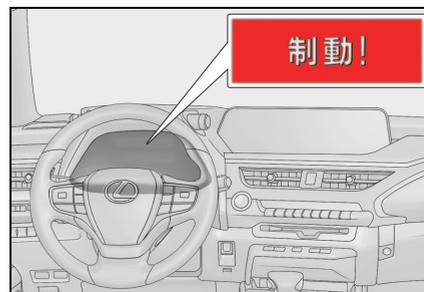
- 車輛
- 自行車騎士
- 行人

表列各區域之國家與地區的更新截止日為 2021 年 8 月。不過根據車輛的銷售時間點，各區域涵蓋的國家與地區可能有所不同。詳情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系統功能

■ PCS 警示功能

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車輛或行人時，將會有蜂鳴聲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示訊息，敦促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



16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PCS 煞車力道輔助

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時，系統會相對於重踩煞車踏板的力道，施以更大的煞車力。

■ 自動煞車輔助

當系統判定極有可能會發生前方撞擊時，便會自動煞車，以協助避開撞擊，或減少撞擊造成的衝擊。

■ 懸吊控制 (若有此配備)

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發生正面撞擊時，AVS (→P.209) 將會控制避震器的阻尼，協助保持良好的車輛動態。

警告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的限制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無論如何都不可將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用於取代正常的煞車操作。此系統不會預防撞擊或減輕每種情況下的撞擊損壞或受傷。請勿過度依賴此系統，未能遵守可能造成意外發生，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儘管此系統的設計可協助避免並減輕撞擊的衝擊力道，但其效能可能會根據各種條件改變，因此系統可能無法達成相同的性能水準。仔細閱讀下列條件。請勿過度依賴此系統，並務必小心駕駛。

- 即使沒有撞擊的危險，系統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作動：→P.171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操作的狀況：→P.172

- 不可嘗試去測試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的作動。視測試用的物體而定 (假人、模擬偵測物體的紙板等)，系統可能不會正確作動，導致意外事故。

■ 自動煞車輔助

- 當自動煞車輔助作動時，會施加大量的煞車力。

- 若車輛已因自動煞車輔助功能作動而停止，自動煞車輔助功能運作會在車輛停止約 2 秒後取消。請於必要時踩下煞車踏板。

- 若駕駛人執行某些操作，自動煞車輔助可能不會作動。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並防止自動煞車輔助功能作動。

- 在某些情況下，當自動煞車輔助功能作動時，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且系統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可能會取消功能作動。

警告

● 若正在用力踩下煞車踏板，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並延遲自動煞車輔助功能作動。

解除PCS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的時機

由於系統可能不會正確作動，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因此請在下列情況解除系統：

- 當拖吊車輛時
- 當您的車輛拖曳其他車輛時
- 當使用卡車、船隻、火車或相似的運輸工具運送車輛時
-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用中的車輛被頂車機頂高，並允許輪胎自由轉動時
- 當使用滾筒試驗器，諸如底盤動力計或路碼錶試驗器檢查車輛時，或當使用車輛輪胎平衡機時
- 當前保險桿或前方護罩因意外或其他原因遭受強烈衝擊時
- 若無法以穩定的方式駕駛車輛，例如當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當以動態或越野的方式行車時
- 當輪胎沒有適當的胎壓時
- 當輪胎嚴重磨耗時
- 當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時
- 當輪胎使用雪鏈時
- 使用小型備胎或使用緊急補胎工具包維修後

- 車輛暫時裝有可能會阻礙雷達感知器或前識別攝影機的配備（雪鏈等）

變更PCS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的設定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的啟用 / 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可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P.75) 上啟用 / 停用。

每次 POWER 開關切換到「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本系統會自動啟動。

如果解除系統，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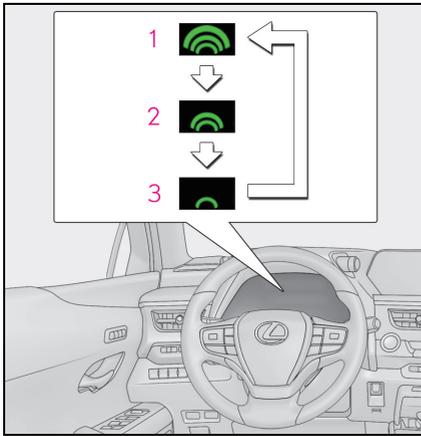


■ 變更PCS警示功能時機

PCS 警示功能時機可以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P.75) 上變更。

POWER 開關關閉時，會保留警示時機設定。但是，如果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並重新啟用，作動時機會恢復預設設定（中）。

17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1 遠
 - 2 中
 - 3 近
- 此為預設設定。

■ 操作條件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啟動，且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偵測到的物體。

各種功能會在以下車速作動

● PCS 警示功能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車速
車輛	大約 10 至 180 km/h	大約 10 至 180 km/h
自行車騎士和行人*	大約 10 至 80 km/h	大約 10 至 80 km/h

● PCS 煞車力道輔助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車速
車輛	大約 30 至 180 km/h	大約 30 至 180 km/h
自行車騎士和行人*	大約 30 至 80 km/h	大約 30 至 80 km/h

● 自動煞車輔助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車速
車輛	大約 10 至 180 km/h	大約 10 至 180 km/h
自行車騎士和行人*	大約 10 至 80 km/h	大約 10 至 80 km/h

*：適用設計上可以偵測到行人和 / 或自行車騎士的車型 (→P.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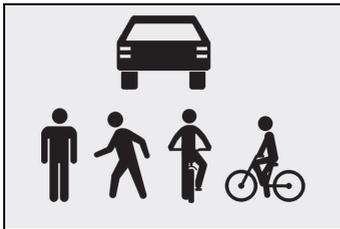
在下列情況時，系統可能不會作動。

- 若 12V 電瓶電源被切斷後又接上，然後車輛未行駛一段時間
- 若排擋桿位於 R 檔位
- 當 VSC OFF 指示燈亮起時 (僅 PCS 警示功能會作動)

■ 物體偵測功能

系統會根據物體的大小、動作等加以偵測。但是，視周遭亮度和動作、姿態、以及偵測到的物體角度而定，可能不會偵測到物體，使系統未正確作動。(→P.172)

圖示為偵測到之物體的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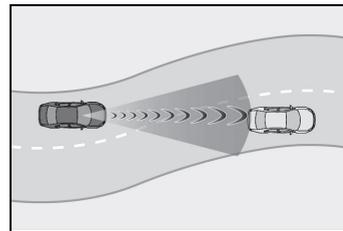
■ 取消自動煞車輔助

當自動煞車輔助作動時，若發生下列任一情況，將會取消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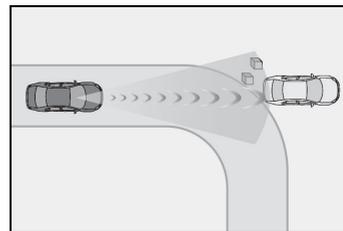
-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
- 急轉方向盤。
- 即使沒有撞擊的危險，系統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作動
- 在如下列所述的某些情況中，系統可能會判定有可能會正面撞擊並作

動。

- 通過偵測到之物體時
- 在超越偵測到之物體的同時變換車道時
- 接近鄰近車道或路邊偵測到的物體時，例如改變行駛路線或是在蜿蜒的道路上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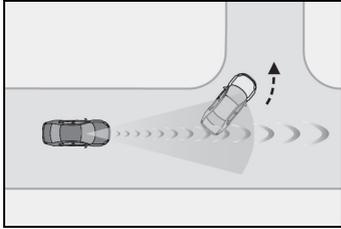


- 快速接近偵測到的物體時
- 當接近路邊的物體時，例如可偵測的物體、護欄、電線桿、路樹或牆壁
- 當有偵測到的物體或其他物體在彎道入口處的路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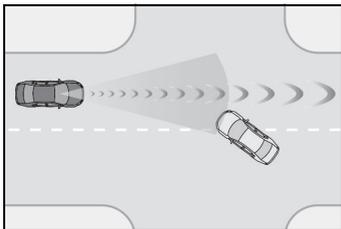


17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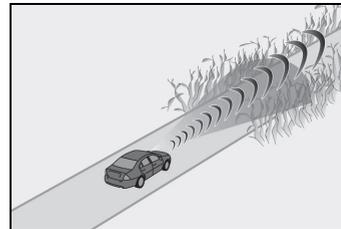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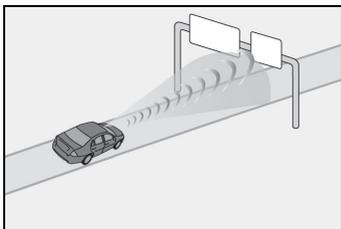
- 車輛前方有可能被誤認為是偵測到之物體的圖案或圖畫
- 當車輛前方被水、雪、塵土等打到時
- 超越正在變換車道或左 / 右轉之偵測到的物體時
- 接近電子收費閘門、停車場閘門或其他會開啟與關閉的閘門時
- 當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 行經可能接觸車輛的物體或在這類物體下方行駛時，例如叢生的雜草、樹枝或橫幅廣告



- 當行經對向車道中停下來右 / 左轉之偵測到的物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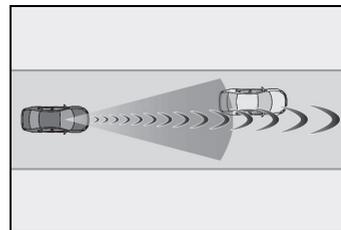
- 當偵測到的物體非常接近，然後在進入你的路線前停下時
- 如果車輛前方升起或下降，例如路面不平或崎嶇時
- 在被建築物包圍的道路上行駛時，例如在隧道中或鐵橋上
- 當車輛前方有金屬物體（人孔蓋、鋼板等）、臺階或突出物
- 通過物體下方時（道路標誌、看板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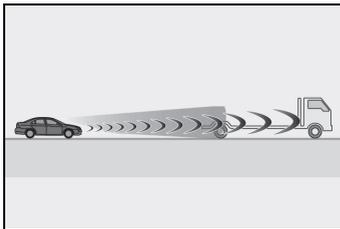
- 當行經蒸汽或煙霧時
- 當行經會反射無線電波的物體時，例如大卡車或護欄
- 行經接近電視塔、廣播電台、發電廠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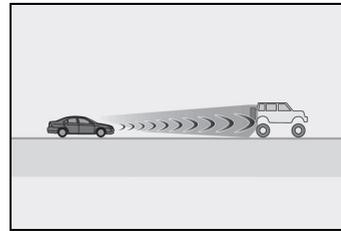
- 在如下的某些情況中，雷達感知器和前識別攝影機可能不會偵測到物體，致使系統未正確作動：
 - 當偵測到的物體接近你的車時
 - 當你的車或偵測到的物體在搖晃時
 - 若可偵測的物體突然動作（例如突然轉彎、加速或減速）
 - 當你的車快速接近偵測到的物體時
 - 當可偵測的物體不在車輛的正前方時



- 當偵測到的物體靠近牆壁、圍牆、護欄、人孔蓋、車輛、路面上的鐵板時
- 當偵測到的物體在結構體下方時
- 當偵測到的物體一部分被其他物體擋住，例如大件的行李、雨傘、或護欄
- 當多個偵測到的物體彼此十分接近時
- 若陽光或其他光源直接照射在可偵測的物體上
- 當偵測到的物體偏白色並且看起來很亮時
- 當偵測到的物體看起來與其周遭環境的顏色及亮度幾乎相同時
- 如果偵測到的物體切進或突然駛入車輛前方
- 當車輛前方被水、雪、塵土等打到時
- 當強光（如陽光或對向來車頭燈）直接照射前識別攝影機時
- 當接近前方車輛側邊或車頭時
- 若前車為自行車^{*1}或機車
- 如果前車很窄，例如個人交通工具
- 若前車的車尾較小，例如無負載之卡車
- 若前車的車尾較低，例如低底盤尾車



- 若前車與地面間的距離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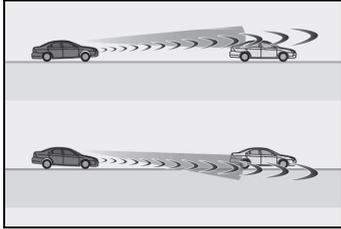


- 若前車裝載超出其後保險桿的貨物
- 若前車的形狀不規則，例如牽引機或邊車
- 若前車是兒童尺寸的自行車、載著大型物品的自行車、被多個人擋住的自行車、或是造型獨特的自行車（配備兒童座椅的自行車、協力車等）^{*2}
- 前方行人 / 或自行車騎士的騎乘高度不到大約 1 m 或是超過 2 m^{*2}
- 若行人 / 自行車騎士穿著過大的衣服（雨衣、長裙等），而導致輪廓模糊^{*2}
- 若行人向前彎腰或蹲下，或是自行車騎士向前彎腰^{*2}
- 若行人 / 自行車騎士快速移動^{*2}
- 若行人推著嬰兒推車、輪椅、自行車或其他車輛^{*2}
- 當在惡劣天候行車時（如大雨、濃霧、下雪）
- 當行經蒸汽或煙霧時
- 當周遭區域光線不足，例如黎明或黃昏，或是在夜間或隧道中時，使偵測到的物體看起來與其周遭環境的顏色幾乎相同時
- 行駛在周遭亮度快速變化的地點時，例如：隧道入口或出口
-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經過一段時間未行駛車輛
- 當進行左轉 / 右轉並在左轉 / 右轉後數秒
- 當行駛在彎道上並在行駛在彎道上

17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後數秒

- 若車輛打滑
- 若車頭升起或下降



- 如果車輪定位偏差
- 如果雨刷片擋住前識別攝影機
- 車輛以極高的車速行駛
- 當行駛在上坡上
- 如果雷達感知器或前識別攝影機未對正
- 在如下的某些情況中，可能不會獲得足夠的煞車力，致使系統未正確作動：
 - 若煞車功能無法完全作動，例如煞車零件的溫度極低、極高或潮濕
 - 若未正確保養車輛（煞車或輪胎過度磨耗、不正確的胎壓等）
 - 車輛在碎石路或濕滑路面上行駛

*1: 適用設計上可以偵測到自行車騎士的國家 / 地區之車型 (→P.167)

*2: 適用設計上可以偵測到行人和 / 或自行車騎士的國家 / 地區之車型 (→P.167)

■ 若 VSC 解除

- 若 VSC 解除 (→P.210)，PCS 煞車力道輔助與自動煞車輔助也會解除。
- PCS 警示燈將會亮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將會顯示「VSC 關閉 碰撞預防煞車系統 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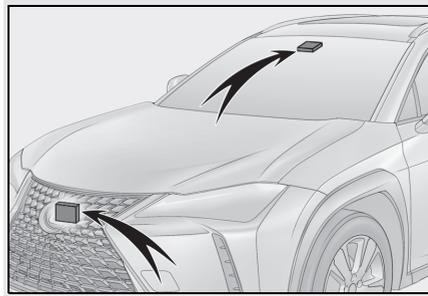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若有此配備

行駛於有清楚白色 (黃色) 車道線的道路上，若駕駛人可能會偏離當時車道或路線*，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就會給予駕駛人警告，另外也可能稍微操作方向盤，協助避免偏離車道或路線*。此外，DRCC 全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作動時，此系統就會操作方向盤以維持車輛在車道上的位置。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會使用前識別攝影機來辨識白色 (黃色) 車道線或路線*。此外，它可以使用前識別攝影機和雷達偵測前車。

*: 瀝青和路邊 (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之間的界線



警告

■ 使用 LTA 系統前

- 不可完全依賴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不會自動駕車，或讓您減少對於車輛前方區域所要付出的注意力。駕駛人必須完全擔負安全駕駛的責任，隨時掌握周遭狀況並操作方向盤來修正車輛路徑。此外，駕駛人必須在感到疲勞時進行適當休息，例如在長時間行車後。
- 未能進行合適的行車操作並謹慎注意，可能造成意外發生，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使用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時，請使用 LTA 開關來關閉系統。

■ 不適合使用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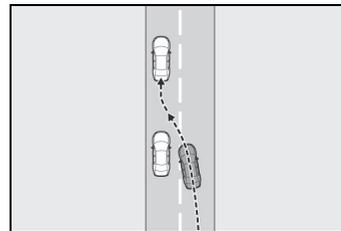
在下列情況下，請使用 LTA 開關關閉系統。未能遵守可能造成意外發生，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輛行駛於因下雨、降雪、結冰等而濕滑的路面。
- 車輛在積雪覆蓋道路上行駛。
- 白線（黃線）因雨、雪、霧、灰塵等而難以看見。
- 車輛因施工工程而在臨時車道或專用車道上行駛。
- 車輛在施工區域中行駛。
- 使用備胎、雪鏈等配備。
- 輪胎過度磨損或胎壓過低。

- 緊急拖吊期間。
- 防止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故障和錯誤操作
 - 不可改裝頭燈或黏貼貼紙至燈殼表面。
 - 不可改裝懸吊等配備。如果必須更換懸吊等配備，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不可安裝或放置任何物品在引擎蓋或水箱護罩上。而且，也不可以安裝防撞桿或旗桿等。
 - 如果您的擋風玻璃需要更換，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功能可能不正常作動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下，各項功能可能無法正確作動，車輛可能會偏離自己的車道。請隨時掌握周遭狀況並操作方向盤來修正車輛路徑，勿過度依賴車輛的功能。

- 顯示跟隨巡航畫面（→P.179）且前車變換車道時。（您的車輛可能會跟隨前車並且變換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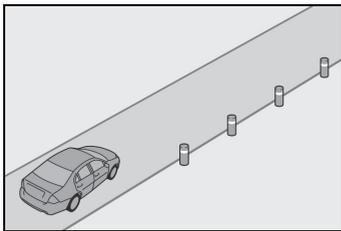


- 顯示跟隨巡航畫面（→P.179）且前車左右搖擺時。（您的車輛可能會隨著左右搖擺並且偏離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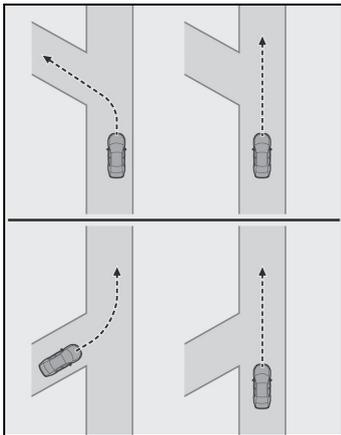
176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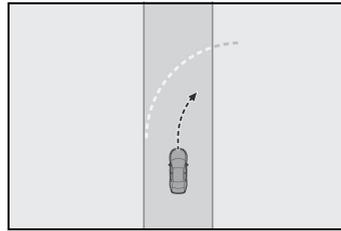
- 顯示跟隨巡航畫面 (→P.179) 且前車偏離車道時。(您的車輛可能會跟隨前車並且偏離車道。)
- 顯示跟隨巡航畫面 (→P.179) 且前車極為靠近左 / 右車道標線行駛時。(您的車輛可能會跟隨前車並且偏離車道。)
- 車輛行駛在急彎上。
- 路旁出現可能被誤認為白線 (黃線) 的物體或圖案 (護欄、反射桿等)。



- 車輛行駛在道路分歧、會合之處。



- 道路修繕後出現的瀝青修補記號、白線 (黃線)。



- 路上有與白線 (黃線) 平行或遮住白線 (黃線) 的陰影。
- 車輛在無白線 (黃線) 的地區中行駛，例如在收費閘門或檢查哨前方，或交叉路口。
- 白線 (黃線) 裂開、有「反光標記」或石頭。
- 白線 (黃線) 因沙子等而看不見或難以看見。
- 車輛行駛於因下雨、水坑而潮濕的路面。
- 交通標線為黃色 (可能比白線更難以辨識)。
- 白線 (黃線) 橫越路邊石。
- 車輛行駛在明亮的路面如水泥路面。
- 如果路緣不清楚或未呈直線。
- 車輛行駛於因反射光而明亮的路面。
- 車輛行駛在亮度快速變化的區域時，例如：隧道入口或出口。
- 來車頭燈的燈光、陽光等射入攝影機。
- 車輛行駛在斜坡上。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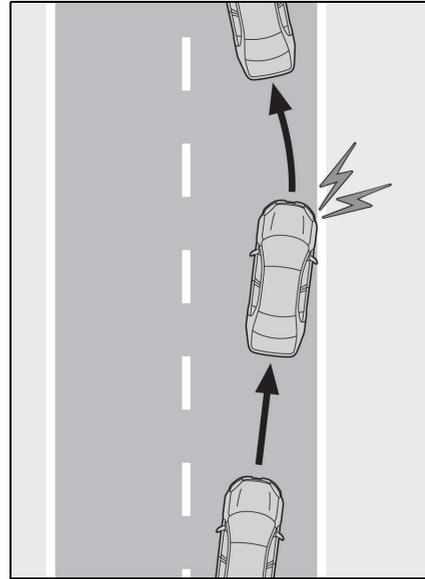
- 車輛行駛在向左或向右斜的道路上或彎曲盤旋的道路上。
- 車輛行駛在非鋪裝路面時或崎嶇路面上。
- 車道過窄或過寬。
- 車輛因攜帶較重的行李或胎壓不正確而極度傾斜。
- 極為靠近前車。
- 車輛在行駛時因路況而上下劇烈移動 (不佳的道路或道路接縫)。
- 在頭燈關閉下於隧道或夜間行駛時，或是在頭燈燈殼髒汙或失焦導致頭燈光線不足時。
- 車輛受側風吹拂。
- 車輛受相鄰車道車輛行駛的風壓影響。
- 車輛剛變換車道或穿越交叉路口。
- 使用不同結構、廠牌、品牌或胎紋的輪胎。
- 當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時。
- 使用雪地胎等配備。
- 車輛正以極速行駛。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包括的功能**■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功能**

系統判定車輛可能偏離車道或路線時^{*}，警示就會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且警示蜂鳴器響起或方向盤震動，以警告駕駛人。

當警示蜂鳴器響起或方向盤震動時，請檢查車輛周圍區域，並謹慎操作方向盤，將車輛開回車道中央。

^{*}: 瀝青和路邊 (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之間的界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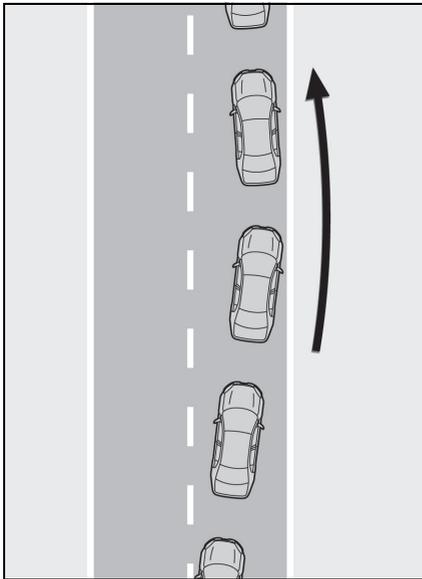
**■ 轉向輔助功能**

當系統判斷車輛可能偏離其車道或路線時^{*}，系統於必要時會透過短時間微幅操作方向盤將車輛維持在車道內的方式提供協助。

若系統偵測到方向盤超過特定時間未操作或未確實握住方向盤，就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告並且暫時取消功能。

^{*}: 瀝青和路邊 (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之間的界線

17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車道置中功能

此功能與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連動，並且能藉由操作方向盤將車輛維持在其行駛車道內來提供必要的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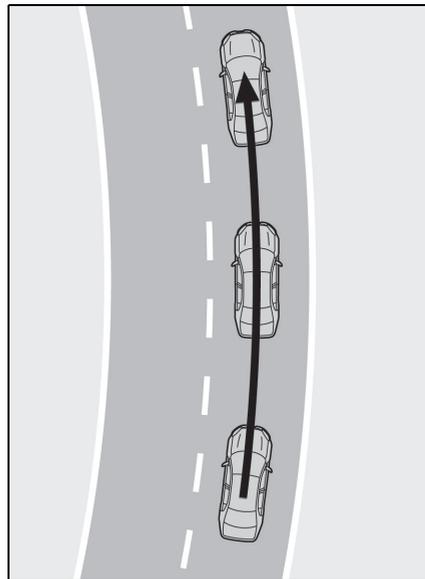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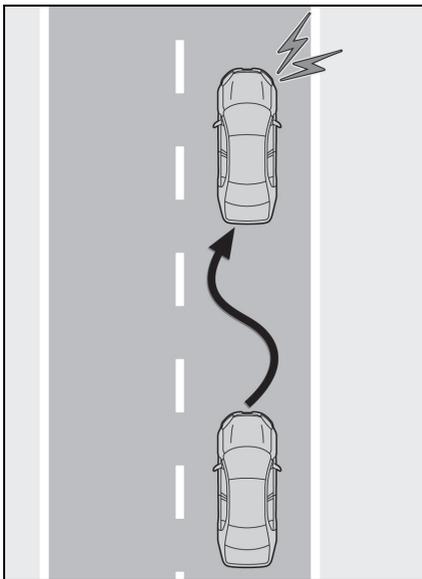
當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未作動時，車道置中功能就不會作動。

在白（黃）色車道標線因塞車等原因而難以看見或看不見時，此功能就會作動以藉由監控前車位置來協助跟隨前車。

若系統偵測到方向盤超過特定時間未操作或未確實握住方向盤，就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告並且暫時取消功能。

■ 疲勞駕駛警示功能

當車輛在車道上左右搖晃，警示蜂鳴器會響起且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訊息以警告駕駛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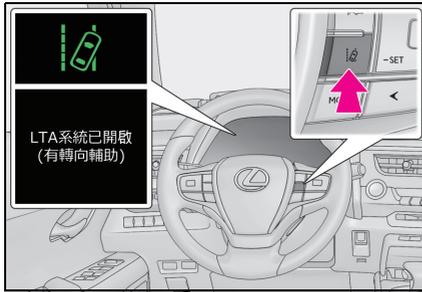
開啟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再按一次 LTA 開關即可開啟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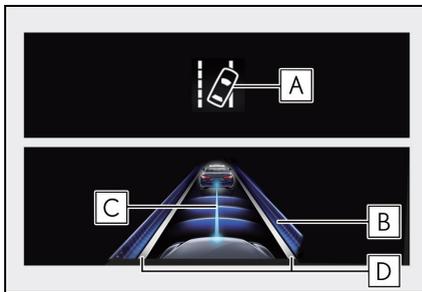
LTA 指示燈會亮起，而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再按一次 LTA 開關即可關閉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開啟或關閉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時，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會維持在相同的條件下，直到下次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為止。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指示



A LTA 指示燈

指示燈亮起的方式會告知駕駛人系統的運作狀態。

亮白燈：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作動中。

亮綠燈：

轉向輔助功能或車道置中功能的方向盤輔助正在作動。

閃橘燈：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運作中。

B 方向盤操作支援的操作顯示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至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表示方向盤的轉向輔助功能或車道置中功能正在作動。

車道兩側標線均顯示：表示方向盤的車道置中功能作動中。

車道其中一側標線顯示：表示方向盤的轉向輔助功能運作中。

車道兩側標線均閃爍：警告駕駛人務必介入以便維持在車道中央 (車道置中功能)。

C 跟隨巡航畫面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至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表示方向盤的車道置中功能正透過監控前車位置運作中。

出現跟隨巡航畫面時，若前車移動，您的車輛也會以相同的方式移動。務必留意您周遭環境並且適時操作方向盤以修正車輛路徑並確保安全。

D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功能顯示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至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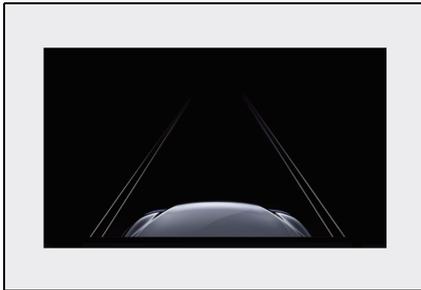
18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顯示的標線內側為白色



表示系統正在辨識白線 (黃線) 或路線*。當車輛偏離車道時，該側顯示的白線即會閃爍橘色。

▶ 顯示的標線內側為黑色



表示系統無法辨識白線 (黃線) 或路線* 或暫時取消。

*: 瀝青和路邊 (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之間的界線

■ 各項功能的作動條件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LTA 已開啟。
- 車速約在 50 km/h 以上。*1
- 系統會辨識白色 (黃色) 車道線或路線*2。(只有在一側識別出白線 [黃線] 或路線*2 時，系統就只能針對

可識別的一側作動。

- 車道寬度大於約 3 m 以上
- 方向燈控制桿未作動。(配備 BSM 車型：當其他車輛位在方向燈作動側的車道上時除外)
- 車輛未行駛在急彎上。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P.182)

*1: 當車道置中功能作動時，即使車速低於 50 km/h 以下，功能仍會運作。

*2: 瀝青和路邊 (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之間的界線

● 轉向輔助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功能的作動條件以及下列各項條件時作動。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  的「轉向輔助」設定設為「有效」時。(→P.75)
- 車輛至少於一段定時間內未加速或減速。
- 未以足夠變換車道的轉向力道操作方向盤。
- ABS、VSC、TRC 及 PCS 未作動。
- TRC 或 VSC 未關閉。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未顯示。(→P.181)

● 疲勞駕駛警示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  的「車輛偏離晃動偵測」設定設為「有效」時。(→P.75)
- 車速約在 50 km/h 以上。
- 車道寬度大於約 3 m 以上。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P.182)

● 車道置中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LTA 已開啟。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  的「轉向輔助」及「車道中央」設定設為「有效」時。(→P.75)
- 此功能會辨識白 (黃) 色車道標線或前車位置 (前車體積過小時除外, 例如摩托車)。
-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正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運作。
- 車道寬度約 3 至 4 m。
- 方向燈控制桿未作動。
- 車輛未行駛在急彎上。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P.182)
- 車輛至少於一段定時間內未加速或減速。
- 未以足夠變換車道的轉向力道操作方向盤。
- ABS、VSC、TRC 及 PCS 未作動。
- TRC 或 VSC 未關閉。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未顯示。(→P.181)
- 車輛正行駛在車道中央。
- 轉向輔助功能未作動。

■ 暫時取消功能

- 當不再符合作動條件時, 可暫時取消功能。然而, 當再次符合作動條件時, 就會自動恢復功能作動。(→P.180)
- 若作動條件 (→P.180) 在車道置中功能運作時不再符合, 方向盤有可能會震動且蜂鳴器也可能會響起表示功能已暫時取消。然而若將「方

向盤震動」個人化設定設為「啟用」, 系統就會透過方向盤震動取代蜂鳴器聲響來通知駕駛人。

■ 轉向輔助功能 / 車道置中功能

- 視車速、車道偏離情形及路況等因素, 駕駛人可能不會察覺到功能運作或者功能並未運作。
- 駕駛人以操作方向盤來解除此功能的轉向控制。
- 不可嘗試去測試轉向輔助功能的作動。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功能

- 警示蜂鳴器可能因外界噪音、音響播放而難以聽見。此外, 可能也因路況而難以感覺到方向盤震動。
- 如果路線邊緣* 不清楚或未呈直線,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 配備 BSM 車型: 系統可能無法判斷是否有碰撞鄰近車道車輛的危險。
- 不可嘗試測試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功能的作動。

*: 瀝青和路邊 (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之間的界線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告

在下列情況下,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敦促駕駛人握住方向盤的警示訊息以及在圖中顯示符號, 以警示駕駛人。當系統判定駕駛人握住方向盤時, 警示就會停止。使用本系統時請隨時握住方向盤, 無論是否有警告。

18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系統作動時，當系統判斷駕駛人未握住方向盤行駛時

如果駕駛人的雙手仍然離開方向盤，蜂鳴器會響起以警告駕駛人，同時功能會暫時取消。當駕駛人持續微幅操作方向盤時，此警告也會以同樣的方式運作。

即使警告類型設定為「方向盤震動」，蜂鳴器仍會響起。

- 車道置中功能作動期間，行駛於彎道時系統判定車輛可能會偏離車道。

根據車況及路況而定，警告可能不會作用。此外，如果系統判斷車輛行駛在彎道上，會較直線行駛時更早發出警示。

- 在方向盤的轉向輔助功能開始作動的同時，系統判斷駕駛人未握住方向盤行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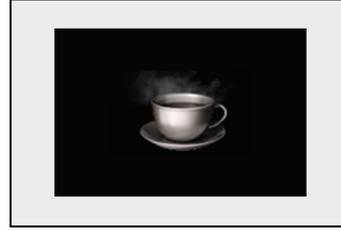
如果駕駛人的雙手仍然離開方向盤，且方向盤輔助已作動，蜂鳴器會響起以警告駕駛人。每次蜂鳴器響起時，蜂鳴器的持續時間會變的更長。

即使警告類型設定為「方向盤震動」，蜂鳴器仍會響起。

■疲勞駕駛警示功能

當疲勞駕駛警示功能作動時系統判定車輛左右搖晃，蜂鳴器會響起，並在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建議駕駛人休息的警告訊息以及在圖中顯示符號。



根據車輛及路況而定，警告可能不會作用。

■警示訊息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下列訊息且 LTA 指示燈亮橘燈，請遵照合適的故障排除程序。此外，若顯示不同的警示訊息，請依照畫面上顯示的說明。

- 「LTA 現在無法使用」

系統因前識別攝影機以外的感知器故障而暫時取消。關閉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等待一段時間，然後重新開啟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LTA 現在車速無法使用」

因為車速超過 LTA 的作動範圍，所以無法使用此功能。請減速行駛。

■個人化

可以變更功能設定。

(個人化功能：→P.382)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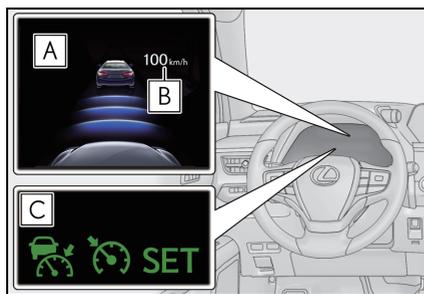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中，車輛會自動加速或減速，以符合前車車速變化，即使未踩油門踏板。在定速控模式下，車輛會以固定車速行駛。

於快速道路和高速公路使用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P.186)
- 定速控制模式 (→P.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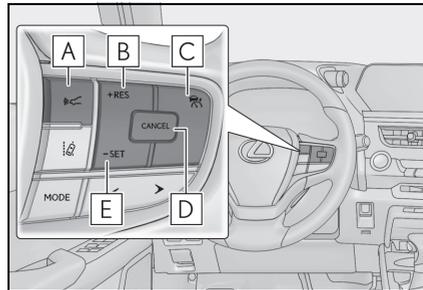
系統組件

■ 儀表顯示



- A**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B** 設定車速
- C** 指示內容

■ 操作開關



- A** 兩車間距開關
- B** 「+RES」開關
- C** 定速系統主開關
- D** 取消開關
- E** 「-SET」開關

⚠ 警告

■ 使用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前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不可只依賴系統，並隨時掌握周遭狀況來安全駕駛。
-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提供可減輕駕駛人負擔的行車輔助。然而，所提供的輔助仍有極限。

仔細閱讀下列條件。請勿過度依賴此系統，並務必小心駕駛。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前方車輛時：→P.191
- 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可能無法正確作動：→P.192

18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警告

- 請依速限、車流量、路況及天候設定合適車速。駕駛人有責任確認設定之車速。
- 即使系統正常作動，系統所偵測的前車狀況仍可能與駕駛人觀察的狀況不同。因此，駕駛人依然要有警覺心、評估各種情況的危險，並安全駕駛。完全依賴此系統或假設系統可確保行車時的安全，可能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使用時，請使用定速控制主開關關閉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 行車輔助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因為系統提供的輔助仍有極限。

否則，可能會導致發生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協助駕駛人測量跟隨距離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僅協助駕駛人判斷自身車輛與指定之前車之間的跟隨距離。此並非可讓您無心或漫不經心駕駛的機制，也非可在能見度低的情況下協助駕駛人的系統。駕駛人仍需密切注意車輛周圍狀況。

● 協助駕駛人判斷正確的跟隨距離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會判斷駕駛人的車輛與指定之前車之間的跟隨距離是否在設定的範圍內。此系統無法進行任何其他類型的判斷。因此，駕駛人絕對需要保持警覺，並在任何情況下判斷是否可能有危險。

● 協助駕駛人操控車輛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不包括防止或避免撞擊前車的功能。因此，若有任何可能的危險，駕駛人必須立即直接操控車輛，並適當地因應，以確保所有相關人等的安全。

■ 不適合使用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的情況

不要在下列任一情況下使用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否則可能會導致不正確的速度控制而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有行人、單車騎士的路段。
- 交通擁塞路段
- 轉彎角度過大的路段
- 彎蜒道路
- 濕滑路段如：大雨、結冰或積雪路面
- 在陡降坡或陡升坡及陡降坡交替的路段
行駛於陡降坡時，車速可能會超出設定車速。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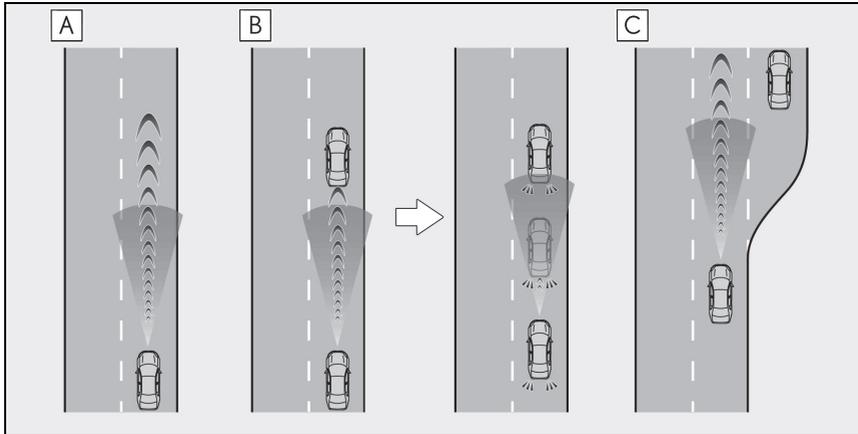
- 快速道路和高速公路入口匝道
- 當天候條件惡劣時，可能會阻礙感知器正常的偵測（濃霧、大雪、沙塵暴、大雨等）
- 當雷達或前識別攝影機的正面有雨水、雪時
- 在需要頻繁加速與減速的交通狀況
- 緊急拖吊期間
- 會時常聽到蜂鳴器聲之處

186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以兩車間距控制模式行駛

此模式使用雷達對前方 100 m 範圍內進行車輛偵測、判定目前的兩車間距，以及與前車維持合適的跟車距離。亦可藉由兩車間距開關來設定想要的兩車間距。

下坡行駛時，兩車間距可能變得更短。



A 定速巡航的範例

當前方無車輛時

依駕駛人設定的車速行駛。

B 減速巡航與跟隨巡航的範例

當前方車輛以低於設定車速行駛時

當偵測到前方有車輛存在時，系統會自動減速。當車輛需要較大減速時，系統會提供煞車（此時煞車燈會亮起）。為了保持駕駛人所設定的兩車間距，系統會因應前方車輛的速度變化。當系統無法充裕減速時會發出接近警示提醒您，以避免您的車輛太過於接近前方車輛。

當前車停止時，您的車輛也會停止（系統控制使車輛停止）。在前車起步後，按下「+RES」開關或踩下油門踏板（起步操作）就會恢復跟隨巡航。若未執行起步操作，系統控制就會繼續將您的車輛維持靜止。

以 80 km/h 或以上的車速行駛，撥打方向燈控制桿且車輛移動至超車車道時，車輛會加速以協助超車。

系統對於何謂超車車道的識別主要是依據方向盤在車內的位置（左側駕駛人位置相對於右側駕駛人位置。）如果車輛行駛於超車車道位在與車輛正常行駛不同側的地區，對超車車道的相反方向操作方向燈時，車輛就會加速（例如，

若駕駛人在超車車道位於右側的地區行駛車輛，但之後行駛於超車車道位於左側的地區，車輛就會在操作右側方向燈時加速)。

C 加速的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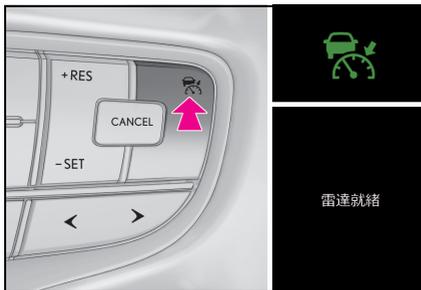
當前方無車輛以低於設定車速行駛時
系統會加速直到達到設定車速為止。系統隨後會以固定車速巡航。

設定車速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1 按下定速控制主開關來開啟定速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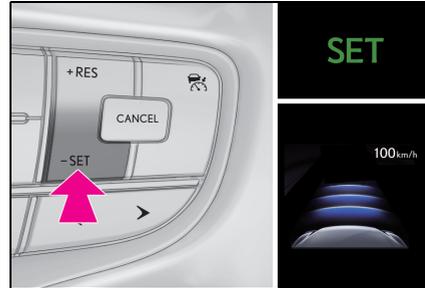
DRCC 雷達感應式車速維持定速系統指示燈會亮起，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也會出現一則訊息。

再次按下開關，即可解除定速系統。如果按住定速控制主開關 1.5 秒以上，系統會在定速控制模式下開啟。(→P.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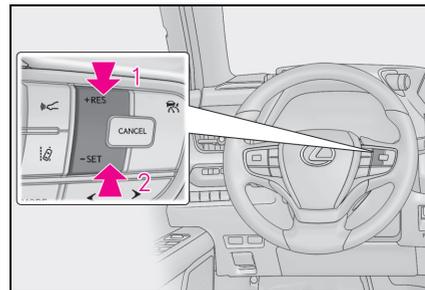
2 利用油門踏板操作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 (約 30km/h 以上)，然後再按下「-SET」開關來設定車速。

定速系統「SET」指示燈將會亮起。開關放開瞬間的車速即為設定的車速。



調整設定車速

若要改變設定車速，按下「+RES」或「-SET」開關直到顯示想要的設定車速。



1 增加車速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系統控制車輛停止時例外)

2 降低車速

微量調整：按下開關。

大量調整：按住開關來改變車速，並當達到想要的車速時放開。

18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中，設定車速將依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微量調整：每按一次開關，車速改變 1 km/h^{*}

大量調整：只要按著控制桿，就會增加或降低 5 km/h^{*}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P.189) 中，設定車速將依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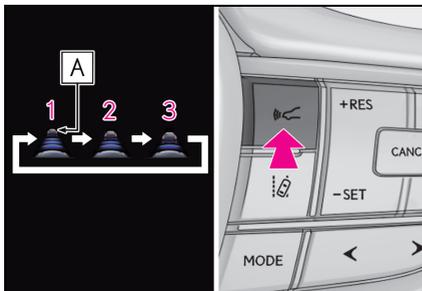
微量調整：每按一次開關，車速改變 1 km/h^{*}

大量調整：當按著開關時，車速將繼續改變。

*：當設定的車速以「km/h」顯示時

改變跟車距離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按下開關，即可如下列方式變更兩車間距設定：



- 1 長
- 2 中
- 3 短

如果前方有車輛行駛，前車標記 **A** 也會顯示。

兩車間距設定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由下表選擇距離。請注意，此為相當於車速 80 km/h 之距離顯示。兩車間距增大 / 縮小，應與車速相符。當系統控制使車輛停止時，車輛會視情況而定，以一定的車輛間距停止。

距離選擇	兩車間距
長	約 50 m
中	約 40 m
短	約 30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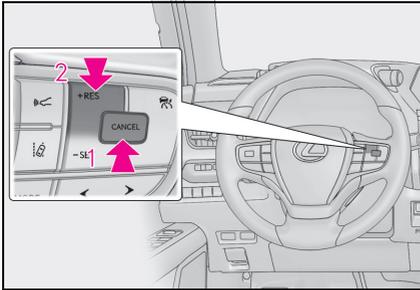
當車輛在系統控制下停止，要恢復跟車定速巡航時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當前車起步後，按下「+RES」開關。

假如您在前方車輛起步後踩下油門踏板，您的車輛就會恢復跟車定速巡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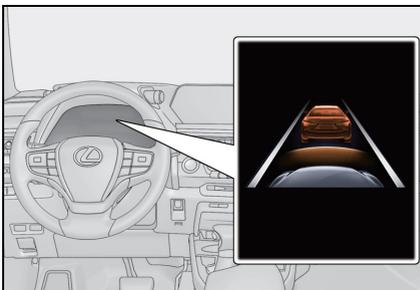
取消及恢復速度控制



- 1 按下取消開關將車速控制取消。踩煞車踏板時，車速控制也會取消。(系統控制使車輛停止時，踩煞車並不會取消設定值。)
- 2 按下「+RES」開關，即可恢復定速控制並回復車速到設定的車速。

接近警示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當您的車輛太過於靠近前方車輛，且無法經由巡航控制充裕自動減速時，警示燈會閃爍及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例如，當您跟隨車輛，若有其他車輛由前方切入時，踩下煞車踏板以確保適當的兩車間距。



■ 在以下情況，可能不會發出警示

在以下狀況，即使車與車的距離減少，可能不會發出警示。

- 當前方車速符合或超過您的車輛速度時。
- 當前方車輛以極慢的車速行駛時。
- 定速控制速度剛設定後
- 踩下油門踏板時

選擇定速控制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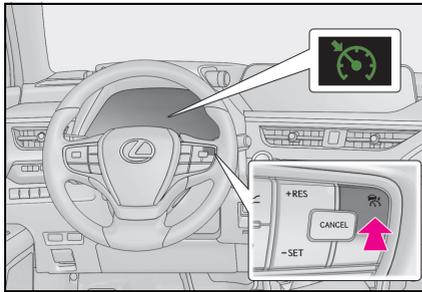
當選擇定速控制模式時，您的車輛將保持在設定的車速，而不會控制兩車間距。僅可在因雷達髒汙而使得兩車間距控制模式未正確作用時，選擇此模式。

- 1 在定速控制系統關閉時，按住定速控制主開關 1.5 秒或以上。

按下開關後，DRCC 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控制指示燈會立刻亮起。之後會切換至定速控制系統指示燈。

僅可在定速控制系統關閉時，操作開關來切換至定速控制模式。

19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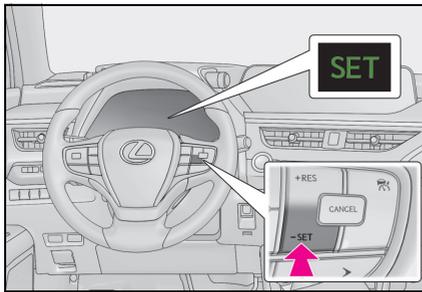


- 2 利用油門踏板操作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 (約 30km/h 以上), 然後再按下「-SET」開關來設定車速。

定速系統「SET」指示燈將會亮起。開關放開瞬間的車速即為設定的車速。

調整車速設定：→P.187

取消及回復車速設定：→P.189



■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只可在下列情況設定

- 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 當車速約 30 km/h 以上時即可設定想要的車速。(然而若在 30 km/h 以下車速行駛時設定車速, 設定之車速就會設定為大約 30 km/h。)

■ 於設定車速後加速

車輛可以透過油門踏板正常地加速, 加速後便會恢復為設定車速。然而, 於兩車間距控制模式時, 車速可能會減速至低於設定車速以維持跟車距離。

■ 當車輛在跟隨巡航下停止時

- 在前車停止時按下「+RES」開關, 如果在開關按下後大約 3 秒鐘內前車開始起步, 車輛會恢復跟隨巡航模式。
- 如果前車在你的車停止後 3 秒鐘內開始起步, 跟隨巡航模式將會恢復。

■ 自動取消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在下列情況中,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會自動取消。

- VSC 作動。
- TRC 作動一段時間。
- VSC 或 TRC 系統關閉後。
- 在某些道路感知器因被遮蔽而無法正常偵測時。
- 行車輔助系統的煞車控制或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
(例如: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 駐車煞車作動。
- 車輛因系統控制而停在陡坡上。
- 當車輛因系統控制而停止時偵測以下重點:
 - 駕駛未繫上安全帶。
 - 駕駛座車門開啟。
 - 車輛維持靜止約 3 分鐘

若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因上述以外的其他理由被自動取消，則表示系統內可能有故障。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自動取消定速控制模式

定速控制模式會在下列情況自動取消：

- 實際車速低於目前設定車速 16 km/h 以上。
- 實際車速低於 30 km/h 時。
- VSC 作動。
- TRC 作動一段時間。
- VSC 或 TRC 系統關閉後。
- 行車輔助系統的煞車控制或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
(例如：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若定速控制模式因上述以外的其他理由被自動取消，則表示系統內可能有故障。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煞車的作動

可能會聽到煞車作動聲，且煞車踏板的反應可能會改變，但是這些並非發生故障。

■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的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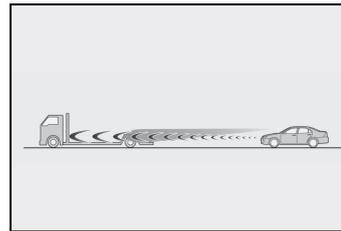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在行駛時所需要注意的事項。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相關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P.166, 325)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前方車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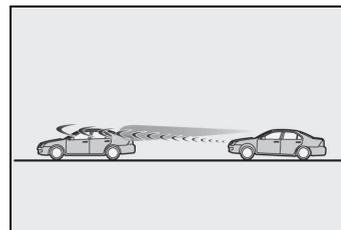
在以下狀況下，且視狀況而定，在系統減速度不足時踩下煞車踏板，或在需要加速時踩下油門踏板。

當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這些車輛，接近警示 (→P.189) 可能不會作動。

- 突然切入之車輛
- 低速行駛之車輛
- 在同車道中沒有移動之車輛
- 小型尾端之車輛 (無負載之拖曳尾車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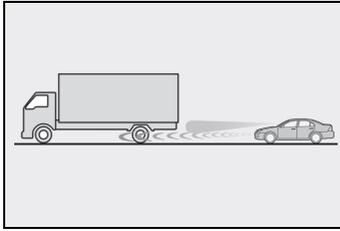


- 行駛在同車道之摩托車
- 當周遭的車輛濺起水花或雪，阻礙雷達感知器的偵測時
- 當您的車頭朝上時 (行李廂中重負載所造成等)



- 前車與地面間的距離較高

19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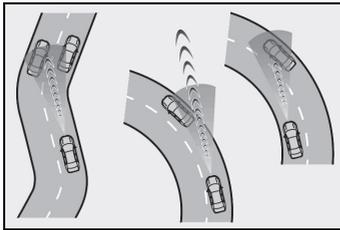


- 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可能無法正確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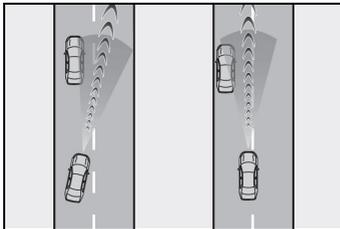
在下列狀況中，請視需要踩下煞車踏板（或油門踏板，視情況而定）。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前車，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當行經彎道或車道縮減時



- 當操作方向盤或您不在固定車道時



- 當前車突然減速時
- 行駛在四周被建築物包圍的道路上時，例如隧道中或橋樑上
- 踩下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後，車速會降低到設定車速

停車支援警示系統*

*: 若有此配備

停車支援警示系統由下列功能組成，可於低速駕駛或倒車時作動，如駐車時。當系統判斷很有可能撞擊偵測到的物體（如牆壁）時，便會發出警示敦促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

停車支援警示系統

- 停車輔助系統

→P.193

設定蜂鳴器音量

- 調整蜂鳴器音量

可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調整蜂鳴器音量。停車輔助系統的蜂鳴器音量會同時調整。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來變更設定。
(→P.75)

- 1 按下 **<** 或 **>** 以選擇 .
- 2 按下 **▲** 或 **▼** 選擇「PKSA」，然後按下「OK」。
- 3 按下 **▲** 或 **▼** 以選擇 ，然後按下「OK」。

每次按下開關時，音量程度會在 1、2 及 3 之間變更。

- 暫時將蜂鳴器靜音

偵測到物體時，多功能資訊顯示

幕會顯示靜音按鈕。若要將蜂鳴器靜音，請按下「OK」。

停車輔助系統的蜂鳴器會靜音。

靜音會在以下情況自動取消：

- 排檔桿改變時。
- 感知器發生故障或是系統暫時無法使用時。
- 作動功能手動停用時。
-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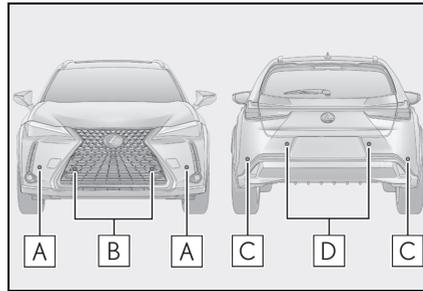
停車輔助系統*

*: 若有此配備

在車輛進行路邊停車或停入車庫時，此系統藉由感知器來偵測車輛與物體之間的距離，並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央顯示幕及蜂鳴器來提醒駕駛人。使用此系統時，仍要隨時注意周圍區域。

系統組件

■ 感知器的型式



A 前轉角感知器

B 前中央感知器

C 後轉角感知器

D 後中央感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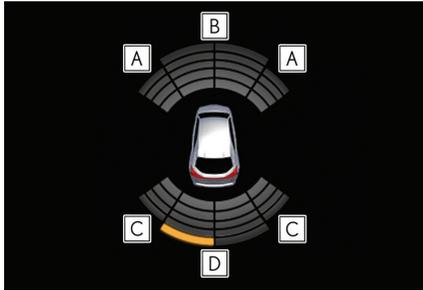
■ 顯示幕

當感知器偵測到物體（如牆壁），依據物體的位置及距離以圖示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視目標區域而定，可能不會顯示圖示。

19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及 HUD 多功能抬頭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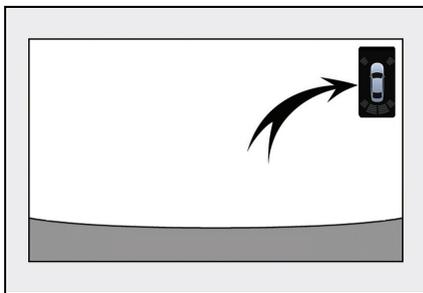
- A** 前轉角感知器偵測
- B** 前中央感知器偵測
- C** 後轉角感知器偵測
- D** 後中央感知器偵測

- 中央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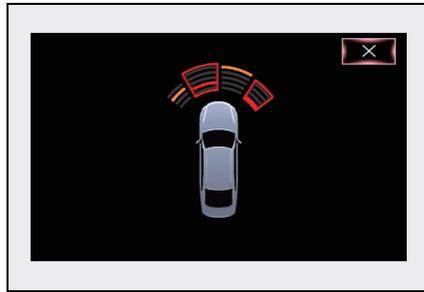
顯示倒車影像輔助系統 (若有此配備) 時，會以圖示顯示。

偵測到物體時，簡易圖示會顯示於中央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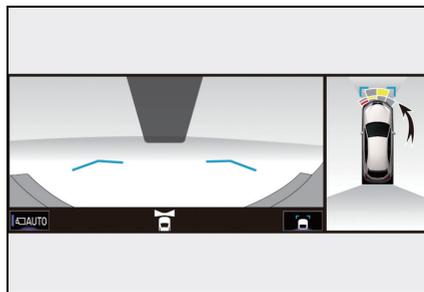
- 當排擋桿位於 R 檔位時



- 當排擋桿在 N、S 或 D 檔位時



偵測到物體時，全景畫面輔助 (若有此配備) 會顯示圖示。



開啟 / 關閉停車輔助系統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可啟用 / 停用停車輔助系統。(→P.75)

- 1 按下 **<** 或 **>** 以選擇 .
- 2 按下 **▲** 或 **▼** 選擇「PKSA」，然後按下「OK」。
- 3 按下 **▲** 或 **▼** 以選擇 **P** , 然後按下「OK」。

停車輔助系統功能停用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停車輔助系統 OFF 指示燈 (→P.69) 會亮起。

開啟或關閉停車輔助系統的功能時，停車輔助系統的功能會持續以相同的條件作動，直到下次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為止。

警告**■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此系統能提供的辨識準確性及操控性能仍有其極限，因此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人務必負責注意車輛周圍狀況及安全駕駛。

■ 為確保系統可以正常作動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能這樣做可能會造成無法安全地行車而發生意外事故。

- 請勿損壞感知器並務必保持清潔。
- 雷達感知器附近不可黏貼貼紙或安裝電子組件，例如發光車牌（尤其是日光燈型式）、霧燈、葉子板旗桿或無線式天線。
- 避免感知器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如果受到衝擊，請立即將車輛交由 Lexus 保養廠檢查。如果前或後保險桿需要拆下 / 安裝或更換，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請勿改裝、分解或對感知器上漆。
- 不可安裝車牌罩。
- 輪胎請保持正確胎壓。

■ 何時該停用此功能

在下列情況下，請停用此功能，即使沒有撞擊危險，此功能仍可能作動。

- 未能遵守上述警示。
- 安裝了非正廠的 Lexus 懸吊（降低懸吊等）。

■ 洗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用強力水柱或蒸氣噴向感知器區域。

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請勿直接對著感知器噴水，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使用蒸氣清洗車輛時，請勿將蒸氣噴向感知器附近，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系統可作用的時機

-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
- 停車輔助系統功能開啟。
- 車速低於約 10 km/h。
- 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

■ 設定蜂鳴器音量

可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調整蜂鳴器音量。（→P.192）

- 若「停車輔助雷達 現在無法使用 請去除雷達髒汙」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感知器可能會被結冰、積雪、塵土等覆蓋。清除感知器上的結冰、積雪、塵土等，系統即可恢復正常。

此外，由於感知器表面結冰所導致的低溫，可能會顯示警示訊息，或是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到物體。一旦冰雪融化，系統就會恢復正常。

- 若「停車輔助雷達現在無法使用」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可能是水持續流經感知器表面，例

196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如下大雨。當系統判斷為正常情形後，系統就會恢復正常。

- 12V 電瓶端子曾拆開並重新接回後，有可能未執行初始化。初始化系統。(→P.196)

若在初始化之後仍持續顯示此訊息，請將您的愛車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若 12 V 電池端子曾拆開並重新接回

系統需要初始化。保持約 35 km/h 以上的車速直線行駛 5 秒以上，即可初始化系統。另外，針對配備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車型，在車輛靜止狀態下將方向盤向左和向右打到底。

■ 感知器偵測資訊

- 感知器的偵測區域會侷限在車輛前方及後保險桿的周圍區域。
- 使用時可能出現下列情況。
 - 依據物體的形狀及其他因素，偵測距離可能縮短或無法被偵測。
 - 物體偵測及顯示可能會有短暫延遲。即使在低速，物體可能在顯示及嗶聲響起前出現在感知器的偵測區域內。
 - 音響系統音量或空調系統氣流噪音較大時，可能難以聽見蜂鳴器聲響。
 - 如果其他系統的蜂鳴器作響，可能難以聽見蜂鳴器聲響。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偵測的物體

物體的形狀可能造成其不易被感知器偵測到。對下列物體應特別注意：

- 電線、圍籬、繩索等。
- 棉花、雪及其他吸收聲波的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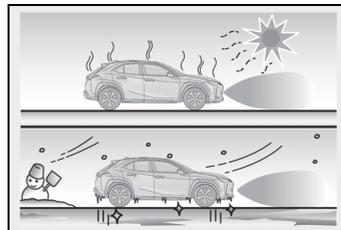
- 銳角的物體。
- 低矮的物體
- 上端凸出正對著車輛的高聳物體。

行人如果穿著某些類型的衣物可能無法被偵測。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車輛狀況及周遭環境可能會影響感知器正確偵測物體的能力。特別是在下列狀況時：

- 感知器上有塵土、積雪或結冰。(清潔感知器即可解決此問題。)
- 感知器凍結。(解凍此區域即可解決此問題。)尤其是寒冷天氣，如果感知器凍結，感知器顯示器可能會顯示不正常或無法偵測物體(如牆壁)。
- 感知器周圍區域太熱或太冷時。



- 在非常顛簸不平路面、斜坡、碎石路或草地上。
- 車輛附近有車輛鳴響喇叭、車輛偵測器、摩托車引擎、大型車輛空氣煞車、其他車輛的測距聲納或其他會發出超音波的裝置。
- 感知器被噴灑物或大雨遮蔽。
- 如果物體太接近感知器。
- 行人穿著不會反射超音波的布料(細褶邊裙或荷葉邊裙)時。
- 偵測範圍內有非垂直於地面的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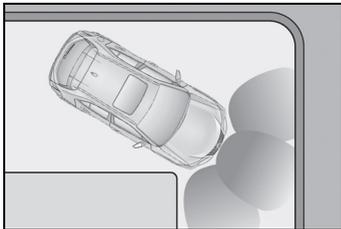
體、沒有和車輛行駛方向呈直角的物體、凹凸不平的物體或波浪狀物體時。

- 遭遇強風。
- 當在濃霧、下雪或暴風雨等惡劣天候行車時。
- 車輛與偵測到的物體之間存在無法偵測的物體。
- 若有車輛、摩托車、自行車或行人切入車輛前方或從車輛側邊竄出。
- 若感知器方位因碰撞或其他衝擊而改變。
- 裝有可能會阻礙感知器的設備，例如拖車環、保險桿護片(額外飾條)、自行車架或雪鏈時。
- 如果車頭因負載升起或下降。
- 若無法以穩定的方式駕駛車輛，例如當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使用雪鏈、小型備胎或緊急補胎工具包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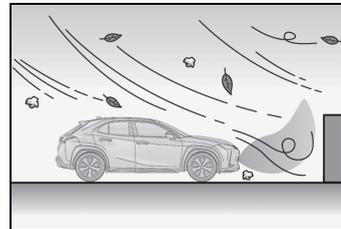
■ 系統在沒有撞擊危險仍可能作動的情況

在像是下方的某些情況下，即使沒有撞擊可能性，系統依然會作動。

- 行駛於狹窄道路時。



- 駛向旗幟、旗標、低垂的樹枝或柵欄(例如用於鐵路平交道、收費站和停車場)。
- 道路表面有凹陷或孔洞時。
- 行經金屬蓋(格柵)，例如用於排水溝。
- 行駛於陡升坡或陡降坡。
- 如果感知器遭大量的水打到，如行駛於淹水道路時。
- 感知器上有塵土、積雪、水滴或結冰。(清潔感知器即可解決此問題。)
- 感知器被噴灑物或大雨遮蔽。
- 當在濃霧、下雪或暴風雨等惡劣天候行車時。
- 遭遇強風時。



- 車輛附近有車輛鳴響喇叭、車輛偵測器、摩托車引擎、大型車輛空氣煞車、其他車輛的測距聲納或其他會發出超音波的裝置。
- 如果車頭因負載升起或下降。
- 若感知器方位因碰撞或其他衝擊而改變。
- 車輛接近高大或弧形路緣。
- 行駛靠近多層停車場、工地等的柱體(H型鋼樑等)。
- 若無法以穩定的方式駕駛車輛，例如當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19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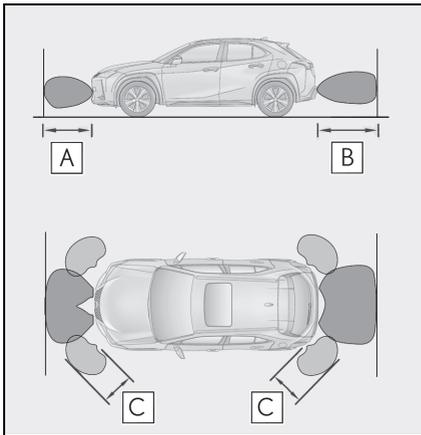
- 在非常顛簸不平路面、斜坡、碎石路或草地上。



- 使用雪鏈、小型備胎或緊急補胎工具包時。

感知器偵測顯示物體的距離

■ 感知器的偵測範圍



A 約 100 cm

B 約 150 cm

C 約 60 cm

圖中所示為感知器的偵測範圍。請注意感知器無法偵測太靠近車輛的物體。

感知器的範圍會因物體的形狀等而有所改變。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及中央顯示幕

當物體由感知器偵測到時，物體的約略距離會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央顯示幕及 HUD 多功能抬頭顯示幕。(當與物體的距離越來越短時，距離燈可能會閃爍。)

- 大約至物體的距離：150 cm 至 60 cm* (後中央感知器)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中央顯示幕
	

*: 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已啟用。(→P.200)

- 大約至物體的距離：100 cm 至 60 cm* (前中央感知器)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中央顯示幕
	

*: 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已啟用。(→P.200)

- 大約至物體的距離：60 cm 至 45 cm*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中央顯示幕
	

*: 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已啟用。(→P.200)

- 大約至物體的距離：45 cm 至 30 cm*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中央顯示幕
	

*: 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已啟用。(→P.200)

20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大約至物體的距離：30 cm 至 15 cm ^{*1}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2}	中央顯示幕 ^{*2}
	

^{*1}: 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已停用。(→P.200)

^{*2}: 距離燈會緩慢閃爍。

- 大約至物體的距離：小於 15 cm ^{*1}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2}	中央顯示幕 ^{*2}
	

^{*1}: 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已停用。(→P.200)

^{*2}: 距離燈會快速閃爍。

■ **蜂鳴器作用及與障礙物距離**

車輛與物體間的距離小於 30 cm，此功能不會作用。)

感知器作用時蜂鳴器會響起。

警示音量可被調整。(→P.192)

- 在車輛接近物體時，蜂鳴器聲響會加快。車輛接近物體到下列距離內時，蜂鳴器聲響會變為連續聲：

約 30 cm

- 有 2 個或以上的物體同時被偵測到時，蜂鳴器會反應最接近的物體。如果一個以上的物體靠近車輛約 30 cm 內，蜂鳴器會重複長音，接著快速嗶聲。
- 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蜂鳴器開始響起後，如果車輛與偵測物體之間的距離沒有縮短，蜂鳴器會自動靜音。(然而，如果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

*: 若有此配備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由下列功能組成，可於低速駕駛或倒車時作動，如駐車時。當系統判斷很有可能正面撞擊偵測到的物體時，便會發出警示敦促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如果系統判定極有可能會撞擊到偵測到的物體時，便會自動煞車，以協助避開撞擊，或減少撞擊力道。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

→P.205

▲ 警告

■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請勿過度依賴系統，否則有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務必在行車時確認周圍環境的安全。

根據車輛及路況、天氣等，系統可能不會作動。

感知器和雷達的偵測能力有限。務必在行車時確認周圍環境的安全。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的設計用意在於降低碰撞的嚴重性。然而在部分情況下有可能無法作動。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並非設計用來將車輛完全停止。此外，即使系統將車輛停止，也必須立即踩下煞車踏板，因為煞車控制會在大約 2 秒後取消。
- 以刻意駛向牆壁等物體的方式來測試系統運作，是非常危險的事情。禁止企圖從事這類行為。
- 關閉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的時機

在以下情況中，請關閉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因為即便沒有撞擊可能性，但系統仍可能會作動。

- 使用底盤試驗機、底盤動力計或自由滾軸測試機檢查車輛時。
- 將車輛裝載至船隻、卡車或其他運輸船上。
- 懸吊經過改裝或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
- 如果車頭因負載升起或下降。
- 裝有可能會阻礙感知器的設備，例如拖車環、保險桿護片 (額外飾條)、自行車架或雪鏟時。
- 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 若無法以穩定的方式駕駛車輛，例如當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當以動態或越野的方式行車時。

20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警告

- 當輪胎沒有適當的胎壓時。
- 當輪胎嚴重磨耗時。
- 使用雪鏈、小型備胎或緊急補胎工具包時。

注意

-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駐車輔助煞車功能無法使用」且 **PKSB OFF** 指示燈閃爍

若此訊息在 POWER 開關剛切換至 ON 時出現，請小心操作車輛，留意您周遭環境。(系統恢復正常前，可能需要駕駛車輛一段特定時間。)(若系統在駕駛車輛一段時間後仍未恢復正常，請清潔感知器及其周圍區域的保險桿。)

啟用 / 解除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可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加以啟動 / 停用。所有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及後方橫向車流) 都會同時啟用 / 停用。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啟用/停用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P.75)

- 1 按下  或  以選擇 。
- 2 按下  或  以選擇 ，然後按下「OK」。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停用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PKSB OFF** 指示燈 (→P.69) 會亮起。

開啟或關閉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時，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的作動會維持在相同的條件下，直到下次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為止。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及煞車控制的顯示和蜂鳴器

若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或煞車控制作動，蜂鳴器就會響起且中央顯示幕 (360 度環景影像輔助系統) 和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也會出現一則訊息，藉此警告駕駛人。

視情況而定，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也會作動以儘可能限制加速或者限制動力輸出。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作動中 (加速限制)

超過特定程度的加速度會被系統限制。

中央顯示幕 (360 度環景影像輔助系統)：不會顯示警告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偵測到物體抑制加速」

PKSB OFF 指示燈：不亮

蜂鳴器：不響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作動中 (儘可能限制輸出)

系統判斷必須採取比平常更強的煞車操作。

中央顯示幕 (360 度環景影像輔助系統)：「制動！」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制動！」

PKSB OFF 指示燈：不亮

蜂鳴器：短嗶聲

● 煞車控制作動中

系統判斷必須緊急煞車。

中央顯示幕 (360 度環景影像輔助系統)：「制動！」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制動！」

PKSB OFF 指示燈：不亮

蜂鳴器：短嗶聲

● 車輛因系統作動停止

車輛已由煞車控制操作停止。

中央顯示幕 (360 度環景影像輔助系統)：「制動！」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請勿踩加油踏板請改踩煞車踏板」(若未踩下加油踏板，就會顯示「制動！」)。

PKSB OFF 指示燈：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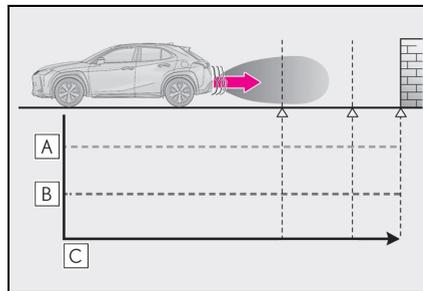
蜂鳴器：短嗶聲

系統概述

若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判斷可能會與偵測到的物體發生撞擊，就會限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以便限制任何車速提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參閱下圖 2。)

此外，若持續踩住加油踏板，就會自動作動煞車以降低車速。(煞車控制：參閱下圖 3。)

● 圖 1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停用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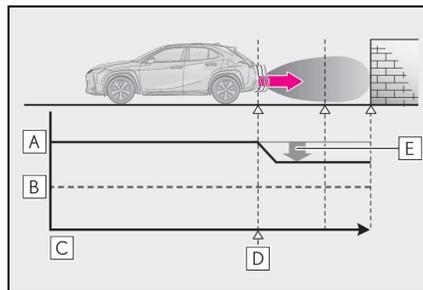


A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

B 煞車力

C 時間

● 圖 2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



A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

B 煞車力

C 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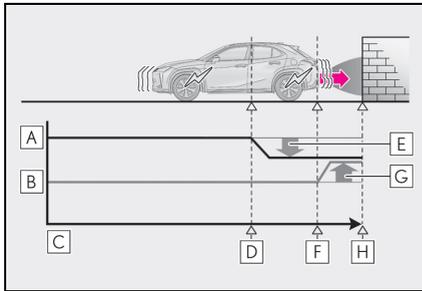
D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開始作動 (系統判斷有很高機率會撞擊偵測到的物體)

「制動！」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E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降低

● 圖 3 煞車控制作動時

20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A**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
- B** 煞車力
- C** 時間
- D**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開始作動 (系統判斷有很高機率會撞擊偵測到的物體)
- 「制動！」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E**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降低
- F** 煞車控制開始作動 (系統判斷有極高機率會撞擊偵測到的物體)
- G** 煞車控制強度增加
- H** 「請勿踩加油踏板 請改踩煞車踏板」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若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作動

若車輛由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停止，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就會停用，且 **PKSB OFF** 指示燈也會亮起。若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無謂地作動，就可以踩下煞車踏板取消煞車控制或等候 2 秒鐘待其自動取消。然後，就能踩下加油踏板來操作車輛。

■ 重新啟用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

當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因為作動而停用時，若要重新啟用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請再次啟用系統 (→P.202) 或將 **POWER** 開關關閉然後再度開啟。此外，若物體已不在車輛行進方向或者車輛行進方向改變 (例如從向前移動變成倒車，或者從倒車變成向前移動)，系統就會自動重新啟用。

■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駐車輔助煞車功能無法使用」且 **PKSB OFF** 指示燈閃爍

若出現此訊息，表示可能前或後保險桿上有一個感知器髒汙。請清潔感知器及其周圍區域的保險桿。

■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駐車輔助煞車功能無法使用」以及「停車輔助雷達 現在無法使用 請去除雷達髒汙」且 **PKSB OFF** 指示燈閃爍

● 感知器可能會被結冰、積雪、塵土等覆蓋。此時清除感知器上的結冰、積雪、塵土等，系統即可恢復正常。如果在清除感知器的髒汙後或感知器沒有明顯髒汙時顯示此訊息，請將愛車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感知器可能凍結。一旦冰雪融化，系統就會恢復正常。

● 可能是水持續流經感知器表面，例如下大雨。當系統判斷為正常情形後，系統就會恢復正常。

■ 若 **12 V** 電池端子曾拆開並重新接回系統需要初始化。保持約 35 km/h 以上的車速直線行駛 5 秒以上，即可初始化系統。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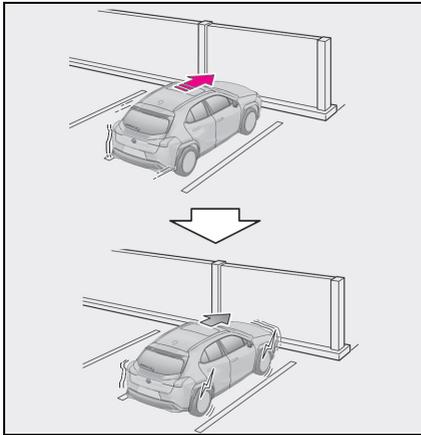
*: 若有此配備

若感知器在車輛行進方向偵測到一個靜態物體，例如牆壁，且系統判斷可能會因為意外操作加油踏板使車輛突然向前移動、誤入檔位而使車輛往非預期方向移動，或者在停車或低速行駛時發生撞擊，系統就會作動以減輕撞擊偵測物體的力道並降低損傷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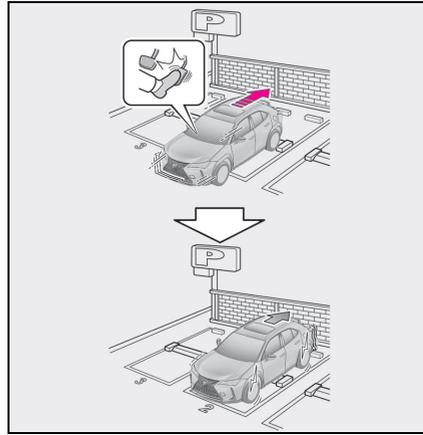
功能作動範例

若在車輛行進方向偵測到一個物體，此功能就會在下列情況下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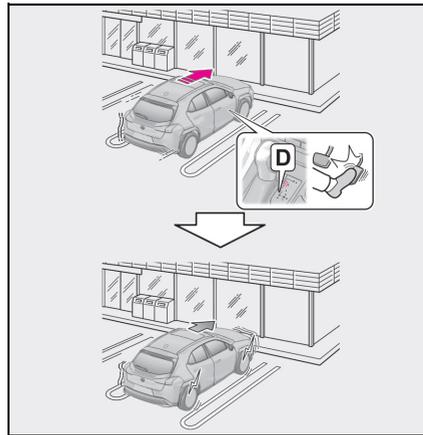
- 以低速行駛且未踩下煞車踏板，或者太晚踩下時



- 當過度踩下加油踏板時



- 當車輛因為誤入檔位而往非預期方向移動時



感知器的型式

→P.193

警告

- 為確保系統可以正常作動

→P.195

206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警告

■ 若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 無謂地作動, 例如行經鐵路平交道時

→P.204

■ 洗車時注意事項

→P.195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 的作動時機

當 PKSB OFF 指示燈未亮起 (→P.68, 69), 且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 此功能就會作動: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已啟用。
- 車速約 15 km/h 或以下。
- 車輛行駛方向及距離約 2 至 4 m 處有靜態物體。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判斷需要比正常煞車更強的力道才能避免碰撞。
- 煞車控制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正在作動。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判斷必須立即執行煞車操作才能避免碰撞。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 停止作動的時機

符合下列任一條件時, 此功能就會停止作動: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輸出限制控制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已停用。
- 系統判斷已無法藉由正常煞車操作避免撞擊。
- 靜態物體已不在距離車輛約 2 至

4 m 處或車輛行進方向內。

- 煞車控制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已停用。
- 透過煞車控制功能停止車輛後約 2 秒。
- 透過煞車控制功能停止車輛後踩下煞車踏板。
- 靜態物體已不在距離車輛約 2 至 4 m 處或車輛行進方向內。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 的偵測範圍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適用於靜態物體) 的偵測範圍不同於停車輔助系統的偵測範圍。(→P.198) 因此, 即使停車輔助系統偵測到物體並發出警示,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適用於靜態物體) 也可能不會作動。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P.196

■ 系統在沒有撞擊危險仍可能作動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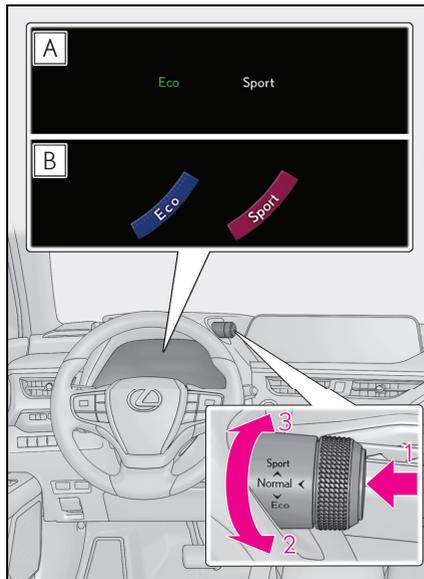
→P.197

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

可依行駛狀況選擇駕駛模式。

選擇駕駛模式

- ▶ 未配備 AVS 可變阻尼避震系統車型



A 除了 F SPORT 車型

B F SPORT 車型

1 NORMAL 模式

可取得節省油耗、寂靜以及動態性能之間的最佳平衡。適合於市區行駛。不在 NORMAL 模式時，按下此開關即可切換到 NORMAL 模式。

2 ECO 駕駛模式

可透過節汽門特性的調節以及空調系統的作動控制（暖氣 / 冷氣），協助駕駛人以節能方式加速並提升燃

油經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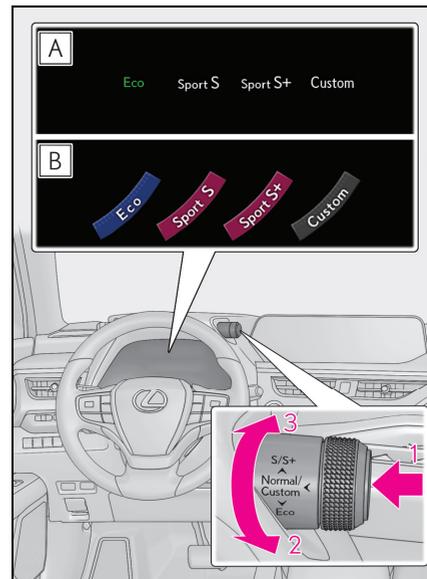
如果不在 ECO 駕駛模式下，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往您自己的方向轉動，「ECO」指示燈會亮起。

3 SPORT 模式

藉由控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及轉向來改善加速反應，適合於需要精確的操控，如：行駛於山路。

不在 SPORT 模式時，假如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向後轉動，「SPORT」指示燈會亮起，且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指示器會切換成轉速表。（→P.72）

- ▶ 配備 AVS 可變阻尼避震系統車型



A 除了 F SPORT 車型

B F SPORT 車型

1 NORMAL/Custom 模式

按下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即可選擇 NORMAL 模式與 Custom 模

20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式。每次按下開關後，駕駛模式會在 NORMAL 模式與 Custom 模式之間變換。

選擇 Custom 模式時，「Custom」指示燈會亮起。

不在 NORMAL 模式時，按下開關以切換到 NORMAL 模式。

• NORMAL 模式

可取得節省油耗、寂靜以及動態性能之間的最佳平衡。

適合於市區行駛。

• Custom 模式

可讓您將動力系統、底盤和空調系統的各種功能設定成個人喜好的設定來行駛。

Custom 模式的設定僅可在中央顯示幕的駕駛模式個人化畫面上變更。(→P.222)

2 ECO 駕駛模式

可透過節汽門特性的調節以及空調系統的作動控制 (暖氣 / 冷氣)，協助駕駛人以節能方式加速並提升燃油經濟性。

如果不在 ECO 駕駛模式下，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往您自己的方向轉動，「ECO」指示燈會亮起。

3 SPORT 模式

• SPORT S 模式

藉由控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來改善加速反應，

不在 SPORT S 模式時，若將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朝遠離自己的方向轉，「SPORT S」指示燈會亮起，且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指示器會切換成轉速表。(→P.72)

• SPORT S+ 模式

除了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外，也藉由同步控制轉向和懸吊來確保卓越的行駛穩定性。適合更具運動性的駕駛。

在 SPORT S 模式時，假如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向後轉動，「SPORT S+」模式指示燈會亮起。

■ 在 ECO 駕駛模式操作空調系統

ECO 駕駛模式會控制空調系統的暖氣 / 冷氣的作用以及風扇轉速以強化燃油效率。要改善空調效能時，請實施下列操作：

- 關閉 ECO 空調模式 (→P.228)
- 調整風扇轉速 (→P.226, 229)
- 關閉 ECO 駕駛模式

■ SPORT 模式與 Custom 模式自動解除

若 POWER 開關在以 Sport 模式或 Custom 模式駕駛後關閉，駕駛模式將切換成 Normal 模式。

■ 個人化

Custom 模式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383)

行車輔助系統

為確保行車安全及性能，下列系統會依照各種行駛狀況而自動作用。但請注意，這些系統只是輔助配備，因此駕駛車輛時，不可過度依賴這些配備。

行車輔助系統總覽

■ ECB 電子式煞車控制系統

電子控制煞車系統能產生符合煞車操作的煞車力道。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協助防止在緊急煞車或在濕滑路面行駛踩煞車時鎖住車輪。

■ BAS 煞車力道輔助系統

在踩下煞車踏板後，系統偵測到緊急煞車時，會增加煞車輔助的力道。

■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協助駕駛人在轉向突然偏離或濕滑路面轉彎時控制煞車。

提供 ABS、TRC、VSC 及 EPS 的協同控制。

藉由控制轉向性能以幫助維持車輛在濕滑路面轉向時的方向穩定度。

■ 二次防撞煞車 (若有此配備)

當氣囊感知器偵測到撞擊時，系統會自動控制煞車及煞車燈使車速降低，如此有助於降低二次撞

擊造成的進一步損壞。

■ TRC 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在車輛起步或濕滑路段加速時，協助保持驅動力並防止驅動輪空轉打滑。

■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

過彎期間嘗試加速時，對內側車輪執行煞車控制，以此輔助車輛防止其滑向外側。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在上坡路面起步時，協助減少車輛向後倒退的情況。

■ EPS 電子動力方向盤

配備電動馬達來減輕操縱方向盤的力量。

■ E-Four 電子式四輪傳動系統 (AWD 車型)

電子式適時 AWD 系統。根據行駛狀況自動從前輪驅動切換成全輪驅動 (AWD)，協助確保行駛平順性與操控穩定性。系統將會切換至 AWD 的狀況包括：轉彎、上坡、起步或加速，以及行駛於濕滑路面 (下雪、下雨等) 時。

■ AVS 可變阻尼避震系統 (若有此配備)

依據路況及駕駛狀況，獨立控制各車輪避震器的阻尼，此系統結合舒適性與卓越的車輛穩定性，並保持良好的車輛動態。如果以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選擇

21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SPORT S+ 模式，減震力適合激烈的操駕。(→P.207)

■ 緊急煞車信號

當緊急煞車時，煞車燈會自動閃爍，以警示後方車輛。

■ TRC/VSC/ABS 系統作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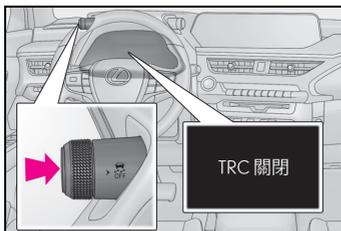
當 TRC/VSC/ABS 系統作動時，打滑指示燈將閃爍。



■ 解除 TRC 系統

如果車輛陷於初雪或泥濘中，TRC 系統會降低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傳遞至車輪的動力，按下  開關來關閉系統可能可以使您更容易讓車輛脫困。要關閉 TRC 系統，請快速按放  開關。

「TRC 關閉」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再按一次  開關即可恢復系統之功能。



■ 同時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

若要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按住  開關 3 秒鐘以上。

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TRC 關閉」。^{*}

再次按下  開關可重新開啟系統。

^{*}：在配備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的車型，PCS 煞車力道輔助與自動煞車輔助也會解除。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P.174)

■ 即使未按下 開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仍出現 TRC 失效訊息時

TRC 暫時關閉。如果持續出現此資訊，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作動條件

符合下列 4 個條件後，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作動：

- 排檔桿在 P 或 N 檔位以外 (當車輛在向上的斜坡向前 / 向後起步時)
- 車輛停止
- 未踩下油門踏板
- 駐車煞車未作用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自動系統取消

在下列任何情況，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關閉：

- 排檔桿排回 P 或 N 檔位
- 踩下油門踏板。
- 作動駐車煞車

- 煞車踏板釋放約 2 秒後
- **ABS、BAS、VSC、TRC 和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所造成的響聲和振動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時或車輛起步後，如果重複踩踏煞車踏板，引擎室可能會發出響聲。這些響聲並非表示任何系統有故障。

● 上述系統作動時，有可能會發生下列任何一種狀況。這些並非表示系統有故障發生。

-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振動。
- 車輛停止後也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 **ECB 作動聲**

在以下情況可能會聽見 ECB 的作動聲，但是並非表示故障。

- 踩踏煞車踏板時，引擎室發出作動響聲。
- 駕駛座車門開啟時，會聽見車頭處出現煞車系統馬達響聲。
-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停止運作後 1 至 2 分鐘，聽見引擎室發出作動響聲。

■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 的作動聲和振動**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 作動時，煞車系統可能會產生作動聲和振動，但這並非表示故障。

■ **EPS 作動響聲**

轉動方向盤時，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呼呼聲)。這並非表示故障。

■ **降低 EPS 系統效能**

降低EPS系統效能是為了避免在長時

間連續轉動方向盤時，造成系統過熱。方向盤操作感覺會較吃力，發生此狀況時，避免激烈操作方向盤或將車輛停止並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EPS 系統可在 10 分鐘內恢復正常。

■ **自動重新啟動 TRC 及 VSC 系統**

在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後，下列情況系統將會自動重新啟動：

-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時
- 如果僅關閉 TRC 系統，車速增加時 TRC 將會開啟。如果同時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當車速增加時，自動重新啟動將不會作動。

■ **二次撞擊煞車作動條件**

車速約在 10 km/h 或以上且氣囊感知器偵測到撞擊。(當車速低於大約 10 km/h 以下時，二次撞擊煞車不會作動。)

■ **二次撞擊煞車自動取消**

二次撞擊煞車會在下列情況自動取消：

- 車速低於約 10 km/h 以下。
- 經過一定的作動時間
- 重踩油門踏板

■ **緊急煞車信號的作動條件**

符合下列三個條件，緊急煞車信號將會作用：

- 緊急警示燈關閉
- 實際車速超過 55 km/h
- 踩踏煞車踏板的方式使系統判斷車輛減速為緊急煞車作動

21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緊急煞車信號系統自動取消

在下列任何情況，緊急煞車信號將關閉：

- 緊急警示燈開啟時
- 釋放煞車踏板時
- 系統判斷車輛的減速非緊急煞車時

■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 的作動條件

系統會在下列情況下作動。

- TRC/VSC 可以作動
- 系統判斷車輛在過彎期間嘗試加速時滑向外側
- 釋放煞車踏板時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有關 AWD 系統的訊息 (AWD 車型)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以下訊息，請執行每一項動作。

- 「AWD 系統過熱 切換至 2WD 模式行駛」

AWD 系統過熱。使車輛停止一段時間，以此減輕系統負載，或是以 10 km/h 或以上的車速駕駛車輛。如果訊息未出現，即可正常駕駛車輛。

- 「AWD 系統過熱 2WD 模式已啟用。」

由於過熱，AWD 系統已取消，並切換至前輪驅動。使車輛停止一段時間，以此減輕系統負載，或是以 10 km/h 或以上的車速駕駛車輛。如果訊息未出現，即可正常駕駛車輛。

- 「AWD 系統故障 已切換至 2WD 模式 請 至經銷商檢查」

由於故障，AWD 系統已停止，並切

換至前輪驅動。請立即前往 Lexus 保養廠檢查車輛。

⚠ 警告

■ ABS 無法有效發揮作用的狀況

- 超過輪胎抓地力性能時 (如: 過度磨損的輪胎行駛於積雪路面)。
- 車輛以高速行駛於潮濕或光滑路面時。

■ ABS 作用時，煞車停止的距離可能會比一般狀況的距離長

ABS 並非設計用來縮短煞車距離。隨時與前車保持適當距離，尤其在下列情況：

- 在塵土、碎石或積雪覆蓋道路上行駛時。
- 輪胎加掛雪鏈行駛時。
- 在顛簸道路行駛時。
- 行經有坑洞或不平道路時。

■ TRC/VSC 可能無法有效作動的狀況

即使 TRC/VSC 系統作動，行駛在濕滑路面時仍有可能會喪失方向控制及動力。

在車輛的穩定性及動力可能喪失的情況下請小心駕駛。

■ 以下情況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不會有效作動

- 不可過度依賴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下坡加速或行駛在濕滑路面上時，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可能不會有效作動。

警告

- 當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頻繁作動時，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可能會暫時停止作動，以確認煞車、TRC、VSC 可以正確作動。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 不可過度依賴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在陡峭坡或路面結冰情況下，可能無法有效作用。
- 不同於駐車煞車，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不可用在將車輛長時間固定，不可試圖使用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使車輛保持在斜坡上，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 TRC/ABS/VSC 作動時

打滑指示燈閃爍，務必小心駕駛。粗心的駕駛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在指示燈閃爍時要特別小心。

■ TRC/VSC 系統關閉時

必須特別小心並以適合路面狀況的車速行駛，這些系統可確保車輛穩定性及驅動力，除非必要，否則不可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

■ 二次碰撞煞車

不可過度依賴二次碰撞煞車。此系統的設計可協助降低二次撞擊造成的進一步損害，然而，其效能可能會根據各種條件而改變。過度依賴此系統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更換輪胎

務必確定所有輪胎的尺寸、廠牌、胎紋形式及荷重能力均相同。此外，應確保輪胎已依照建議胎壓充氣。如果車輛安裝不同輪胎，則 ABS、TRC 和 VSC 系統將無法正確地發揮其功能。

有關更換輪胎或輪圈的詳細資訊，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輪胎及懸吊的處理

使用有問題的輪胎或改裝懸吊，將會影響行車輔助系統並可能導致系統故障。

214 4-6. 駕駛技巧

油電複合動力車輛駕駛技巧

為使駕駛車輛能節能及能保護環境，請注意下列要點：

使用 ECO 駕駛模式

當使用 ECO 駕駛模式時，油門踏板踩踏量與扭力輸出關係會比一般行駛模式還要更平順。此外，空調系統（暖氣 / 冷氣）的作動會最小化，以提高燃油經濟性。（→P.207）

使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指示器

藉由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指示器維持在 ECO 區域內，以實現環保的行駛方式。（→P.73）

排檔桿操作

停等紅燈或交通壅塞時請將排檔桿排至 D 檔位，停車時請排入 P 檔位。使用 N 檔位時，對油耗沒有正面效果。在 N 檔位時，汽油引擎雖然可以運轉，但無法充電，此外，當使用空調系統等時，油電複合動力電池（EV 動力電池）電力亦會消耗。

油門踏板 / 煞車踏板操作

- 平順的駕駛車輛。避免急加速和急減速。緩和的加速及減速，

將會有效的使用電動馬達（牽引馬達）動力而不會使用到引擎動力。

- 避免反覆的加速。反覆地加速將消耗油電複合動力電池（EV 動力電池）電力，並導致油耗較差。在行駛中輕微的釋放油門踏板，電池的電力可有效的回充。

煞車時

確保能適時平順地操作煞車，使車輛在減速的過程中，能獲得較大的電量回充。

時間耽擱

重複的加減速及等待紅綠燈會有較差的油耗表現，所以儘可能在出門前，能先確認交通狀況以避免時間耽擱。若在擁塞的道路上，能和緩的釋放煞車踏板使車輛向前滑行，避免過度使用油門踏板，將可控制過多的燃油消耗。

高速行駛

控制並保持您的車速。另外，在經過收費站或類似情況時，可儘早釋放油門踏板並和緩的操作煞車踏板，使車輛在減速的過程中，能獲得較大的電量回充。

空調

只在必要時使用空調，將可減少過多的燃油消耗。

夏季時：在高溫下，請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如此可協助減少空調系統的負擔並同時減少油耗。

冬季時：在車內變暖前，汽油引擎不會自動關閉，所以會消耗燃油，因此藉由避免過度的使用暖氣可協助改善燃油的消耗。

檢查輪胎胎壓

務必經常檢查胎壓。不正確的胎壓，會增加油耗。

此外，雪地胎的使用會有較大的摩擦力，若使用於乾地會造成燃油消耗較高，因此請依季節選用適當的輪胎行駛。

行李

攜帶較重的行李會增加油耗，所以應避免攜帶不需要的物品。安裝車頂置物架亦會增加油耗。

行駛前暖車

在溫度低時，引擎會自動的啟動及關閉，因此是不需要暖車的。此外，經常的短途行駛會使引擎反覆的在暖車，以導致油耗增加。

冬季行車要領

在冬季行車前應做好必要準備並檢查車輛。行車時也應隨時注意後續的天氣狀況。

冬季前的準備

- 使用適合外界氣溫的各種油水等液體。
- 引擎機油
- 引擎 / 動力控制單元冷卻液
- 雨刷清洗液
- 請技術人員檢查12 V電瓶狀況。
- 未配備失壓續跑胎車型：車輛裝置四條雪地胎或購妥前輪用的雪鏈組。

應確認所有輪胎尺寸、廠牌均相同，且雪鏈的尺寸適合車上的輪胎。

- 配備失壓續跑胎車型：建議車輛裝置四條雪地胎或購妥前輪用的雪鏈組。

應確認所有輪胎尺寸、廠牌均相同，且雪鏈的尺寸適合車上的輪胎。

警告

■ 使用雪地胎行車時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規定尺寸的輪胎。
- 保持原廠建議之輪胎胎壓。

216 4-6. 駕駛技巧

警告

- 不可超速或超過所使用雪地胎規格所訂速限駕駛。
- 所有車輪均應使用雪地胎，不可只用於部份車輪。
- 安裝雪鏈行駛時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無法安全地行車，且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速不可超過雪鏈規定之速限或 50 km/h，以較低者為準。
- 避免行駛於顛簸路段或有坑洞的道路。
- 避免突然加速、突然轉向、突然煞車及操作排檔桿作動引擎煞車。
- 在轉彎前請盡量保持慢速，以維持車輛的操控性。
- 不可使用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若有此配備)。

注意

- 修理或更換雪地胎
需由 Lexus 保養廠或合格的輪胎行修理或更換雪地胎。
這是因為要拆除和安裝雪地胎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作動。

行車前

依據行車狀況執行下列事項：

- 不可在結凍狀態下強行打開車窗或使用雨刷。可在結凍處傾倒溫水以融化冰雪。並立即將

水跡去除以免再次結冰。

- 為確保空調控制系統風扇能正常操作，請將擋風玻璃前空氣進口處積雪完全清除。
- 檢查和清除任何累積在外部燈光、車頂、底盤、輪胎周圍或煞車的過多冰或雪。
- 進入車內前清除鞋底的任何雪或泥土。

行車時

緩慢地加速車輛，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並以較低且適合道路情況的速度行駛。

停駐車輛時

- 停駐車輛並將排檔桿移至 P 檔位，不可設定駐車煞車。駐車煞車可能會因結凍而無法釋放。若車輛未設定駐車煞車，務必用擋塊擋住車輪。
否則車輛可能會突然的移動而造成意外。

若駐車煞車位於自動模式，請在排檔桿排至 P 檔位後解除駐車煞車。
(→P.143)

- 如果在低溫且煞車濕潤的情況下使用停駐車輛，可能發生煞車凍結情形。
- 若停車時未使用駐車煞車，請確認排檔桿是否無法自 P* 檔位排出。

*: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下，嘗試將排檔桿自 P 檔位排至其他檔位，排檔桿可能會被鎖住。如果排檔桿可從 P 檔排出，排檔桿鎖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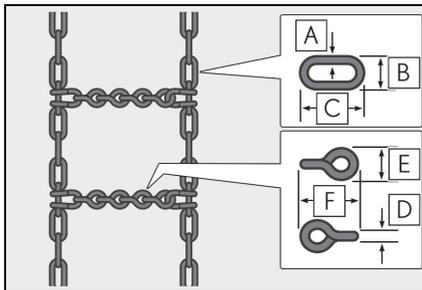
警告

■ 停駐車輛時

當停駐車輛時不可使用駐車煞車，請確實以擋塊擋住車輪。若無法確實地擋住車輪，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的移動進而造成意外。

選擇雪鏈

裝置雪鏈時，需使用正確尺寸。調整鏈條尺寸以配合每個輪胎尺寸。



側鏈：

- A** 直徑 3 mm
- B** 寬度 10 mm
- C** 長度 25 mm

橫鏈：

- D** 直徑 4 mm
- E** 寬度 14 mm

F 長度 25 mm

雪鏈使用規定

有關雪鏈的使用規定，依照地區及道路形式而有所不同，裝置雪鏈前需先確認行駛地區的規定。

■ 雪鏈安裝

遵守下列安裝及拆卸雪鏈的注意事項：

- 應在安全的地點裝置及拆卸雪鏈。
- 僅安裝雪鏈於前輪。不可將雪鏈安裝於後輪。
- 安裝雪鏈於前輪時應儘量繫緊。行駛 0.5 - 1.0 km 後，再將雪鏈繫緊一次。
- 雪鏈應依照所附之指示進行安裝。

注意

■ 加裝雪鏈

當安裝雪鏈時，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前擋風玻璃雨刷

當預期會有大雪或在溫度極低的狀況下，若要拉起前擋風玻璃雨刷，請使用雨刷控制桿將前擋風玻璃雨刷從靜止位置變更至維修位置。(→P.157)

218 4-6. 駕駛技巧

多用途休旅車注意事項

本車屬於多用途休旅車，其底盤距地面較高，且相對於車輛重心高度輪距較窄。

多用途休旅車特色

- 由於特定功能之設計，使其比一般乘用車具有較高的車身重心。這種車輛的設計特性，會使這類型車輛具有較高的翻車可能性。多種用途休旅車的翻車比率比一般車輛明顯高出許多。
- 距地較高的優點是具有較佳的視野，讓您可提早預防問題的發生。
- 此種車輛的設計無法以一般乘用車的速度過彎，正如同低底盤跑車在越野情況下同樣無法令人滿意。因此若以過高的速度急轉彎時，很可能會導致車輛翻覆。

警告

■ 多用途休旅車注意事項

隨時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造成死亡、嚴重受傷或車輛毀損的風險：

- 遇到翻車輛事故時，沒有繫安全帶的乘員明顯比有繫安全帶的乘員容易導致傷亡。因此，駕駛人和所有乘客應隨時繫緊安全帶。

- 盡可能避免急轉彎或不當的操作。未能正確操控車輛，很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或翻車，進而造成乘員死亡或嚴重受傷。
- 在車頂置物架 (若有此配備) 上裝載貨物會使車輛重心變高。應避免高速、急起步、急轉彎、緊急煞車或突然轉動方向盤，否則可能會導致未能正確操控車輛而導致車輛失控或翻覆。
- 在側風很大的情況下行駛應降低車速。因為車輛的特性及重心較高，會使您的車輛比普通的乘客車輛對側風更為敏感。降低車速將使您較易控制車輛。
- 不可橫行方式爬越陡坡。直線上坡或下坡是較佳的行駛方式。因為您的車輛（或任何類似的多用途休旅車）橫行越過斜坡比向前或向後的方式更容易翻覆。

越野行駛

本車輛並非設計用於越野行駛的車型。然而，在無可避免越野行駛的情況下，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進入禁止區域。

- 僅可在越野車輛容許的區域行駛。
- 尊重個人權利。進入私人的區域必須得到主人同意。
- 不可進入封閉的區域。限制進入的圍籬、障礙和標誌。

- 在已設置的道路上行駛。若道路潮濕，應該改變駕駛技巧或延後出遊以免損壞道路。
- AWD 車型：避免行駛於非常陡峭、濕滑路面，以及沙地等表面，輪胎可能會失去抓地力。您的車輛在這些表面上的行駛性能可能不如適合一般道路行駛的傳統 AWD 車輛。

警告

■ 越野行駛注意事項

隨時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造成死亡、嚴重受傷或車輛毀損的風險：

- 在野外行駛時應謹慎小心。避免不必要的冒險行駛於危險地區。
- 越野行駛時不可緊抓方向盤幅條部位。因為車輪受到地面的衝擊會使方向盤突然轉動而造成手部受傷。應保持雙手特別是拇指握在方向盤輪幅的外緣。
- 行經沙地、泥濘地、積水區域或雪地後，應立即檢查煞車的效能。
- 行經長草區、泥濘地、岩石區、沙地或水流等地方後，檢查底盤是否有夾帶雜草、樹枝、紙張、破布、石塊或砂礫等物體。請清除夾雜在底盤任何類似物質。若車輛底盤夾雜此類異物，可能造成車輛故障或引起火災。

- 在越野或崎嶇不平地形行駛時，不可用過高的速度、跳躍、急轉彎或撞擊障礙物的方式行駛。這樣做很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或翻覆，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車輛可能有底盤和懸吊系統損壞而需付高額修理費的風險。

注意

■ 避免進水損壞

採取所有必要的安全措施，確保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或其他組件不會受到水的損壞。

- 水進入引擎室可能造成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嚴重損壞。水進入車內可能導致後座座椅下方的油電複合動力電池短路。
- 水進入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和後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將會導致變速箱性能變差。故障指示燈可能亮起，且車輛可能無法行駛。
- 水可能會洗去車輪軸承上的黃油，造成生鏽或提早磨耗的情形；水也可能會進入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外殼而降低齒輪油的潤滑品質。

■ 經過積水區域時

如果行經有水的地方，如越過小溪流時，首先要檢測水的深度及河床底部是否堅固。然後緩慢行駛並避開深水區。

 注意

■ 越野行駛後的檢查

- 沙塵及泥巴如果積在煞車圓盤周圍，可能會影響煞車的效能，甚至於損壞煞車系統的零組件。
- 務必在每次越野行駛崎嶇地形、砂地、泥濘及涉水後立即進行保養檢查。

內部裝備

5

5-1.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作介面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作介面 222

5-2. 智慧型空調管家

智慧型空調管家 225

5-3.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自動空調系統 226

座椅加熱器 234

5-4. 使用室內燈

內部燈光明細 236

5-5. 使用儲藏功能

儲藏位置明細 239

行李廂功能 242

5-6. 使用其他內部設備

其他內部裝備 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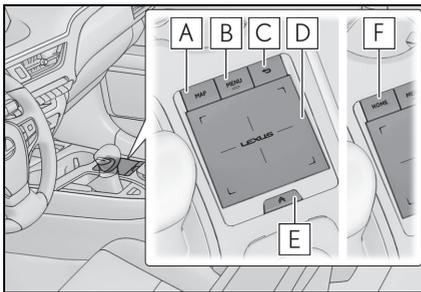
222 5-1.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可用於操作中央顯示幕。配備導航系統車型的車主，應參閱「衛星導航與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操作

■ 開關



A 未配備

B 「MENU」按鈕

按下此按鈕來顯示選單畫面。

C 返回按鈕

按下此按鈕來顯示上一個畫面。

D 觸控板

在觸控板上滑動手指及移動指標可選擇功能、字母和畫面按鈕。

按下觸控板即可進入想要選擇的功能、字母或畫面按鈕。在觸控板上進行特定手指移動可執行相應功能，例如變更地圖比例及捲動列表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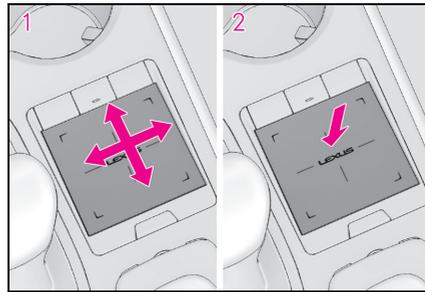
E 子功能按鈕

當螢幕上顯示  時，可以顯示指派至螢幕的功能畫面。

F 「HOME」按鈕 (7 吋螢幕車型)

按下此按鈕來顯示首頁畫面。

■ 使用觸控板



1 選擇：觸摸觸控板可在畫面上選擇所需的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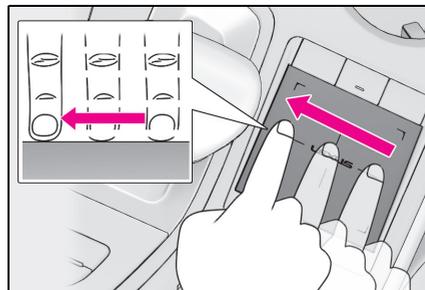
2 確認：按壓或雙擊觸控板皆可選擇畫面上的按鈕。選擇按鈕後，畫面將會變更。

■ 觸控操作

使用手指觸碰觸控板以執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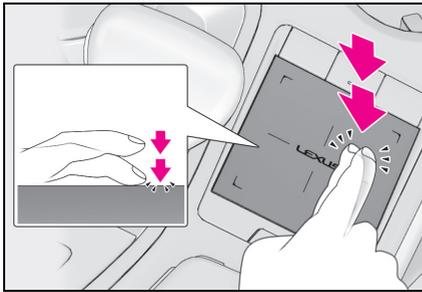
● 滑移

在觸控板表面上滑移，並保持接觸觸控板。移動游標及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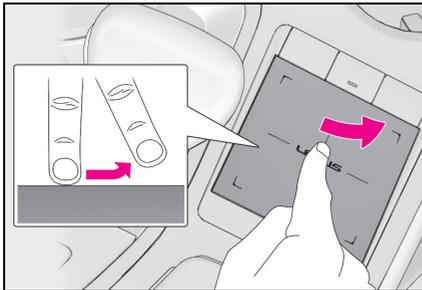
● 雙擊

快速點選觸控板兩下。選擇畫面上的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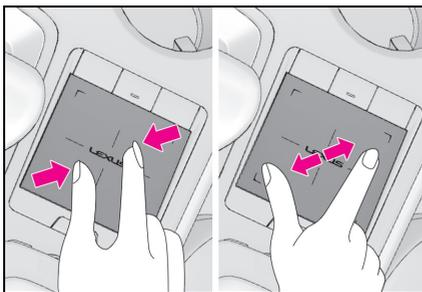
● 撥動

用手指在觸控板上快速進行長距離移動。移動列表畫面。



● 雙指捏合 / 雙指張開

在觸控板上將雙指往內或往外滑。變更地圖比例。



⚠ 注意

■ 為防止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損壞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未能遵守可能會造成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損壞。

- 不可讓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接觸到食品、液體、貼紙或點燃的香煙。
- 不可讓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遭受過大壓力或強烈撞擊。
- 不可用力按壓觸控板或使用尖銳物品操作觸控板。

■ 中央顯示幕概述

■ 選單畫面

按下 Remote Touch 上的「MENU」按鈕，顯示選單畫面。圖中所示的畫面僅供參考，可能與實際車輛畫面有所不同。



224 5-1.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

開關	功能
	點選以顯示音響控制畫面。 ^{*1}
	點選來顯示免持控制畫面。 ^{*1}
	點選來顯示應用程式畫面。 ^{*1, 3}
	點選來顯示 Apple CarPlay 首頁畫面。 ^{*1, 3}
	點選來顯示 Android Auto 的首頁畫面。 ^{*1, 3}
	點選來顯示資訊畫面。 ^{*1} (→P.79)
	點選來顯示設定畫面。 ^{*1}
	點選來顯示空調控制畫面。(→P.229)
	點選來調整畫面的對比和亮度，關閉畫面等。 ^{*1, 2}

*1:請參閱「衛星導航及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2:若有此配備

*3:某些國家或地區無法使用此功能。

智慧型空調管家

根據空調系統的設定溫度、車外與車內溫度，自動控制座椅加熱器。智慧型空調管家可維持舒適的車內狀況，無須調整各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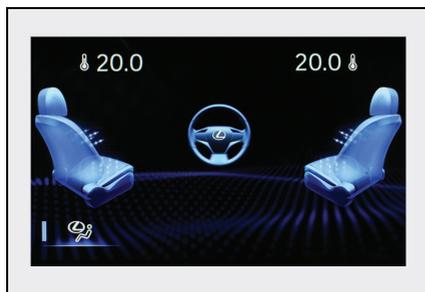
按下 **Remote Touch** 上的「**MENU**」按鈕，然後點選「空調」來顯示空調控制畫面。接著，選擇  以顯示智慧型空調管家控制畫面。

開啟智慧型空調管家

選擇 

智慧型空調管家控制畫面的指示燈會亮起，且自動空調系統、座椅加熱器會在自動模式下作動。

若手動操作任一系統，指示燈會熄滅。然而，所有其他功能繼續在自動模式下作動。



■ 使用智慧型空調管家時

智慧型空調管家可在子功能選單或選項控制畫面上操作。(→P.229)

各項功能的操作

■ 自動空調系統 (→P.226)

駕駛座和前乘客座的溫度可以獨立調整。

■ 座椅加熱器 (→P.234)

加熱或通風會依照空調系統設定的溫度、車外溫度等自動調節。

若偵測到乘客，前乘客座椅的座椅加熱器及通風器會在自動模式下作動。

■ 座椅加熱器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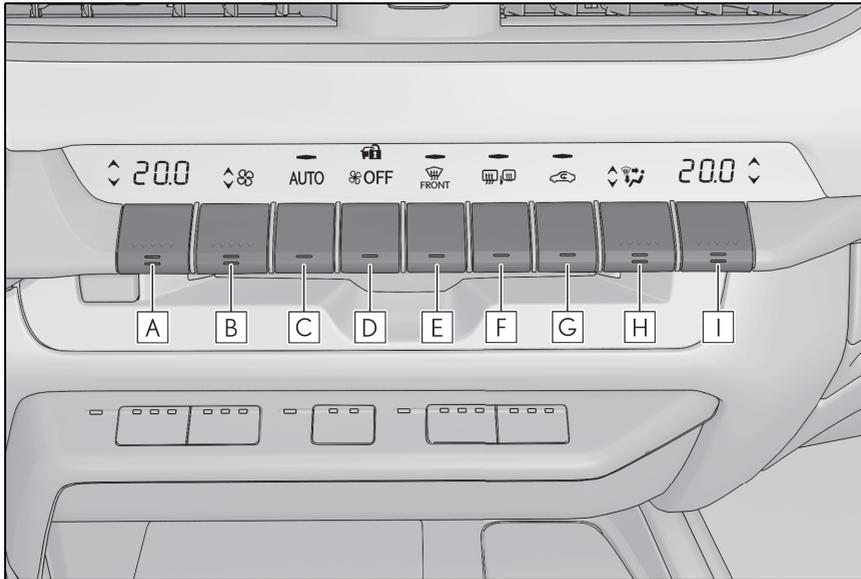
使用座椅加熱器開關選擇自動模式時，不會執行乘客偵測功能。

自動空調系統

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按下 **Remote Touch** 上的「**MENU**」按鈕，選擇「空調」來顯示空調操作畫面。(→P.229)

空調系統控制



- A** 左側溫度控制開關
- B** 風扇轉速控制開關
- C** 自動模式開關
- D** OFF 開關
- E** 前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
- F** 後擋及車外後視鏡除霧器開關
- G** 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開關
- H** 氣流模式控制開關
- I** 右側溫度控制開關

■ 調整溫度設定

向上操作溫度控制開關可提高溫度，向下則可降低溫度。

■ 設定風扇轉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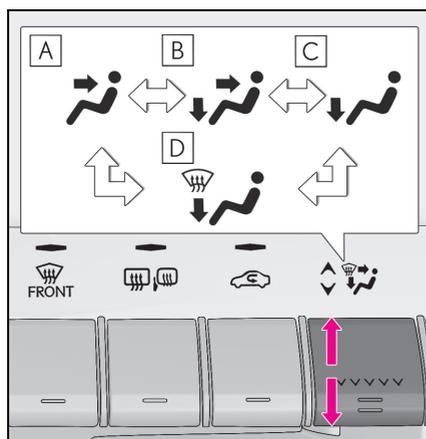
向上操作風速控制開關可提高風速，向下則可降低風速。

按下 OFF 開關可關閉風扇。

■ 變更氣流模式

向上或向下操作氣流模式控制開關。

每操作一次開關，模式會切換如下。



- A** 氣流吹向上半身。
- B** 氣流吹向上半身和腿部。
- C** 氣流吹向腿部。
- D** 氣流吹向腿部及擋風玻璃除霧器作用

■ 切換車外空氣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按下車外空氣/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開關。

每按一次開關，即在車外空氣模式(指示燈熄滅)和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指示燈亮起)之間切換一次。

■ 擋風玻璃除霧

前除霧器是用來去除前擋風玻璃和前側窗上的霧氣。

按下前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時，請設定車外空氣/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開關以切換至車外空氣模式。(系統可能會自動切換。)

要清除前擋風玻璃及前側窗霧氣時，請切換氣流及提高溫度。

前擋風玻璃除霧完成時，若要恢復先前模式，請再次按下前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

■ 後擋風玻璃和車外後視鏡除霧

後除霧器是用來清除後擋風玻璃霧氣及車外後視鏡上的雨滴、露水及霜。

按下後擋及車外後視鏡除霧器開關。

後除霧器在使用一段時間後會自動關閉。

■ 擋風玻璃雨刷除冰器 (若有此配備)

→P.230

■ 車窗起霧

- 當車內濕度高時，車窗容易起霧。點選「A/C」即可將出風口空氣除濕並有效的清除擋風玻璃的霧氣。
- 如果關閉「A/C」，車窗將可能更

228 5-3.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容易起霧。

- 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車窗也可能會容易起霧。

■ 行駛於多塵道路時

請關妥所有車窗。若在關閉車窗後被車輛揚起的灰塵仍被吸入車內，建議將進氣模式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並且將風速設定至關閉以外的位置。

■ 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 建議暫時設定至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以避免灰塵進入車內，同時在車外溫度高時有助於降低車內溫度。
- 依據設定溫度或車內溫度，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可能會自動切換。

■ 登錄空調系統設定到智慧型鑰匙 (配備駕駛座記憶功能車型)

- 使用智慧型鑰匙將車輛開鎖，並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就會喚回鑰匙已登錄的空調設定值。
- 當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時，就會將目前的空調設定自動記憶到用來將車輛開鎖的智慧型鑰匙中。
- 假如附近有超過一支以上的智慧型鑰匙，或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從乘客側車門開鎖，可能會造成該功能無法正常作動。
- 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開鎖時，車門能喚回空調的設定。^{*} 有關詳細資訊，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由車門喚回的駕駛座記憶也可同時被變更。

■ 在 ECO 駕駛模式操作空調系統

- 在 ECO 駕駛模式，空調系統會以下列方式控制來提升燃油效率
- 控制引擎轉速和壓縮機的操作來抑制暖氣 / 冷氣能力。
- 選擇自動模式時會限制風扇轉速。
- 要改善空調效能時，請實施下列操作：
 - 關閉 ECO 空調模式 (→P.230)
 - 調整風扇轉速
 - 關閉 ECO 駕駛模式

■ 車外溫度過低

即使按下「A/C」除濕功能也可能不會作動。

■ 空調異味

- 為了使新鮮空氣進入車內，請將空調系統設定在車外空氣循環模式。
- 使用期間，各種車內或車外的異味可能會進入並囤積在空調系統。這樣在使用一陣子後可能會從出風口散發出異味。
- 為降低潛在異味的發生，空調系統在自動模式啟動後瞬間，風扇開始運轉的時間可能會延遲一小段時間。
- 約旦和智利除外：駐車時，系統會自動切換至車外空氣模式，以保持車內空氣流通，有助於減少車輛啟動時的異味。

■ 空調濾芯

→P.294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A/C 自動空調模式開關操作)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384)

警告

■ 為了防止前擋風玻璃起霧

在極潮濕的天候操作冷氣時，不可使用前擋風玻璃除霧器開關。車外溫度和擋風玻璃的溫差會造成前擋風玻璃表面凝結霧氣，因而阻礙您的視線。

■ 車外後視鏡除霧器作用時

不可觸摸車外後視鏡鏡面，因為鏡面會變燙可能造成燙傷。

注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不可長時間使用空調系統。

空調控制畫面

■ 主控制畫面

使用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的觸控板，選擇畫面上的按鈕。

透過下列操作可調整 [B] 至 [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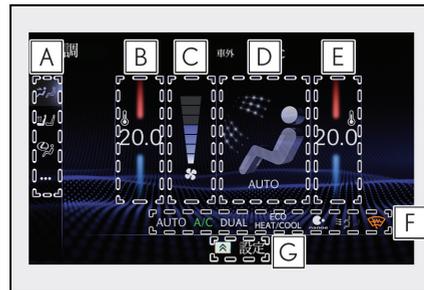
撥動操作：將指標移至所需的項目，並向上或向下撥動觸控板。

項目可調整一級。

滑移操作：選擇所需的項目後，向上或向下滑動手指。

項目可依滑移量進行調整。

行駛時無法執行滑移操作。



A 子選單

選擇子選單以切換主螢幕。

：顯示空調控制畫面

：顯示座椅加熱器控制畫面

：顯示智慧型空調管家控制畫面

：顯示選項控制畫面

B 調整左側溫度設定

C 調整風扇轉速設定

D 選擇出風口模式

：氣流吹向上半身

：氣流吹向上半身和腿部

：氣流吹向腿部

：氣流吹向腿部且擋風玻璃除霧器作動

E 調整右側溫度設定

F 功能開啟 / 關閉指示燈

開啟功能時，控制畫面上的指示燈會

230 5-3.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亮起。

G 子功能選單

按下 Remote Touch 上的子功能按鈕時，可以開啟和關閉以下功能。

：設定智慧型空調管家 (→P.225)

「AUTO」：開啟 / 關閉自動模式 (→P.231)

「OFF」：關閉風扇。

「A/C」：設定冷氣與除濕功能

「DUAL」：分別調整駕駛座及前乘客座溫度 (「DUAL」模式) (→P.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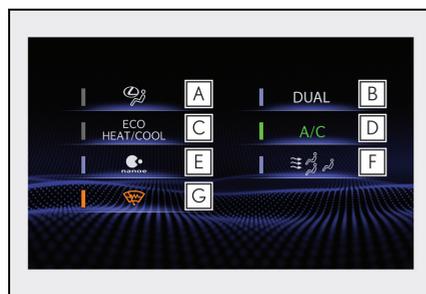
：設定 ECO 空調模式

■ 選項控制畫面

選擇子選單上的  以顯示選項控制畫面。

此功能可被開啟及關閉。

開啟功能時，畫面上的指示燈會亮起。



A 設定智慧型空調管家 (→P.225)

B 分別調整駕駛座及乘客座溫度 (「DUAL」模式) (→P.232)

C 設定 ECO 空調模式

空調和加熱器輸出會受到限制以改善燃油經濟性。

D 冷氣與除濕功能

E nanoe™ X* 開啟 / 關閉 (若有此配備)

nanoe™ X 為 nanoe™ 產生器。

F 選擇前座集中氣流模式 (S-FLOW) (→P.233)

G 防止冰雪堆積在前擋風玻璃及雨刷片上 (前擋風玻璃雨刷除冰器) (若有此配備)

*: nanoe™ 及 nanoe™ 標誌是 Panasonic 公司的商標。

■ 擋風玻璃雨刷除冰器 (若有此配備)

其功用為防止擋風玻璃及雨刷片上結冰。

前擋風玻璃雨刷除冰器會在一段時間後自動關閉。

■ ECO 空調模式

使用智能多重駕駛模式選擇開關選擇 ECO 駕駛模式時，ECO 空調模式會開啟。

選擇 ECO 駕駛模式以外的駕駛模式時，ECO 空調模式可能關閉。

■ nanoe™ X*1 (若有此配備)

空調系統採用 nanoe™ 產生器。這可從駕駛側的側通風口吹出微酸性 nanoe™ 奈米水離子，有助於常保車廂空氣清新*2。

● 當風扇開啟並點選選項控制畫面上

的 nanoe™ 時，nanoe™ X 就會作動。

- 風扇在下列情況下作動時，系統性能將會最佳化。如果下列條件未符合，性能將會受到限制。

- 、 或  出風口正在使用。

- 駕駛側的側出風口開啟。

- 產生 nanoe™ 時，會排放少量的臭氣，且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聞到。然而，這大概與存在自然界的數量相同，如：森林，對人體沒有影響。

- 作動期間可能會聽到輕微的噪音。這並非表示故障。

*1: nanoe™ X 為 nanoe™ 產生器，nanoe™ 及 nanoe™ 標誌是 Panasonic 公司的商標。

*2: 依據溫度及濕度情況、風速及氣流方向 nanoe™ 系統可能無法全負荷運轉。

警告

■ 為防止燙傷 (配備前擋風玻璃雨刷除冰器車型)

當前擋雨刷除冰功能開啟時，請勿觸摸前擋風玻璃下緣處或前車柱的側緣處。

■ nanoe™ X (若有此配備)

不可分解或拆修本系統，因為產生器內含有高壓電組件。如果產生器需要維修，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注意

■ 避免損壞 nanoe™ X (若有此配備)

不可將任何東西插入駕駛側的側出風口、在上面黏貼任何東西、或在附近使用噴霧劑。這些東西可能會導致產生器無法正常作用。

使用自動空調模式

- 1 按下自動模式開關或是點選子功能選單上的「AUTO」(→P.229)。
- 2 調整溫度設定。
- 3 要停止作動，按下 OFF 開關或是點選子功能選單上的「OFF」(→P.229)。

某些車型：進入自動模式時，出風口模式和風扇速度段別不會顯示在空調控制面板顯示幕。

如果調整風扇轉速或氣流模式，自動空調模式的指示燈將會熄滅。然而，除了被調整的功能外，其他的功能仍維持在自動空調模式。

■ 使用自動空調模式

風扇速度會依據溫度設定及周圍狀況自動調整。

因此，在按下自動模式開關或點選「AUTO」之後，風扇開始運轉的時間可能會延遲一小段時間直到冷氣或暖氣已經備妥出風。

232 5-3.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加熱器開啟時，冷氣可能因為日曬之故仍然會吹向上半身。

分別調整駕駛座及前乘客座溫度 (「DUAL」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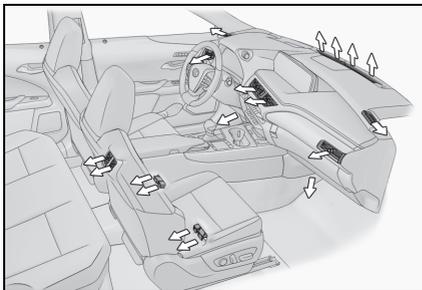
要開啟「DUAL」模式，請執行下列任一步驟：

- 點選子功能選單上的「DUAL」。(→P.229)
- 在其他選項控制畫面上點選「DUAL」。
- 調整乘客側的溫度設定。
「DUAL」模式開啟時指示燈會亮起。

出風口配置及操作

■ 出風口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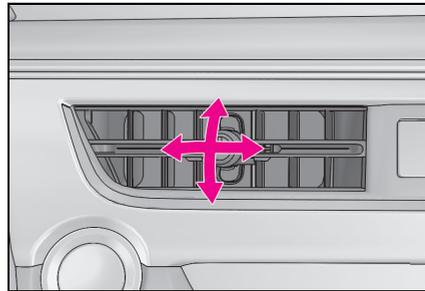
出風口及風量會依據所選擇的氣流模式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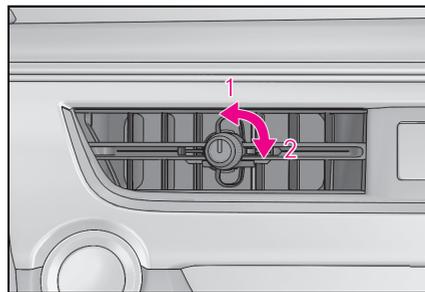
■ 調整出風口開啟及關閉的位置

▶ 前方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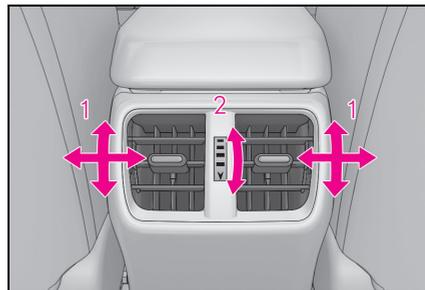


轉動旋鈕來開啟或關閉出風口



- 1 開啟出風口
- 2 關閉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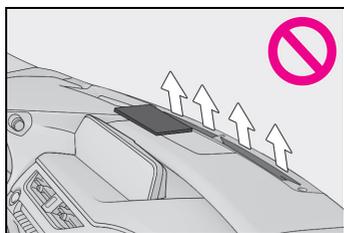
▶ 後方



- 1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 2 轉動旋鈕來開啟或關閉出風口

警告**■ 防止前擋風玻璃除霧器作動不良**

請勿放置可能會阻擋出風口的物品在儀表板上，否則氣流可能會被擋住，阻礙前擋的除霧。

**前座集中氣流模式 (S-FLOW)**

此功能會自動控制空調氣流為優先供應前座椅。當前乘客座椅無人乘坐時，氣流有可能只吹向駕駛座椅。會抑制無謂的空調，以利促進燃油效率。

S-FLOW 模式會在下列情況下作動。

- 偵測到後座椅無人乘坐
- 未作動擋風玻璃除霧器

作動時， 會亮起。

■ 手動開啟 / 關閉 S-FLOW 模式

在 S-FLOW 模式下，可透過開關操作將氣流僅導向前座椅及所有座椅。手動切換模式後，自動氣流控制就會停止運作。

選擇選項控制畫面上的  (→P.230) 並切換氣流。

- 指示燈亮起：氣流僅吹向前座椅
- 指示燈熄滅：氣流吹向所有座椅

■ 自動氣流控制的運作

- 為維持舒適的車內空間，視車外溫度而定，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或其他時間，氣流有可能會吹向沒有乘客的座椅。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若乘客在車內移動或上下車，系統就無法準確偵測是否有乘客，自動氣流控制就不會作動。

■ 手動氣流控制的運作

即使已手動將功能切換至只將氣流吹向前座椅，當後座椅有人乘坐時，仍有可能會自動將氣流導引至所有座椅。

■ 若要恢復自動氣流控制

- 1 於指示燈熄滅時，關閉 POWER 開關。
- 2 經過 60 分鐘後，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234 5-3.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座椅加熱器

● 座椅加熱器

加熱座椅椅墊

按下 **Remote Touch** 上的「**MENU**」按鈕，然後點選「空調」來顯示空調控制畫面。接著，點選子選單上的  (→P.229) 來顯示座椅加熱器控制畫面。

⚠ 警告

■ 為防止輕微燙傷

當下列人員坐在裝有加熱器的座椅上時，請謹慎小心：

- 嬰兒、兒童、年長者、病患及殘障者。
- 有敏感皮膚者。
- 極度疲倦者。
- 飲酒或服用可能造成嗜睡的藥物者 (安眠藥、感冒藥等)。

⚠ 注意

■ 為避免損壞座椅加熱器

不可將表面凹凸不平的重物放於座椅上，也不可將尖銳的物品 (例如：針和指甲) 插入座椅中。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請勿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使用這些功能。

座椅加熱器 (前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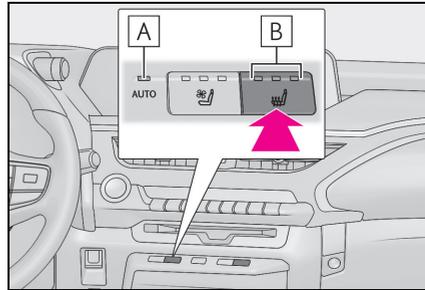
■ 座椅加熱器

開啟 / 關閉座椅加熱器

每次按下開關後，作動條件會改變如下。

AUTO (亮起) → 高 (3 個燈) → 中 (2 個燈) → 低 (1 個燈) → OFF

作動時 AUTO 指示燈 **A** 和 / 或強度指示燈 **B** 會亮起。



■ 空調系統連動控制模式

當座椅通風器風扇轉速段別為高時，座椅通風器風扇轉速會根據空調系統的風扇轉速而變得更高。

■ 個人化

座椅加熱器的設定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384)

⚠ 警告

■ 為防止過熱及輕微燙傷

使用座椅加熱器時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 當使用座椅加熱器時，不可使用毛毯或椅墊將座椅覆蓋。
- 非必要時不使用座椅加熱器。

控制畫面

■ 主螢幕

使用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的觸控板，選擇畫面上的按鈕。

透過下列操作可調整 **A** 至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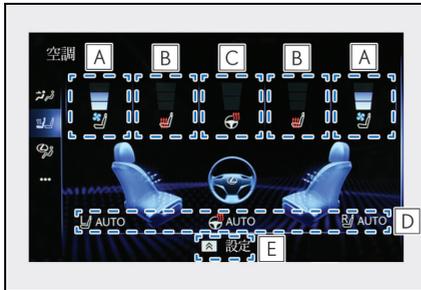
撥動操作：將指標移至所需的項目，並向上或向下撥動觸控板。

項目可調整一級。

滑移操作：選擇想要的項目後，追蹤觸控板表面上的軌跡。

項目可依滑移量進行調整。

行駛時無法執行滑移操作。



A 調整座椅通風器風扇轉速段別

座椅通風器可以調整三個等級。

座椅通風器作動時，風扇速度段別會顯示在螢幕上。

B 調整座椅加熱器溫度段別

座椅加熱器可以調整三個等級。

座椅加熱器作動時，溫度段別會顯示在螢幕上。

C 調整加熱式方向盤溫度段別

加熱式方向盤可分 2 段調整。

方向盤加熱器作動時，溫度段別會顯示在螢幕上。

D 自動模式開啟 / 關閉指示燈

自動模式開啟時，畫面上的指示燈會亮起。

E 子功能選單

按下 Remote Touch 上的子功能按鈕時，可以將以下功能設定為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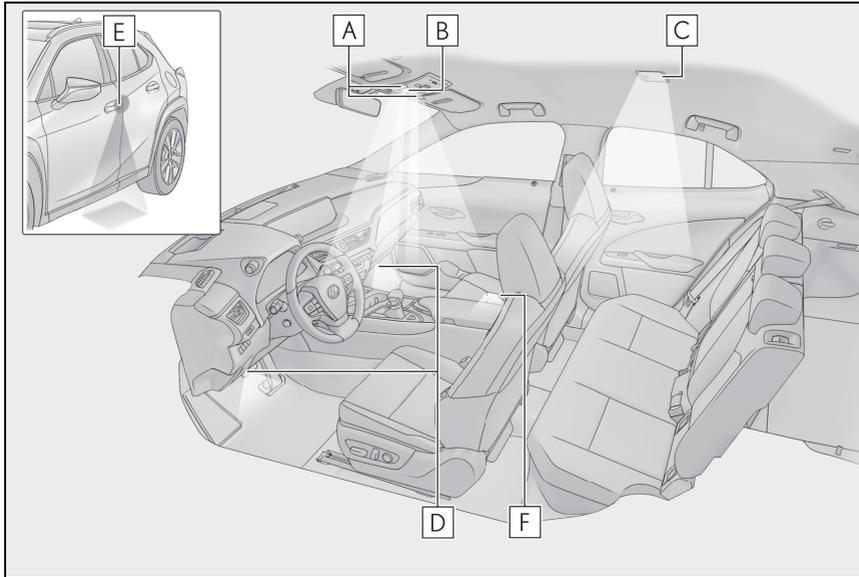
AUTO: 左側座椅加熱器 / 座椅通風器

AUTO: 加熱式方向盤

AUTO: 右側座椅加熱器 / 座椅通風器

內部燈光明細

室內燈的位置



A 閱讀燈 (→P.238)

B 前室內燈 (→P.237)

C 後室內燈 (→P.237)

D 腳踏區照明燈

-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足部照明燈將會亮起。不過，如果儀表板燈光控制開關轉至最低，足部照明燈將會熄滅。(→P.74)
- 當排檔桿排至 P 檔以外的檔位時，腳踏區照明燈的亮度將會減弱。

E 車門外把手照明燈 (若有此配備)

F 車門禮儀燈

■ 閱讀燈 / 室內燈自動開啟 / 關閉

- 進入照明系統：無論車門為上鎖 / 開鎖和車門為開啟 / 關閉狀態，燈光都會依據 POWER 開關模式自動亮

起或熄滅。

- 當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時，如果室內燈仍保持在點亮狀態，則在 20 分鐘後，燈光會自動熄滅。

■ 前室內燈和閱讀燈無法正常操作時

- 水、灰塵等附著在燈殼表面上。
- 手未乾時操作
- 穿戴手套時

■ 室內燈會在以下情況自動開啟

如果任何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或發生強烈後方衝擊, 室內燈會自動開啟。室內燈會在大約 20 分鐘後自動關閉。可以手動關閉室內燈。不過, 為了避免發生進一步的碰撞, 建議使其保持點亮至確定安全為止。(根據衝擊力及碰撞情況, 室內燈可能不會自動開啟。)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 熄燈前所經過的時間) 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

→P.384

⚠ 注意

■ 拆卸燈殼

切勿拆下閱讀燈的燈殼。否則照明燈會損壞。若需要拆卸燈殼, 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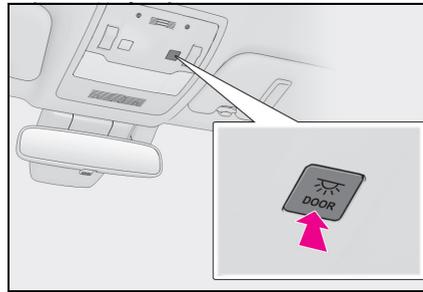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 不可長時間使用燈光。

操作室內燈

■ 切換至車門位置開啟

按下車門連動車內燈開關

此燈會根據車門是否開啟 / 關閉而亮起或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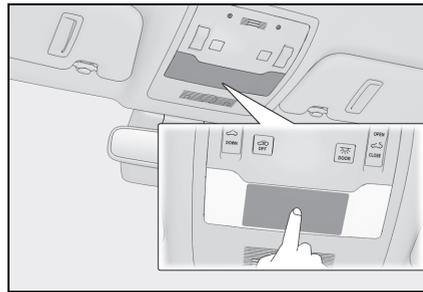


■ 開啟 / 關閉燈光

▶ 前方

開啟 / 關閉燈光 (觸摸室內燈)

切換至車門位置開啟且車門開啟時, 此燈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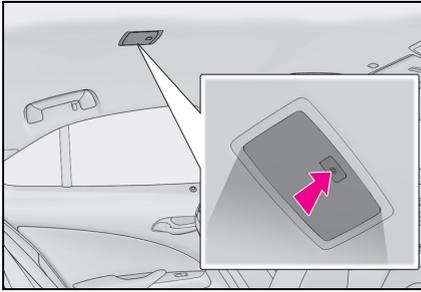


▶ 後方

開啟 / 關閉

後室內燈會與前室內燈一起開啟 / 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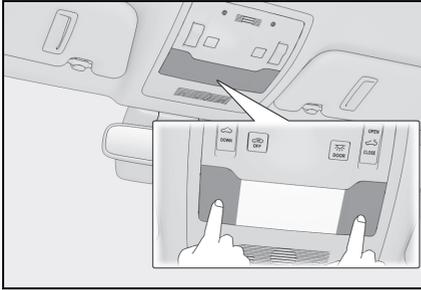
切換至車門位置開啟且車門開啟時, 此燈會亮起。



操作閱讀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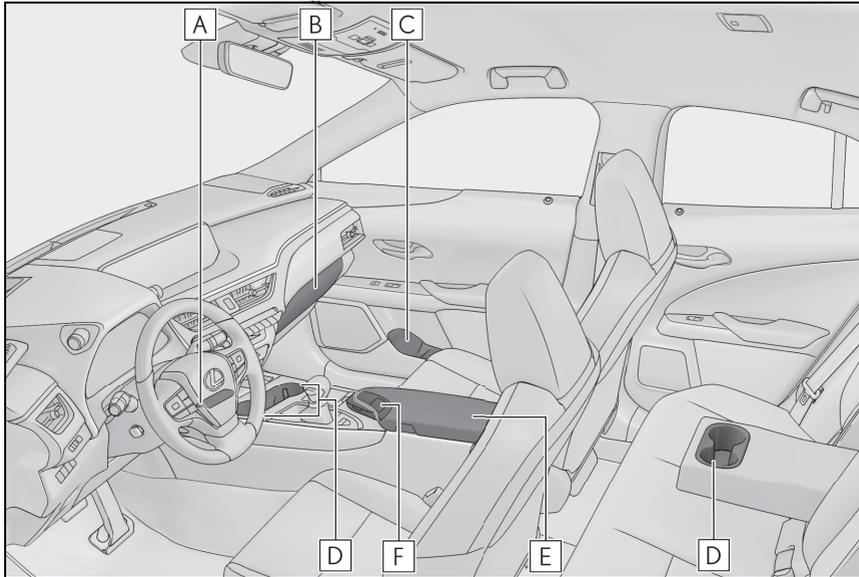
■ 開啟 / 關閉燈光

開啟 / 關閉燈光 (觸摸室內燈)



儲藏位置明細

儲藏功能位置



- A** 其他置物盤 / 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 (若有此配備) (→P.250)
- B** 手套箱 (→P.240)
- C** 置瓶架 (→P.241)
- D** 置杯架 (→P.240)
- E** 中央置物盒 (→P.240)
- F** 硬幣收納盒 (→P.241)

⚠ 警告

■ 不可留置在車內的物品

不可將眼鏡、打火機或噴霧罐留置在置物盒內。否則，當車內溫度變高時可能會導致下列狀況：

- 如果它們與其他存放的物品互相碰觸，眼鏡可能會因熱而變形或破裂。

- 打火機或噴霧罐可能會爆炸。如果它們與其他存放的物品互相接觸，打火機可能起火或噴霧罐可釋放氣體，而造成火災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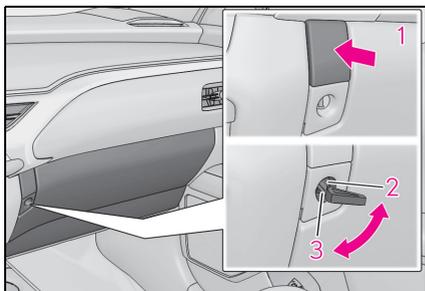
警告

■ 儲藏空間不使用時

行駛時，或手套箱及中央置物盒不使用時，請保持關閉。

在突然煞車或突然轉彎時，乘員可能會被開啟的盒蓋或存放在內部的物品擊中，而發生意外事故。

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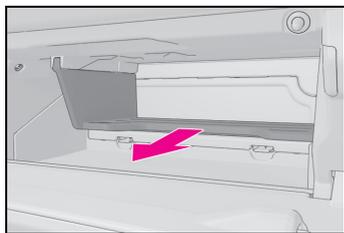
- 1 開啟 (按下按鈕)
- 2 使用機械式鑰匙開鎖
- 3 使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 手套箱燈

尾燈開啟時，手套箱照明燈也會亮起。

■ 拆下隔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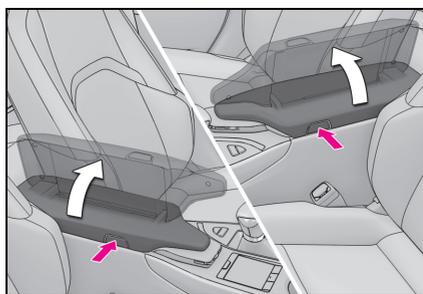
手套箱內的隔板可以拉出。



中央置物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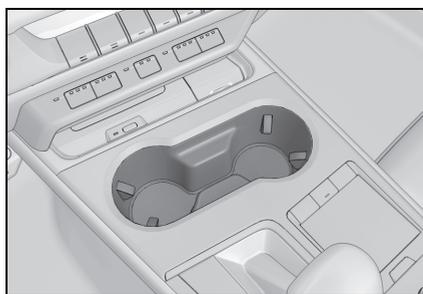
按壓釋放鈕以解除鎖定，以掀起盒蓋。

中央置物盒可從任一側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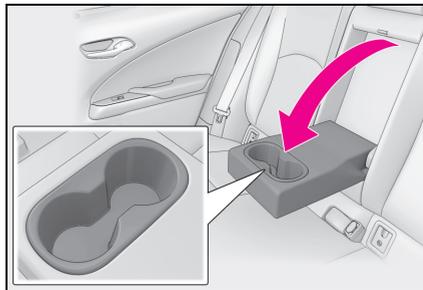
置杯架

■ 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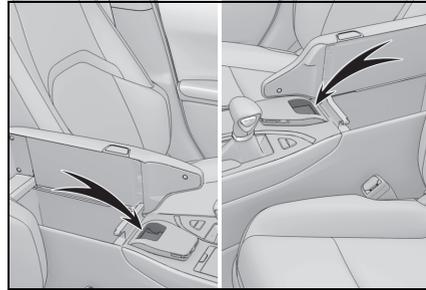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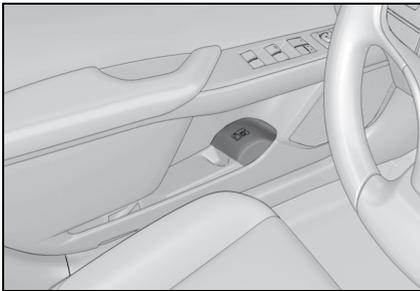
■ 後方

拉下扶手。



警告**■ 不適合放在置杯架的物品**

不可將飲料杯或鋁罐以外的物品放在置杯架內。其他物品可能在發生意外事故或突然煞車時被拋出置杯架而造成傷害。若有可能，熱飲請加蓋上蓋子以免燙傷。

**置瓶架****■ 置瓶架**

- 置放瓶罐時，請關閉盒蓋。
- 可能因瓶罐的形狀及尺寸無法置放。

注意**■ 不可存放在置瓶架內的物品**

不可放置開啟的瓶罐、內含液體的玻璃杯和紙杯於置瓶架，裡面的液體可能會潑灑出來，而玻璃杯也可能會破裂。

硬幣收納盒

打開中央置物盒。(→P.240)

注意**■ 硬幣收納盒**

放置的硬幣不可超過置物盤高度。否則，可能導致無法開啟及關閉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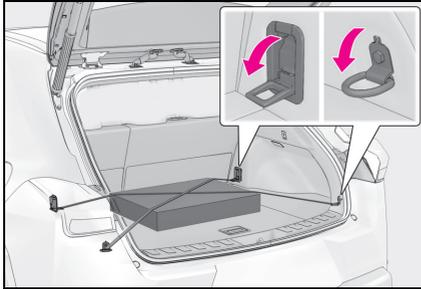
242 5-5. 使用儲藏功能

行李廂功能

貨物捆綁鉤

拉下鉤子以供使用。

貨物捆綁鉤是用來固定散開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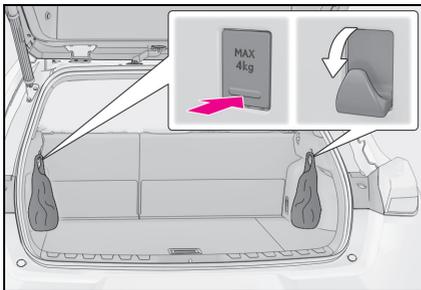
警告

■ 貨物捆綁鉤不使用時

為了避免受傷，在不使用時，務必將捆綁鉤扳回到存放位置。

雜物袋固定鉤

使用固定鉤時，請按下底部將其升起。



注意

■ 為避免雜物袋固定鉤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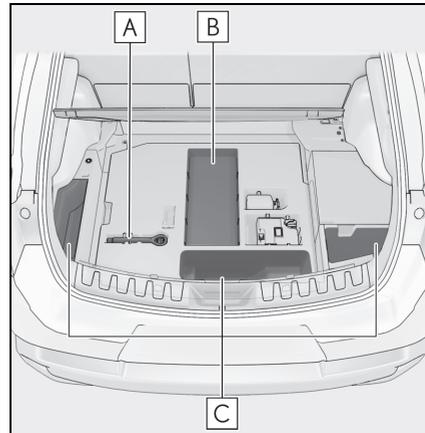
請勿在雜物袋固定鉤懸掛超過 4kg 的重物。

底板飾墊

掀起行李廂隔板並安裝固定繩。(→P.243) 您可收納以下物品。

■ 未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 2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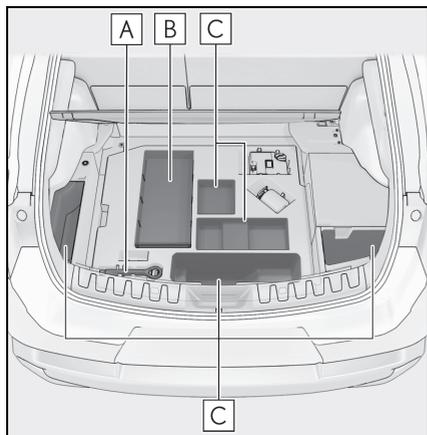
A 拖吊鉤環

B 反光警告標誌*

C 配件

*: 反光警告標誌不包含在原車配備內。

► A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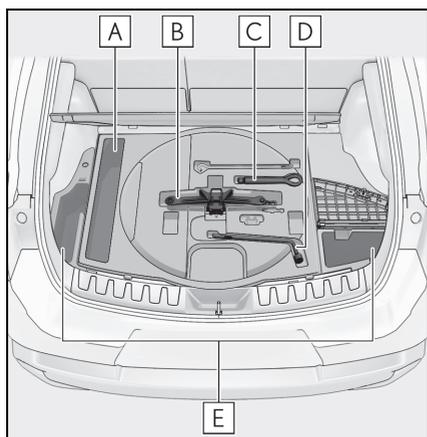
A 拖吊鉤環

B 反光警告標誌*

C 配件

*: 反光警告標誌不包含在原車配備內。

■ 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A 反光警告標誌*

B 千斤頂

C 拖吊鉤環

D 車輪螺帽扳手

E 配件

*: 反光警告標誌不包含在原車配備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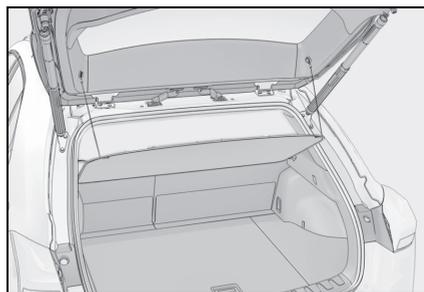
■ 反光警告標誌

視反光警告標誌的大小和形狀而定，您可能無法將其存放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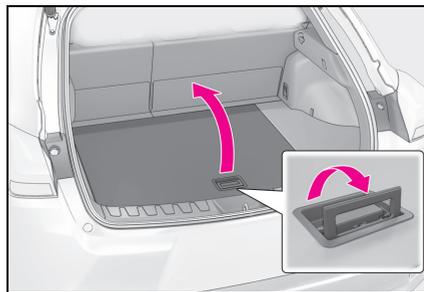
行李廂隔板

► 中央

1 開啟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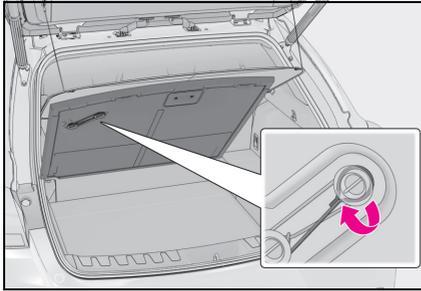
2 將握把往上拉並開啟行李廂隔板。



3 解開行李廂隔板背面的固定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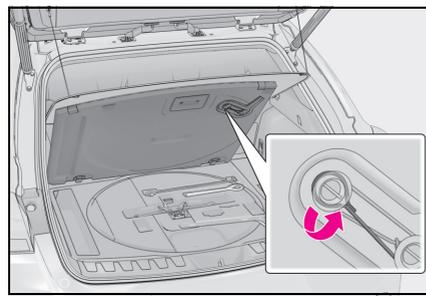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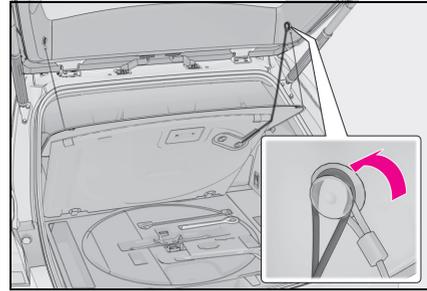
244 5-5. 使用儲藏功能

未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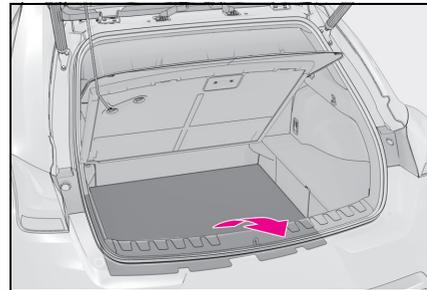
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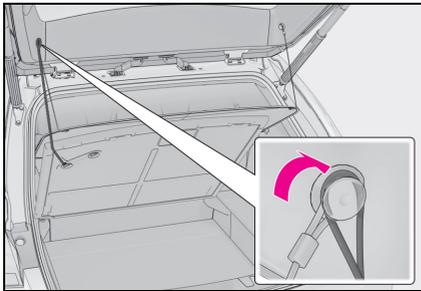
4 將固定繩固定在尾門上的行李廂遮罩固定鉤上

5 拆下底板墊。(未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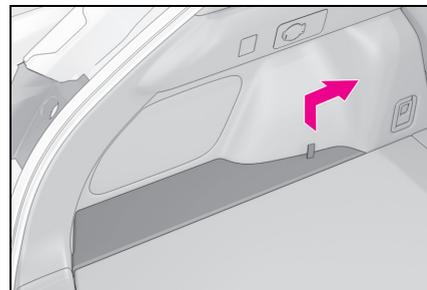


▶ 左側

未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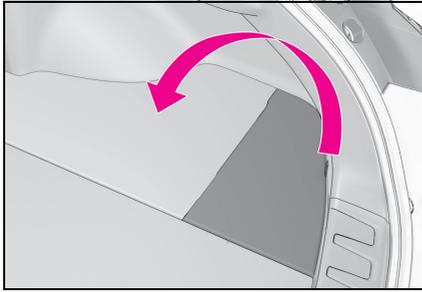


將固定帶往上拉以掀起側隔板並將其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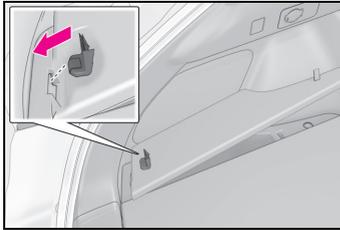
▶ 右側

拉固定帶，並摺疊側隔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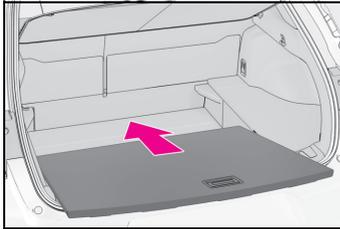
■ 安裝側隔板時 (左側)

插入側隔板的固定爪將其裝好。



■ 底板墊 (未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底板墊可以儲放,以裝載較高的行李。



⚠ 警告

■ 如果隔板開啟或拆下

行駛前請將其回復原位。否則在緊急煞車時,乘客可能會被隔板或是所存放在底板飾墊內的物品打到而發生意外。

⚠ 注意

■ 避免隔板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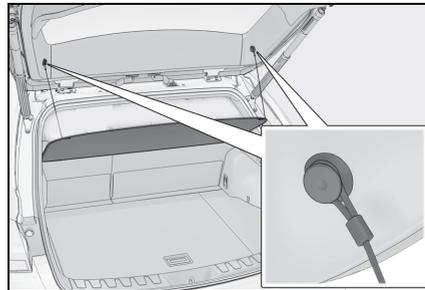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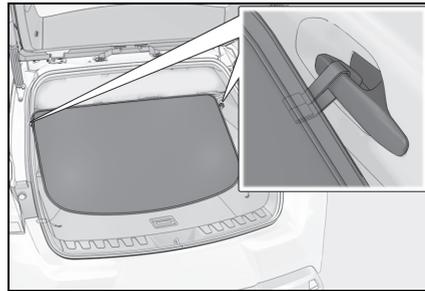
關閉尾門時,隔板固定繩不可繼續固定在固定鉤上。

行李廂遮罩

■ 安裝行李廂遮罩

- 1 從袋中取出行李廂遮罩。
- 2 慢慢展開行李廂遮罩。
- 3 將固定繩固定在行李廂遮罩固定鉤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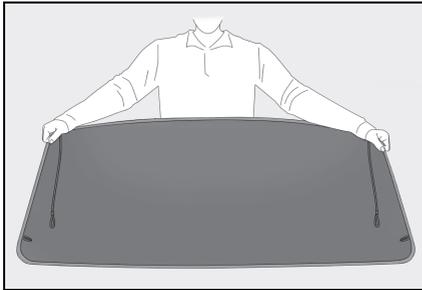
確認固定繩的側邊縫線朝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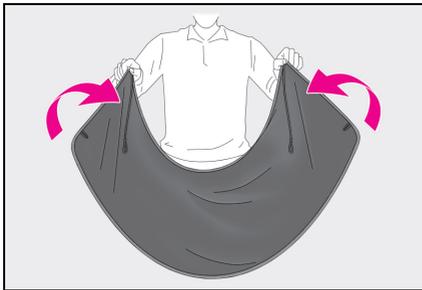
246 5-5. 使用儲藏功能

■ 存放行李廂遮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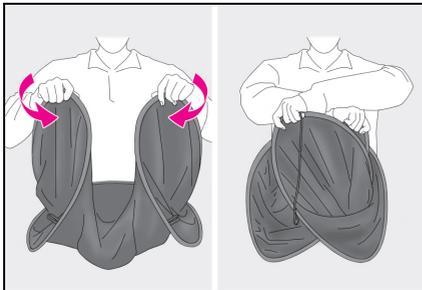
- 1 手持行李廂遮罩具有長固定繩一側的角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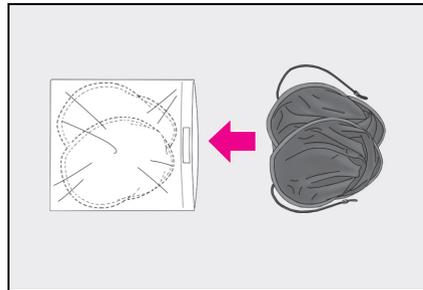
- 2 將其對半摺疊。



- 3 轉動手腕將其摺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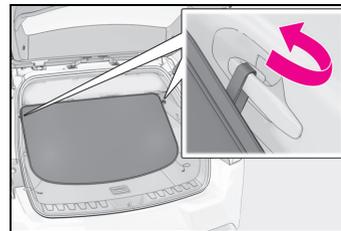


- 4 將其放入袋中。



■ 拆下行李廂遮罩

將短固定繩朝自己拉，將其解開。



⚠ 警告

■ 取出和展開行李廂遮罩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若您未能遵守，可能會使行李廂遮罩突然展開而造成傷害。

- 從袋中取出行李廂遮罩時，請牢牢拿好行李廂遮罩的邊緣並慢慢將其取出。
- 展開行李廂遮罩時，請以雙手牢牢拿好並慢慢將其展開。
- 不可在靠近臉部的位罝展開行李廂遮罩。
- 展開行李廂遮罩時，隔版上的手不可放開。

警告

- 不可在靠近其他人的位置展開行李廂遮罩。

■ 安裝行李廂遮罩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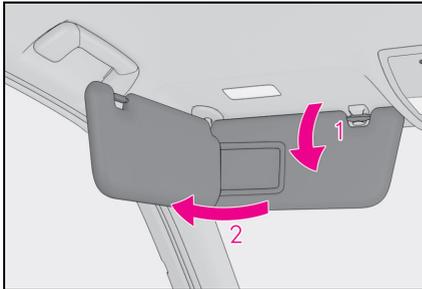
- 確認行李廂遮罩後緣十分平整，以免阻擋駕駛人的視線。
- 確認固定繩已正確固定。

注意**■ 使用行李廂遮罩時**

- 不可在行李廂遮罩上放置任何東西。如此可能會使行李廂遮罩變形。
- 未解開固定繩時不可開啟或關閉尾門。如此可能會使行李廂遮罩損壞。
- 除了行李廂遮罩及底板固定繩外，不可在行李廂遮罩固定鉤上掛任何其他物品，固定鉤和尾門可能會損壞。

其他內部裝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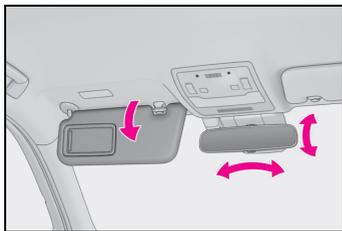
遮陽板



- 1 要設定遮陽板至前方位置時，請將其向下翻即可。
- 2 要設定遮陽板至側邊位置時，請先向下翻，再將它自固定座拉出並轉向側面。

■調整車內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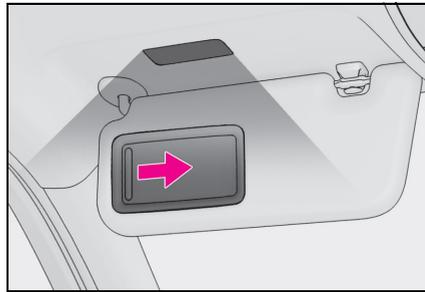
車內後視鏡的調整，要能充分掌握後方視線，並且不會與遮陽板互相干擾。



化妝鏡

將飾蓋滑開。

當飾蓋滑開時，化妝燈即會亮起。



■自動關燈以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引擎開關關閉時如果化妝燈開啟，化妝燈在 20 分鐘後即會自動熄滅。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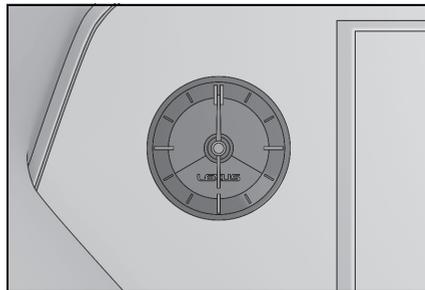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請勿長時間開啟化妝燈。

時鐘

GPS 時鐘利用 GPS 時間資訊自動調整時間。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衛星導航與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電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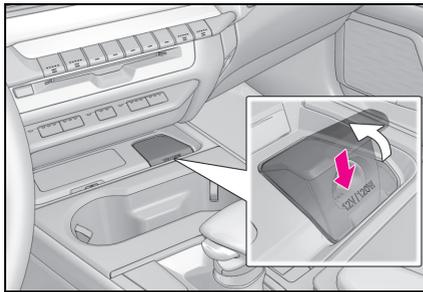
電源插座可提供電流低於 10 A 的 12 VDC 配件使用 (120 W 電力消

耗)。

在使用電器用品時，請確認全部連接至電源插座的電器，其電源總消耗低於 120 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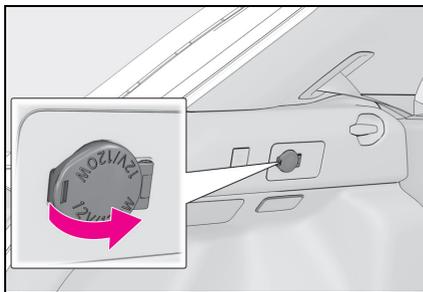
▶ 前方

按下盒蓋即可開啟。



▶ 後方

打開飾蓋。



■ 電源插座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 使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停止時

斷開行動電源等具充電功能的電子裝置。

若這類裝置未斷開，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開關有可能會無法正常關閉。

⚠ 注意

■ 電源插座不使用時

為避免損壞電源插座，在不需要使用的時候，請將電源插座護蓋關閉。異物或液體進入電源插座可能會導致短路。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不是在非必要的情況下，不可使用電源插座。

■ 避免錯誤的操作車輛

關閉 POWER 開關時，確認已斷開電源插座上的充電用配件，例如可攜式充電器、移動電源等。

如果繼續連接著此種配件，可能會發生下列情況：

- 車門無法上鎖。
- 開啟畫面接著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室內燈、儀表板燈等會點亮。

Type-C 充電埠

Type-C 充電埠可為外部裝置供應 3 A (5 V) 的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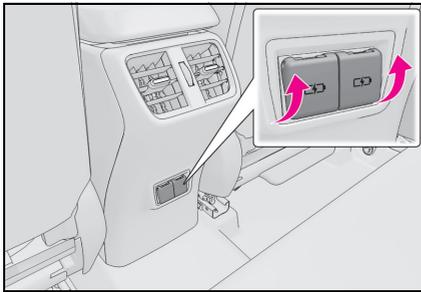
Type-C 充電埠僅限用於充電。不可用於資料傳輸或其他用途。

根據使用的外部裝置，可能無法正常充電。使用 USB 充電埠前，請參閱裝置隨附的手冊。

■ 使用 Type-C 充電埠

打開飾蓋。

250 5-6. 使用其他內部設備



■ Type-C 充電埠在下列狀況時可以使用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 Type-C 充電埠可能無法正常使用的情況

- 連接耗電量超過 3 A (5 V) 的裝置時
- 連接專為與個人電腦通訊而設計的裝置時，例如 USB 隨身碟裝置
- 連接的外部裝置關閉時（視裝置而定）
- 車內溫度過高時，例如車輛停在陽光曝曬的地方

■ 關於連接的外部裝置

根據連接的外部裝置，充電有時可能斷斷續續。這並非表示故障。



注意

■ 避免 Type-C 充電埠損壞

- 不可插入異物至此充電埠。
- 不可將水或其他液體濺到充電埠。

- Type-C 充電埠不使用時，請關上蓋子。如果異物或液體接觸連接埠，可能導致短路。

- 不可對 Type-C 充電埠施加過大的力量或使其受到衝擊。

- 不可拆解或改裝 Type-C 充電埠。

■ 避免外部裝置損壞

- 不可將外部裝置留在車內。否則，可能會因車內溫度變高而導致外部裝置損壞。

- 外部裝置連接時，不可對外部裝置或纜線用力按壓或施加過大的力量。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停熄時，不可長時間使用 Type-C 充電埠。

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 (若有此配備)

可攜式裝置（例如智慧型手機或行動電源）只要相容於 Wireless Power Consortium 無線充電技術聯盟所制定的 Qi 無線充電標準，放在充電區便可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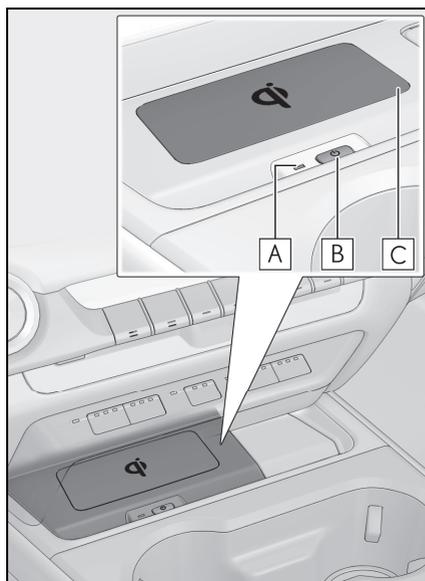
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不可用於大小超過充電區的可攜式裝置。此外，根據可攜式裝置而定，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可能無法正常運作。請參閱可攜式裝置的使用手冊。

■ 「Qi」符號

「Qi」符號為 Wireless Power Consortium 無線充電技術聯盟的註冊商標。



■ 所有零件名稱



A 運作指示燈

B 電源開關

C 充電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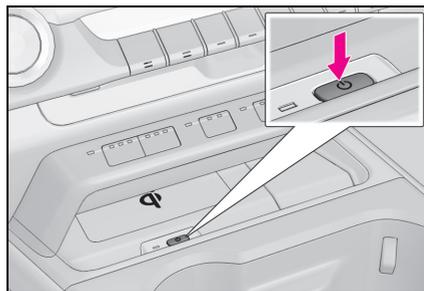
■ 使用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

1 按下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的電源開關。

再次按下開關可關閉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

開啟時，運作指示燈（綠色）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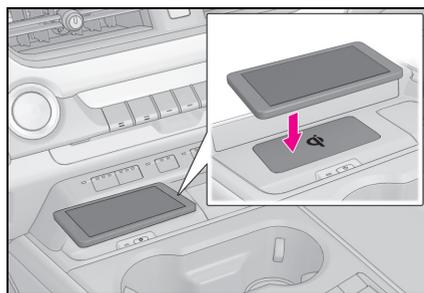
POWER 開關關閉時，將會記憶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的開啟 / 關閉狀態。



2 將可攜式裝置的充電面朝下，並放在充電區上。

充電時，運作指示燈（橘色）會亮起。如果沒有開始充電，請儘量將可攜式裝置擺放於充電區域的中央。

充電完成時，運作指示燈（綠色）會亮起。



■ 反覆充電功能

● 如果充電結束一段時間內沒有移動可攜式裝置，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將會重新開始充電。

● 如果在充電區的範圍內移動可攜式裝置，充電將會暫時停止，然後隨即重新開始。

252 5-6. 使用其他內部設備

■ 運作指示燈狀態

運作指示燈	狀態
OFF	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關閉
綠色 (亮起)	待命 (可充電)
	充電完成*
橘色 (亮起)	可攜式裝置已經放在充電區上 (正在識別可攜式裝置)
	充電中

*: 根據可攜式裝置而定, 運作指示燈可能在完成充電後持續亮起 (橘色)。

● 如果運作指示燈閃爍

如果偵測到錯誤, 運作指示燈將會閃爍 (橘色)。請根據下表採取適當措施。

● 以一秒間隔持續閃爍 (橘色)

可能原因	應對措施
車輛與充電器間的連接故障。	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反覆閃爍 (橘色) 3 次

可能原因	應對措施
可攜式裝置與充電區之間存在異物。	清除異物。
可攜式裝置沒有正確放置在充電區。	將可攜式裝置擺放於充電區的中央。

● 反覆閃爍 (橘色) 4 次

可能原因	應對措施
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溫度太高。	立即停止充電, 稍後再繼續充電。

■ 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可在下列情況作動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 可以充電可攜式裝置

● 相容於 Qi 無線充電標準的可攜式裝置可以透過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進行充電。然而, 不保證所有符合 Qi 無線充電標準的裝置皆可正常使用。

● 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是設計用來將低電力 (5 W 以下) 供應至行動電話、智慧型手機或其他可攜式裝置。

■ 如果有外殼或配件安裝至可攜式裝置

如果安裝不相容於 Qi 標準的外殼或配件, 請勿充電可攜式裝置。依據外殼及 / 和配件的類型而定, 可攜式裝

置有可能無法正常充電。如果可攜式裝置放置在充電區卻無法充電，請拆下外殼及 / 或配件。

■ 如果充電時聽見 AM 收音機廣播干擾

請將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關閉並確認雜訊是否降低。如果雜訊降低，請按住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的電源開關 2 秒。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的頻率會改變並可降低雜訊。當頻率改變時，運作指示燈將會閃爍 (橘色) 2 次。

■ 充電注意事項

- 若智慧型鑰匙無法在車內順利被偵測到，就無法進行充電。當車門開啟並關閉時，可能會暫時停止充電。

- 充電時，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與可攜式裝置會發熱。這並非表示故障。

如果可攜式裝置在充電時發熱，並且因為可攜式裝置的保護功能而停止充電，請等待可攜式裝置的溫度降低後，再重新充電。

■ 操作時產生異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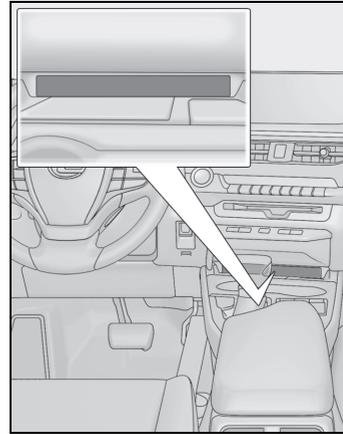
當電源開關開啟或正在辨識可攜式裝置時，可能會聽見操作聲。這並非表示故障。

■ 清潔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

→P.262

■ 指示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使用注意事項的標籤

在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的車頭側有一個標籤。請遵守標籤上的指示。



■ 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認證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基於安全考量，在行駛期間替可攜式裝置充電時，駕駛人不可操作可攜式裝置。

254 5-6. 使用其他內部設備

警告

■ 電子設備干擾警告

使用心率調整器的人，若要使用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必須距離心率調整器的安裝位置 22 cm 以上。

■ 避免損壞或燙傷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未確實遵守將可能導致起火、設備故障或損壞，或因過熱而燙傷。

- 充電時，請勿於充電區域和可攜式裝置之間放置任何金屬物品。
- 不可將盛裝著水等液體的容器置於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上。
- 請勿將任何金屬物體（例如鋁箔貼紙）貼在充電區。
- 充電期間，請勿用布或其他物品蓋住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
- 請勿嘗試充電不符合 Qi 無線充電標準的可攜式裝置。
- 請勿拆解、改裝或拆卸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
- 請勿讓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承受任何外力或衝擊。

注意

■ 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可能不正常作動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中，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可能不正常作動：

- 可攜式裝置電力已充滿時

- 充電區與可攜式裝置之間存在異物時
- 充電期間可攜式裝置發熱時
- 可攜式裝置的充電面朝上置於充電區時
- 可攜式裝置沒有置於充電區的中央時
- 車輛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型螢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可攜式裝置與下列金屬物體接觸或被覆蓋時
 - 卡片上有鋁箔貼附時
 - 香煙盒中有鋁箔時
 - 金屬材質的皮包或背包
 - 硬幣
 - 金屬製的隨身懷爐
 - CD 和 DVD 等媒體
- 當車輛附近有無線鑰匙（發送無線電波）正在使用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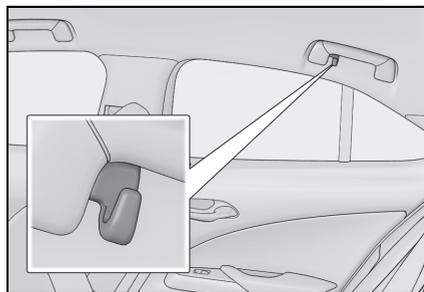
如果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在上述情況之外無法正常運作，或運作指示燈閃爍，表示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可能發生故障。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注意**■ 避免故障或資料受損**

- 充電期間，請勿讓感應磁卡（如信用卡）或磁性記憶儲存媒體接近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否則，資料可能因磁性影響而被消除。此外，請勿讓精密儀器（如手錶等）靠近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否則這類物品可能發生故障。
- 不可將可攜式裝置留在車內。否則可能會因為烈日下車內溫度變高，而導致裝置損壞。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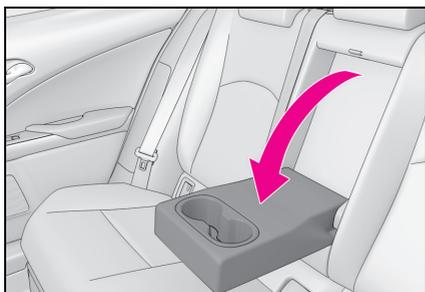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停止時，請勿長時間使用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

**警告****■ 不可掛在固定鉤的物品**

不可將衣架或其他尖硬的物品吊掛於衣物掛鉤上。如果雙車側簾式 SRS 氣囊觸發時，這些東西有可能會變成投射物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扶手

要使用時請將扶手拉下。

**注意****■ 避免扶手損壞**

不可施加太大的負載在扶手上。

衣物掛鉤

衣物掛鉤在後輔助握把上。

輔助握把

乘坐於座位時，可使用安裝在車頂飾板上的輔助握把來穩住您的身體。

**警告****■ 輔助握把**

當上下車或從座椅上起身時，不可使用輔助握把。



注意

■ 避免輔助握把損壞

不可掛重的物體或施加重的負荷在輔助握把上。

保養與照料

6

6-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258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261

6-2. 保養

保養須知..... 264

定期保養..... 266

6-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271

引擎蓋..... 272

放置千斤頂..... 273

引擎室..... 275

12V 電瓶..... 281

輪胎..... 284

輪胎胎壓..... 292

輪圈..... 293

空調濾芯..... 294

清潔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通風口和
濾網..... 295

智慧型鑰匙電池..... 299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301

燈泡..... 304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使用適合各組件及其材質的方式進行清潔。

清潔說明

- 洗車時由上至下，用大量清水沖洗車身、輪圈及車底以去除灰塵和污垢。
- 清洗車身時，使用海綿或軟布（例如：麂皮）。
- 遇到不易清除的污漬，可使用洗車清潔劑然後以水洗淨。
- 將水跡擦乾。
- 在蠟的防水塗層消失時，車身應打蠟。

如果水在清潔的表面不能形成細小水珠，請在車身同室溫的時候打蠟。

■ 自體修復塗層

您愛車的車體具有自體修復塗層，可耐洗車時表面所造成的小刮傷。

- 此塗層可在塗裝完成後維持 5 到 8 年。
- 修復的時間會依據刮傷的程度和外在溫度而有所不同。藉由使用溫水來加熱塗層，可使修復的時間縮短。
- 鑰匙或硬幣所造成深的刮痕無法修復。
- 不可使用含有研磨成份的蠟。

■ 自動洗車

- 洗車前：

- 收摺後視鏡
- 關閉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若有此配備）

從車頭開始洗車。行駛前展開後視鏡。

- 自動洗車機使用的刷子可能會造成車身漆面、零件（輪圈等）刮傷。
- 後擾流板可能無法在某些自動洗車機清洗，且可能會增加車輛損壞的風險。

■ 高壓洗車機

由於座艙可能進水，所以不可將噴嘴靠近車門間隙或車窗四周，或是持續噴灑這些部位。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的注意事項

- 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若車門把手潮濕，車門可能會重複上鎖及開鎖。在此情況，請依下列正確程序來清洗車輛：
- 車輛在洗車時，請將鑰匙放置在離車輛 2 m 或以上的地方（小心鑰匙不要被偷）
- 設定智慧型鑰匙至省電模式來解除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P.106）
- 洗車期間若智慧鑰匙在車內而車門外把手潮濕，車外蜂鳴器可能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可能會顯示「車內偵測到鑰匙」。要關閉警報聲，請將所有車門上鎖。

■ 輪圈及輪圈蓋

- 有任何髒污時，請立即用中性清潔劑去除。

- 使用清潔劑清洗後立即沖乾淨。
- 為避免烤漆損傷，務必注意以下事項。
 - 不可使用酸性、鹼性或腐蝕性清潔劑。
 - 不可使用硬毛刷。
 - 當輪圈熱時（例如：剛行駛後或停在炎熱氣候下），不可使用清潔劑。

■ 煞車塊和卡鉗

在煞車塊或煞車圓盤潮濕的情況下停放車輛可能造成生鏽，而導致卡滯。清洗後停放車輛前，請緩慢行駛並作動煞車數次，使零件保持乾燥。

■ 保險桿

不可用腐蝕性清潔劑擦拭。（配備撥水塗層車型）

■ 前側車窗的撥水塗層

- 下列注意事項可以延長撥水塗層的有效性。
 - 清除任何髒污（例如：定期清潔前側車窗）。
 - 不可使髒污及灰塵長時間附著在車窗上。儘快用柔軟的濕布清潔車窗。
 - 當清潔車窗時不可使用含有研磨劑的蠟或玻璃清潔劑。
 - 不可使用任何金屬物品來清除凝固的髒污。
- 當撥水塗層的功能已變得不足時，塗層可以修復，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電鍍部位

如果無法清除髒汙，請依下列說明清潔零件：

- 使用軟布沾以約 5% 的中性清潔劑稀釋液，以擦去髒汙。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
- 若要清除油漬，請使用酒精濕紙巾或類似物品。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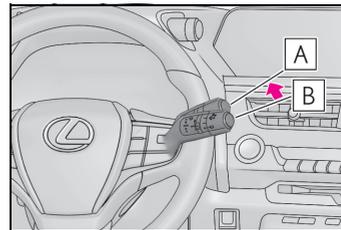
■ 洗車時

不可直接將水噴到引擎室內，否則可能會導致電器組件等發生火災。

■ 清潔擋風玻璃時（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車型）

將雨刷開關關閉。

假使雨刷開關在 AUTO 上，雨刷在下列狀況可能會發生無法預期的作動，而且可能會造成夾到手或其他嚴重傷害，對雨刷片也會造成傷害。



A OFF

B AUTO

- 當用手觸摸位於擋風玻璃上方的雨滴感知器時
- 當用濕抹布或類似物品來覆蓋雨滴感知器時
- 如果用物品敲打擋風玻璃時
- 如果直接觸摸雨滴感知器本體或敲打雨滴感知器時

警告**■ 排氣管注意事項**

排放之廢氣會造成排氣管溫度變得相當高。

洗車時，請小心在其冷卻前不可觸碰到排氣管，否則將造成燙傷。

■ 後保險桿的注意事項

如果後保險桿的漆面被碰損或刮傷，以下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作。若發生此情況，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若有此配備）
- BSM（若有此配備）
- RCTA（若有此配備）
- PKSB（若有此配備）

注意**■ 避免漆面劣化與車身和組件（鋁合金輪圈等）腐蝕**

- 有下列狀況時，立即清洗車輛：
 - 在海邊行車後
 - 在灑鹽的道路行駛後
 - 如果漆面沾粘柏油渣或樹汁時
 - 如果漆面上有昆蟲屍體、昆蟲排泄物或鳥糞等時
 - 在行經有煤煙、油煙、礦灰、鐵粉或化學物體的地區後
 - 如果車輛沾粘大量塵土後
 - 如果漆面被苯或汽油類的液體潑灑到時

- 如果漆面有裂痕或刮傷，應立即修補。

- 當存放輪圈時，為了避免輪圈腐蝕，請清除其髒污並存放在乾燥的地方。

■ 清洗外部車燈

- 小心清洗，不可使用有機清潔劑或用硬毛刷來刷洗，否則可能會刮傷燈殼表面。
- 不可在車燈表面打蠟，車蠟可能會造成燈殼受損。

■ 使用自動洗車機洗車時（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車型）

將雨刷開關關閉。

如果雨刷開關切換至 AUTO，則雨刷可能會作動而導致雨刷片損壞。

■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

- 洗車時，請勿讓高壓洗車機的水直接噴灑在攝影機或其附近區域。高壓水柱的衝擊有可能使裝置無法正常運作。
- 請勿直接將水噴灑在配備於標誌後方的雷達上。否則，可能會造成裝置損壞。
- 不可讓噴嘴靠近防塵套（橡膠或樹脂材質護蓋）、接頭或以下零件。若接觸到高壓水柱，零件有可能會損壞。
 - 巡跡相關組件
 - 轉向組件
 - 懸吊組件
 - 煞車組件

 注意

- 清洗噴嘴至少要與車身距離 30 cm 以上。否則樹脂部位，例如模塑件和保險桿，可能會變形及損壞。此外，不可將噴嘴持續固定在同一個位置。
- 不可持續沖向擋風玻璃下半部。如果擋風玻璃下半部的空調系統進氣口進水，空調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不可使用高壓洗車機直接清洗車底。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使用適合各組件及其材質的方式進行清潔。

保護車輛內部

- 使用吸塵器去除散落的污垢。用軟布浸泡溫水後擦拭污垢表面。
- 如果髒污無法去除，請使用軟布沾稀釋至約 1% 的中性清潔劑擦除。擰乾濕布的殘餘水，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擦拭乾淨。

■ 清洗地毯

市面上有多種商用泡沫式清潔劑，使用海綿或毛刷沾濕泡沫，以重複畫圈方式擦洗，不可使用清水。擦拭髒污表面並讓它乾燥，盡可能保持地毯乾燥以獲得最佳效果。

■ 安全帶處理

請用海綿或軟布沾柔性肥皂及溫水來清潔，定期性檢查安全帶是否有磨損、邊緣綻開或割傷。

■ 有抗 UV 塗層的前側車窗 (配備抗 UV 塗層車型)

前側車窗有抗 UV 塗層。為防止抗 UV 塗層有任何傷害，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如果車窗髒污，請盡快使用浸泡過水或溫水的布輕輕擦拭乾淨。
- 如果車窗非常髒，不可重複開啟或

262 6-1. 保養與照料

關閉車窗。

警告

■ 有水在車內

- 不可將液體濺出或翻倒於車內(例如：底板、油電複合動力電池通風口或行李廂)。
否則可能會導致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電子零件等故障或引起火災。
- 不可使任何 SRS 組件或車內線路受潮。
(→P.31) 線路失效可能導致氣囊無故觸發或是無法正常作動，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配備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車型：請勿弄濕智慧型手機無線充電介面 (→P.250)。否則可能導致無線充電介面產生高溫並導致灼傷或觸電，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受傷。

■ 清潔車內 (特別是儀表板)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 (研磨) 清潔劑，儀表板可能會反射在擋風玻璃上而妨礙駕駛人的視線，並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清潔劑

- 不可使用下列清潔劑，以免造成車輛內裝褪色或造成漆面產生斑紋或損傷：
 - 非座椅部份：有機物質 (例如：苯或汽油、鹼性或酸性溶劑、染料或漂白劑等)。
 - 座椅：鹼性或酸性溶劑 (例如：稀釋液、苯或酒精)。
-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 (研磨) 清潔劑，儀表板或其他內部零件的漆面可能會損傷。

■ 有水在車輛底板

不可以水沖洗車輛底板。

車輛系統如音響系統可能會因車輛底板上方或下方的電器組件進水而損壞。水也可能會造成車身生鏽。

■ 清潔前擋風玻璃內側時 (配備 L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車型)

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沾到前設識別攝影機鏡頭。而且也不可碰觸鏡頭。(→P.163)

■ 清潔後擋風玻璃內側

- 不可使用玻璃清潔劑來清潔後擋風玻璃，以免造成後擋除霧線損壞。用軟布浸泡溫水後，輕輕地將玻璃擦拭乾淨。擦拭玻璃的方向須與除霧線或天線平行。
- 請小心不可刮傷或損傷除霧線或天線。

 注意

■ 清潔前側車窗玻璃

不可使用任何複合或含有研磨成份的清潔劑 (例如：玻璃清潔劑、洗淨劑、蠟) 來清潔玻璃。這可能會造成撥水塗層損傷。

清潔緞面金屬色的區域

- 使用沾水的軟布或合成羚羊皮清除髒汙。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

■ 清潔緞面金屬色的區域

金屬區域的表面為真正的金屬層。必須定期加以清潔。如果長時間沒有清潔髒髒區域，可能會變得難以清除。

清潔皮革部份

■ 清潔皮革

- 使用吸塵器去除散落的污垢。
- 使用軟布浸泡稀釋的清潔劑擦拭灰塵和污垢表面。

使用約 5% 的中性羊毛清潔劑稀釋液。

- 擰乾濕布的殘餘水，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擦拭乾淨。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讓皮革在陰涼且通風場所乾燥。

■ 清潔合成皮革

- 使用吸塵器去除散落的污垢。
- 如果此部位有髒汙，請使用軟布沾水後擰乾將其擦除。
- 如果沾水擦拭無法清除髒汙，請使用皮革清潔劑擦除。

■ 皮革部份的保養

Lexus 建議您每年至少定期清潔車輛內部兩次以保持內裝品質。

■ 合成皮革部位髒汙

如果長時間沒有清除陳年的污垢，將會難以清除。Lexus 建議定期清潔此部位。

 注意

■ 預防皮革表面損壞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預防皮革表面損壞或老化：

- 立即清除皮革表面的污垢或灰塵。
- 不可讓車輛長期直接曝露在陽光下。請將車輛停放於陰涼地點，特別是夏季。
- 不可放置乙烯類、塑膠或含蠟物品於椅墊上，因為如果車內溫度升高時，可能會黏在皮革表面上。

保養須知

為確保安全性及經濟性，每日的照料與定期保養是必要的。

Lexus 建議進行以下保養：

警告

■ 如果您的愛車沒有正常保養

不正確的保養可能會導致車輛嚴重損害並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 12 V 電瓶的處理

12 V 電瓶極板、樁頭及相關組件均含有鉛，鉛會對腦部造成傷害，接觸後應洗手。(→P.281)

定期保養

- 定期保養應依照保養週期規定的間隔實施車輛保養。

定期保養的週期是以行駛里程或間隔時間來決定，以先到者為準。

如果此次保養比規定之保養週期落後實施，則下一次保養仍要依保養週期所規定之週期實施。

- 到何處去做保養？

到您所在地附近的 Lexus 保養廠實施保養與檢查維修是最好的選擇。

Lexus 的技師都是訓練有術的專業技術人員，他們也擁有最新的技術通報、維修資訊並接受有計畫的在職訓練。他們在從事您愛車維修工作之前，都已接受過專業訓練，而非邊做邊學，這不是最好的保養之道嗎？

Lexus 保養廠都投入大量資金購置

特種工具及維修設備。以協助他們把工作做得最好且更經濟。

Lexus 保養廠會以最可靠及最經濟的方式為您的愛車實施定期保養。

橡膠軟管（用於空調系統、煞車系統及燃油系統）應由合格的技師依照 Lexus 保養週期進行檢查。

橡膠軟管是極為重要的保養項目，有任何老化或損壞要立即更換。橡膠軟管會隨時間老化，造成脹大、磨損或龜裂情況。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您有一些機械常識及基本汽車修護工具，即可自行保養許多項目。本章節中有許多關於如何實施的簡易說明。

然而，請注意某些保養工作需要特種的工具和技術。這類工作最好由合格技師來實施。即使您有自行保養經驗，我們依然建議您由 Lexus 保養廠來為您的愛車實施修理及保養，而且我們會將您愛車的維修記錄予以保存。此記錄有助於日後萬一需要辦理保證維修時使用。

■ 您的車輛需要修理嗎？

注意任何在性能、聲音及視覺上的改變，即表示需要修理。重要線索包括：

-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異音
- 動力明顯不足
- 引擎發出怪聲
- 車底發現液體洩漏（空調系統使用

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排氣聲音改變 (此可能表示有危險的一氧化碳洩漏。行車中，將車窗打開並立即檢查排氣系統。)
- 洩氣狀的輪胎、轉彎時聲音異常尖銳、輪胎磨損不均
- 在直線平路行駛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懸吊系統作動產生異音
- 煞車性能不足、煞車踏板軟綿綿、踏板幾乎觸碰地板、煞車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引擎冷卻液溫度持續偏高 (→P.359)

如果您注意到這些現象，請儘快將您的愛車送至 Lexus 保養廠。您的愛車可能需要調整或維修。

266 6-2. 保養

定期保養

依照下列週期進行保養：

保養週期須知

您的愛車需要依照一般保養週期進行保養。(請參閱「保養週期」。)

如果您的愛車主要是在下列的任一種或多種特殊條件下使用，則部份項目的保養頻度應增加。(請參閱「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p>A. 路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駛於崎嶇、泥濘或溶雪道路 2. 行駛於塵土飛揚的道路上 (未鋪設好的道路或常揚起沙塵且空氣乾燥的區域) 	<p>B. 行駛狀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負載車輛 (例如：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2. 經常少於 8 km 的短途行駛且外界溫度低於 0°C (引擎溫度將無法到達正常溫度) 3. 長時間怠速和 / 或低速長距離行駛 (例如：警車)，營業 / 自用 (例如：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4.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 (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 超過 2 小時
---	--

定期保養

保養操作：

I = 檢查，並視必要修正或換新

R = 更換、變更或潤滑

T = 上緊規定扭力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基本引擎組件										
1	引擎機油	請於保養提示出現時更換。 << 請參閱註 1。 >>								
2	引擎機油濾芯	請於保養提示出現時更換。 << 請參閱註 1。 >>								
3	冷氣和暖氣系統 << 請參閱註 2。 >>				I				I	24
4	引擎冷卻液 << 請參閱註 3。 >>				I				I	—
5	動力控制單元冷卻液 << 請參閱註 4。 >>				I				I	—
6	排氣管和固定架		I		I			I	I	12
7	HV 進氣通風口濾網	I	I	I	I	I	I	I	I	—
點火系統										
8	火星塞	每 100,000 km 更換								—
9	12V 電瓶	I	I	I	I	I	I	I	I	12
燃油和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10	燃油濾清器 << 請參閱註 5。 >>								R	96
11	燃油噴射系統 << 請參閱註 6。 >>	每 10,000 km 添加燃油系清淨劑								
12	空氣濾芯		I		R		I		R	I : 24 R : 48
13	油箱蓋、燃油管、連接及燃油蒸發控制閥 << 請參閱註 2。 >>				I				I	24
14	活性碳罐				I				I	24

268 6-2. 保養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底盤和車身											
15	煞車踏板和駐車煞車 << 請參閱註 7。 >>		I	I	I	I	I	I	I	I	6
16	煞車塊和煞車圓盤		I	I	I	I	I	I	I	I	6
17	煞車油		I	I	I	R	I	I	I	R	I : 6 R : 24
18	煞車管路和軟管			I		I		I		I	12
19	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I		I		I		I	12
20	驅動軸防塵套			I		I		I		I	24
21	鎖緊驅動軸 (凸緣型) 螺栓或螺帽 (AWD 車型)			T		T		T		T	24
22	懸吊球接頭及防塵套			I		I		I		I	12
23	變速箱油 (包含前差速器)					I				I	24
24	後差速器油 (AWD 車型)					I				I	24
25	前和後懸吊			I		I		I		I	12
26	輪胎和胎壓		I	I	I	I	I	I	I	I	6
27	所有燈光、喇叭、雨刷與儲液筒		I	I	I	I	I	I	I	I	6
28	空調濾芯		R	R	R	R	R	R	R	R	12

註：

- 即使保養提示未出現，也請自上次換油保養算起行駛超過 12 個月或 10,000 km 後，更換引擎機油和機油濾清器。
這可能會導致保養提示在未行駛達 10,000 km 時就出現。
車輛主要在塵土或多塵道路上駕駛時，即使保養提示未出現，也請每 5,000 km 或 6 個月更換引擎機油和機油濾清器。
- 2.80,000 km 或 48 個月之後，每 20,000 km 或 12 個月檢查一次。

3. 第一次於 160,000 km 時更換，之後每 80,000 km 更換一次。
4. 第一次於 240,000 km 時更換，之後每 80,000 km 更換一次。
5. 包括油箱中的濾芯。
6. Lexus 正廠燃油系清淨劑或同級品。
7. 不需要檢查駐車煞車。

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參照下表所列的行車狀況，其保養頻度需比一般條件保養週期更頻繁。
(詳細請參閱「保養週期須知」。)

A-1：行駛於崎嶇、泥濘或溶雪道路	
● 檢查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檢查煞車管路及軟管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檢查懸吊球接頭及防塵套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檢查驅動軸防塵套 *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 鎖緊驅動軸 (凸緣型) 螺栓或螺帽 (AWD 車型)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 檢查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檢查前和後懸吊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鎖緊底盤和車身上的螺栓及螺帽 << 請參閱註 1。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A-2：行駛於塵土飛揚的道路上 (未鋪設好的道路或常揚起沙塵且空氣乾燥的區域)	
● 檢查或更換空氣濾清器 *	I：每 2,500 km 或 3 個月 R：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 檢查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更換空調濾芯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B-1：重負載車輛 (例如：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 檢查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檢查或更換變速箱油 (包含前差速器)*	I：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 檢查* 或更換後差速器油 (AWD 車型)	I：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 檢查前和後懸吊*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鎖緊底盤和車身上的螺栓及螺帽 << 請參閱註 1。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B-2：長時間怠速和 / 或低速長距離行駛 (例如：警車)，營業 / 自用 (例如：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 清潔油電複合動力電池冷卻進風口濾網	每 10,000 km
● 檢查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B-3：經常持續高速行駛 (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 超過 2 小時	
● 檢查或更換變速箱油 (包含前差速器)*	I：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 檢查* 或更換後差速器油 (AWD 車型)	I：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視必要進行修正或更換。

註：

1. 座椅固定螺栓及前和後懸吊樑固定螺栓。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自己實施保養，請務必遵守下列正確程序：

保養

項目	零件和工具
12 V 電池狀況 (→P.28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黃油 傳統扳手 (用於電樁頭固定夾螺栓)
引擎 / 動力控制單元冷卻液液面高度 (→P.27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只能使用「Lexus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成的冷卻液。「Lexus 超長效冷卻液」是由 50% 冷卻液與 50% 去離子水混合而成。 漏斗 (用於添加冷卻液)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通風口 (→P.29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吸塵器等 十字螺絲起子
引擎機油油位高度 (→P.27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exus 正廠機油」或同級品 破布或紙巾 漏斗 (用於添加引擎機油)

項目	零件和工具
保險絲 (→P.3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和原來相同安培數的保險絲
燈泡 (→P.3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與原車相同數目及瓦數的燈泡
水箱和冷凝器 (→P.279)	—
胎壓 (→P.29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胎壓表 壓縮空氣
雨刷清洗液 (→P.27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或含有防凍劑的雨刷清洗液 (用於冬天) 漏斗 (僅用於添加水或雨刷清洗液)

警告

引擎室中有許多機械裝置和液體可能會突然移動、變燙或導電。為了避免死亡或嚴重傷害，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在引擎室工作時

- 確認顯示在多功能顯示幕上的「點火開關開啟」及「READY」指示燈均已熄滅。
- 保持雙手、衣服和工具遠離轉動的風扇和引擎驅動皮帶。
- 小心不可在車輛剛行駛後，碰觸到引擎、動力控制單元、水箱、排氣歧管等，因為這些部位可能很燙，另外機油和其他的液體溫度亦很高。
- 不可將任何易燃物 (例如：紙、破布) 留在引擎室內。

警告

- 在燃油附近，不可吸煙、不可產生火花或直接暴露在明火下。油氣是易燃物。
- 小心煞車油會傷害您的雙手或眼睛和車輛漆面。如果這些液體接觸到雙手或眼睛，請立即以清水沖洗。如果仍然感到不舒服，請立即就醫。
- 在電動冷卻風扇或水箱護罩附近作業時

確定 POWER 開關是 OFF。
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電動冷卻風扇在空調開著的情況下和 / 或冷卻液溫度高時，可能會自動啟動。(→P.279)

護目鏡

佩戴護目鏡來預防飛散或掉落的物質、噴濺的液體等進入眼睛。

注意**■ 如果拆除空氣濾芯**

駕駛沒有空氣濾芯的車輛可能會造成引擎吸入空氣中塵土而嚴重磨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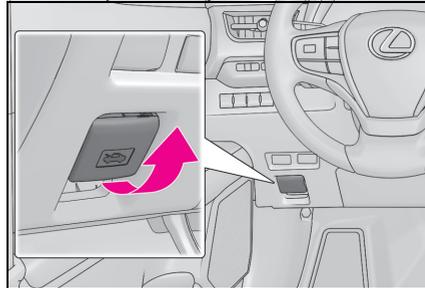
■ 如果油位高度太低或太高

煞車油液位高度在煞車塊磨損或蓄壓器壓力高的情況下會稍微下降，這是正常的現象。
如果儲液筒需要經常補充，則可能表示有嚴重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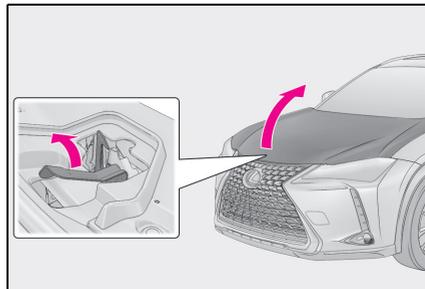
引擎蓋**打開引擎蓋**

- 1 拉起引擎蓋鎖定釋放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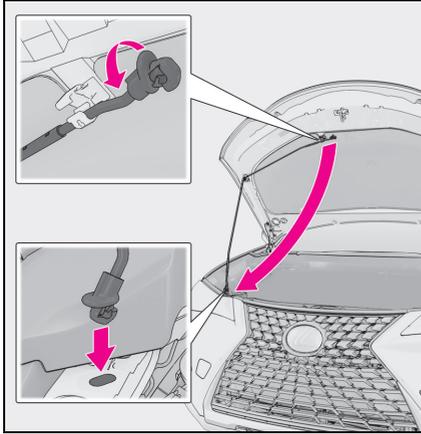
引擎蓋會稍微彈起。



- 2 拉起輔助拉桿再掀起引擎蓋。



3 插入支撐桿至凹槽中，以保持引擎蓋開著。



⚠ 警告

■ 行車前檢查

檢查引擎蓋已蓋下並鎖定。
如果引擎蓋未蓋妥，則可能會在行進間開啟，如此將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插入支撐桿至凹槽後

確認支撐桿已正確插入凹槽中，使引擎蓋不會關上而壓到您的頭部和身體。

⚠ 注意

■ 蓋下引擎蓋時

蓋下引擎蓋前，務必先將支撐桿裝回原來的鈎扣中。

如果引擎蓋在蓋下時未將支撐桿正確的安裝回原位，會造成引擎蓋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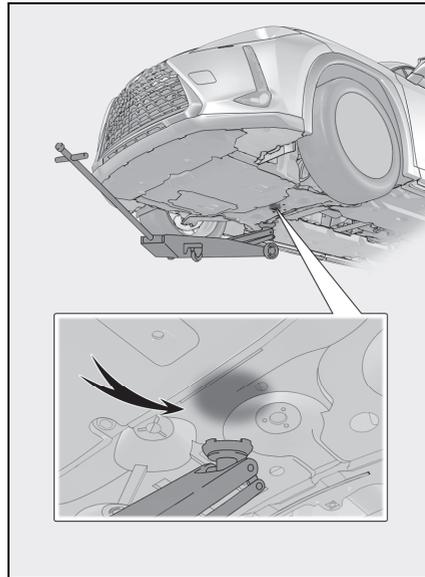
放置千斤頂

當使用地板式千斤頂時，請遵守千斤頂所提供的使用說明並安全的操作。

在用千斤頂頂升車輛時，千斤頂要放在正確位置。位置不恰當，可能損壞車輛或導致人員受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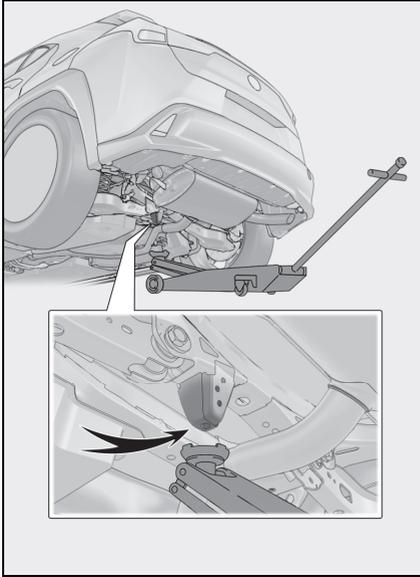
頂車點的位置

■ 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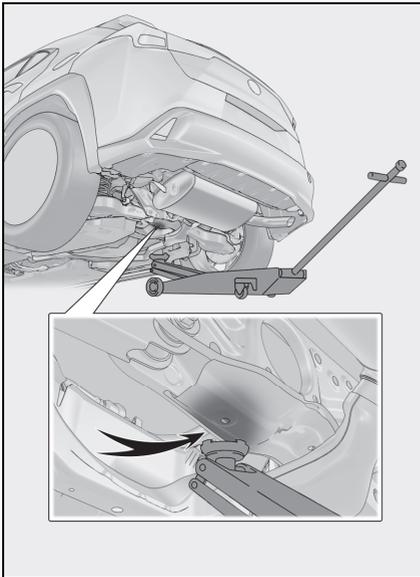


■ 後方

▶ 2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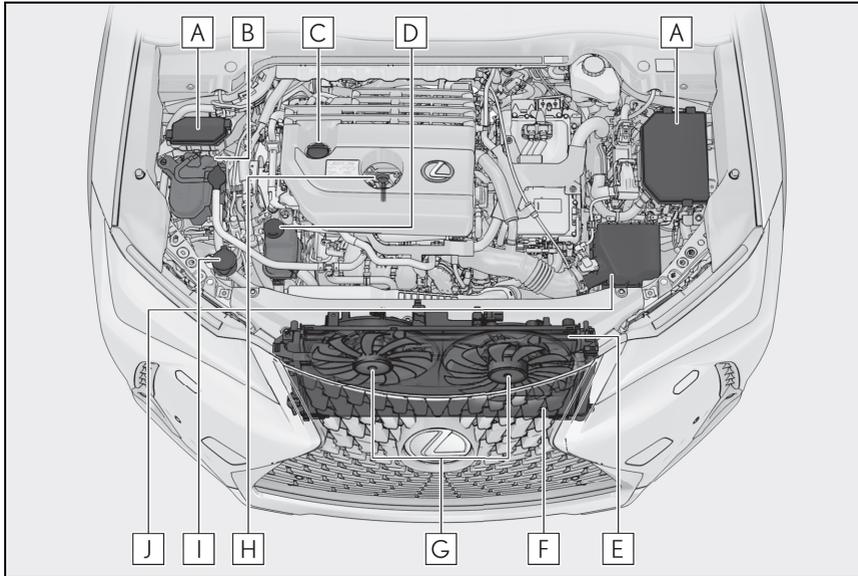


▶ AWD 車型



引擎室

組件



- A** 保險絲盒 (→P.301)
- B**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P.278)
- C** 引擎機油加油蓋 (→P.276)
- D** 動力控制單元副水箱 (→P.278)
- E** 水箱 (→P.279)
- F** 冷凝器 (→P.279)
- G** 電動冷卻風扇
- H** 引擎機油油尺 (→P.276)
- I** 雨刷清洗液儲液筒 (→P.279)
- J** 空氣濾清器 (→P.279)

■ 12V 電瓶

→P.2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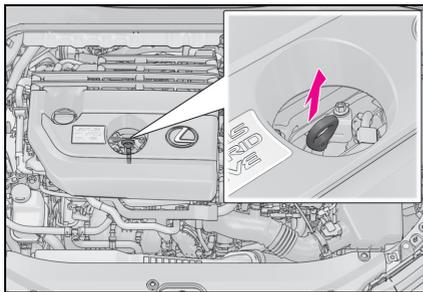
276 6-3. 自行保養

檢查及添加引擎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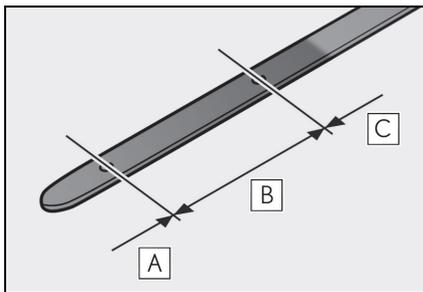
在引擎達到正常工作溫度後將引擎關閉，使用機油油尺檢查油位高度。

■ 檢查引擎機油

- 1 將車輛停放在平坦地面。在引擎暖機後再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等待 5 分鐘以上讓機油流回到引擎底部。
- 2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



- 3 將油尺擦拭乾淨。
- 4 將油尺完全插回。
- 5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檢查油量。



A 過低

B 正常

C 過量

- 6 將油尺擦拭乾淨後完全插回。

■ 檢查機油種類並備妥需要的物品

添加前請確認所添加之機油型號及所需工具。

- 選擇引擎機油

→P.368

- 機油量(下限標點 → 上限標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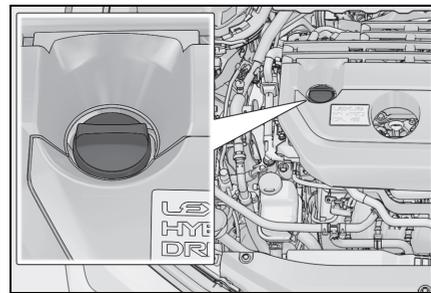
1.5 公升

- 項目

乾淨漏斗

■ 添加引擎機油

如果油位高度低於或接近下限標點時，請添加與引擎現在使用相同等級之機油。



- 1 逆時針方向轉動機油加油蓋並拆下。
- 2 緩緩倒入機油，並用油尺檢查油量。
- 3 裝回機油加油蓋並順時針方向將其旋緊。

■引擎機油消耗

行駛時，一定量的機油會被消耗。下列幾種情況，機油消耗量會增加，且引擎機油在保養週期內可能需要額外添加。

- 全新的引擎 (例如：剛購買新車或更換引擎後)
- 使用品質較差或不適當黏度的機油時
- 以高轉速或在高負荷狀態下行駛時、拖車時，或行駛中頻繁加速減速時
- 引擎長時間怠速運轉或經常行駛於塞車路段時

■更換引擎機油後

引擎機油維修日程應重新設定。操作程序如下：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並選擇 。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車輛設定值」，接著按下「OK」。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機油保養」，接著按下「OK」。
- 4 點選「是」然後按下「OK」。

重設步驟完成時，會顯示「重設完成」。

⚠ 警告

■廢機油

- 使用過的引擎機油含有潛在危險性的化學物質，可能造成皮膚病變 (例如：發炎和皮膚癌)，應小心處理避免長期和重複接觸。使用肥皂和水清洗，徹底洗去皮膚上的廢機油。
- 以安全和小心的態度處理廢機油和廢機油濾芯。不可將廢機油和廢機油濾芯傾倒或棄置於家庭垃圾、下水道或地面。請洽 Lexus 保養廠、加油站或汽車零件商有關回收或廢棄處理事宜。
- 不可將廢機油放置在兒童可及之處。

⚠ 注意

■避免引擎嚴重損壞

定期檢查引擎機油油量。

■更換引擎機油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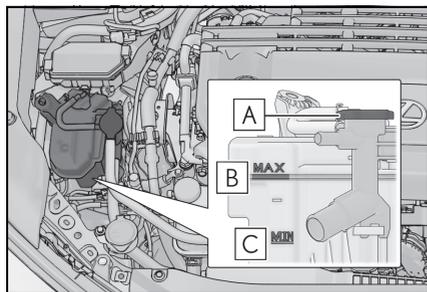
- 小心不可將引擎機油濺灑在引擎室內。
- 避免添加過滿，致使引擎損壞。
- 每次添補機油時都應以油尺檢查油量。
- 務必確認機油加油蓋有正確地轉緊。

檢查冷卻液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冷卻時，冷卻液副水箱中的液位高度應在「MAX」/「F」及「MIN」/「L」刻度之間。

278 6-3. 自行保養

■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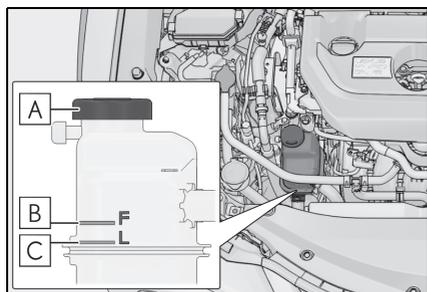
A 副水箱蓋

B 「MAX」刻線

C 「MIN」刻線

如果液面低於「MIN」刻線，則添加冷卻液至「MAX」刻線。
(→P.359)

■ 動力控制單元副水箱



A 副水箱蓋

B 「F」刻度

C 「L」刻度

如液位高度低於「L」刻度線，請添加冷卻液至「F」刻度線。
(→P.359)

■ 選擇冷卻液

只能使用「Lexus 超長效型冷卻液」

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成的冷卻液。

「Lexus 超長效冷卻液」是由 50% 冷卻液與 50% 去離子水混合而成。(最低溫度：-35° C)

有關冷卻液詳細資訊，請洽 Lexus 保養廠。

■ 如果冷卻液液位高度在添加後短時間就下降

目視檢查水箱、軟管、引擎 / 動力控制單元冷卻液副水箱蓋、排放塞與水泵。如果無法發現洩漏，請至 Lexus 保養廠測試水箱蓋及檢查冷卻系統是否洩漏。

⚠ 警告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熱時

不可拆下引擎 / 動力控制單元冷卻液副水箱蓋。

冷卻系統可能處於壓力下，如果打開水箱蓋，可能噴出高溫的冷卻液而造成嚴重傷害，例如燙傷。

⚠ 注意

■ 添加冷卻液時

冷卻液既不是清水也不是防凍劑。必須使用正確比例的清水與防凍劑混合，方能提供適當的潤滑、防鏽及冷卻性能。請務必閱讀防凍劑或冷卻液的標籤說明。

■ 如果冷卻液濺出

請務必使用清水沖洗，避免損害零件或漆面。

檢查水箱和冷凝器

檢查水箱和冷凝器並清除任何異物。

如果上述組件非常骯髒或您無法確定其狀況，請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 警告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熱時

不可觸摸水箱或冷凝器，因它們可能會很熱而造成嚴重傷害（例如：燙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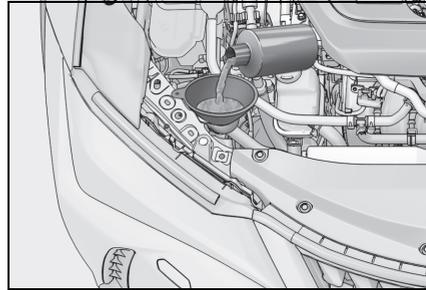
■ 當電動冷卻風扇運轉時

不可觸碰引擎室。

即使 POWER 開關關閉，電動冷卻風扇可能會持續運轉約 3 分鐘。當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電動冷卻風扇在空調開著的情況下和/或冷卻液溫度高時，可能會自動啟動。在電動冷卻風扇或水箱護罩附近工作時，請務必確認 POWER 開關是 OFF。

添加清洗液

若儲液筒無作用或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擋風玻璃清洗液液位過低」，表示雨刷清洗液儲液筒可能已空。請添加雨刷清洗液。



⚠ 警告

■ 添加雨刷清洗液時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在熱時或運轉中時，不可添加雨刷清洗液，因為儲液筒清洗液中含有乙醇成份，如果噴濺到引擎等，則可能會引起火災。

⚠ 注意

■ 不可使用雨刷清洗液以外的液體

不可使用肥皂水或引擎防凍劑來取代雨刷清洗液。否則有可能會導致車輛漆面出現斑紋，損壞泵浦導致清洗液無法噴灑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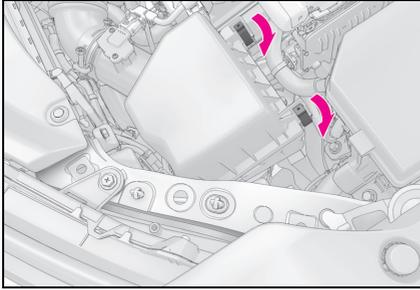
■ 稀釋雨刷清洗液

必要時用清水稀釋雨刷清洗液。請參閱雨刷清洗液容器上有關結冰溫度的說明。

檢查空氣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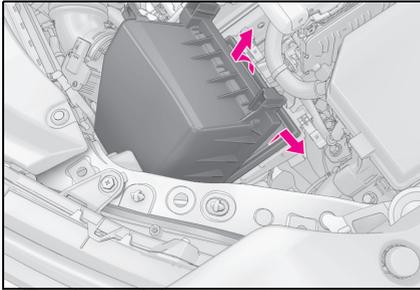
依下列步驟檢查空氣濾芯：

1 釋放固定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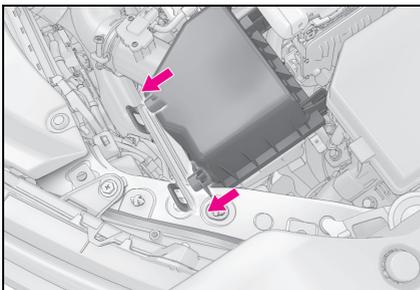


2 拉起外蓋並取出空氣濾芯。

檢查空氣濾芯的外觀，如果空氣濾清芯太髒，則更換之。如果空氣濾芯僅沾滿灰塵，則使用壓縮空氣由內往外的方式將灰塵吹掉。



3 完成檢查後，必須確定空氣濾芯有正確的安裝妥當。將扣爪卡回，然後壓回固定扣將空氣濾芯外蓋固定。



警告

■ 為了避免吸入灰塵

使用壓縮空氣清潔空氣濾芯時，請戴上口罩。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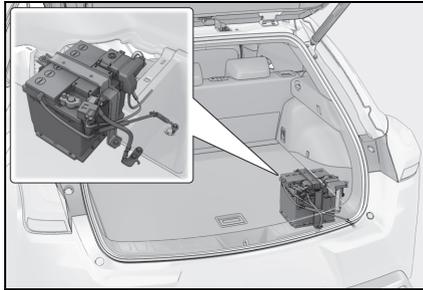
■ 避免引擎損壞

不可在未安裝空氣濾芯的情況下行車，否則可能會造成引擎嚴重磨損。

12 V 電瓶

位置

12 V 電瓶是安裝在行李廂的左側。



■ 充電前

在充電時，12 V 電瓶會產生有易燃性和爆炸性的氫氣。因此，充電前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如果 12 V 電瓶是在車上進行充電時，務必拆開負極電纜線。
- 在連接和拆開充電器電纜線到 12 V 電瓶時，務必要先將充電器電源關閉。

■ 在充電 / 裝回 12 V 電瓶後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會無法啟動。請依照下列程序來使系統初始化。
 - 1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2 打開和關閉任一車門。
 - 3 重新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在重新接回 12 V 電瓶電纜線後，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有可能無法立即將車門開鎖。如果

發生此狀況，則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上鎖 / 開鎖車門。

- POWER 開關在配件模式中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有可能無法啟動且會關閉 POWER 開關。無論如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在第二次啟動時即可正常地啟動。
- POWER 開關模式會被記錄下來。在接回 12 V 電瓶後，車輛將回到 12 V 電瓶拆開前所儲存的 POWER 開關模式。在拆開 12 V 電瓶前，務必要先將 POWER 開關關閉。如果不知道拆開 12V 電瓶時 POWER 開關的模式，重新接回 12V 電瓶時需特別小心。

即使多次嘗試如果系統仍無法啟動，請洽 Lexus 保養廠。

⚠ 警告

■ 12 V 電瓶內的化學物質

12 V 電瓶內有具毒性和腐蝕性的硫酸，和可能會產生具易燃性和爆炸性的氫氣。為減少死亡或嚴重受傷的風險，在 12 V 電瓶周圍工作時，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用工具碰觸 12 V 電瓶樁頭而造成火花。
- 不可在 12 V 電瓶附近吸煙或使用火柴。
- 避免眼睛、皮膚及衣物接觸。
- 絕不可吸入或吞下電解液。
- 在 12 V 電瓶附近工作時，請戴護目鏡。

282 6-3. 自行保養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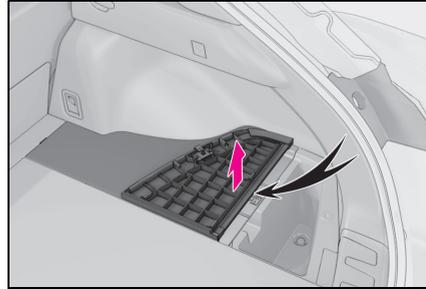
- 不可讓兒童接近 12 V 電瓶。
- **12V 電瓶安全充電的場所**
12 V電瓶安全充電的場所務必在開放式的空間進行 12 V 電瓶充電，不可在通風不良的車庫或密閉的室內對 12 V 電瓶充電。
- **電解液的緊急處置**
- 如果電解液濺到眼睛
以清水沖洗眼睛15分鐘以上並立即就醫。如果有可能，在就醫前繼續以海綿或毛巾沾水清洗眼睛。
- 如果電解液濺到皮膚
以清水徹底沖洗接觸部位。如果您感覺疼痛或發熱，請立即就醫。
- 如果電解液濺到衣服
它可能滲透衣服至您的皮膚，請立即脫下衣服並於必要時進行上述程序。
- 如果意外吞下電解液
立即喝大量飲水或牛奶，並立即送醫急診。
- **處理 12 V 電瓶時**
→P.358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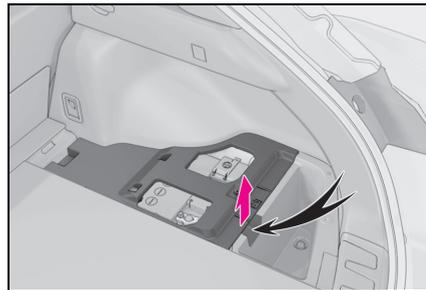
- **12 V 電瓶充電時**
絕不可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作動時對 12 V 電瓶充電，同時也務必要關閉所有電器。

拆下 12 V 電瓶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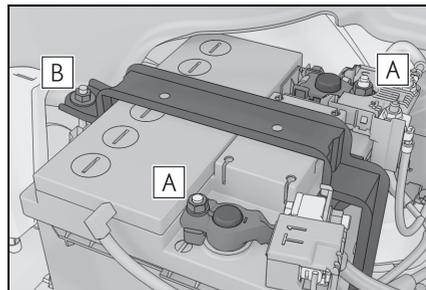
- 1 打開右側底板。(→P.243)
- 2 拆下右側底板。



- 3 拆下 12 V 電瓶飾蓋。

**外部**

確認 12 V 電瓶樁頭未腐蝕且無鬆脫、裂開或固定夾鬆脫。

**A** 樁頭

B 固定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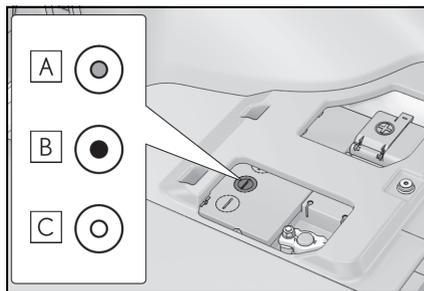
警告符號

12 V 電瓶頂部的每個警告符號說明如下：

	嚴禁煙火
	眼睛防護
	遠離兒童
	電瓶硫酸
	詳讀說明書
	注意爆炸

檢查 12 V 電瓶情況

透過指示顏色檢查 12 V 電瓶狀況。



A 藍色：狀況良好

B 紅色：需要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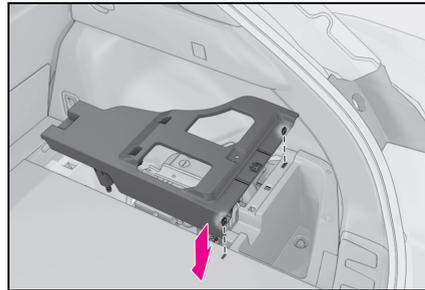
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C 透明：需要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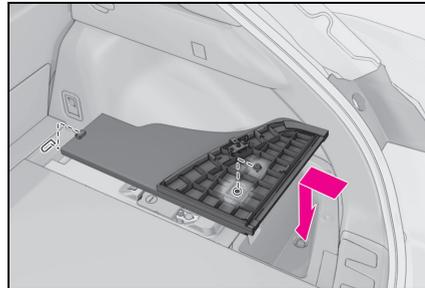
請將 12 V 電瓶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安裝 12 V 電瓶飾蓋

1 安裝 12 V 電瓶飾蓋。



2 安裝右側底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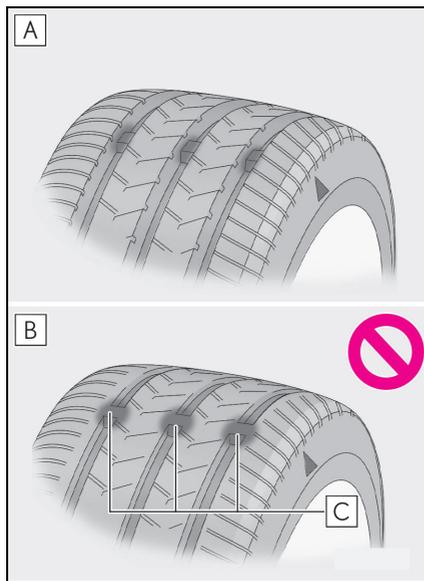
輪胎

依照保養週期及磨耗狀態進行輪胎調位或更換。

檢查輪胎

檢查輪胎上的胎紋磨耗指示標記是否出現。而且也要確認輪胎是否磨損不均，如：胎紋單邊過度磨耗。

如果備胎未加入輪胎調位，請檢查其狀態及胎壓。



A 新胎紋

B 磨損胎紋

C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的位置在胎壁上印記有「TWI」或「△」記號。檢查輪胎上的胎紋磨耗指示標記是

否出現。

■ 何時更換輪胎

下列情況應更換輪胎：

-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
- 輪胎有割傷、脫層、裂痕深度可見到內層纖維及因內部損傷造成隆起的損壞。
- 輪胎經常洩氣、割裂傷口太大或位置關係可能無法修補。

如您無法確定輪胎狀況，請洽 Lexus 保養廠。

■ 輪胎壽命

任何輪胎在出廠 6 年以上，無論使用過或未使用或無可見傷痕，均必須由合格技師檢查。

■ 如果雪地胎之胎紋深度磨耗至 4mm 以下

其雪地胎的功能即喪失。

■ 更換輪胎 (未配備備胎車型)

您的車輛可能未配備以下的換胎工具和千斤頂。此時，要更換非失壓續跑胎時，請購買換胎工具和千斤頂。您可向 Lexus 保養廠購買工具及千斤頂。

- 車輪螺帽扳手
- 千斤頂
- 千斤頂把手

警告**■ 檢查或更換輪胎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否則可能造成傳動系統零件損壞，或產生操控上的危險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廠牌、型號或胎紋的輪胎。
此外，不可混合使用胎紋磨損明顯不同的輪胎。
- 不可使用與 Lexus 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胎。
- 不可混用結構不同的輪胎（輻射層、斜交層或交叉層輪胎）。
- 不可混合使用夏季、全天候與雪地輪胎。
- 不可使用其他車輛用過的輪胎。
不可使用任何來路不明的輪胎。
- 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若縮小型備胎安裝於車輛上，則不可拖吊車輛。
- 配備緊急補胎工具包車型：如果輪胎使用了緊急補胎包，則不可拖曳任何裝置。輪胎負載可能會導致輪胎意外損壞。

注意**■ 行駛於顛簸路面**

在鬆軟路面及坑洞路段行駛時應特別小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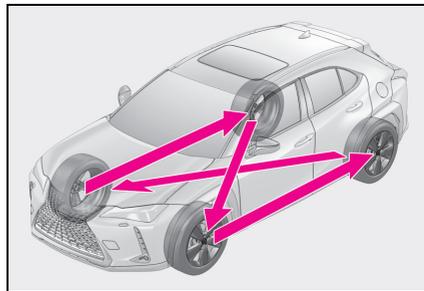
這些路況可能會使胎壓流失，降低輪胎吸震能力。此外，在惡劣路段行駛，除可能造成輪胎損壞外，亦可能損傷輪圈和車身。

■ 行駛中如果輪胎胎壓變低（未配備失壓續跑胎車型）

不可繼續行駛，否則可能造成輪胎和輪圈損壞。

輪胎調位

依照圖示順序實施輪胎調位。



為使輪胎磨損均勻及延長輪胎壽命，Lexus 建議依以下間隔輪胎調位一次：

2WD 車型：每 10,000 km

AWD 車型：每 5,000 km

輪胎調位後別忘了初始化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進行輪胎調位時

務必確定 POWER 開關是 OFF。如

286 6-3. 自行保養

果輪胎調位時，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則胎壓位置資訊將無法更新。

如果發生此情況，在確認胎壓已正確調整後，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然後再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或將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失壓續跑胎 (若有此配備)

安裝失壓續跑胎時，在輪胎洩氣後，最多只能以低於 80 km/h 的車速行駛 160 km。(然而，視天候或駕駛情況而定，車速可能不會增加至接近 80 km/h。)

失壓續跑胎的胎壁具有  記號。

確定車輛行駛里程接近 160 km 前即已更換洩氣的輪胎。此外，不要使用修復的輪胎。

■ 失壓續跑胎

- 失壓續跑胎僅供此車使用。不可在其他車上使用此輪胎。
- 不可將失壓續跑胎與一般輪胎混用。
- 如果使用非 Lexus 原廠胎，可能無法充分展現失壓續跑胎的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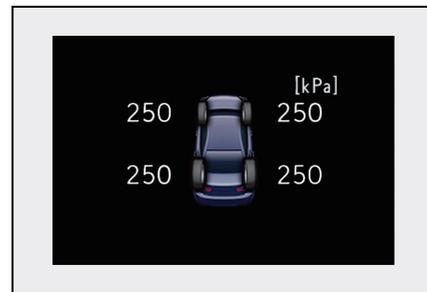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您的車輛配備有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使用胎壓偵測警示閥及傳送器來偵測輪胎胎壓以避

免嚴重問題發生。

- 如果胎壓下降至預定壓力，駕駛可由畫面顯示及警示燈獲得警示。(→P.317, 325)
- 由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所偵測的胎壓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P.75)

所使用的圖示僅為範例，可能會與實際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不同。



■ 例行胎壓檢查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不能取代例行胎壓檢查。務必將胎壓檢查列入日常例行車輛檢查的項目。

■ 輪胎胎壓

-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後，可能需要數分鐘才能顯示輪胎胎壓。胎壓調整後可能需要數分鐘才會顯示胎壓。
- 胎壓會隨溫度改變。顯示值也可能與胎壓表量測值不同。
- 在下列情況下，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在下列情況下，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如果使用非 Lexus 正廠輪圈。

-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配備輪胎時。
-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規定尺寸輪胎時。
- 使用雪鏈等配備。
- 配備輔助失壓續跑胎時。
- 如果安裝隔熱紙影響無線電波訊號時。
- 如果有大量的雪或冰在車上（特別是輪胎或輪弧周圍）時。
- 如果輪胎胎壓高於規定胎壓非常多時。
- 如果輪胎未裝置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如果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ID識別碼未登錄至胎壓警示電腦中。
- 在下列情況下，性能可能會被影響。
- 當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廣播電台、大型銀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器材時。

如果輪胎位置資訊因無線電波狀況無法正確顯示時，其顯示可能會因行駛及改變無線電波狀況而修正。

- 車輛駐車時，警示開始或發送的時間可能會延長。
- 輪胎胎壓快速下降，如：當一個輪胎爆胎時，警示可能無法常作動。

■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告功能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示會依據初始化的狀況變更。因此，即使胎壓沒有達到過低的水準或者高於系統初始化時所調整的壓力，系統也可

能會發出警告。

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當更換輪胎或輪圈時，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也必須一併被安裝。

當安裝新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必須將新的 ID 碼登到胎壓警示電腦且必須將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P.289)

■ 更換輪胎及輪圈時

如果未登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ID碼，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無法正常作動。在行駛約10分鐘後，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警示燈會閃爍1分鐘並亮起來指示系統故障。

⚠ 注意

■ 修理或更換輪胎、輪圈、胎壓警示閥、傳輸器及氣嘴蓋

- 當拆下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請洽 Lexus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會損壞。
- 請務必安裝輪胎氣嘴蓋。如果沒有安裝氣嘴蓋，水可能進入胎壓警示閥且胎壓警示閥可能被短路。
- 更換氣嘴蓋時，不可使用其他規格的氣嘴蓋。氣嘴蓋可能會卡住。

⚠ 注意

■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當輪胎使用液體補胎劑維修時，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補胎劑，請盡速連絡 Lexus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當更換輪胎時，請務必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 在下列情況下，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必須初始化：

- 輪胎調位時。
- 當胎壓變更，例如改變輪胎尺寸時。(有多種規定的胎壓時)
- 登錄 ID 碼後。(→P.289)

當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後，當前的胎壓會設為基準胎壓。

■ 如何初始化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1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並使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停止 20 分鐘以上。

當車輛行駛時，無法執行初始化。

- 2 調整胎壓至規定的冷胎胎壓。

務必要將胎壓調整至規定的冷胎胎壓。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依此胎壓為基準作動。

- 3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P.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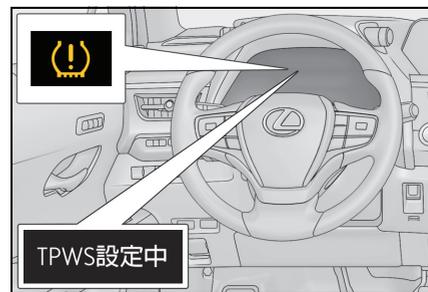
- 4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並選擇 .

- 5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車輛設定值」，接著按下「OK」。

- 6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TPWS」，接著按下「OK」。

- 7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並選擇「設定壓力」，然後按住「OK」，直到胎壓偵測警示燈開始閃爍為止。

訊息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此外，當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判定位置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各輪胎的胎壓將會顯示「-.-」。



- 8 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駕駛並行駛約 10 至 30 分鐘。

初始化完成時，各輪胎的胎壓接著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即使未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駕駛車輛，長時間行駛亦可完成初始化。但是，如果行駛 1 小時以上後無法完成初始化，請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約 20 分鐘，然後重新行駛車輛。

■ 初始化時

- 初始化會在車輛以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行駛時執行。
- 胎壓調整後，務必實施初始化。而且，實施初始化或調整胎壓之前務必確定是冷胎。
- 您可以執行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初始化，但是完成初始化的時間長短會隨著行駛條件和行駛環境而有所不同。

■ 初始化操作

- 如果在初始化期間不小心將 POWER 開關關閉，不需要手動重新啟動初始化，因為當 POWER 開關下次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初始化會自動重新開始。
- 當不需要初始化時，如果不小心執行初始化程序，請於冷胎時調整胎壓至規定值，並再次執行初始化。
- 當正在判斷各輪胎的位置且胎壓目前沒有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如果某個輪胎的胎壓降低，胎壓偵測警示燈將會亮起。
- 如果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沒有正確初始化
 - 在下列情況下，初始化可能需要耗費更長時間或可能無法完成。一般而言，初始化會在大約 30 分鐘內

完成。

- 未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速度駕駛車輛
- 在非鋪裝路面駕駛車輛
- 車輛行駛在其他車輛附近，系統無法辨識本車與其他車輛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如果行駛 1 小時以上後無法完成初始化，請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約 20 分鐘，然後重新行駛車輛。

- 如果在初始化時倒車，在此之前的資料會歸零，所以請從頭開始執行初始化的步驟。
- 在以下情況下，初始化將不會啟動或無法正確完成，且系統將無法正確運作。請重新實施初始化程序。
 - 嘗試開始執行初始化時，胎壓偵測警示燈沒有閃爍 3 次。
 - 執行初始化後行駛約 20 分鐘時，胎壓偵測警示燈閃爍約 1 分鐘，然後亮起。

如果執行上述程序後無法完成初始化，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警告

■ 進行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時

若沒有先將胎壓調整到規定值，不可執行胎壓初始化程序。否則即使胎壓過低胎壓偵測警示燈也可能不會亮起，或可能在胎壓正常時亮起。

登錄 ID 碼

每個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都具有特有的 ID 碼。當更換胎壓警示閥

290 6-3. 自行保養

及傳輸器時，必須登錄 ID 碼。

登錄 ID 碼時，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等候約 20 分鐘，然後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P.133)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並選擇 。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車輛設定值」，接著按下「OK」。
- 4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TPWS」，接著按下「OK」。
- 5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並選擇「更換車輪組」，然後按住「OK」，直到胎壓偵測警示燈開始緩慢閃爍 3 次為止。

輪組變更模式就會啟用，並且開始辨識。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且「--」會顯示每條輪胎的胎壓。接著，胎壓偵測警示燈會快速閃爍大約 1 分鐘並保持點亮。



- 6 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駕駛並行駛約 10 至 30 分鐘。

胎壓偵測警示燈熄滅時即完成登錄程序，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各輪胎的胎壓。

即使未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駕駛車輛，長時間行駛亦可完成登錄。不過，如果行駛 1 小時或以上後仍無法完成登錄，請重新執行登錄步驟。

- 7 初始化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P.288)

■登錄 ID 碼時

- ID 碼的登錄會在車輛以 40 km/h 或以上的車速行駛時執行。
- 執行 ID 碼登錄前，請確定車輛附近沒有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輪圈。
- 登錄 ID 碼後，初始化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如果在登錄 ID 碼前初始化系統，初始化值將會無效。
- 您可以執行 ID 碼的登錄，但是完成登錄的時間長短會隨著行駛條件和行駛環境而有所不同。

■取消 ID 碼登錄

- 若要中途取消 ID 碼登錄程序，請在行駛車輛前關閉 POWER 開關。如果在 ID 碼登錄程序開始後行駛車輛，若要取消登錄，請重新執行 ID 碼登錄啟動程序，並於行駛前關閉 POWER 開關。
- 如果 ID 碼登錄已取消，當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胎壓偵測警示燈將於閃爍約 1 分鐘後亮起。胎壓偵測警示燈熄滅時，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會作動。
- 如果數分鐘過後警示燈仍未熄滅，表示 ID 碼登錄可能沒有正確取消。若要取消登錄，請重新執行 ID 碼登錄開始程序，並於行駛前關閉 POWER 開關。

■如果 ID 碼沒有正確登錄

- 在下列情況下，ID 碼登錄可能需要耗費更長時間或可能無法完成。一般而言，登錄會在大約 30 分鐘內完成。
- 行駛前車輛未停放大約 20 分鐘或以上
- 未以大約 40 km/h 或以上的速度駕駛車輛
- 在非鋪裝路面駕駛車輛
- 車輛行駛在其他車輛附近，系統無法辨識本車與其他車輛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如果車內或附近有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輪圈

如果行駛 1 小時或以上後仍無法完成登錄，請重新執行 ID 碼登錄步驟。

- 如果在登錄時倒車，在此之前的資

料會歸零，所以請從頭開始執行登錄步驟。

- 在以下情況下，ID 碼登錄將不會啟動或無法正確完成，且系統將無法正確運作。請重新執行 ID 碼登錄程序。
- 嘗試開始執行 ID 碼登錄時，胎壓偵測警示燈沒有緩慢閃爍 3 次。
- 執行 ID 碼登錄後行駛約 20 分鐘時，胎壓偵測警示燈閃爍約 1 分鐘，然後亮起。
- 如果執行上述程序後無法完成 ID 碼登錄，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胎壓

務必保持正確胎壓，輪胎胎壓至少應每月檢查一次。然而，**Lexus** 建議您每兩週檢查一次。

■ 胎壓不正確的影響

胎壓不正確時行駛車輛，可能會造成下列情形：

- 降低燃油效率
- 降低行駛舒適性和操控性
- 降低輪胎壽命
- 降低安全性
- 損壞傳動系統

如果輪胎須經常充氣，請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 檢查輪胎胎壓的說明

檢查胎壓時，請遵循下列事項：

- 只能在冷胎時進行檢查。
車輛停放超過 3 小時或行駛未超過 1.5 km，才能準確測得冷胎胎壓。
- 務必使用胎壓表檢查。
單靠外觀難以判斷胎壓是否正常。
- 不可在行駛後將胎壓降低，行駛後胎壓增加是正常現象。絕不可超過車輛載重限制。
- 乘客和行李的位置應適當安排以使車輛之重量分配平均。

⚠ 警告

■ 正確胎壓對維持輪胎性能極為重要

輪胎請保持正確胎壓。

如果胎壓不正確，可能會發生下列狀況而導致嚴重受傷甚至死亡的意外：

- 過度磨耗
- 磨損不均
- 操控不良
- 可能因輪胎過熱而造成爆胎
- 從輪胎和輪圈之間漏氣
- 輪圈變形和 / 或輪胎損害
- 行駛時造成更嚴重的輪胎損害 (道路危險、伸縮縫、道路鋒利的邊緣等)

⚠ 注意

■ 檢查和調整胎壓時

務必要裝回氣嘴蓋。

如果未安裝氣嘴蓋，塵土及濕氣可能進入氣嘴造成漏氣，導致胎壓不足。

輪圈

如果輪圈有變形、裂痕或嚴重腐蝕，應予以換新。否則，輪胎可能自輪圈脫離或使操縱失控。

選擇輪圈

在更換輪圈時，應小心選擇與原來輪圈具有相同之荷重能力、直徑、胎緣寬度及嵌入量*。

Lexus 保養廠備有替換用輪圈。

*：俗稱為「偏置量 (offset)」。

Lexus 不建議使用下列輪圈：

- 不同尺寸或型式的輪圈
- 舊輪圈
- 變形後經校正的輪圈

■ 更換輪圈時

您的 Lexus 輪圈裝配有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以在胎壓洩漏時，讓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提供警示。不論何時更換輪圈，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也必須一併安裝。(→P.287)

⚠ 警告

■ 更換輪圈時

- 不可使用與本手冊上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圈，否則會造成操縱失控。

- 絕不可在沒氣的無內胎式輪胎用的輪圈上使用內胎。否則，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禁止使用有瑕疵的輪圈

不可使用有裂痕或變形的輪圈。否則會導致輪胎在行駛中漏氣，可能釀成意外。

⚠ 注意

■ 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因為更換或維修可能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故輪胎維修時務必至 Lexus 保養廠或合格的維修廠。此外，務必在 Lexus 保養廠購買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請確保在您的車輛上只使用 Lexus 正廠輪圈。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在非正廠輪圈上可能無法正確運作。

鋁合金輪圈注意事項

- 您愛車的鋁合金輪圈限使用 Lexus 專用輪圈螺帽及扳手。
- 在調位、修理或更換輪胎行駛 1,600 km 後，請檢查車輪螺帽是否依然是在鎖緊狀態。
- 使用雪鏈時，請小心不可損傷鋁合金輪圈。
- 限用 Lexus 正廠或同等級配重，並使用橡膠或塑膠榔頭進行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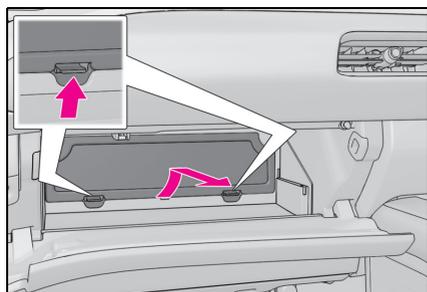
294 6-3. 自行保養

空調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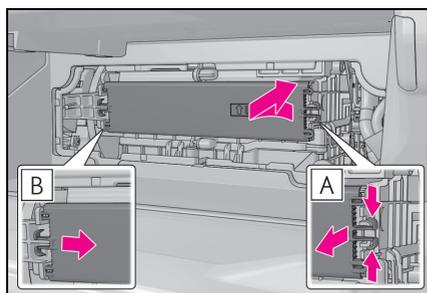
空調濾芯應定期更換以保持空調效能。

拆下空調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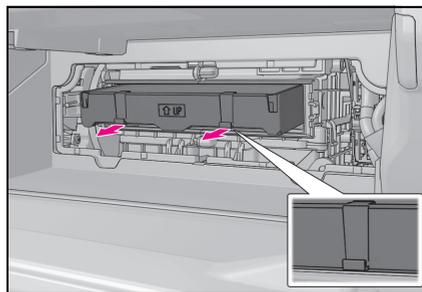
- 1 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 2 打開手套箱，拆下隔板。
- (→P.240)
- 3 拆下儀表板飾蓋。



- 4 解開濾芯蓋 (A)，將濾芯蓋從固定爪拉出 (B)，然後拆下濾芯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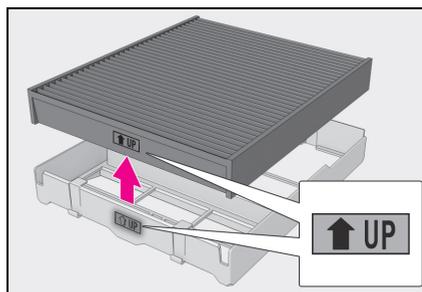


- 5 拆下濾芯外框。



- 6 從空調濾芯外框上拆下空調濾芯，並更換新品。

標示在空調濾芯和空調濾芯外框上的「↑ UP」記號應朝上。



■ 檢查週期

依據保養週期表檢查並更換空調濾芯。在多塵土或交通擁塞地區應提前更換。

■ 如果出風口氣流明顯減少

濾芯可能阻塞，請檢查濾芯並於必要時更換。為了避免系統損壞

■ 附除臭功能的空調濾芯

在車輛中放置芳香劑時，除臭效果可能會在短期間內顯著減弱。空調持續發出異味時，請更換空調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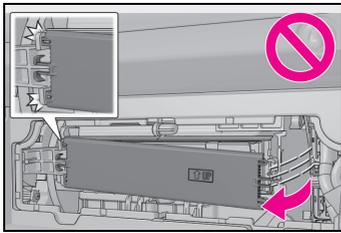
注意

■ 使用空調系統時

確認濾芯已經安裝。
使用沒有濾芯的空調系統，可能會造成系統損壞。

■ 避免損壞濾芯蓋

依箭頭所示方向拆卸濾芯蓋以便鬆開固定處時，請注意避免對固定爪過度施力。否則固定爪有可能會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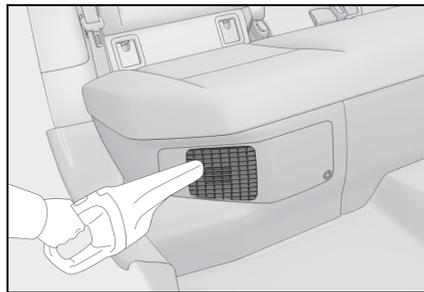
清潔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通風口和濾網

為了避免燃油經濟性受到影響，請定期目視檢查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通風口是否有灰塵或堵塞物。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出現「動力電池冷卻零件需要保養 請參閱車主手冊」，請依照下列步驟清潔通風口：

清潔通風口

使用吸塵器清除通風口的灰塵

確保使用真空來吸出灰塵和堵塞物。若嘗試以空氣槍等吹出灰塵和堵塞物，可能會將其推入通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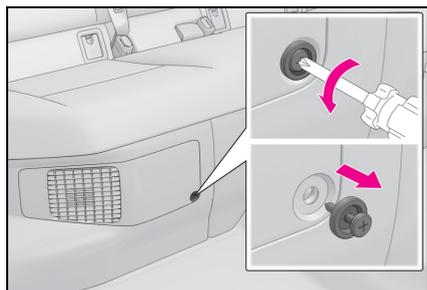
如果無法完全清除灰塵和堵塞物

如果在通風口護蓋裝著時無法完全清除灰塵和堵塞物，請拆下護蓋並清潔濾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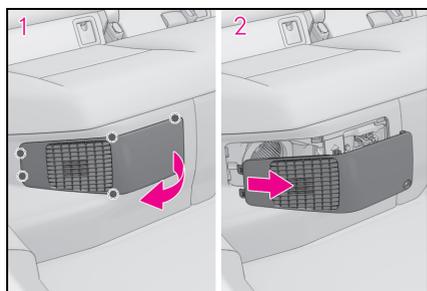
1 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296 6-3. 自行保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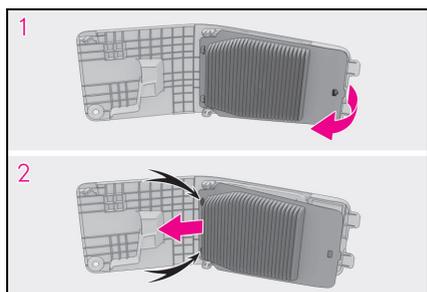
- 2 使用十字螺絲起子拆下固定扣。



- 3 拆下通風口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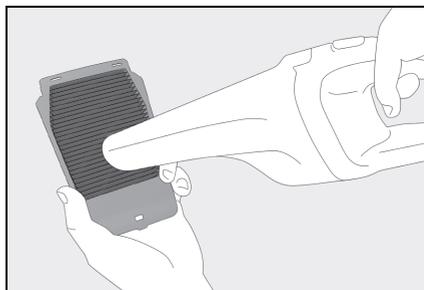
- 1 如圖示拉護蓋使 5 個固定爪分離，從右上方角落的固定爪開始。
 2 朝車輛前方拉護蓋將其拆下。
 4 拆下通風口濾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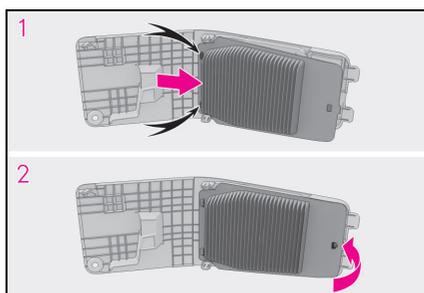
- 1 如圖示拆開 1 個固定爪。
 2 從護蓋上拆下濾芯。

- 5 使用吸塵器等清除濾網的灰塵和堵塞物。

記得一併清潔通風口護蓋內側的灰塵和堵塞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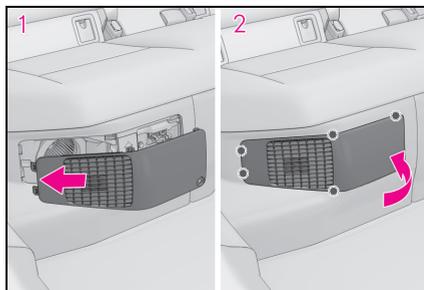


- 6 將濾芯裝回護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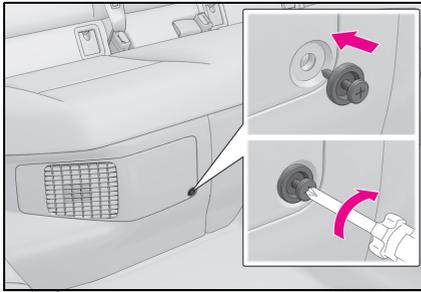


- 1 如圖示將濾芯卡入 2 個固定爪。
 2 卡入 1 個固定爪以裝上濾芯。
 安裝時確認濾芯未彎曲或變形。

- 7 裝上通風口護蓋。



- 1 如圖示插入護蓋凸耳。
- 2 壓下護蓋以卡入 5 個固定爪。
- 8 使用十字螺絲起子安裝固定扣。



■ 下列情況必須定期保養通風口

在某些情況下，例如經常使用車輛時或在交通擁塞或多塵土地區，可能需要更頻繁地清潔通風口。(→P.266)

■ 清潔通風口

- 通風口內的灰塵可能會影響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冷卻。如果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充 / 放電受限，車輛使用電動馬達 (牽引馬達) 行駛的距離會減少，燃油經濟性會降低。請定期檢查及清潔通風口。
- 不正確地維護通風口護蓋及濾網可能會使其損壞。對濾網清潔有任何問題，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動力電池冷卻零件需要保養 請參閱車主手冊」
- 如果多功能顯示幕出現此警示訊息，請拆下通風口護蓋並清潔濾芯。(→P.295)

- 清潔通風口後，請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並確認警示訊息是否不再出現。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警告訊息可能需要 20 分鐘後才會消失。若警示訊息沒有消失，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檢查。

⚠ 警告

■ 清潔進氣通風口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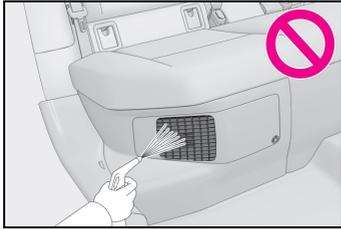
- 請勿使用清水或其他液體清潔通風口。若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或其他組件碰到水，有可能會發生故障。
- 清潔通風口前，請務必關閉 POWER 開關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

■ 拆下通風口護蓋時

不可碰到通風口附近的維修接頭。(→P.56)

 注意

■ 清潔進氣通風口時



清潔進氣通風口時，確保使用真空來吸出灰塵和堵塞物。如果使用壓縮空氣噴槍等來吹除灰塵和堵塞物，灰塵或堵塞物可能會被推入進氣通風口，如此可能會影響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性能並導致故障。

■ 為了避免車輛損壞

- 在護蓋拆卸的狀態下，避免水或異物進入進風口。
- 請小心處置拆下的濾芯，使其不致損壞。如果濾芯損壞，請將其交由 Lexus 保養廠換新。
- 清潔後務必將濾芯及護蓋正確裝回原位。
- 除了本車專用的濾芯外，不可將任何物品安裝在通風口上，或是在未安裝濾芯的情況下使用車輛。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動力電池冷卻零件需要保養 請參閱車主手冊」

如果在顯示此警示訊息 (指示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充 / 放電可能受限) 下繼續駕駛車輛，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可能會故障。如果顯示此警示訊息，請立即清潔通風口。

智慧型鑰匙電池

如果電池沒電，請更新電池。

■ 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可能發生下列現象：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動啟動開關和遙控器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 操作距離會縮短。

■ 卡片式鑰匙需更換電池時（若有此配備）

卡片式鑰匙的電池僅能在 Lexus 保養廠購得，Lexus 保養廠非常樂意為您更換電池。

需準備的物品

更換電池前應備妥以下物品：

- 平口螺絲起子
- 小一字螺絲起子
- 鋰電池 CR2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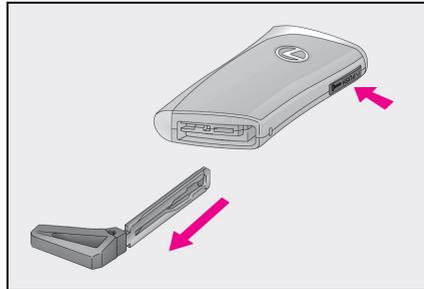
■ 使用 CR2032 鋰電池

- 電池可在 Lexus 保養廠、電器行或照相館購得。
- 限使用相同型號或廠家建議的同級品。
- 請依法令規定回收廢電池。

更換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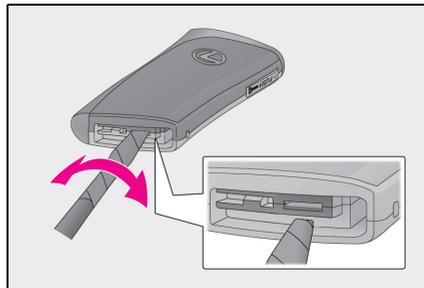
▶ 型式 A

1 取出機械式鑰匙。



2 拆下飾蓋。

為了防止損傷到鑰匙，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頂端用膠帶包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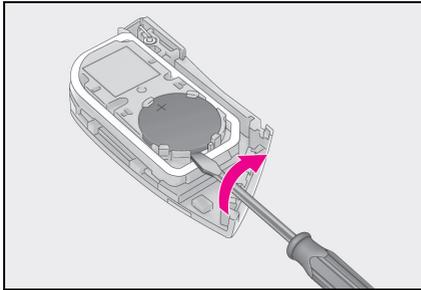
3 請使用小型的一字起子取出舊電池。

300 6-3. 自行保養

以「+」極朝上裝入新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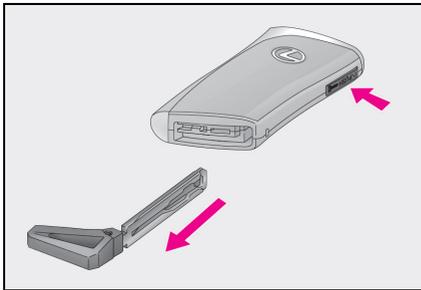


廢電池請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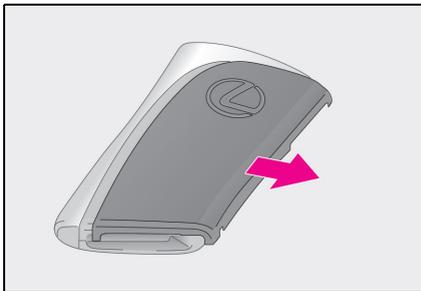


▶ 型式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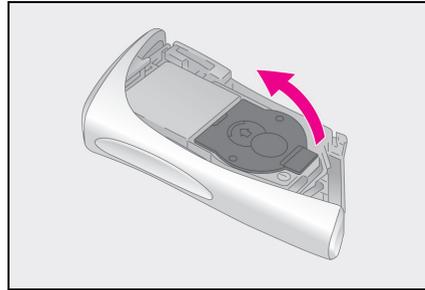
1 取出機械式鑰匙。



2 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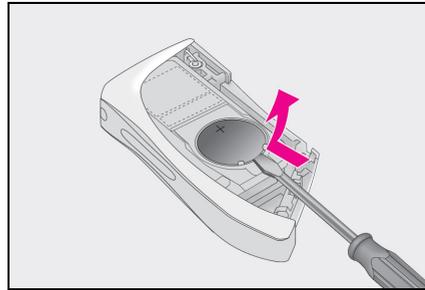


3 拆下電池外蓋。



4 取出舊電池。

以「+」極朝上裝入新電池。



⚠ 警告

■ 電池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請勿吞食電池。否則，可能會造成化學灼傷。
- 智慧型鑰匙會使用硬幣電池或者鈕扣電池。若誤吞電池，僅僅 2 小時之後就可能造成嚴重化學燙傷並可能導致死亡或重傷。
- 務必將全新與拆除的電池放在兒童拿不到的地方。

警告

- 若護蓋無法關緊，請停止使用智慧型鑰匙並將鑰匙放在兒童拿不到的地方，然後洽詢 Lexus 保養廠。
- 若誤吞電池或讓電池進入身體內部，請立即就醫。
- 為防止電池爆炸或可燃液體或氣體洩漏
- 請將電池更換成相同類型的新品。若使用了錯誤類型的電池，可能會爆炸。
- 請勿讓電池因高海拔暴露於極低壓力，或者極高溫度之下。
- 請勿燃燒、弄破或切割電池。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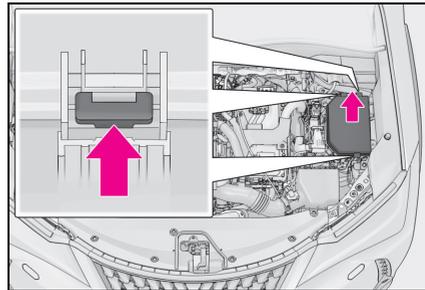
- 當更換電池時
- 使用尺寸正確的螺絲起子。施力過大可能使護蓋變形或損壞。
- 更換電池後的正常操作
- 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 工作時雙手務必保持乾燥。濕氣會使電池鏽蝕。
 - 不可觸摸或移動遙控器內部其他組件。
 - 不可扳彎電池任一個端子。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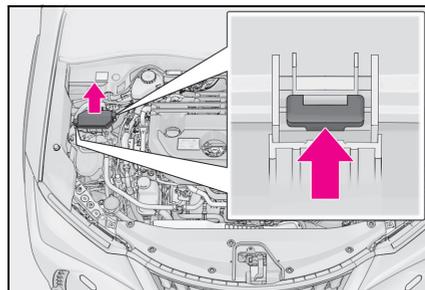
如果有任何電器組件無法操作，則可能是保險絲燒壞。如果發生此狀況時，必要時請檢查並更換保險絲。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 1 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 2 打開保險絲盒蓋。
- ▶ 引擎室：型式 A 保險絲盒
壓下鎖扣然後掀開保險絲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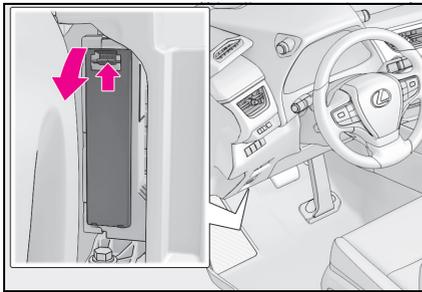


- ▶ 引擎室：型式 B 保險絲盒
壓下鎖扣然後掀開保險絲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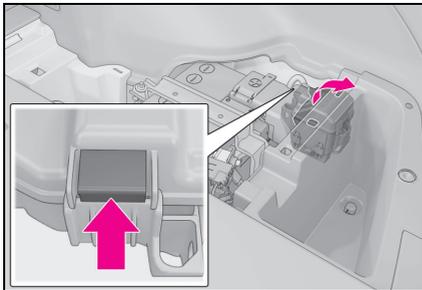
- ▶ 駕駛側儀表板
拆下飾蓋。

302 6-3. 自行保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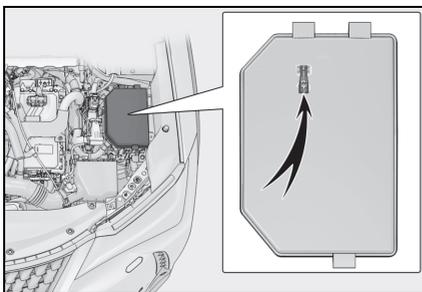
▶ 行李廂

拆下 12 V 電瓶護蓋 (→P.282) 並壓下凸耳及掀開蓋子。



3 拆下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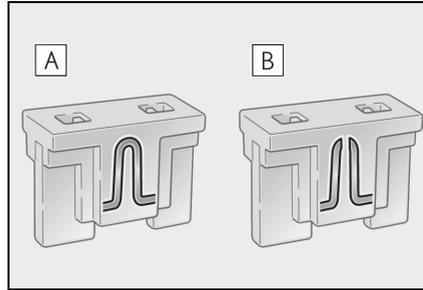
僅型式A保險絲可使用拔取工具將保險絲拆下。



4 檢查保險絲是否燒壞。

使用相同規格的新保險絲來更換燒壞的保險絲。安培數標示在保險絲盒蓋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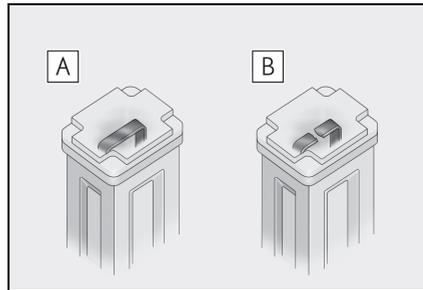
▶ 型式 A



A 正常的保險絲

B 燒壞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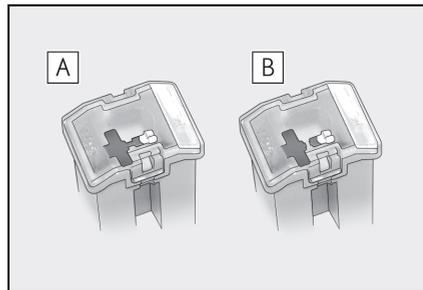
▶ 型式 B



A 正常的保險絲

B 燒壞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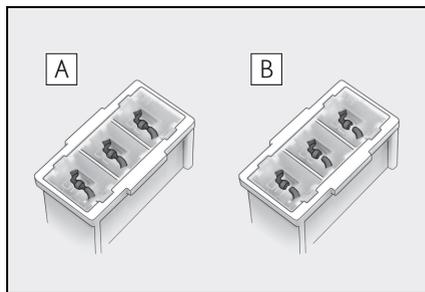
▶ 型式 C



A 正常的保險絲

B 燒壞的保險絲

▶ 型式 D



A 正常的保險絲

B 燒壞的保險絲

■ 在更換保險絲後

- 安裝保險絲盒蓋時，請確定凸耳有確實安裝。
- 如果在更換保險絲後燈依舊不亮，則可能是燈泡需要更換。(→P.304)
- 如果換新保險絲後再度燒毀，請將愛車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 如果線路超過負荷

保險絲是設計用在整個線路損壞前燒斷。

■ 更換燈泡時

Lexus 建議您使用專為您愛車設計的正廠 Lexus 產品。使用正確的燈泡可防止電路負荷過大造成的損壞，如果使用非正廠零件或不是為您愛車設計的零件將可能會使車輛作用不正常。

⚠ 警告

■ 為了避免系統失效和車輛起火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損壞，並可能會造成火警或傷害。

- 絕不可使用高於規格的保險絲或其他東西來替代保險絲。
- 請使用 Lexus 正廠保險絲或同級品。
絕不可使用電線代替保險絲，即使是暫時性。
- 不可改裝保險絲或保險絲盒。

■ 動力控制單元附近的保險絲盒

如果有高壓零組件及電纜線在保險絲盒附近時，請勿檢查或更換保險絲。

否則可能會導致電擊，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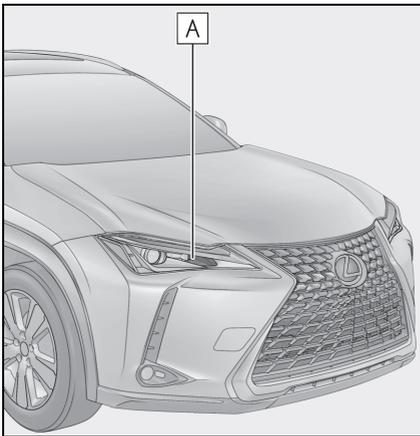
■ 更換保險絲前

請儘快交由 Lexus 保養廠檢查電路超載的原因並修理。

燈泡

您可以自行更換下列燈泡。更換前，請檢查想要更換燈泡的瓦特數。如果是有可能損壞組件的風險，則建議交由 **Lexus** 保養廠更換。

燈泡位置



A 前方向燈 (配備遠近雙模式頭燈車型)

■ 須交由 **Lexus** 保養廠更換的燈泡

- 頭燈
- 前位置燈及 LED 日間行車燈
- 前方向燈 (配備 L-shaped LED 頭燈車型)
- 前霧燈 (若有此配備)
- 轉向輔助燈 (若有此配備)
- 側方向燈

- 尾燈
- 煞車燈
- 尾燈 / 煞車燈
- 後方向燈
- 後霧燈
- 倒車燈
- 第三煞車燈
- 牌照燈

■ LED 燈泡

配備遠近雙模式頭燈車型：

除了前方向燈外，這些車燈都有數顆 LED。如果任何的 LED 燒毀，請將愛車送到 **Lexus** 保養廠更換。

配備 L-shaped LED 頭燈車型：

車燈是由多個 LED 組成。如果任何的 LED 燒毀，請將愛車送到 **Lexus** 保養廠更換。

■ 燈殼內凝結霧氣

燈殼內短暫起霧並不表示有故障。如遇以下情況，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了解更多資訊：

- 燈殼內有大量的水滴形成。
- 燈殼內積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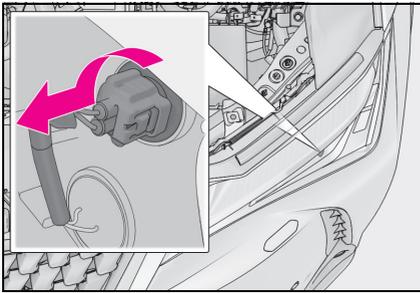
■ 更換燈泡時

→P.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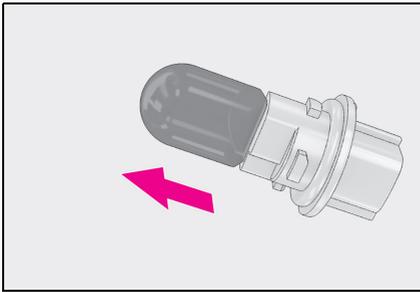
更換燈泡

■ 前方向燈 (配備遠近雙模式頭燈車型)

- 1 以逆時鐘方向旋轉燈座。



- 2 拆下燈泡。



- 3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 警告

■ 更換燈泡

- 關閉燈光。不可在燈光熄滅後立即進行燈泡更換。因為燈泡溫度極高可能造成燙傷。

- 不可徒手接觸燈泡玻璃部份。無可避免要握住玻璃部份時，使用乾淨的乾布覆蓋後再握住以避免水份和油脂附著在燈泡上。此外，如果燈泡刮傷或掉落地面，可能破碎或造成裂痕。

- 將燈泡和固定燈泡的零件確實裝妥。否則，可能會因高熱造成損害、火災或使水滲入車燈。如此可能會損壞車燈或造成燈殼內凝結水氣。

■ 預防損壞或火災

- 務必要將燈泡安裝妥當和鎖緊。
- 安裝前需確認燈泡瓦數以避免過熱損壞。

緊急狀況處理

7

7-1. 基本資訊

- 緊急警示燈 308
-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 308
- 如果車輛泡水或路面淹水升高 309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11
-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315
-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蜂鳴器響起 316
-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325
-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緊急補胎工具包的車輛) 329
-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備胎車型) 342
-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低壓續跑胎車型) 349
- 如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啟動 350
- 如果遺失鑰匙 351
- 如果加油蓋無法開啟時 . 352
-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使用 352
- 如果 12 V 電瓶沒電 355
- 如果車輛過熱 359
- 如果車輛陷住 362

308 7-1. 基本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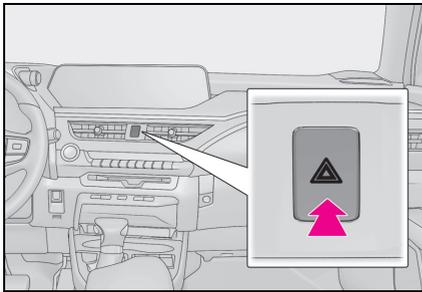
緊急警示燈

當車輛因故障等需停在路邊時，請使用緊急警示燈來提醒其他駕駛人。

操作說明

按下開關。

所有方向燈閃爍。再按一次開關，即可關閉緊急警示燈。



■ 緊急警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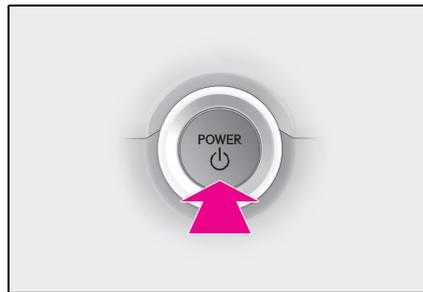
- 如果長時間使用緊急警示燈，而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未啟動時（「READY」指示燈未亮起時），則 12V 電瓶可能會沒電。
- 如果任何 SRS 氣囊觸發（充氣）或發生強烈後方衝擊，緊急警示燈會自動開啟。緊急警示燈會在作動約 20 分鐘後自動關閉。若要手動關閉緊急警示燈，請按兩下開關。（根據衝擊力及碰撞情況，緊急警示燈可能不會自動開啟。）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只有在緊急狀況下，如：車輛無法以正常方式停止時，才可以使用下列程序來停止車輛：

停止車輛

- 1 使用雙腳穩固地踩下煞車踏板。
 - 不可重複踩放煞車踏板，因為這樣會增加車輛減速所需的距離。
-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 ▶ 如果排檔桿可以排入 N 檔位
- 3 在車輛減速後，將車輛停於路旁安全的地方。
- 4 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入 N 檔位
- 3 保持雙腳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以儘可能減低車速。
- 4 要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請按住 POWER 開關 2 秒鐘以上，或連續 3 次或以上。



- 5 將車輛停於路旁安全的地方。

警告**■ 行駛中如果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

方向盤的動力輔助會喪失，使方向盤難以轉動。因此，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之前應盡可能使車輛減速。

如果車輛泡水或路面淹水升高

本車輛並非設計在嚴重淹水路面上行駛。在可能泡水或淹水升高的道路上，請勿行駛車輛。如果預期車輛將被水淹沒或漂流，則待在車內的做法可能招致危險。請保持冷靜並遵守下列事項。

- 如果可以開啟車門，請開啟車門並離開車輛。
- 如果不可以開啟車門，請使用電動窗開關開啟車窗，確保逃生路線。
- 如果可以開啟車窗，由車窗離開車輛。
- 如果因水位上升而無法開啟車門及車窗，請保持冷靜，等到車內水位升高到可使車內水壓與車外水壓相同的一定位置時，再開啟車門離開車輛。當車外水位超過車門一半高度時，會因水壓而無法從車內打開車門。

■ 水位超過底板

當水位超過底板經過一段時間後，電子設備將會受損，電動窗將無法作動，引擎和馬達會停止運轉，且車輛可能無法移動。

■ 使用緊急破窗錘^{*1}

多層玻璃^{*2}用於本車的前擋風玻璃和

310 7-1. 基本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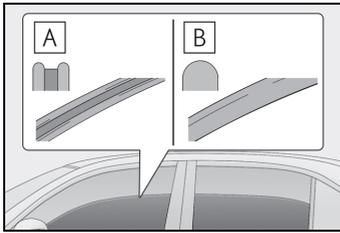
前車窗。多層玻璃無法以緊急破窗錘
*1 敲破。

*1: 有關緊急破窗錘的詳細資訊，請聯
絡 Lexus 保養廠或市售配件製造
商。

*2: 若有此配備

■ 如何分辨多層玻璃

從斷面視角觀察時，多層玻璃是 2 片
玻璃黏貼在一起。



A 多層玻璃

B 強化玻璃

⚠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在可能泡水或淹水升高的道路上，
請勿行駛車輛。否則，車輛可能損
壞而無法移動，也可能被水淹沒或
漂流，而導致死亡危險。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建議您交由 **Lexus 保養廠** 或合格拖吊公司，使用舉升式拖車或平台式拖車拖吊。

使用安全鏈條系統拖吊並遵守當地法規。

2WD 車型：如果使用舉升式拖車從前方拖吊車輛，車輛的後輪和車軸必須狀態良好。(→P.311, 312) 如果受損，請使用輔助輪或平台式拖車。

AWD 車型：如果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車輛，請使用輔助輪。(→P.311, 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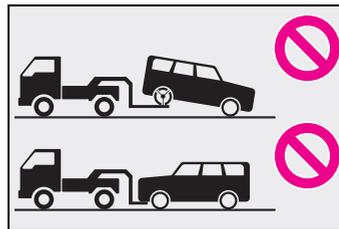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拖曳車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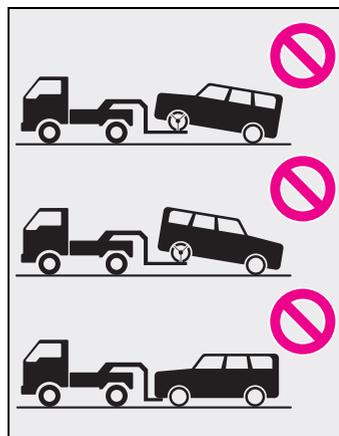
▶ 2WD 車型

運送車輛時，務必以前輪或四輪都離地的方式拖吊。如果車輛以前輪著地的方式拖吊，可能會損壞傳動系統或相關的零組件或電動馬達可能會發電。如果馬達發電，依據損壞或故障的情況，可能會發生火災。



▶ AWD 車型

務必使用四輪離地方式拖運車輛。如果車輛以前輪著地的方式拖吊，可能會損壞傳動系統、車輛可能會脫離拖吊車，或相關的零組件或電動馬達可能會發電。如果馬達發電，依據損壞或故障的情況，可能會發生火災。



31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警告

■ 在拖吊時

- 使用鋼纜或鐵鍊拖吊時，請避免突然起步等情況，因其會使拖吊鉤環、鋼纜或鏈條承受過大的拉力。拖吊鉤環、鋼纜或鏈條可能會損壞，碎片會擊中人員而導致嚴重的傷害。

- 不可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方向盤有可能會鎖定而無法操作。

■ 在車輛上安裝拖吊鉤環

確保拖吊鉤環安裝牢固。

如未確實裝妥，拖吊鉤環可能在拖吊半途脫落。

注意

■ 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 從車輛後方拖吊時，不可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方向盤鎖定機構強度不足以維持前輪方向固定。

- 舉升車輛時，確認車輛另一側的離地距離足夠再進行拖吊。沒有足夠離地距離，車輛拖吊時會受損。

■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身

不可用吊鏈式拖車拖吊，無論是自車前或車尾。

■ 避免在緊急拖車時造成車輛損壞

不可將鍊條或鋼纜固定在懸吊系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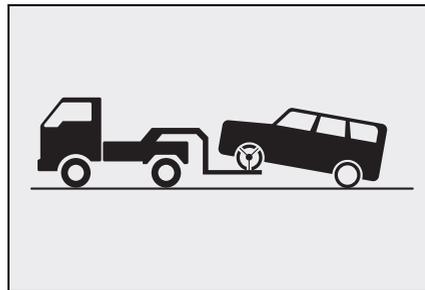
在拖吊前需要洽詢 Lexus 保養廠的情況

下列情形可能表示車輛的變速箱有問題。拖吊前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或合格拖吊公司。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的警示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且車輛無法行駛。
- 車輛發出異常聲音。

以舉升車輪方式拖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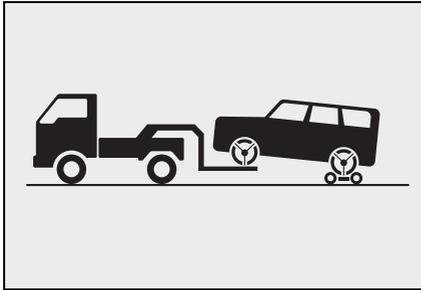
- ▶ 從前方 (2WD 車型)



釋放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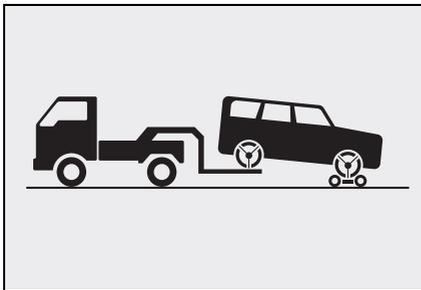
關閉自動模式。(→P.144)

▶ 從前方 (AWD 車型)



在後輪的下方使用輔助輪。

▶ 從後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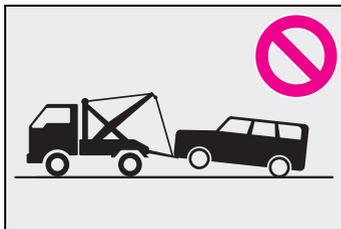
在前輪的下方必須使用輔助輪。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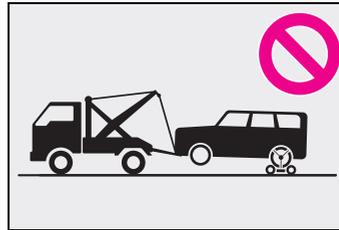
■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

不可用吊鏈式拖車來拖吊，以避免車身受損。

▶ 2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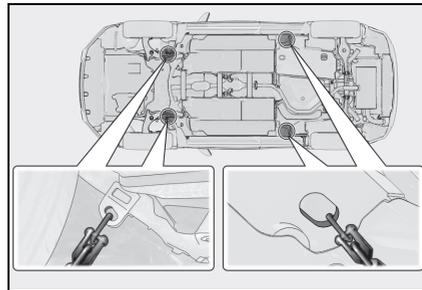


▶ A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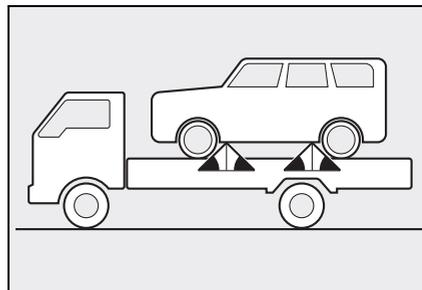


使用平台式拖車

若車輛以平台式拖車運送，請依照圖示位置將車輛綁緊。



如果您使用鏈條或鋼纜固定車輛，在圖示黑影部份之角度必須是 45°。



如果無法以上述方式將車輛固定，請使用捆紮帶。

31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注意

■ 使用平台式拖車

不可過度鎖緊，否則車輛可能受損。

緊急拖吊

緊急情況時，如果無拖車可用，可以使用鋼纜或鏈條固定拖吊鉤環的方式進行暫時拖吊。此方法只適合短程硬路面且車速在 30 km/h 以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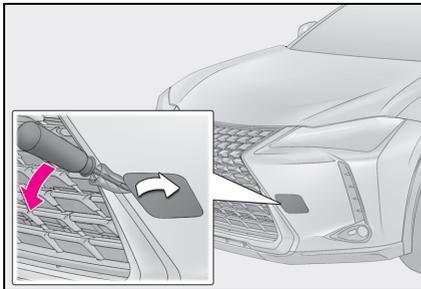
並且須有駕駛人在車內操控轉向及煞車。車輛的車輪、傳動、車軸、轉向及煞車必須狀態良好。

緊急拖車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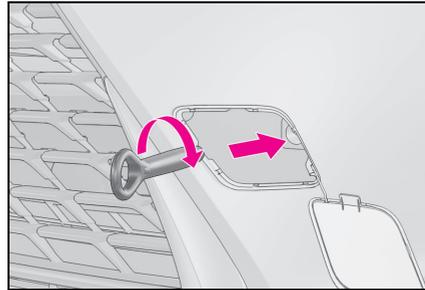
若要是由其他車輛拖吊您的車輛，拖吊鉤環必須安裝至您的車輛。請依照下列步驟安裝拖吊鉤環。

- 1 取出車輪螺帽扳手 (若有此配備) 和拖吊鉤環。(→P.242)
- 2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拆下拖吊鉤環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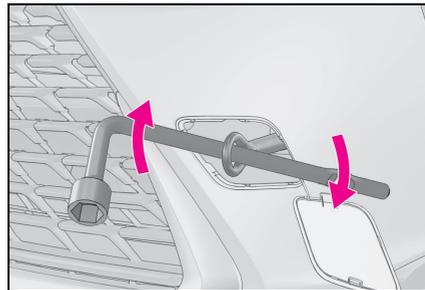
為保護車身，請將碎布放在車身與平口螺絲起子之間，如圖所示。



- 3 將拖吊鉤環裝入孔內並用手先行鎖上。



- 4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 (若有此配備) 或堅硬的金屬棒將拖吊鉤環鎖緊。



- 5 固定好鋼纜或鏈條到拖吊鉤環上。

請小心不要損壞車體。

- 6 進入車內準備被拖曳並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如果無法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請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 7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並釋放駐車煞車。

關閉自動模式。(→P.144)

如果排檔桿不能排檔：→P.140

■ 在拖吊時

如果複合動力系統沒有運轉，煞車及轉向的動力輔助系統均無法作用，這會使轉向和煞車變得更困難。

■ 車輪螺帽扳手

配備車輪螺帽扳手車型：車輪螺帽扳手放置於行李廂內。(→P.242)

未配備車輪螺帽扳手車型：您可向 Lexus 保養廠購買車輪螺帽扳手。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如果您注意到有下列情形，您的愛車可能需要調整或維修。請儘速聯絡 **Lexus** 保養廠。

可見徵兆

- 車底液體洩漏
(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輪胎沒氣或磨損不均
-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指針持續在高溫位置

聲響徵兆

- 排氣聲改變
- 輪胎於過彎時聲音異常尖銳
- 懸吊系統有異音產生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有敲擊聲或其他異音

操作徵兆

-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運轉不順
- 動力明顯不足
- 煞車時車輛明顯偏向一側
- 車輛在平面道路行駛時明顯偏向一側
- 煞車性能降低、踩煞車時感覺軟綿綿、踏板幾乎觸及地板

31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蜂鳴器響起

如果有任何警示燈亮起或閃爍時，冷靜地以下列方式因應。如果警示燈亮起或閃爍後熄滅，並不表示該系統必然發生故障。但如果此情況繼續發生，請將愛車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或警示蜂鳴器的因應動作

■ 煞車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紅色)	表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煞車油液面過低；或 ● 煞車系統有故障。 →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Lexus 保養廠。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 充電系統警示燈 *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表示車輛的充電系統發生故障 →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Lexus 保養廠。

*: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 引擎機油壓力過低警示燈 *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表示引擎機油壓力過低 →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Lexus 保養廠。

*: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 故障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引擎電子控制系統；或 ● 電子節氣門控制系統 <p>→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Lexus 保養廠。</p>

■ 冷卻液溫度過高警示燈 *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p>表示引擎冷卻液溫度過高。</p> <p>→ 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p> <p>因應方法 (→P.359)</p>

*: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 胎壓偵測警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p>警示燈閃爍約 1 分鐘後亮起時：</p> <p>表示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故障</p> <p>→ 請 Lexus 保養廠進行系統檢修。</p> <p>當警示燈亮起時：</p> <p>表示胎壓過低，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然因素 ● 洩氣輪胎 <p>未配備失壓續跑胎車型</p> <p>→ 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P.323)</p> <p>配備失壓續跑胎車型</p> <p>→ P.323</p>

31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煞車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黃色)	表示故障發生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再生煞車系統； ● ECB 電子式煞車控制系統；或 ● 駐車煞車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SRS 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表示故障發生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SRS 氣囊系統； ● 前座乘員分級系統 (若有此配備)；或 ● 預縮式束力限制安全帶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ABS 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表示故障發生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或 ● BAS 煞車力道輔助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EPS 電子動力方向盤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紅色) 或  (黃色)	表示故障發生於 EPS 電子動力方向盤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打滑指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VSC(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TRC(循跡防滑控制)系統；或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p>→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p>

■ 駐車煞車指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閃爍)	<p>表示故障發生於駐車煞車系統</p> <p>→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p>

■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閃爍)	<p>表示故障發生於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p> <p>→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p>

■ 停車輔助系統 OFF 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閃爍) (若有此配備)	<p>蜂鳴器響起時：</p> <p>表示停車輔助系統功能故障</p> <p>→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p> <p>蜂鳴器未響起時：</p> <p>表示系統暫時無法使用，原因可能是感知器骯髒或被冰霜覆蓋</p> <p>→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P.195)</p>

32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PKSB OFF 指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閃爍) (若有此配備)	蜂鳴器響起時： 表示故障發生於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系統 →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 檢修。 蜂鳴器未響起時： 表示系統暫時無法使用，原因可能是感知器骯髒或被冰霜覆蓋 →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P.204)

■ 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表示剩餘燃油大約是 6.4 公升或以下 → 添加燃油。

■ 駕駛座和前座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警示蜂鳴器) *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警告駕駛和 / 或前座乘客繫上安全帶 → 繫妥安全帶。 如果前乘客座椅有乘員，前座乘客安全帶也必須繫上，方可使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熄滅。

*：駕駛座和前座乘客座安全帶警示蜂鳴器：

駕駛座和前座乘客安全帶的警示蜂鳴器是用來提醒駕駛人和前座乘客的安全帶未繫上。若安全帶未繫上，當車輛達一定車速後，蜂鳴器會間歇響起一段特定時間。

■ 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1 (警示蜂鳴器))*2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警告後座乘客繫上安全帶 → 繫妥安全帶。

*1: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不管是否有後座乘客，若 POWER 開關在後座安全帶未繫上的狀態下轉至 ON，此燈也會亮起一段特定時間。

*2: 後座乘客安全帶警示蜂鳴器：

後座乘客安全帶警示蜂鳴器是用來提醒後座乘客的安全帶未繫上。若安全帶未繫上，當安全帶繫上然後解開且車輛達一定車速後，蜂鳴器會間歇響起一段特定時間。

■ 煞車優先系統警示燈 /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警示燈 / PKSB 警示燈 *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蜂鳴器響起時： ● 煞車優先系統故障； ●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作動；或 ●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故障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物體) (若有此配備) 作動中 →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指示。 蜂鳴器未響起時： 煞車優先系統作動 → 釋放油門踏板並踩下煞車踏板。

*: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 LTA 指示燈 *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橘色) (若有此配備)	表示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發生故障 →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P.182)

*: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32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PCS 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p>(閃爍或亮起) (若有此配備)</p>	<p>蜂鳴器同時響起時：</p> <p>表示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故障 →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 檢修。</p> <p>蜂鳴器未響起時：</p> <p>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暫時無法使用，可能需要改善措施。 →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P.166, 327)</p> <p>如果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或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關閉，PCS 警示燈會亮起。 → P.174</p>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過熱警示燈* (若有此配備)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p>表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過熱</p> <p>當行駛在嚴苛的操作條件時，可能會顯示此燈號。(例如：當在很長的陡峭山坡行駛時。) →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 因應方法 (→P.359)</p>

*: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 EV 動力電池低電量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燈	詳細內容 / 採取動作
 <p>(橘色)</p>	<p>表示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電力過低。 → 在啟動車輛時，重新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p>

*: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 警示蜂鳴器

在某些情況下，在吵雜的地方或音樂聲可能聽不到蜂鳴器響聲。

■ 前座乘客偵測感知器、安全帶提示燈和警示蜂鳴器

- 如果將行李放置在前乘客座椅上，即使此時座位上無人乘坐，前座乘客偵測感知器亦可能使警示燈閃爍

並發出警告聲。

- 如椅上放置座墊，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出乘客，警示燈即無法正常操作。

■ EPS 電子動力方向盤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當 12 V 電瓶充電不足或電壓暫時下降，EPS 電子動力方向盤系統警示燈會亮且警示蜂鳴器會響。

■ 胎壓偵測警示燈亮時

檢查輪胎是否有遭刺穿。

如果輪胎遭刺穿：→P.329, 342, 349

如果無輪胎遭刺穿：

將 POWER 開關關閉，然後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檢查胎壓偵測警示燈亮起或閃爍。

- ▶ 假如輪胎壓力警示燈閃爍約一分鐘後亮起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 如果胎壓偵測警示燈亮起

- 1 在輪胎溫度已充分降低後，檢查各輪胎的胎壓，並調整胎壓至規定值。
- 2 如果數分鐘過後警示燈仍未熄滅，確認各輪胎的胎壓在規格內並執行初始化。(→P.288)

■ 胎壓偵測警示燈可能因自然因素而亮起

胎壓偵測警示燈可能因自然因素 (例如：輪胎自然漏氣或胎壓因溫度改變) 而亮起。在此狀況下，警示燈在胎壓調整至正常後幾分鐘內即會熄滅。

■ 當換上備胎時 (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備胎也安裝有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如果輪胎沒氣後，即使換上備胎，TPWS 胎壓偵測警示燈將不會熄滅。以修復後之輪胎換下備胎，並把修復後的輪胎調整至正確的胎壓。胎壓偵測警示燈會在幾分鐘之後熄滅。

■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P.286

⚠ 警告

■ 如果ABS和煞車系統警示燈都亮起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Lexus 保養廠。

煞車時車輛會變得極不穩定，且 ABS 系統可能無法作用，可能造成意外事故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EPS 電子動力方向盤系統警示燈亮起時

當此燈亮黃燈時，動力方向盤的動力輔助會受到限制。當此燈亮紅燈時，動力方向盤的動力輔助會喪失，且方向盤會變得非常難以操控。

如果在操作方向盤時感覺較費力，請穩穩地抓住方向盤，並使用比平時大的力量來操作。

■ 如果胎壓偵測警示燈亮起 (未配備失壓續跑胎車型)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32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警告**

- 儘快將車輛停放至安全地點，立即檢查及調整輪胎胎壓。
- 如果即使在胎壓調整後胎壓偵測警示燈仍亮起，可能是某個輪胎被刺破。請檢查輪胎，如果有輪胎被刺破，請更換備胎並到最近的 Lexus 保養廠修理刺破的輪胎。
- 避免突然的轉向操作和煞車。
如果車輛的輪胎老化，可能造成方向盤或煞車失控。
- 如果胎壓偵測警示燈亮起 (配備失壓續跑胎車型)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請儘快減速到最低的適當車速。
車速不可超過 80 km/h。
- 立即檢查及調整輪胎胎壓。
- 如果即使在胎壓調整後胎壓偵測警示燈仍亮起，可能是某個輪胎被刺破。請前往最近的 Lexus 保養廠更換洩氣的輪胎。
- 避免突然的轉向操作和煞車。
如果車輛的輪胎老化，可能造成方向盤或煞車失控。
- 如果輪胎爆胎或突然的漏氣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及時作用。

注意

- 確認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作用正常。

不可安裝不同規格或廠牌的輪胎，否則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出現系統故障、操作錯誤警告與需要維修之訊息。當訊息顯示時，執行訊息的改正程序。



A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說明。

如果有任何警示訊息在於下列處理程序後再次顯示，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32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訊息及警告

警示燈和警示蜂鳴器依據下列訊息內容作動。若訊息指出需要服務廠檢查，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警示
—	響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示：行車相關系統故障，或未執行修正程序可能導致危險的重要狀況。 表示：當車輛損壞或可能導致危險的狀況。
亮起或閃爍	響起	表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可能故障的系統。
—	不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示：電子組件故障、狀況或表示需要檢修。 表示：操作不正確或指示如何正確操作。

*：蜂鳴器第一次響起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 警示訊息

下面說明的警示訊息可能會依據操作情況與車輛規格而與實際顯示的訊息不同。

■ 警示蜂鳴器

在某些情況下，在吵雜的地方或音樂聲可能聽不到蜂鳴器響聲。

■ 如果顯示「引擎機油 油位偏低 請添加或更換機油」

引擎機油量低。檢查引擎機油油位，必要時添加機油。

車輛停放在斜坡時，可能顯示此訊息。將車輛移動至平坦地面，並確認此訊息是否消失。

■ 如果顯示「混合動力系統已停止 轉向動力不足」

如果行駛時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

將會顯示此訊息。

如果在操作方向盤時感覺較費力，請穩穩地抓住方向盤，並使用比平時大的力量來操作。

■ 如果顯示「複合動力系統過熱 輸出動力降低」

當行駛在嚴苛的操作條件時，可能會顯示此訊息。(例如：當在很長的陡峭山坡行駛時。)

因應方法：→P.359

■ 如果顯示「必須保護 EV 動力電池 避免排入 N 檔」

當排檔桿排入 N 檔位時，可能顯示此訊息。

由於排檔桿在 N 檔時，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無法充電，因此停車時請將排檔桿排入 P 檔。

■如果顯示「必須保護 EV 動力電池
請排入 P 檔後重新啟動」

當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因為排檔桿長時間排入 N 檔位而導致其剩餘電量偏低時，將會顯示此訊息。發動車輛時，請排至 P 檔，重新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如果顯示「停車時請排入 P 檔」

未關閉 POWER 開關且排檔桿位於 P 檔以外位置便開啟駕駛座車門時，就會出現此訊息。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如果顯示「排檔桿位於 N 換檔前請
鬆開油門踏板」

排檔桿排入 N 檔位時踩下油門踏板。釋放油門踏板並將排檔桿排入 D、S 或 R 檔位。

■如果顯示「車輛停止時踩下煞車。
混合動力系統可能過熱。」

當停在上坡路面並踩下油門踏板以保持車輛位置時，可能顯示此訊息。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過熱。釋放油門踏板並踩下煞車踏板。

■如果顯示「自動電源關閉以節省電力」

電源因為自動電源關閉系統作用而關閉。下次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使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作動約 5 分鐘，讓 12V 電瓶充電。

■如果顯示「電力消耗過大 導致空調 / 暖氣出力限制中」

請關閉不必要的電子裝置，以降低耗電量。

請等候電源供應恢復正常。

■如果顯示「定速巡航控制系統 暫時
無法使用 請參閱車主手冊」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或 DRCC 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會暫停作動，或直到解決訊息中顯示的問題後才恢復作動。(原因及因應方式：→P.166)

■如果顯示「定速控制 無法使用」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或 DRCC 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暫時無法使用。該系統可再次使用時，再使用系統。

■如果顯示表示前識別攝影機故障的
訊息

解決訊息中顯示的問題之前，下列系統可能會暫停作動。(→P.166, 316)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 (若有此配備)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若有此配備)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若有此配備)
 -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 DRCC 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 如果顯示表示雷達感知器故障的訊息

解決訊息中顯示的問題之前，下列系統可能會暫停作動。(→P.166, 316)

32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 (若有此配備)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若有此配備)
- DRCC 全速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 DRCC 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AWD 系統過熱 切換至 2WD 模式行駛」或「AWD 系統過熱 2WD 模式已啟用。」(AWD 車型)

繼續高負載駕駛時可能顯示此訊息。
(→P.212)

■ 如果顯示「機油保養即將到期」

表示應定期更換引擎機油。

檢查引擎機油，必要時予以更換。更換引擎機油後，務必重設訊息。
(→P.277)

■ 如果顯示「機油保養已到期」

表示應更換引擎機油。

請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並更換引擎機油和機油濾清器。更換引擎機油後，務必重設訊息。(→P.277)

■ 如果顯示「超過速限」(某些車型)

車輛的速度已經到達或超過 120 km/h。此時，蜂鳴器響起。蜂鳴器會於 6 秒鐘後或減速至低於 120 km/h 時停止鳴響。降低車速。

■ 如果出現必須前往 Lexus 保養廠的指示訊息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系統或零件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如果顯示表示需要參閱「車主使用手冊」的訊息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以下任何訊息，請依照指示操作。

- 「引擎冷卻水溫度過高」(→P.359)
- 「前方攝影系統 暫時無法使用」(→P.166)
- 「定速巡航控制系統 暫時無法使用」(→P.166)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以下任何訊息，可能表示發生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智慧型車門啟閉系統 及引擎啟動系統故障」
- 「混合動力系統故障。」
- 「檢查引擎。」
- 「混合動力電池系統故障。」
- 「油門踏板系統故障。」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以下任何訊息，可能表示發生故障。請立即停車並聯繫 Lexus 保養廠。

- 「煞車力道不足」
- 「充電系統故障」
- 「引擎機油量不足」

● 如果顯示「輔助電池 (啟動用) 充電不足 參閱車主手冊說明」

- 顯示幕在幾秒後熄滅時*：

保持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作動 15 分鐘以上，並充電 12 V 電瓶。

- 顯示幕未熄滅時：

參考「如果 12 V 電瓶沒電」的程序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P.355)

*: 顯示約 6 秒

- 如果出現「動力電池冷卻零件需要

保養 請參閱車主手冊」，濾芯可能阻塞、進氣通風口可能阻塞或導管有縫隙。因此，請執行下列修正程序。

- 如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進氣通風口和空氣濾清器髒汙，請執行 P.295 上的步驟使其清潔。
- 如果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電池 (EV 動力電池) 的進氣通風口和空氣濾清器未髒汙時出現警示訊息，請將車輛交給 Lexus 保養廠檢修。

注意

■ 如果經常顯示「電力消耗過大 導致空調 / 暖氣出力限制中」

可能發生充電系統相關故障，或 12 V 電瓶可能老化。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 如果頻繁顯示「輔助電池 (啟動用) 充電不足」

12 V 電瓶可能老化。在此狀態下不作處置可能導致電池沒電，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緊急補胎工具包的車輛)

您的愛車未配備備胎，而是配備一組緊急補胎工具包。

被鐵釘或螺絲刺破的胎面，可以使用緊急補胎工具包暫時維修。(此工具包含有補胎劑罐。補胎劑只能使用一次，在未從輪胎拔出鐵釘或螺絲的情形下，暫時對一個輪胎進行補胎。) 依據洩氣輪胎的損壞情況而定，可能無法利用緊急補胎工具包來補胎。

利用工具包暫時補胎之後，請將輪胎交由 **Lexus** 保養廠進行維修或更換。

警告

■ 如果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損壞到無法修復的狀態，且可能發生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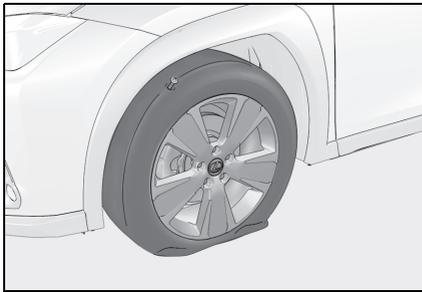
修補輪胎之前

-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平坦、堅固的地面。
- 設定駐車煞車。
-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開啟緊急警示燈。
- 檢查輪胎損壞的程度。

33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是因鐵釘或螺絲刺破胎面而導致的損壞，只能以緊急補胎工具包維修。

- 不可將鐵釘或螺絲從輪胎上拆下。將異物拆下可能會使破口加寬，而無法使用補胎工具包進行緊急補胎。
- 為了避免補胎劑漏出，請移動車輛使刺破部位 (已知的話) 位在輪胎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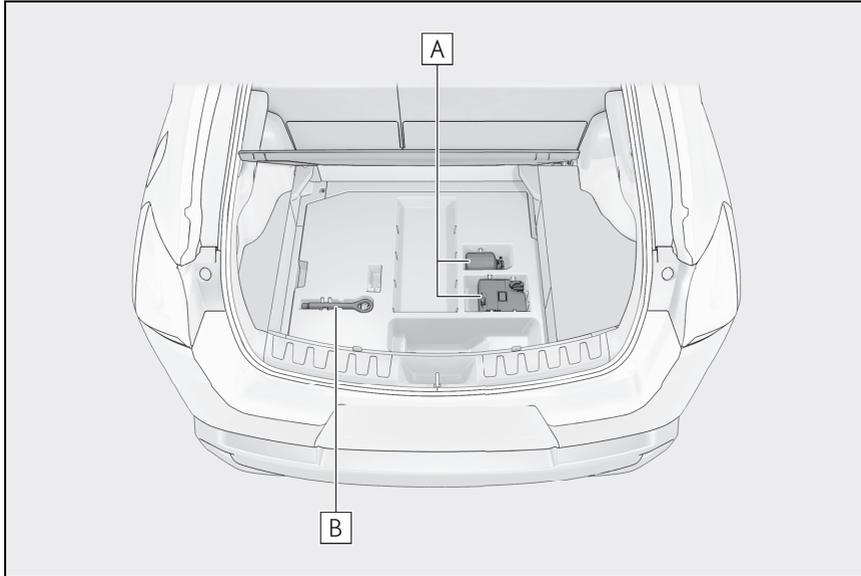
■ 洩氣輪胎無法以緊急補胎工具包維修

在下列情況下，不能以緊急補胎工具包進行維修。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當輪胎是以不足的胎壓行駛而導致損壞時
- 輪胎的任何位置出現裂痕或損壞時，例如在胎壁，而非胎紋
- 當輪胎明顯可見已與輪圈分離時
- 當胎面割痕或損壞已超過 4 mm 時
- 當輪圈損壞時
- 兩或多個輪胎被刺破時
- 當同一條輪胎上有超過一個鐵釘或螺絲等尖銳異物刺穿胎面時

緊急補胎工具包的位置

► 2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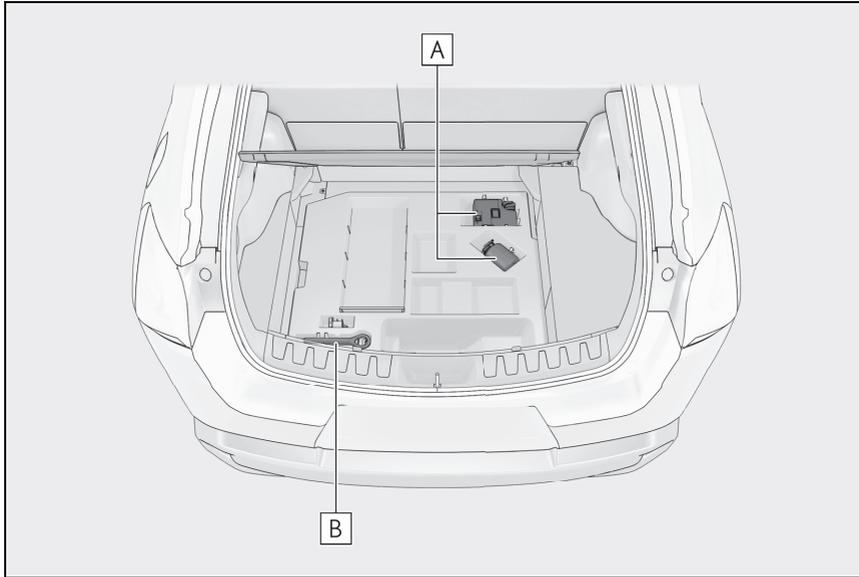


A 緊急補胎工具包

B 拖吊鉤環

33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A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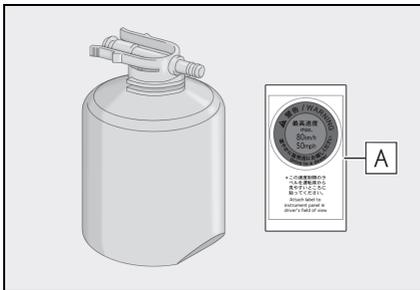


A 緊急補胎工具包

B 拖吊鈎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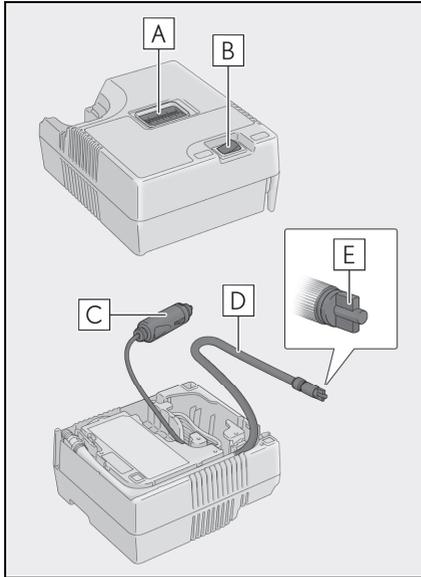
緊急補胎工具包組件

■ 補胎劑



A 貼紙

■ 氣壓機



- A** 氣壓表
- B** 氣壓機開關
- C** 電源插頭
- D** 軟管
- E** 空氣釋放蓋

■ 緊急補胎工具包

- 存放在緊急補胎工具包內的補胎劑，只能在暫時維修單一輪胎時使用一次。如果瓶罐中的補胎劑及工具包的其他零件一經使用而必須更換時，請連絡 Lexus 保養廠。
- 充氣機可重複使用。
- 補胎劑可在車外溫度介於 -30°C 至 60°C 時使用。
- 緊急補胎工具包是專為車上原本安裝的輪胎尺寸及輪胎種類所設計。

不可使用於與原來尺寸不同的輪胎或其他用途。

- 如果衣服沾到補胎劑，可能會使其變色。
 - 如果補胎劑沾附在輪圈或車身表面，若未立即清除，可能會無法清除此汙染。請立即以濕布擦除補胎劑。
 - 使用緊急補胎工具包時，可能會發出相當大的運轉噪音。這並非表示故障。
 - 請勿用於檢查或調整胎壓。
- ### ■ 檢查緊急補胎工具包注意事項
- 偶而檢查補胎劑有效期限。有效期限顯示在瓶身上。
 - 不可使用超過有效期的補胎劑。否則，使用緊急補胎工具包的維修作業可能無法正確執行。
 - 補胎劑應在有效期之前更換。請洽 Lexus 保養廠。

⚠ 警告

■ 如果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損壞到無法修復。輪胎洩氣時行駛，可能會使胎壁產生環向溝槽。此時，輪胎可能會在使用補胎工具包的時爆炸。

■ 行車時注意事項

- 請將補胎工具包儲放於行李廂。否則，在意外事故或緊急煞車時可能會造成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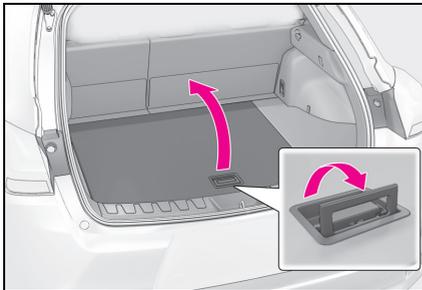
33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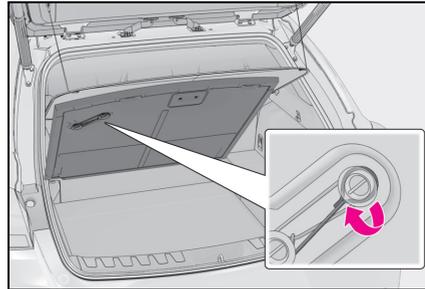
- 補胎工具包僅能用於您的愛車。
請勿將補胎工具包用於其他車輛，這樣可能導致會造成死亡或重傷的意外事故。
- 請勿將補胎工具包用於非正廠尺寸的輪胎，或用於其他目的。假如輪胎尚未完全修補，可能導致會造成死亡或重傷的意外事故。
- 補胎劑使用注意事項
 - 吞食補胎劑有害健康。如果不慎吞食補胎劑，請盡可能飲用大量清水，然後立即就醫。
 - 如果補胎劑碰觸眼睛或沾附到皮膚，請立即以清水沖洗。如果持續不適，請立即就醫。

取出緊急補胎工具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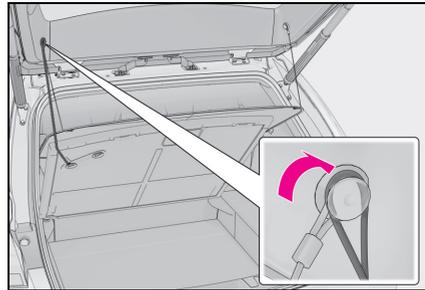
- 1 將握把往上拉並開啟行李廂隔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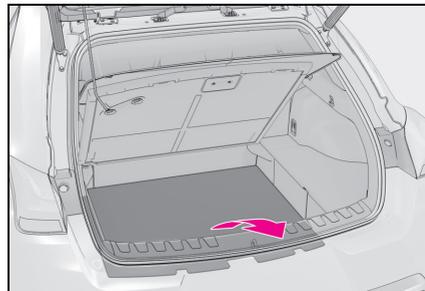
- 2 解開行李廂隔板背面的固定繩。



- 3 將固定繩固定在尾門上的行李廂隔板固定鉤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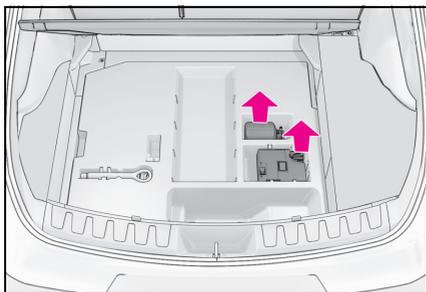


- 4 拆下底板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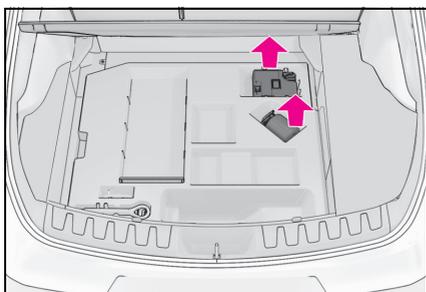


- 5 取出緊急補胎工具包。

▶ 2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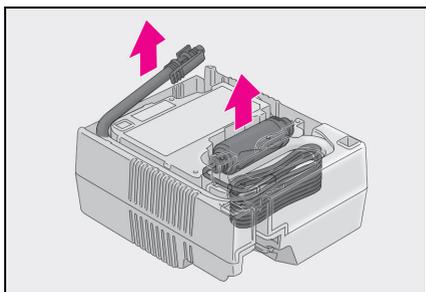


▶ A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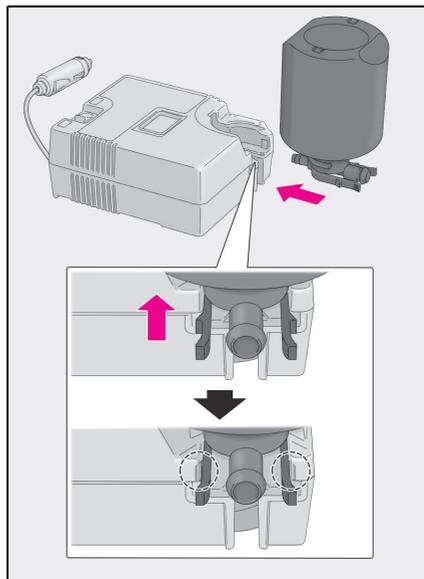
緊急維修方式

- 1 從塑膠袋取出補胎劑。
將貼紙貼於瓶身上的指定位置。(參閱步驟 10。)
- 2 拆下軟管並從充氣機拉出電源插頭。



- 3 將瓶身連接至充氣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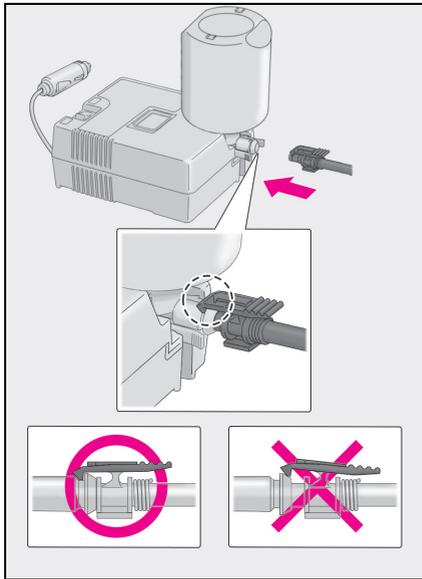
如圖所示，將瓶身插入並直直連接到充氣機，然後檢查瓶身的固定爪是否隱藏於孔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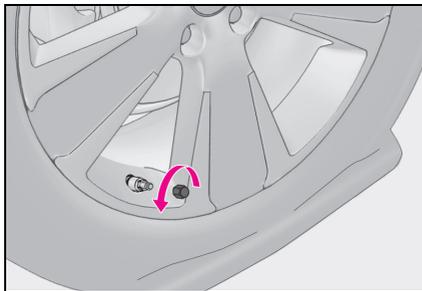
- 4 連接軟管至瓶身。

如圖所示，確認軟管確實連接到瓶身。

33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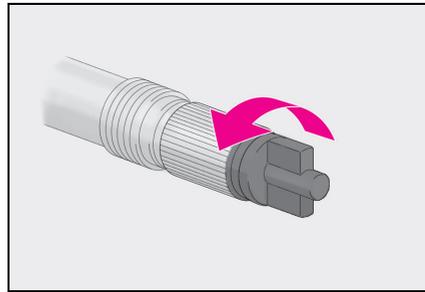


- 5 從刺破輪胎的氣嘴上拆下氣嘴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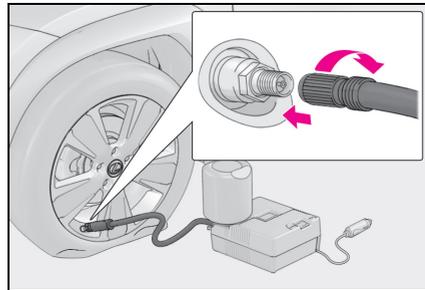
- 6 延長軟管。拆下軟管上的空氣釋放蓋。

您會再次使用空氣釋放蓋，因此，請將其放置在安全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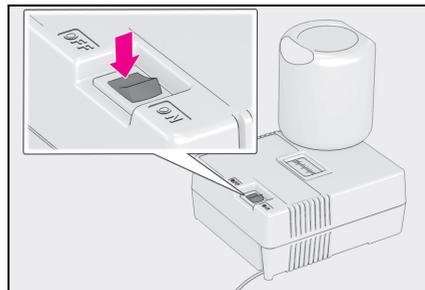


- 7 軟管連接至氣嘴。

順時鐘轉動軟管末端來將其儘可能旋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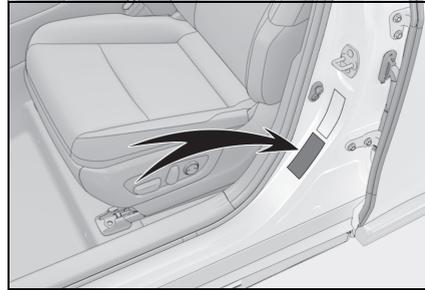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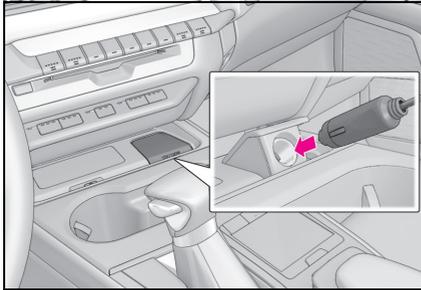


- 8 確定充氣機開關是關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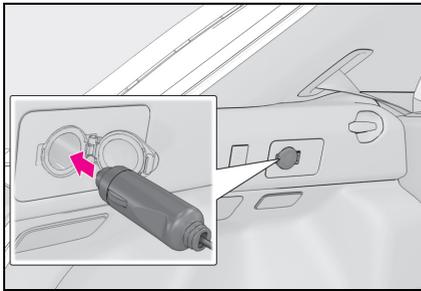
- 9 將電源插頭連接至電源插座。
(→P.248)

▶ 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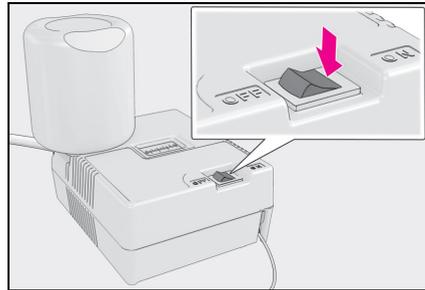


12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P.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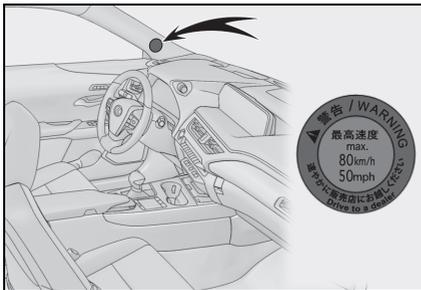
▶ 後方



13 若要噴入補胎劑為輪胎充氣，
請開啟充氣機開關。



10 將補胎工具包隨附的貼紙貼到
能從駕駛座清楚看見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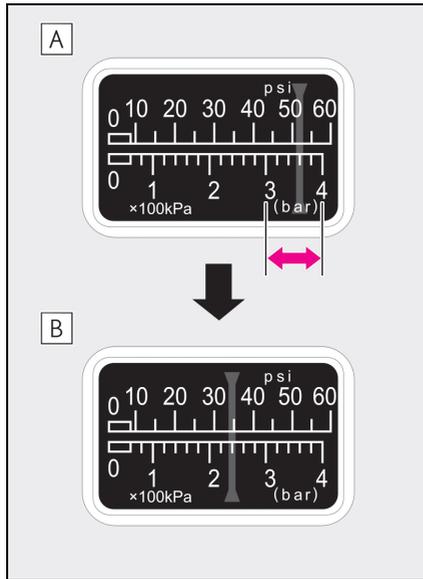


11 確認規定的胎壓。

胎壓如駕駛側車柱圖示之標籤所規定。(→P.371)

33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14 將輪胎充氣至規定的胎壓為止。



A 注入密封劑，胎壓會激增至 300 kPa (3.0 kg/cm² 或 bar, 44 psi) 到 400 kPa (4.0 kg/cm² bar, 58 psi)，然後再漸漸下降。

B 氣壓表大約會在開啟開關後 1 分鐘至 5 分鐘顯示實際胎壓。

- 關閉充氣機開關然後檢查胎壓。小心勿過度充氣，確認並且重複充氣步驟，直到達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 輪胎可以充氣約 5 到 20 分鐘 (視車外溫度而定)。如果在充氣後 25 分鐘後，胎壓仍舊低於規定值，代表輪胎損壞已嚴重到無法修復。請關閉充氣機並且連絡 Lexus 保養廠。
- 如果胎壓超過規定值，請以放氣方式調整胎壓。(→P.339, 3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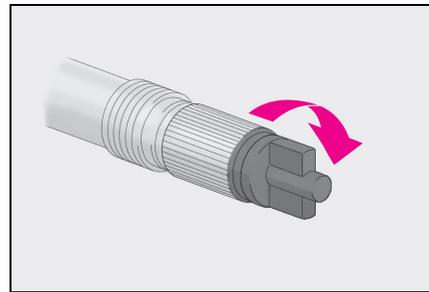
15 在充氣機開關關閉下，將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上拔下，然後將軟管從輪胎氣嘴上拆下。

拆下軟管時，補胎劑可能洩漏。

16 將氣嘴蓋裝至緊急維修後之輪胎的氣嘴。

17 將空氣釋放蓋固定至軟管末端。

如果未安裝空氣釋放蓋，補胎劑可能會洩漏而弄髒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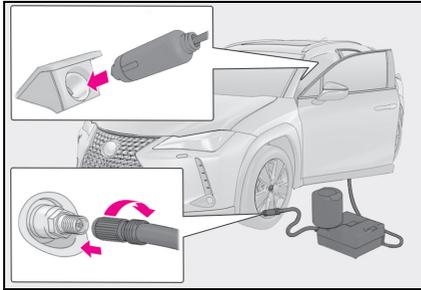


18 暫時將與充氣機連接的瓶身存放在行李廂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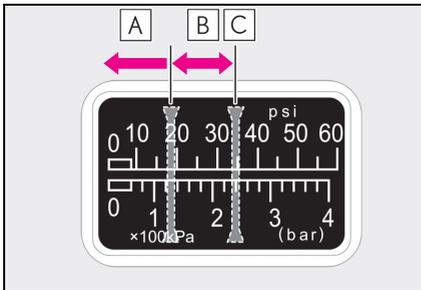
19 為了使液態補胎劑可以在輪胎內均勻散佈，請以低於 80 km/h 的速度安全的行駛 5 km。

20 行駛後，請將車輛停在堅硬、平坦的安全處，並重新連接補胎工具包。

重新連接軟管之前，拆下軟管上的空氣釋放蓋。



21 開啟充氣機等候數秒鐘，然後將其關閉。檢查胎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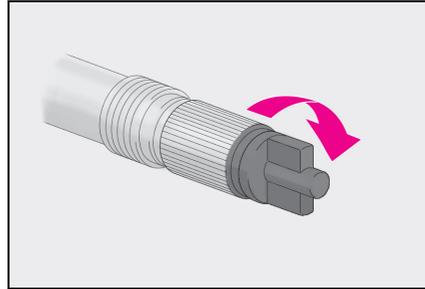


- A** 如果胎壓低於 130 kPa (1.3 kgf/cm² bar, 19 psi)：刺破處無法修復。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B** 若胎壓為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 19 psi) 以上，但是低於規定胎壓：請繼續步驟 22。
- C** 若胎壓為規定氣壓 (→P.371)：請繼續步驟 23。

22 開啟充氣機開關為輪胎充氣，直到達到規定的胎壓為止。行駛大約 5 km，然後執行步驟 20。

23 將空氣釋放蓋固定至軟管末端。

如果未安裝空氣釋放蓋，補胎劑可能會洩漏而弄髒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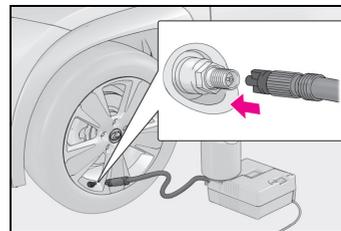
24 暫時將與充氣機連接的瓶身存放在行李廂內。

25 採取預防措施來避免突然煞車、加速與急轉彎，以低於 80 km/h 的速度小心行駛至距離不到 100 km 的最近 Lexus 保養廠進行維修或更換。

有關輪胎的維修與更換或者補胎工具包的處理，請洽 Lexus 保養廠。進行輪胎修補或維修時，務必告知 Lexus 保養廠已噴入補胎劑。

■ 如果輪胎已充氣至規定氣壓以上

- 1 從氣嘴上拆開軟管。
- 2 安裝空氣釋放蓋至軟管末端，將放氣蓋上的凸起部位推入氣嘴，來使若干空氣洩出。



34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3 從氣嘴上拆開軟管，將空氣釋放蓋從軟管上拆下，然後重新接上軟管。
- 4 開啟充氣機等候數秒鐘，然後將其關閉。確認氣壓表顯示出規定氣壓。(→P.371)

如果氣壓低於指定壓力值，再次開啟充氣機開關並重複充氣程序，直到已達規定氣壓。

■ 輪胎以緊急補胎工具包維修後

- 應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即使胎壓為建議值，TPWS 胎壓偵測警示燈也可能會亮起 / 閃爍。

⚠ 警告

■ 維修沒氣的輪胎時

-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與平坦的區域。
- 車輛行駛後，不可馬上觸摸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

車輛剛行駛後，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溫度極高。手、腳或身體其他部位觸摸到這些區域可能會造成燙傷。

- 在輪胎裝在車上時將氣嘴和軟管牢牢接上。

如果軟管未正確連接至氣嘴，補胎劑會噴濺而導致漏氣。

- 如果軟管在輪胎充氣時從氣嘴上脫落，軟管可能在氣壓下劇烈擺動。
- 輪胎充氣完成後，補胎劑可能在分開軟管時噴濺出來，輪胎也可能會漏出部分空氣。

- 請遵守維修輪胎的操作步驟。如果未遵守此步驟，補胎劑可能會噴濺出來。

- 維修輪胎時請與輪胎保持一定的距離，因為在執行維修作業時，輪胎有可能會爆裂。如果您發現輪胎有任何裂縫或變形，請將充氣機開關關閉，並且立即停止維修作業。

- 如果進行長時間的維修作業，緊急補胎工具包可能過熱。不可持續操作補胎工具包 40 分鐘以上。

- 緊急補胎工具包內的零件會在維修作業時產生高溫。維修時及維修後請小心處理緊急補胎工具包。不可碰觸連接瓶罐與充氣機的金屬零件。此處會產生極高的溫度。

- 不可將車速警告貼紙黏貼在指示的區域外。如果貼紙黏貼在方向盤飾毯等 SRS 氣囊的位置，可能會使 SRS 氣囊無法正確作動。

■ 行駛使液體補胎劑均勻散佈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以低速小心駕駛車輛。迴轉或過彎時請特別小心。
- 如果車輛無法筆直前進，或是您感到方向盤有拉扯力道，請將車輛停下進行下列檢查。
 - 輪胎狀況，輪胎可能已與輪圈分離。

警告

- 胎壓，如果胎壓在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 19 psi) 以下，可能表示輪胎已嚴重損壞。

注意**■ 執行緊急維修時**

- 請在未拆下刺破胎面的鐵釘或螺絲時執行緊急維修。如果將刺破輪胎的異物清除，可能無法以緊急補胎工具包將其修復。
- 緊急補胎工具包不具防水功能。確定緊急補胎工具包在雨中等情況下使用時不會接觸到水。
- 不可將緊急補胎工具包直接放在路邊沙地等滿佈塵土的路面上。如果緊急補胎工具包吸入塵土等異物，可能會發生故障。
- 確認緊急補胎工具包的補胎劑罐處於垂直位置。緊急補胎工具包無法在橫置時正常作用。

■ 緊急補胎工具包的注意事項

- 補胎工具包的電源是適用車上的 12 V DC。不可連接補胎工具包至其他電源。
- 如果燃油潑濺到緊急補胎工具包上可能會使其劣化。小心勿使其接觸到燃油。
- 將補胎工具包放置於貯藏位置，避免接觸到髒汙或水分。
- 將補胎工具包儲放於行李廂內，不得讓兒童拿取。

- 不可分解或修改緊急補胎工具包。不可使氣壓表等零件受到撞擊。如此可能會使其發生故障。

■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當輪胎使用液體補胎劑維修時，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補胎劑，請盡速連絡 Lexus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當更換輪胎時，請務必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P.287)

34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備胎車型)

您的車輛配有備胎。在輪胎發生洩氣時，可以更換備胎。
有關輪胎的詳情：→P.284

警告

■ 如果輪胎洩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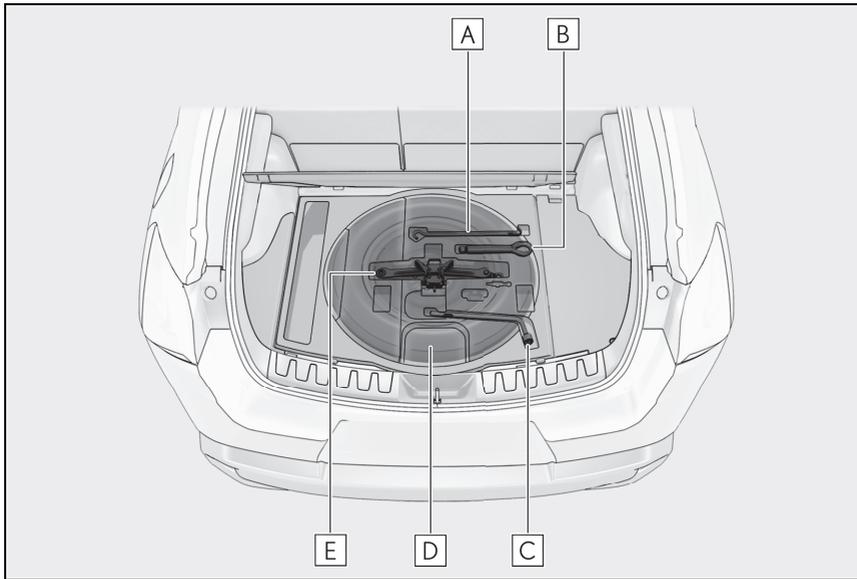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損壞到無法修復的狀態，且可能發生意外事故。

在頂高車輛前

-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平坦、堅固的地面。
- 設定駐車煞車。
-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開啟緊急警示燈。(→P.308)

備胎、千斤頂及工具的位置



- A** 千斤頂把手
- B** 拖吊鉤環
- C** 車輪螺帽扳手
- D** 備胎
- E** 千斤頂

⚠ 警告

■ 使用輪胎千斤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輪胎千斤頂使用不正確時，可能會使車輛自千斤頂突然掉落，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使用千斤頂作更換輪胎或裝卸雪鏈以外之用。

- 輪胎千斤頂僅限於在車輛更換洩氣輪胎時使用。不可用於其他車輛，且不可使用其他車輛的千斤頂來更換本車輪胎。
- 放置千斤頂在正確頂車點。
- 不可在車輛以千斤頂支撐時，將身體任何部位伸入車底。
- 當車輛以千斤頂支撐時，不可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或駕駛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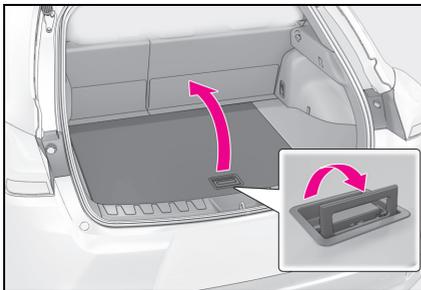
34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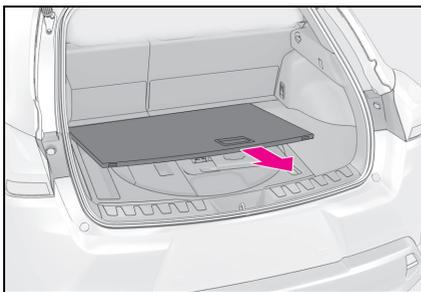
- 不可在車內有人時頂升車輛。
- 在頂升車輛時，不可置放任何物品在千斤頂之上或墊在底部。
- 不可將車輛頂升至超過更換輪胎所需的高度。
- 如果必須鑽進車底時，務必使用頂車架。
- 當車輛降下時，務必確認沒有人靠近車輛。如果有人 nearby，則在放下前口頭警告他們。

取出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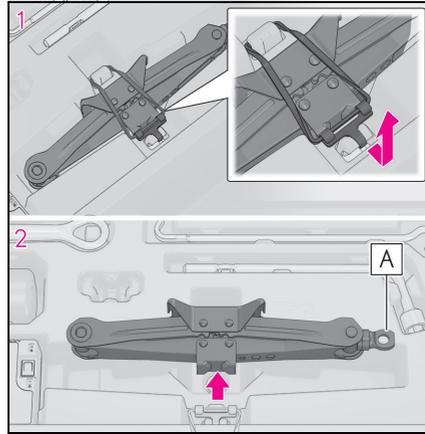
- 1 將握把往上拉並開啟行李廂隔板。



- 2 掀起底板。



- 3 拆下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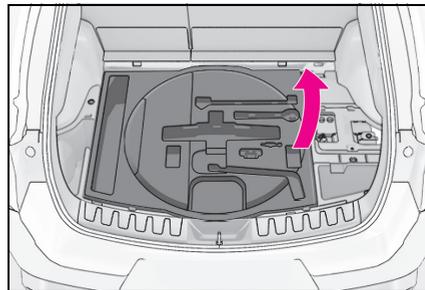


- 1 解開橡皮帶。
- 2 取出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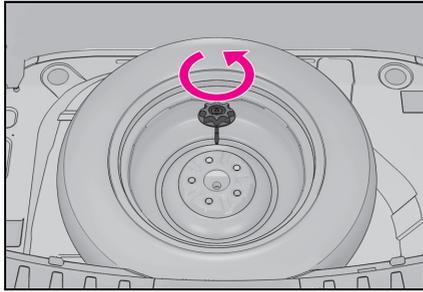
收納千斤頂時，請依 **A** 指示將把手轉到底並將其關閉、收起千斤頂，並以橡皮帶固定。

取出備胎

- 1 掀起側面底板。(→P.243, 282)
- 2 拆下底板底飾墊。



3 鬆開備胎中央的鎖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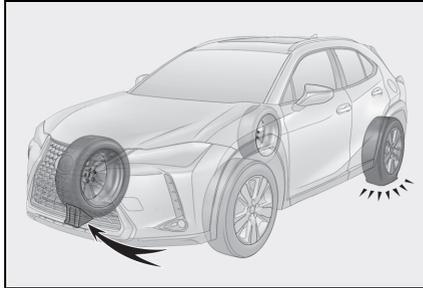
警告

■ 收納備胎時

請小心，不可讓手或身體其他部位被夾在備胎和車身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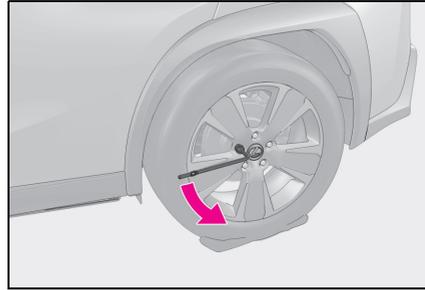
更換洩氣輪胎

1 將輪胎擋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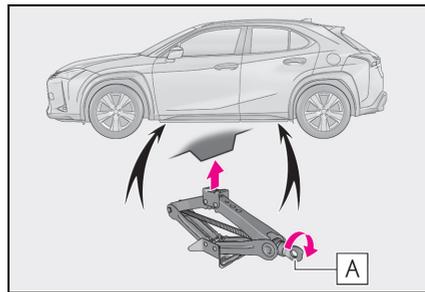
洩氣輪胎	輪擋位置
左前側	右側後輪的後面
右前側	左側後輪的後面
左後側	右側前輪的前面
右後側	左側前輪的前面

2 稍微放鬆車輪螺帽 (一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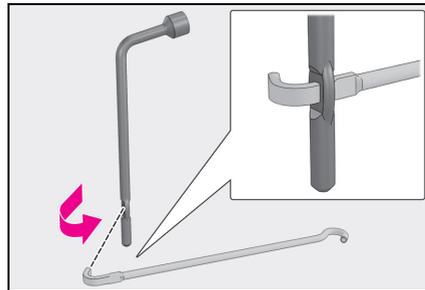


3 用手旋轉千斤頂的 **A** 直到千斤頂的缺口接觸到頂車點。

頂車點導引位置標示在車門檻板下方，它們是用來標示頂車點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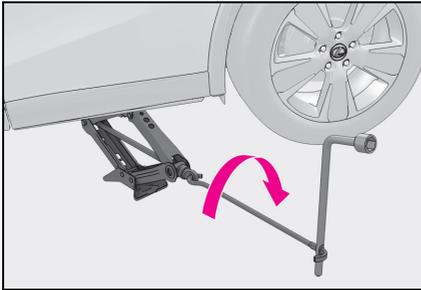


4 將車輪螺帽扳手安裝至千斤頂把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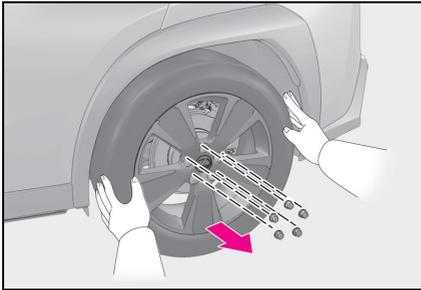
34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5 將車輛頂起至輪胎稍微離開地面。



- 6 拆下所有車輪螺帽及輪胎。

要把輪胎放在地面時，請將輪圈正面朝上以免輪圈刮傷。



警告

■ 更換洩氣輪胎

- 車輛行駛後，不可馬上觸摸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車輛剛行駛後，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溫度極高。更換輪胎等時，如果手、腳或身體其他部位觸摸到這些區域可能會造成燙傷。

-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輪螺帽鬆脫和輪胎脫離，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塗抹潤滑油或黃油於車輪螺柱或螺帽上。潤滑油及黃油可能會使車輪螺帽過緊，導致螺柱或煞車圓盤損壞。此外，潤滑油或黃油可能會導致車輪螺帽鬆脫及車輪飛出，而導致嚴重意外。清除車輪螺柱或螺帽上的潤滑油或黃油。
- 更換輪胎後，盡快使用扭力扳手將車輪螺帽以 103 N•m (10.5 kgf•m, 76 ft•lbf) 的扭力鎖緊。
- 安裝輪胎時，僅可使用專為該車輪設計的車輪螺帽。
- 如果車輪螺柱、螺帽螺紋或輪圈螺柱孔上有任何的龜裂或變形，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 不可裝置嚴重受損的輪圈飾蓋。因為在車輛行駛時可能會飛離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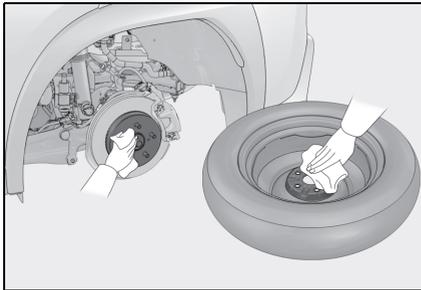
■ 更換洩氣輪胎，車輛配備電動開關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在更換輪胎時，務必要取消電動開關附自動吸附式尾門系統 (→P.103)。未能這樣做，若電動開關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開關意外被觸按，可能會使尾門不預期的作動而造成手或手指被夾住或夾傷。

安裝備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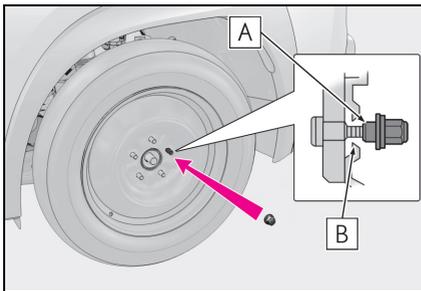
- 1 清除輪圈裝配處的污泥或異物。

如果有外物在輪圈裝配處，則車輪螺帽可能無法完全鎖緊而導致輪胎鬆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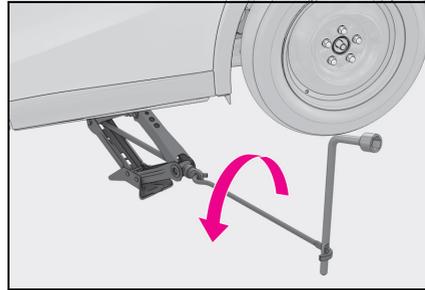


- 2 安裝備胎並用手將車輪螺帽鎖緊至大約相同之緊度。

將螺帽鎖緊至其錐面部位 **A** 與輪圈座裝配面 **B** 接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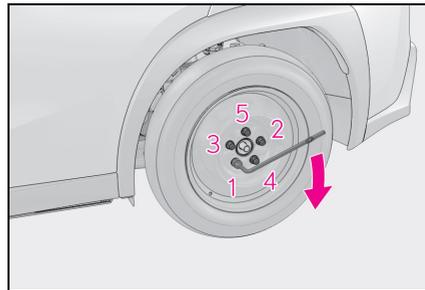
- 3 降低車輛。



- 4 依圖所示順序將各車輪螺帽確實分次鎖緊二或三次。

鎖緊扭力：

103 N•m (10.5 kgf•m, 76 ft•lbf)



- 5 收妥洩氣輪胎、千斤頂及所有工具。

■ 縮小型備胎

- 縮小型備胎於胎壁上有標示「TEMPORARY USE ONLY」(限暫時性使用)標籤。
- 縮小型備胎僅限於暫時且緊急情況時使用。

- 確實檢查縮小型備胎的胎壓。(→P.371)

■ 完成輪胎更換後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必須進行重設。(→P.288)

34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使用縮小型備胎時

由於縮小型備胎未配備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故即使備胎胎壓過低也無法藉由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來警示。此外，如果在胎壓偵測警示燈亮起後更換縮小型備胎，則警示燈仍會保持亮起。

■ 安裝縮小型備胎時

因縮小型備胎比標準輪胎小，故車身會變得較低。

■ 如果在積雪或結冰的道路上前輪沒氣

將縮小型備胎換到後輪，實施下列步驟並在前輪裝置雪鏈：

- 1 將縮小型備胎換到後輪。
- 2 將從後輪拆下的輪胎換到洩氣的前輪。
- 3 安裝雪鏈到前輪。

警告

■ 使用縮小型備胎時

- 請牢記縮小型備胎的設計僅供您的愛車使用。不可將您的備胎裝在其他車輛上。
- 不可同時使用兩條縮小型備胎。
- 應儘快將縮小型備胎換回標準輪胎。
- 避免突然加速、突然轉向、突然煞車及操作排檔桿作動引擎煞車。

■ 安裝縮小型備胎時

車速的偵測可能會不正確，而導致下列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ABS& 煞車力道輔助
- VSC
- TRC
- 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 DRCC 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 DRCC 全域雷達感應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若有此配備)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 (若有此配備)
- EPS
- AVS (若有此配備)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若有此配備)
- 全景畫面輔助 (若有此配備)
- 倒車影像輔助系統 (若有此配備)
- 停車輔助系統 (若有此配備)
- 衛星導航系統 (若有此配備)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若有此配備)

此外，以下系統可能無法完全發揮作用，甚至可能對傳動系統組件造成負面影響：

- E-four (電子式四輪傳動系統) (若有此配備)

警告**■ 縮小型備胎行駛速限**

車輛裝置縮小型備胎時，行駛車速不可超過 80 km/h。

縮小型備胎不是為高速行駛而設計，否則可能會造成意外事故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工具和千斤頂使用後

行車前，確認所有工具及千斤頂皆已固定於原來位置，以避免在碰撞或緊急煞車時造成人員傷害的可能性。

注意**■ 安裝縮小型備胎行經顛簸路面時應特別小心**

因縮小型備胎比標準輪胎小，故車身會變得較低。在崎嶇不平的路段行駛時應特別小心。

■ 使用雪鏈及縮小型備胎行駛時

不可安裝雪鏈到縮小型備胎上。

雪鏈可能會損傷到車身並嚴重影響行駛的操控性。

■ 更換輪胎時

當拆下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請洽 Lexus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會損壞。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失壓續跑胎車型)

您的愛車未配備備胎和緊急補胎工具包，即使任何輪胎洩氣時也能以失壓續跑胎繼續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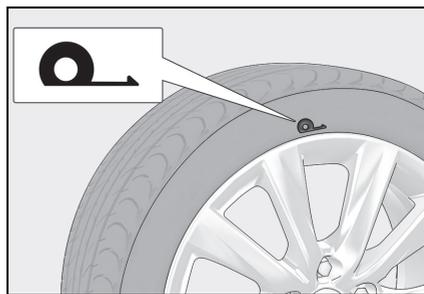
此時，請減速小心慢行。

失壓續跑胎

若有任何輪胎洩氣，儘速將愛車開往最近的 Lexus 保養廠或授權的輪胎店。

胎壓警示燈亮起後，車輛最多能以低於 80 km/h 的車速行駛 160 km。
(→P.322)

失壓續跑胎的胎壁具有  記號。

**■ 某些情況下 (如高溫時)**

您無法繼續行駛到 160 km。

■ 關於失壓續跑胎的詳細資訊

→P.286

35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注意****■ 更換輪胎時**

當拆下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請洽 Lexus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會損壞。

■ 行經顛簸路面時

假如車輛輪胎已洩氣，車身高度會變低。確認不會有異物撞擊車底。

■ 避免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損壞

當輪胎使用液體補胎劑維修時，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補胎劑，請盡速連絡 Lexus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更換輪胎時請務必同時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P.288)

如果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啟動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啟動的原因依照情況而不同，檢查下列項目並實施適當的程序：

即使已經執行正確的啟動程序，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仍然無法啟動。(→P.133)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智慧型鑰匙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P.352)
- 車輛的油箱內沒有足夠的燃油。
車輛加油。(→P.56)
- 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可能有故障。(→P.60)
- 方向盤鎖定系統可能故障。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因為智慧型鑰匙的電池沒電或保險絲燒毀而發生故障。然而，依故障的形式有一套臨時作法可以用來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P.351)

室內燈及頭燈昏暗、喇叭不響或響聲很小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12 V 電瓶可能沒電。(→P.355)
- 12 V 電瓶樁頭可能鬆動或腐蝕。
(→P.281)

室內燈及頭燈不亮或喇叭不響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12 V 電瓶可能沒電。(→P.355)
- 12 V 電瓶樁頭有一端或兩端可能未連接。(→P.281)

如故障不能解決或不清楚解決步驟，請洽 Lexus 保養廠。

在緊急狀況下開啟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啟動而 POWER 開關功能正常時，可以採取下列步驟作為臨時作法來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除了緊急情況外，不可使用此步驟啟動車輛。

如故障不能解決或不清楚解決步驟，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1 按下駐車煞車開關，以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P.143)

駐車煞車指示燈會亮起。

-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3 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配件模式」。
- 4 踩住煞車踏板的同時按住 POWER 開關約 15 秒鐘。

即使採取上述措施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已經可以啟動，但是系統仍有故障存在，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如果遺失鑰匙

可以用另一把機械式鑰匙和打印在鑰匙號碼牌上的號碼，請 Lexus 保養廠製作新的正廠機械式鑰匙。請將號碼牌妥善保存在安全的地方（例如：皮夾內）請勿將其留在車上。

注意

■ 遺失一把智慧型鑰匙

若智慧型鑰匙遺失，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攜帶車輛剩餘的所有智慧型鑰匙及卡片式鑰匙（若有此配備）至 Lexus 保養廠洽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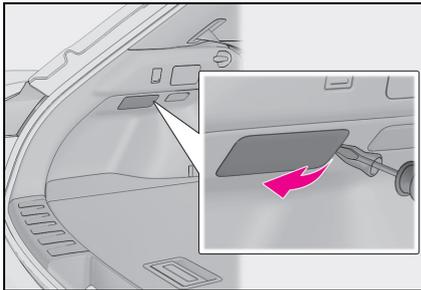
35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加油蓋無法開啟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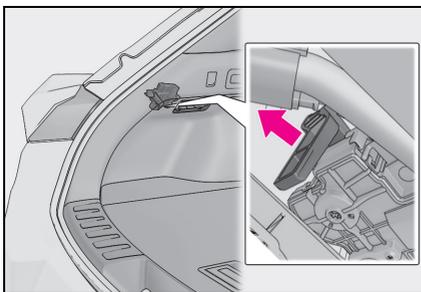
如果加油蓋開啟器開關無法作動，可執行下列程序來開啟加油蓋。

開啟加油蓋

- 1 插入螺絲起子以拆下行李廂內側飾蓋。
拆下飾蓋時，為了防止損傷到飾蓋，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末端用布包住。



- 2 拉起拉桿。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作用

如果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中斷(→P.107)或智慧型鑰匙因為電池沒電而無法使用，則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和遙控器皆無法使用。在此情況下，可藉由下列程序來開啟車門及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時

- 確認未使用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或是在 Lexus 保養廠中停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如果有停用，請開啟此功能。
- 檢查省電功能是否被設定。如果有設定，則取消此功能。(→P.106)

⚠ 注意

- 如遇到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故障或鑰匙相關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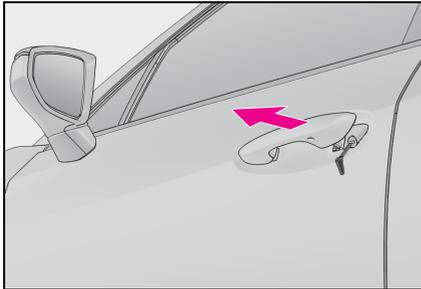
將您的愛車開至 Lexus 保養廠，並攜帶所有智慧型鑰匙包含卡片式鑰匙。

車門上鎖及解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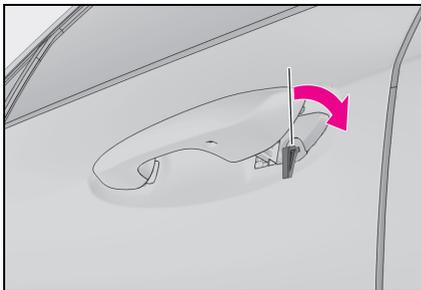
■ 車門開鎖

使用機械式鑰匙 (→P.87) 實施下列操作。

- 1 拉駕駛側門把時插入機械式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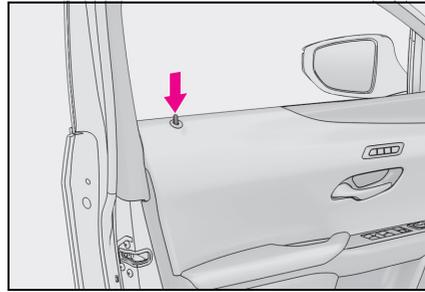
- 2 將車門開鎖。



- 3 拔出鑰匙，使門把歸回原位，接著再次拉門把。

■ 車門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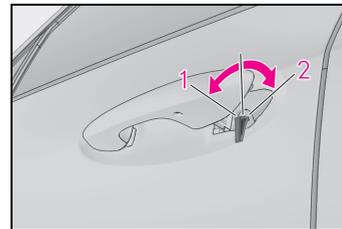
- 1 車門開啟時，壓下車內門鎖壓桿。



- ▶ 從前門
- 2 拉起車門外把手的同時關閉車門。
- ▶ 從後門
- 2 關閉車門。

■ 鑰匙運動功能

個人化設定可將電動窗的開關操作與鑰匙操作建立連動。



- 1 關閉車窗 (旋轉固定住)
- 2 開啟車窗 (旋轉固定住)

35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警告

■ 使用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窗時

操作車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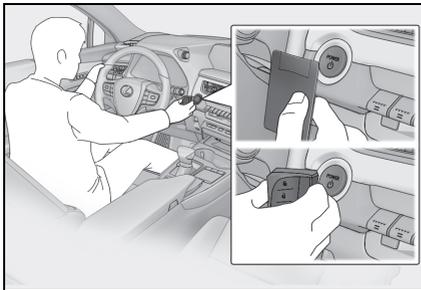
此外，絕不可讓兒童持有並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車窗夾到。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1 確認排檔桿於 P 檔位，並踩住煞車踏板。
- 2 將智慧型鑰匙有 Lexus 廠徽的那一側碰觸 POWER 開關。

當智慧型鑰匙被偵測到時，蜂鳴器會作響且 POWER 開關將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當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因個人化設定停用時，POWER 開關將切換至「配件模式」。



- 3 穩固地踩下煞車踏板，並確認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4 按下 POWER 開關。

遇到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依然未啟動時，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停止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欲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依照正常的做法，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作動駐車煞車並按下 POWER 開關即可。

■ 智慧型鑰匙電池

上述程序為暫時性的做法，當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時，建議應立即更換智慧型鑰匙電池。(→P.299)

■ 切換 POWER 開關模式

在上述步驟 3 時，釋放煞車踏板並按下 POWER 開關。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不會啟動且每按一次開關，模式即會切換一次。(→P.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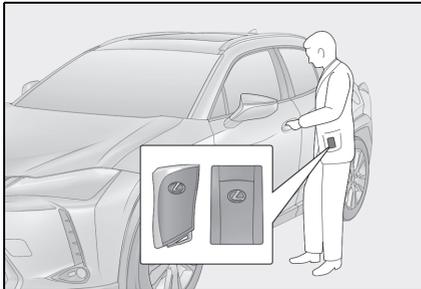
如果 12 V 電池沒電

下列程序可在 12 V 電瓶沒電時，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您也可以聯絡 **Lexus** 保養廠。

重新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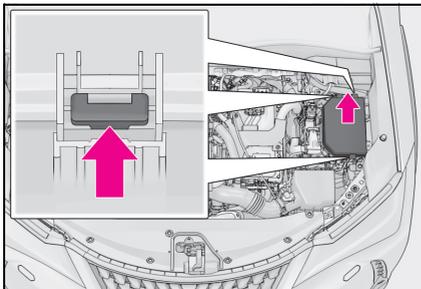
如果您有一組跨接電纜線及另一輛 12 V 電瓶的車輛，請依照下列程序來啟動車輛：

- 1 確認鑰匙攜帶在身上，
連接跨接電纜線時，依據當時情況，警報可能會作動，車門有可能會上鎖。(→P.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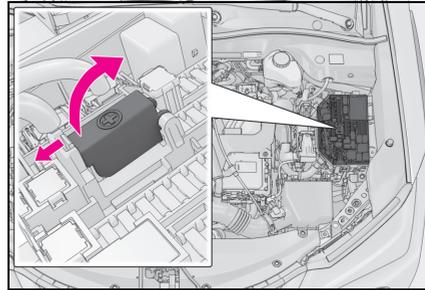


- 2 打開引擎蓋 (→P.272) 和保險絲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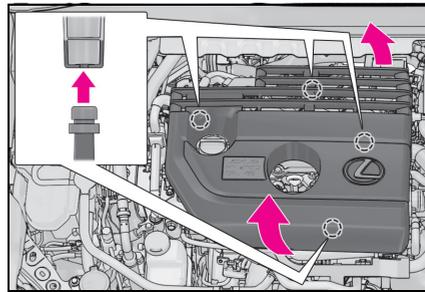
壓下鎖扣然後掀開保險絲盒蓋。



- 3 打開專用跨接啟動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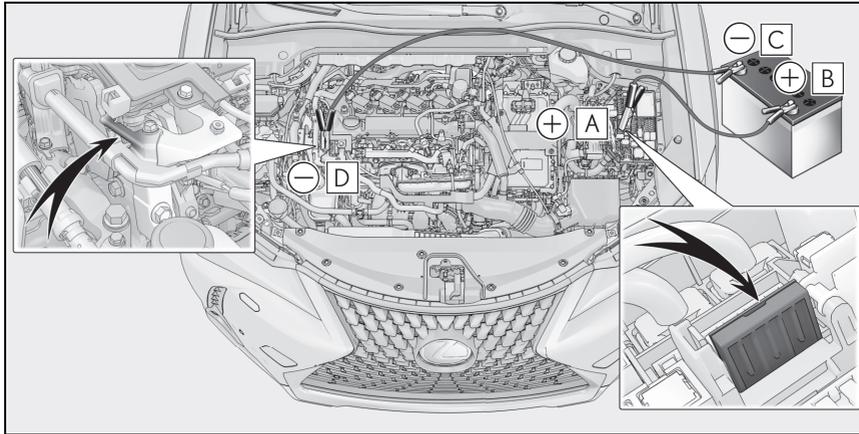


- 4 拆下引擎飾蓋



35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5 連接正極跨接線夾至您車輛的 **A**，並將另一端的正極跨接線夾連接至另一輛車的 **B**。然後將負極跨接線夾連接至另一輛車的 **C**，並將另一端的負極跨接線夾連接至 **D**。



- A** 專用跨接啟動端子 (您的車輛)
- B** 另一輛車電池的正極 (+) 樁頭
- C** 另一輛車電池的負極 (-) 樁頭
- D** 無塗裝的金屬件，並遠離專用跨接啟動端子且不會轉動的零件處 (如圖所示)
- 6 發動另一輛車的引擎，逐漸增加引擎轉速並保持約 5 分鐘以讓您愛車的 12 V 電瓶充電。
- 7 在 POWER 開關 OFF 的情況下開啟並關閉任一車門。
- 8 保持另一輛車的引擎轉速，並將您愛車上的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以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9 確認「READY」指示燈亮起，如果指示燈仍未亮起，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10 一旦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啟動後，請依照連接時的相反順序拆除跨接電纜線。
- 11 關閉專用跨接啟動端子，重新裝回保險絲盒蓋。
- 引擎啟動後，請儘快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 12 V 電瓶沒電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時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以推車的方式啟動。

■ 避免 12 V 電瓶沒電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時，請關閉頭燈、空調系統、音響系統等。
- 車輛在低速長時間行駛 (例如：交通擁塞) 時，請關閉所有不必要的電器組件。

■ 12 V 電瓶充電

車輛未使用時，儲存在 12 V 電瓶的電力會因為自然放電和特定電器的消耗效應而逐漸放電。如果車輛長時間停放，可能會導致 12 V 電瓶沒電，而使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無法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作用時，12 V 電瓶會自動充電。)

■ 當 12 V 電瓶拆除或沒電時

- 儲存於 ECU 內的資訊會清除。12 V 電池沒電時，請將愛車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 在某些情況下，當 12 V 電瓶沒電時，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來將車門開鎖。請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使車門上鎖或開鎖。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在 12 V 電瓶重新充電後第一次可能無法正常啟動，但第二次後即可正常啟動。這並非表示故障。
- 車輛會記憶 POWER 開關模式。當接回 12 V 電瓶時，系統將會回到

12 V 電瓶沒電前的模式。在拆開 12 V 電瓶前，請關閉 POWER 開關。如果您無法確認 12 V 電瓶拆開前的 POWER 開關模式，當 12 V 電瓶接回時請小心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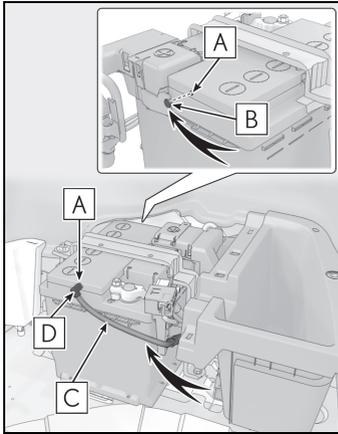
-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若有此配備) 必須實施初始化。(→P.100)

■ 更換 12 V 電瓶時

- 請使用中央除氣式 12V 電瓶 (歐洲規範)。
- 使用與原先同外殼尺寸 (LN1)、20 小時率容量 (20HR) 為同級 (45AH) 或更高、性能等級 (CCA) 為同級 (286A) 或更高的 12 V 電瓶。
- 如果尺寸不同，12 V 電瓶無法正確固定。
- 如果使用不正確的 12V 電瓶，電瓶性能會減弱且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無法重新啟動。
- 如果 20 小時率容量太低，即使短時間內沒有使用車輛，12 V 電瓶也可能沒電且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能無法啟動。
- 請使用附把手的 12 V 電瓶。如果使用的是沒有把手的 12 V 電瓶，拆卸會較困難。
- 更換後，請將下列物品確實安裝至 12 V 電瓶的排氣孔。
- 確認彎管已牢牢固定在排氣軟管及排氣孔上。
- 確認排氣孔塞已牢牢固定在裝有彎管的排氣孔上。
- 請使用欲換上之 12V 電瓶隨附的彎管 / 排氣孔塞，或舊電瓶上的彎管 / 排氣孔塞。(視欲交換的 12V 電

35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瓶而定，排氣孔可能會塞住。)



- A** 排氣孔
- B** 排氣孔塞
- C** 排氣軟管
- D** 彎管

詳細資訊，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警告

■ 拆下 12 V 電瓶端子

務必先拆卸負極 (-) 端子。若正極 (+) 端子拆卸後接觸到周圍區域的金屬，將可能產生火花，導致火災，也可能導致觸電及死亡或嚴重傷害。

■ 為了避免 12 V 電瓶起火或爆炸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引燃可能從 12 V 電瓶散發出的易燃氣體：

- 確認每條跨接電纜線連接在正確的電瓶樁頭且未意外誤觸任何其他部位。

- 不可讓已連接電瓶「+」極樁頭的跨接電纜線另一端與其他任何零件或金屬表面（例如：支架或未塗裝的金屬）接觸。
- 不可讓跨接電纜線的「+」和「-」固定夾相互碰觸到。
- 不可在 12 V 電瓶附近吸煙、使用打火機或產生火燄。

■ 12 V 電瓶注意事項

12 V 電瓶內含有毒性及腐蝕性電解液，其相關零件含有鉛及鉛化合物。處理 12 V 電瓶時應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處理 12 V 電瓶時，請務必配戴護目鏡並小心避免電解液接觸皮膚、衣物或車身。
- 不可翻倒 12 V 電瓶。
- 在被電池電解液（硫酸）潑濺到皮膚或眼睛時，立即以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即就醫。
在得到醫療照顧前，以海棉或毛巾沾水後覆蓋被潑濺部位。
- 處理 12 V 電瓶及電瓶其他相關零件後應立即洗手。
- 不可讓兒童靠近 12 V 電瓶。

■ 12 V 電瓶充電後

請盡快將愛車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查 12 V 電瓶。

如果 12 V 電瓶已經老化，繼續使用可能會使 12 V 電瓶散發出對乘客健康有害的惡臭氣體。

警告**■更換 12 V 電瓶時**

- 當通氣塞靠近固定夾時，電瓶液（硫酸）可能洩漏。
- 如需更換電池的資訊，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 更換後，確實安裝連接排氣軟管的彎管，並將排氣孔塞裝至 12 V 電瓶的排氣孔。如果沒有正確安裝，氣體（氫氣）可能洩漏至車內，而引起氣體燃燒及爆炸的危險。

注意**■使用跨接電纜線時**

連接跨接電纜線時，應注意不可被冷卻風扇或皮帶纏住。

■為了避免車輛受損

在緊急時，僅可使用跨接啟動端子跨接其他車輛，以對 12 V 電瓶充電，絕對不可使用跨接啟動端子來救援其他車輛。

如果車輛過熱

下列可能表示車輛過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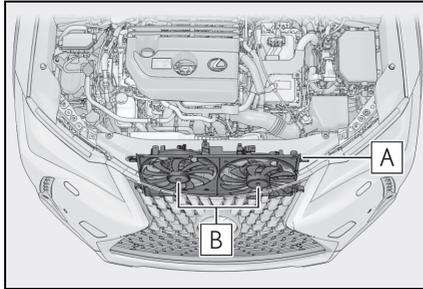
-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P.72）進入紅色區域或發現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馬力不足。（例如：車速無法增加）
- 「引擎冷卻水溫度過高 請停車至安全場所 參閱車主手冊說明」或「複合動力系統過熱 輸出動力降低」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蒸汽自引擎蓋底下竄出。

修正程序

- ▶ 如果引擎冷卻液溫度表進入紅色區域，或是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引擎冷卻水溫度過高 請停車至安全場所 參閱車主手冊說明」。
- 1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關閉空調系統，然後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
 - 2 如果看到蒸汽：
 - 待蒸汽消失後，小心地掀開引擎蓋。
 - 如果沒有看到蒸汽：小心地掀開引擎蓋。

36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3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充分冷卻後，檢查水管與水箱芯子（水箱）是否有洩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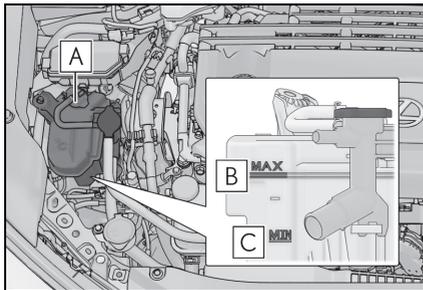


A 水箱

B 冷卻風扇

如果冷卻液大量洩漏，請立即到 Lexus 保養廠接受檢修。

- 4 如果液面在副水箱的「MAX」及「MIN」刻度線之間，表示有足夠的冷卻液。



A 副水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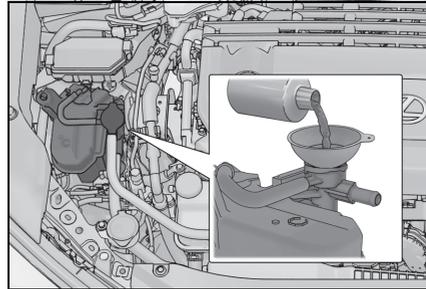
B 「MAX」刻線

C 「MIN」刻線

- 5 必要時，添加冷卻液。

在緊急時，如果無冷卻液可用，則可

用清水來代替。



- 6 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並開啟空調系統，以檢查水箱冷卻風扇是否作動，並檢查水箱或水管是否有冷卻液洩漏。

在冷氣啟動之後，空調系統一旦開啟，風扇應立即轉動。檢查風扇聲與氣流，以確認風扇正常運轉中。如果不易檢查，請重複開啟與關閉空調系統。（在結冰溫度下風扇可能無法作動。）

- 7 如果風扇沒有運轉：
立即將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並聯絡 Lexus 保養廠檢查。

如果風扇有運轉：
請將愛車送至最近的 Lexus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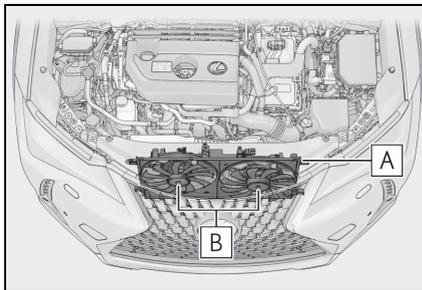
- 8 檢查是否「引擎冷卻水溫度過高」請停車至安全場所 參閱車主手冊說明」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如果訊息未消失：
請停止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並聯絡 Lexus 保養廠檢查。

如果訊息消失：
請將愛車送至最近的任何 Lexus 保

養廠檢查。

- ▶ 如果「複合動力系統過熱 輸出動力降低」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1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
- 2 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並小心掀開引擎蓋。
- 3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充分冷卻後，檢查水管與水箱芯子 (水箱) 是否有洩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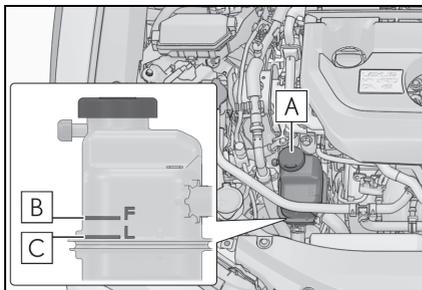


A 水箱

B 冷卻風扇

如果冷卻液大量洩漏，請立即到 Lexus 保養廠接受檢修。

- 4 如果液面在副水箱的「F」及「L」刻度線之間，表示有足夠的冷卻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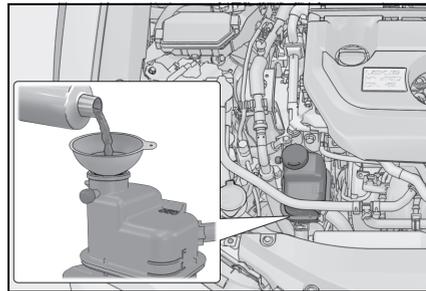
A 副水箱

B 「F」刻度

C 「L」刻度

- 5 必要時，添加冷卻液。

在緊急時，如果無冷卻液可用，則可用清水來代替。



- 6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停止後等候 5 分鐘以上，再次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並確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是否出現「複合動力系統過熱 輸出動力降低」。

如果訊息未消失：

停止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並與 Lexus 保養廠聯絡。

如果訊息未顯示：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溫度已下降，車輛可正常行駛。

但如果此訊息頻繁出現，請聯絡 Lexus 保養廠。

36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警告

■ 為了避免在檢查引擎室時發生意外或受傷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如：燙傷。

- 如果引擎蓋底下可看見蒸汽竄出，蒸汽消失前不可掀開引擎蓋，此時引擎室可能會非常燙。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後，檢查「READY」指示燈是否熄滅。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運作時，即使汽油引擎已關閉，也可能自動啟動，或冷卻風扇可能突然運轉。切勿觸摸或靠近轉動元件（如風扇），否則會導致手指或衣服（尤其領帶、圍巾或頭巾）被捲入，造成嚴重傷害。
-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及水箱高熱時，不可打開水箱蓋或冷卻液副水箱蓋。高溫的蒸氣或冷卻液可能會噴出。

注意

■ 添加引擎/動力控制單元冷卻液時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充分冷卻後，再慢慢添加冷卻液。高溫時添加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冷卻液太快，會對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造成損害。

■ 為了避免冷卻系統損壞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避免冷卻液被雜質污染（如沙子或塵土）。
- 不可使用市售的冷卻液添加劑。

如果車輛陷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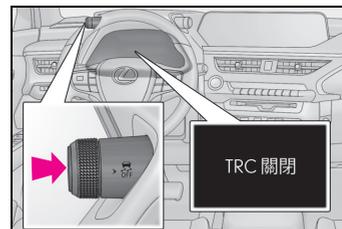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因輪胎打滑、陷入泥濘、砂或積雪中，請執行下列程序：

脫離程序

- 1 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並作動駐車煞車。
- 2 清除陷入前輪周遭的泥、雪或砂。
- 3 放置木材、石塊或其他可增加輪胎磨擦力的材料在前輪周遭來協助脫困。
- 4 重新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 5 將排檔桿排入 D 或 R 檔位並釋放駐車煞車。然後，小心地踩下油門踏板。

■ 車輛不易脫困時

按下  開關來關閉 TRC。
(→P.210)



 **警告****■ 試圖使陷住的車輛脫困時**

如果以前後推動方式來脫困時，請注意四周環境，確認不會撞擊其他車輛、物體或人員。車輛脫困時可能突然向前或向後衝出，要特別小心。

■ 操作排檔桿時

請小心不可在踩油門踏板時，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

否則，可能會造成突然急遽加速，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為了避免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及其他零組件損壞**

- 避免輪胎打滑和將油門踏板踩下超過所需。
- 如果經嘗試這些程序車輛仍無法脫困，車輛可能需要拖吊才能脫困。

車輛規格

8

8-1. 規格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 366

燃油資訊..... 374

8-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375

8-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 386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尺寸

全長		4,495 mm
全寬		1,840 mm
全高 *1		1,520 mm
軸距		2,640 mm
輪距 *1	前方	1,560 mm *2 1,550 mm *3
	後方	1,560 mm *2 1,550 mm *3

*1: 車輛未裝載時

*2: 配備 215/60R17 輪胎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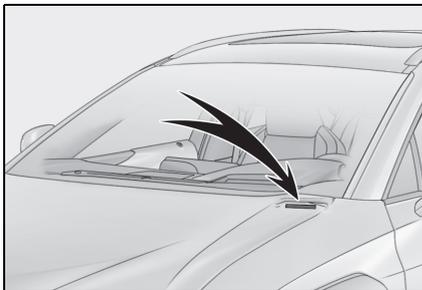
*3: 配備 225/50RF18 輪胎車型

車輛識別

■ 車輛識別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 是您愛車的合法辨認號碼，這是您愛車最主要的辨認號碼。它是用來註冊登記您愛車的所有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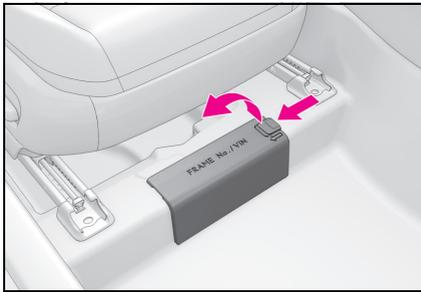
這個號碼打刻在儀錶板的左上角。



這個號碼也出現在製造廠商的標籤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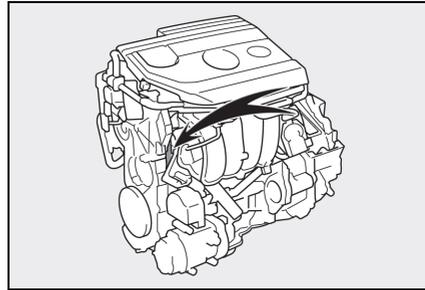
這個號碼也打刻在右前乘客座下方的位置。



■ 引擎號碼

如圖所示，引擎號碼是打刻在汽

缸體上。



引擎

代號	M20A-FXS
型式	直列式 4 缸，4 行程，汽油引擎
缸徑和行程	80.5 × 97.6 mm
排量	1,987 cm ³
汽門間隙	自動調整
驅動皮帶張力	自動調整

燃油

燃油種類	限用無鉛汽油
研究辛烷值	92 或更高
油箱容量 (參考)	43 公升

油電複合動力電池 (EV 動力電池)

型式	鎳氫電池
電壓	7.2 V/ 模組
容量	6.5 Ah (3HR)
數量	30 模組
額定電壓	216 V

潤滑系統

■ 機油量 (洩放及添加 — 參考*)

含濾芯	4.3 公升
不含濾芯	3.9 公升

*: 當更換引擎機油時, 上述機油量僅是參考量。將引擎暖機後關閉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並等待 5 分鐘以上, 然後再用機油油尺檢查機油量。

■ 選擇引擎機油

您的愛車使用「Lexus 正廠機油」。請使用 Lexus 認可的「Lexus 正廠機油」或符合下述等級和黏度的同等級產品。

機油等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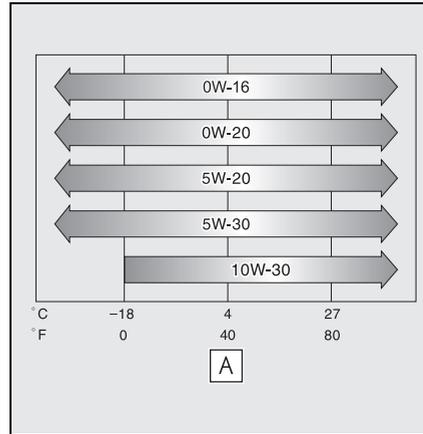
0W-16：

API 等級 SN 「Resource-Conserving」、SN PLUS 「Resource-Conserving」或 SP 「Resource-Conserving」或 ILSAC GF-6B 複級引擎機油

0W-20、5W-20、5W-30 與 10W-30：

API 等級 SL 「Energy-Conserving」、SM 「Energy-Conserving」、SN 「Resource-Conserving」、SN PLUS 「Resource-Conserving」或 SP 「Resource-Conserving」；或 ILSAC GF-6A 複級引擎機油

建議機油黏度 (SAE)：



A 下次更換機油前預期的氣溫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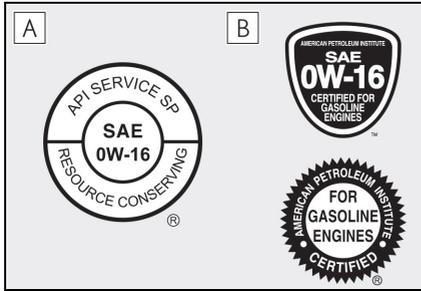
在極低溫氣候, 如果您使用 SAE 10W-30 或更高黏度的機油, 引擎啟動可能會有困難, 建議使用 SAE 0W-20 引擎機油。

機油黏度 (在此是以 0W-16 作為解說的範例)：

- 0W-16 中的 0W 的部份是代表機油在低溫啟動時的特性。機油有較低的 W 值可讓車輛在冷天較易啟動。
- 0W-16 中的 16 是代表機油在高溫時機油的黏度特性。有較高黏度 (數值較高) 的機油可能較適合高速行駛或有極限裝載需求的車輛。

如何閱讀機油容器標籤：

部份機油容器上有一個或兩個 API 機油檢定標誌，皆可協助您選擇適當的機油。



A API 服務標誌

上半部：「API SERVICE SP」表示以美國石油協會 (API) 分類的機油品質。

中央部分：「SAE 0W-16」代表 SAE 黏度等級。

下半部：「Resource-Conserving」表示此機油具備燃油節省能力。

B ILSAC 認證標誌

國際潤滑劑標準及認證委員會 (ILSAC) 認證的標誌位於容器前方。

冷卻系統

容量*	汽油引擎	6.7 公升
	動力控制單元	1.6 公升
冷卻液種類	使用下列任一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exus 超長效型冷卻液」 同等級的高品質乙烯乙二醇，無矽酸鹽、無胺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成的冷卻液。 不可只使用普通的清水。	

*: 冷卻液為參考容量。

如果需要更換，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點火系統

■ 火星塞

廠牌	DENSO FC16HR-Q8
間隙	0.8 mm

370 8-1. 規格

 注意

■ 鈦合金火星塞

僅可使用鈦合金火星塞，且不可調整火星塞間隙。

電氣系統

■ 12V 電瓶

20° C 時的比重值：	1.250 以上
充電率：	
快速充電	最大 15 A
慢速充電	最大 5 A

油電複合動力變速箱

油量*	3.8 公升
油液種類	Lexus 正廠自排變速箱油 ATF WS

*: 油液容量為參考容量。

如果需要更換，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注意

■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變速箱油液型式

使用非上述型式之變速箱油可能會導致異音或震動，或者最終損壞您愛車的變速箱。

後差速器 (後電動馬達) (AWD 車型)

油量*	1.2 公升
油液種類	Lexus 正廠自排變速箱油 ATF WS

*: 油液容量為參考容量。

如果需要更換，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注意

■ 變速箱油型式

使用非上述型式之變速箱油可能會導致異音或震動，或者最終損壞您愛車的變速箱。

煞車

踏板間隙 ^{*1}	最小 109 mm
踏板自由間隙	1.0 — 6.0 mm
駐車煞車指示燈 ^{*2}	按下駐車煞車開關 1 到 4 秒鐘時：亮起 拉起駐車煞車開關 1 到 4 秒鐘時：熄滅
油液種類	SAE J1703 或 FMVSS No. 116 DOT 3 SAE J1704 或 FMVSS No. 116 DOT 4

*1: 當油電複合動力系統轉運中，以 300 N (31 kgf, 66 lbf) 的力量踩下時，最低的踏板間隙。

*2: 務必確認煞車系統警示燈 (黃色) 沒有亮起。(如果煞車系統警示燈亮起，請參閱 P.318)

方向盤

自由間隙	小於 30 mm
------	----------

輪胎和輪圈

▶ 17 吋輪胎 (型式 A)

輪胎尺寸	215/60R17 96H
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前輪：250 kPa (2.5 kgf/cm ² 或 bar, 36 psi) 後輪：250 kPa (2.5 kgf/cm ² 或 bar, 36 psi)
輪圈尺寸	17 × 6 1/2 J
車輪螺帽扭力	103 N•m (10.5 kgf•m)

372 8-1. 規格**▶ 17 吋輪胎 (型式 B)**

輪胎尺寸	215/60R17 96H
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前輪 : 230 kPa (2.3 kgf/cm ² 或 bar, 33 psi) 後輪 : 230 kPa (2.3 kgf/cm ² 或 bar, 33 psi)
輪圈尺寸	17 × 6 1/2 J
車輪螺帽扭力	103 N•m (10.5 kgf•m)

▶ 18 吋輪胎

輪胎尺寸	225/50RF18 95V 、 225/50R18 95V
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前輪 : 230 kPa (2.3 kgf/cm ² 或 bar, 33 psi) 後輪 : 230 kPa (2.3 kgf/cm ² 或 bar, 33 psi)
輪圈尺寸	18 × 7 J
車輪螺帽扭力	103 N•m (10.5 kgf•m)

▶ 縮小型備胎 (型式 A)*

輪胎尺寸	T145/90D16 106M
備胎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420 kPa (4.2 kgf/cm ² 或 bar, 60 psi)
輪圈尺寸	16 × 4 T
車輪螺帽扭力	103 N•m (10.5 kgf•m)

*: 若有此配備

▶ 縮小型備胎 (型式 B)*

輪胎尺寸	T145/70D18 107M
備胎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420 kPa (4.2 kgf/cm ² 或 bar, 60 psi)
輪圈尺寸	18 × 4 T
車輪螺帽扭力	103 N•m (10.5 kgf•m)

*: 若有此配備

燈泡

	燈泡	W(瓦特數)	型式
外部	前方向燈 (配備遠近雙模式頭燈車型)	21	A
內部	化妝燈	8	B

A : 楔型座燈泡 (琥珀色)

B : 楔型座燈泡 (透明)

燃油資訊

您的愛車僅限使用無鉛汽油。
要達到最佳的引擎性能，請使用辛烷值 **92** 或更高的無鉛汽油。

■ 使用酒精汽油於汽油引擎

Lexus 允許使用最多含有 10% 酒精成份的酒精汽油，請確認該酒精汽油符合上述之辛烷值即可使用。

■ 如果引擎發生爆震

- 請洽 Lexus 保養廠。
- 在加速或上坡時，偶而可能會有短暫且輕微的爆震情況發生，這是正常現象無需擔心。

注意

■ 汽油品質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如果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引擎可能會損壞。
- 不可使用內含錳、鐵或鉛等金屬添加劑的汽油，否則可能會使引擎或廢氣排放控制系統損壞。
- 不可添加含有金屬添加劑的市售汽油添加劑。
- 不可使用甲醇汽油，例如 M15、M85、M100。
使用含有甲醇的汽油可能會使引擎損壞或故障。

- 酒精汽油名稱如「E50」或「E85」及含有大量酒精的汽油不可使用。使用這些燃油將會損壞車輛的燃油系統。如有任何問題，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個人化功能

您的愛車包含有可以依個人喜好而設定的各種電子系統。可以使用儀表控制開關、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或在 Lexus 保養廠來變更這些功能的設定。

個人化車輛功能

■ 使用儀表板控制開關來變更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 。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項目，接著按下「OK」。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選擇所需設定，接著按下「OK」。

要返回上一頁畫面或離開個人化模式，則按下 。

■ 利用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來變更

- 1 按下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的「MENU」按鈕。
- 2 點選選單畫面中的「設定」，然後點選「車輛」。
- 3 選擇「車輛自定」或「驅動模式自定義」。

可以變更各種設定。請參考可變更設

定的列表來獲取詳細資訊。

有關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衛星導航與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 利用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進行個人化設定時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使用駐車煞車且排檔桿排至 P 檔位。此外，為避免 12 V 電瓶沒電，當實施個人化功能時，請讓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運轉著。

⚠ 警告

■ 個人化期間的注意事項

個人化期間如需要讓油電複合動力系統作用，請先確定車輛是停放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密閉區域（例如車庫），廢氣含有害的一氧化碳 (CO) 可能會聚集及進入車內，這樣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注意

■ 個人化設定期間

為防止 12 V 電瓶過度放電，在實施個人化功能時，請先確定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已作用。

個人化功能

某些功能被個人化的同時，其他功能的設定也會跟著改變。更多詳情請洽詢 Lexus 保養廠。

- A** 能利用 Remote Touch 資訊整合操控介面變更的設定
- B** 設定需使用儀表板控制開關來變更
- C** 須由 Lexus 保養廠變更設定

符號的定義：○ = 可行，— = 不可行

■ 量表、儀表和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P.72, 75)

功能 *1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語言 *2	英語	法語			
		西班牙語			
		簡體中文			
		繁體中文			
		阿拉伯語 *3	—	○	—
		泰語 *3			
		印尼語 *3			
		葡萄牙語 *3			
		韓語 *3			
單位 *2	km(L/100km)	km (km/L)	○	○	—
		英哩 (MPG)			
速率表顯示 *4	數位	類比	—	○	—
駕駛信息 1	目前耗油量	*5	—	○	—
	平均油耗 (重設後)				
駕駛信息 2	距離 (續航里程)	*5	—	○	—
	平均車速 (重置後)				
時鐘 *2	12 小時制顯示	24 小時制顯示	—	○	—

功能 ^{*1}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彈出式顯示	ON	OFF	—	○	—
色彩	色彩 1	色彩 2	○	○	—
轉速表設定	依據駕駛模式改變	永遠顯示轉速表	—	○	—
		永遠顯示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指示器			
EV 指示燈	ON	OFF	—	○	—
便利服務	ON	ON (車輛停止時)	○	—	○
		OFF			
後座提醒功能	ON	OFF	—	○	—

*1: 關於各項功能的細節：→P.77

*2: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3: 個人化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4: 除了 F SPORT 車型

*5: 下列 2 個項目：瞬間油耗、平均油耗 (重設後)、平均油耗 (啟動後)、平均油耗 (加油後)、平均車速 (重設後)、平均車速 (啟動後)、駕駛時間 (重設後)、駕駛時間 (啟動後)、行駛距離 (總行駛里程)、行駛距離 (啟動後)、空白。

378 8-2. 個人化

■ 車門鎖 (→P.88, 352)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使用機械式鑰匙開鎖 *	所有車門以一個步驟開鎖	駕駛座的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其餘的車門以兩個步驟開鎖。	—	—	O
車速連動車門上鎖功能	ON	OFF	O	—	O
排檔桿位置連動車門上鎖功能	OFF	ON	O	—	O
排檔桿位置連動車門開鎖功能	OFF	ON	O	—	O
駕駛座車門連動車門開鎖功能 *	ON	OFF	O	—	O

*: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 及遙控器 (→P.86, 105)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作動訊號 (蜂鳴器) *	5	OFF	O	—	O
		1 至 7			
操作信號 (緊急警示燈)	ON	OFF	O	—	O
車門開鎖後未立即開啟車門，在自動車門上鎖功能作動前所經過的時間	30 秒	60 秒	—	—	O
		120 秒			
車門開啟警示蜂鳴器	ON	OFF	—	—	O

*: 若有此配備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 啟動開關 *1 (→P.105)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 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ON	OFF	O	—	O
智慧型車門開鎖 *2	所有車門	駕駛座車門	O	—	O
抓握駕駛座車門把手時將 所有車門開鎖前的經過時 間	2 秒	OFF	—	—	O
		1.5 秒			
		2.5 秒			
連續車門上鎖作動的次數 *2	2 次	隨喜好自訂	—	—	O

*1: 若有此配備

*2: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 遙控器 (→P.86)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遙控器	ON	OFF	—	—	O
開鎖操作 *1	所有車門以一個 步驟開鎖	駕駛座的車門以 一個步驟解鎖， 其餘的車門以兩 個步驟開鎖。	O	—	O
防盜嚇阻模式 *2	ON	OFF	—	—	O
車門上鎖時用於作動遙控 器  開關的功能 (→P.95)*2	OFF	ON (將所有車 門解鎖)	—	—	O
		ON (僅將尾門 解鎖)			

*1: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2: 若有此配備

380 8-2. 個人化

■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1 (→P.95)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操作	ON	OFF	—	O	—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開啟位置	5	1 至 4	O	—	—
蜂鳴器音量	等級 3	等級 1	—	O	—
		等級 2	—	O	—
操作蜂鳴器	OFF	ON	—	—	O
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感應式電動行李廂蓋感知器)	ON	OFF	—	O	O
POWER 開關 OFF 時，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踢腳感知器)*2	ON	OFF	—	—	O

*1: 若有此配備

*2: 安裝拖車鉤時，感應式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踢腳感知器) 不會作動

■ 車外後視鏡 (→P.119)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自動後視鏡收摺及展開操作*	連動至車門上鎖 / 開鎖	OFF	—	—	O
		連結至 POWER 開關的操作	—	—	O

*: 若有此配備

■ 電動窗 (→P.121)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機械式鑰匙連結操作	OFF	ON	—	—	O
遙控器連結操作	OFF	ON	—	—	O
遙控器連動操作訊號 (蜂鳴器)	ON	OFF	—	—	O

■ 自動燈光控制系統 (→P.148)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頭燈開啟靈敏度	標準	-2 至 2	○	—	○
頭燈自動亮起前經過的時間	標準	長 *1	—	—	○
自動燈光關閉系統 *2	與駕駛座車門連動	與 POWER 開關操作連動	—	—	○
延遲頭燈照明 *1 (自動關閉頭燈前的經過時間)	30 秒	60 秒	—	—	○
		90 秒			
		120 秒			

*1: 若有此配備

*2: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382 8-2. 個人化

■ 燈光 (→P.148)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迎賓燈	ON	OFF	—	—	O

■ 後擋風玻璃雨刷 (→P.159)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尾門開啟時，後擋風玻璃雨刷的作動	ON	OFF	—	—	O
後擋風玻璃雨刷連結儲液筒的作動	ON	OFF	—	—	O
排檔桿位置連動後擋風玻璃雨刷的作動	一次	OFF	—	—	O
		連續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 (→P.167)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附自動煞車輔助	ON	OFF	—	O	—
調整警示時機	中	提早	—	O	—
		延後			

*: 若有此配備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P.174)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車道置中功能	ON	OFF	—	O	—
轉向輔助功能	ON	OFF	—	O	—
警示類型	方向盤震動	蜂鳴器	—	O	—
警示靈敏度	高	標準	—	O	—
疲勞駕駛警示功能	ON	OFF	—	O	—
疲勞駕駛警示靈敏度	標準	高	—	O	—
		過低			

*: 若有此配備

■ 停車支援警示系統* (→P.192)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蜂鳴器音量	等級 2	等級 1	—	○	○
		等級 3			

*: 若有此配備

■ 停車輔助系統* (→P.193)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停車輔助系統	ON	OFF	—	○	○

*: 若有此配備

■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 (→P.201)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ON	OFF	—	○	○

*: 若有此配備

■ 智能多重駕馭模式選擇開關 (→P.207)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Custom 模式下的傳動系統控制*	正常	POWER	○	—	—
		ECO			
Custom 模式中的底盤控制*	正常	SPORT	○	—	—
Custom 模式下的空調系統作動*	正常	ECO	○	—	—

*: 若有此配備

384 8-2. 個人化

■ 自動空調系統 (→P.226)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AUTO」開關操作連動車外空氣和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間之切換	ON	OFF	○	—	○
A/C 自動開關操作	ON	OFF	○	—	○

■ 座椅加熱器* (→P.234)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自動模式中的駕駛座溫度偏好設定	標準	-2 (冷氣) 至 2 (暖氣)	○	—	○
自動模式中的乘客座溫度偏好設定	標準	-2 (冷氣) 至 2 (暖氣)	○	—	○

* : 若有此配備

■ 照明 (→P.236)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室內燈關閉經過的時間	15 秒	OFF	○	—	○
		7.5 秒			
		30 秒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 後作用	ON	OFF	—	—	○
當車門開鎖時作用	ON	OFF	—	—	○
當攜帶智慧型鑰匙接近車輛時作用	ON	OFF	—	—	○
車門外把手照明燈*	ON	OFF	—	—	○
車門外把手照明燈* 熄滅前所經過的時間	15 秒	OFF	○	—	○
		7.5 秒			
		30 秒			

功能	原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A	B	C
攜帶智慧型鑰匙接近車輛時，車門外把手照明燈*的作動	ON	OFF	—	—	O
車門開鎖時，車門外把手照明燈*的作動	ON	OFF	—	—	O
開啟車門時，車門外把手照明燈*的作動	ON	OFF	—	—	O
後室內燈及腳踏區照明燈	ON	OFF	—	—	O
關閉車門外把手照明燈*時的漸暗功能	長	短	—	—	O

*: 若有此配備

■ 車輛個人化

- 當車速連動車門上鎖功能和排檔桿位置連動車門上鎖功能都有作用時，車門鎖的操作如下。
 - 當排檔桿排出 P 檔位時，所有車門將會上鎖。
 - 如果車輛起步時所有車門已上鎖，則車速連動車門上鎖功能就不會作動。
 - 如果車輛開動後有任何車門沒有上鎖，車速連動車門上鎖功能則會作動。
- 當Smart Access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關閉時，則「進入解鎖功能」無法被個人化。
- 當車門在解鎖後未開啟且「自動再次上鎖計時器」作動時，信號將依「作用蜂鳴器音量」與「作用的信號」(緊急閃爍器)功能設定產生。
- 某些設定可以使用開關或中央顯示

幕來變更。如果以開關變更設定，已變更的設定要等到 POWER 開關關閉然後切換至 ON 後，才會顯示在中央顯示幕上。

■ 時鐘設定畫面

嘗試變更時鐘設定時，如果時鐘調整畫面持續顯示，表示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送至 Lexus 保養廠檢修。

386 8-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

在 12V 電瓶重新連接後或車輛實施維修後，下列項目必須被初始化，以使系統正常運作。

初始化項目列表

項目	何時需要初始化	請參閱
停車輔助系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重新連接 12 V 電瓶或充電後 	P.196
停車支援煞車輔助系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重新連接 12 V 電瓶或充電後 	P.204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進行輪胎調位時 變更輪胎尺寸使胎壓改變時 (有多種規定的胎壓時) 登錄 ID 碼後 	P.288
更換機油保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執行保養後 	P.277
倒車影像輔助系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 V 電瓶已重新安裝 重新安裝 12 V 電瓶時移動了方向盤 12 V 電瓶電量過低 	請參閱「衛星導航及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360 度環景影像輔助系統 *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重新連接 12 V 電瓶或充電後 更換保險絲後 	P.100
電動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功能異常時 	P.121

*1: 若有此配備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388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有問題，在連絡 Lexus 保養廠之前請檢查下列項目。

車門無法上鎖、開鎖、開啟或關閉



遺失鑰匙

- 如果遺失機械式鑰匙，新的正廠機械式鑰匙可請 Lexus 保養廠為您複製。(→P.351)
- 如果智慧型鑰匙遺失，則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洽詢 Lexus 保養廠。(→P.351)



車門無法上鎖或開鎖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較弱或耗盡？(→P.299)
- 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車型：POWER 開關是否切換至 ON？
要上鎖車門時，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 OFF。(→P.135)
- 配備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車型：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
要上鎖車門時，確定智慧型鑰匙已隨身攜帶。
- 由於無線電波的情況，功能可

能無法正常作動。(→P.107)



後車門無法開啟

- 是否設定兒童防護鎖？
啟用兒童防護鎖時，後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啟。從車外開啟後車門，然後解除兒童防護鎖。(→P.91)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無法啟動

- 在按下 POWER 開關的同時是否完全踩下煞車踏板？(→P.133)
- 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P.133)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可偵測到的地方？(→P.106)
- 方向盤是否解鎖？(→P.134)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較弱或耗盡？
此時，油電複合動力系統可用暫時的方法來啟動。(→P.354)
- 12 V 電瓶是否沒電？(→P.355)



即使踩下煞車踏板，排檔桿也無法排出 P 檔位

- POWER 開關是否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
如果 POWER 開關在「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時踩下煞車踏板，排檔桿仍無法釋放 (→P.140)



在油電複合動力系統關閉後方向盤無法轉動

- 它會自動上鎖來防止車輛被竊。(→P.134)



電動窗無法藉由操作電動窗開關來開啟或關閉

- 是否按下電動窗鎖定開關？
如果按下電動窗鎖定開關，則僅駕駛座電動窗可以操作。(→P.123)



POWER 開關自動關閉

- 如果車輛停留在「配件模式」或「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油電複合動力系統未作動)一段時間，則自動電源關閉功能將會作動。(→P.136)



行駛時蜂鳴器響起

- 安全帶提示燈閃爍

駕駛及乘客是否繫妥安全帶？
(→P.320)

- 駐車煞車指示燈亮起
駐車煞車是否已釋放？
(→P.143)

依據狀況，其他類型的警示蜂鳴器也可能會響起。(→P.316, 325)



警報作動且喇叭響起

- 在設定警報期間，是否有任何人在車內開啟車門？
感知器偵測到他們且發出警報。(→P.62)

要停止警報，請將 POWER 開關切換至「點火開關開啟模式」或啟動油電複合動力系統。



離開車輛時，警示蜂鳴器響起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是否顯示訊息？
檢視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P.325)



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

- 當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時，請參閱 P.316, 325

390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當發生問題



如果輪胎洩氣

- 配備緊急補胎工具包車型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以緊急補胎包暫時修復洩氣的輪胎。
(→P.329)

- 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以備胎替換洩氣的輪胎。(→P.342)

- 配備失壓續跑胎車型

請放慢車速，小心地駕駛，儘速將愛車開往最近的 Lexus 保養廠或授權的輪胎店。(→P.349)



車輛陷住

- 車輛陷在泥、污或雪中的嘗試脫離程序。(→P.362)

如需下列配備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衛星導航與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 音響 / 影音系統
- 衛星導航系統
- 倒車影像輔助系統
- 全景畫面輔助



認證

引擎禁制啟動防盜系統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開關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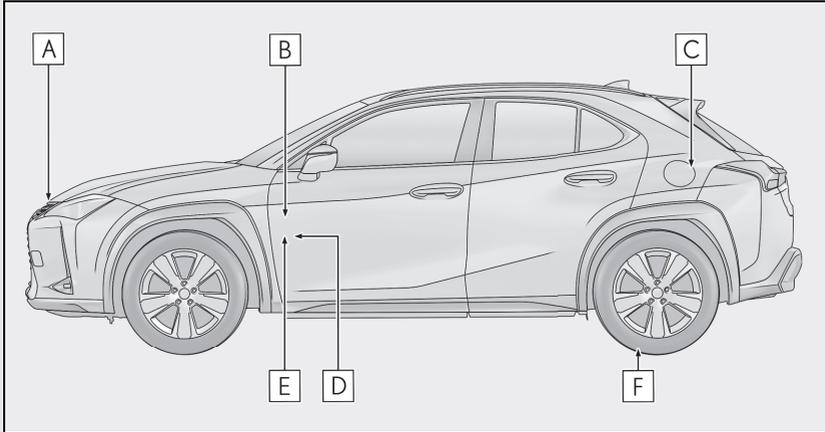
依據行政院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制定之「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規定：

3.8.2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加油站資訊



- A** 引擎蓋鎖扣 (→P.272)
- B** 電動開闔附自動吸附式尾門開關* (→P.95)
- C** 加油蓋 (→P.162)
- D** 引擎蓋鎖定釋放桿 (→P.272)
- E** 加油蓋開啟裝置開關 (→P.162)
- F** 胎壓 (→P.371)

*: 若有此配備

油箱容量 (參考)	43 公升	
燃油種類	限用無鉛汽油	P.367
冷胎胎壓		P.371
引擎機油容量 (洩放及添加 — 參考)		P.368
機油種類		P.368